

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	受中美贸易战、新冠疫情影及原材料采购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579.38 万元、2,842.19 万元，同比下降 49.06%。但若未来下游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或者主要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或者新冠疫情加重，或者应收款项需计提大额坏账损失等因素影响，公司存在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
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自 2020 年 1 月以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国内外爆发，致使全球各行各业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受到疫情防控的影响，公司在客户现场谈判、技术方案交流、订单获取、产品交付等进程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同时，由于公司小部分原材料进口采购，受疫情影响国外原材料供应商开工率不足，导致相关原材料货源紧张。现阶段新冠疫情仍未得到有效控制，如果未来疫情进一步持续，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新技术升级迭代及新产品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所处智能商用终端行业涉及计算机、物联网、移动支付、人工智能等技术，这些技术具有升级迭代快的特点，互联网巨头引领的零售数字化转型，加速了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技术升级迭代。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大技术投入、增加研发项目储备，则可能面临核心技术落后、产品升级迭代滞后的风险。另外，如果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升级迭代失败或者重大研发项目失败，将导致公司无法持续保持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和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从而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产品毛利率波动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7.63% 和 31.49%，同期下降 6.14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公司产品毛利率主要受行业竞争、产品技术含量、液晶屏和芯片价格、单笔订单规模等因素影响。未来随着市场的变化、行业竞争的加剧、供应链波动以及移动支付、AI 等先进技术的快速发展，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并保持一定领先优势，公司产品毛利率将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p> <p>此外，随着公司产品推向市场的时间延长，产品价格通常呈逐年下降趋势，导致同一规格型号的产品毛利率可能会逐年下降，假如公司不能通过持续的研发和创新对现有产品进行改进和升级，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将面临下滑风险。</p>
存货跌价风险	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944.31 万元和 10,065.78 万元，报告期内存货规模持续增加，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80% 和 26.58%，占比偏高。随着公司销售收入、资产规模的进一步增长，公司的存货相应增加，存在因市场的需求变化导致公司存货出现存货跌价的风险，从而可能给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回款的风险	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708.05 万元和 8,110.6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1.16% 和 21.42%。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应收账款规模有所降低。截至 2021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85.83%。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占用公司营运资金较多，若客户不能及时支付货款，发生大额呆坏账，公司将面临流动性不足和偿债能力下降的风险。
电子商务冲击风险	近年来电子商务市场规模大幅增长，根据《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 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08,042 亿元，同比增长 12.0%，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4.5%。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使线下零售商的业绩受到影响，同时受疫情反复和社区团购带来的冲击，智能商用终端的传统目标客户中连锁超市和百货业态的扩张投资趋于谨慎。前述电子商务以及新冠疫情对传统零售模式的挑战，可能导致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市场需求下降，从而给公司业务带来风险。
税收优惠和政府补贴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英泰技术均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子公司英泰软件为软件开发企业，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同时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其他子公司亦享受其他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除上述税收优惠以外，公司报告期各期从各级政府部门得到补贴金额分别为 1,141.76 万元、1,122.46 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为 18.01%、35.50%。 如果公司及子公司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或国家产业政策、税收政策或政府补贴政策未来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或优惠补贴力度发生较大变化，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海外业务经营的风险	公司部分产品销售到海外，2020 年及 2021 年，公司海外销售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9.48% 和 24.84%。海外市场受政策法规变动、政治经济局势变化、不正当竞争、贸易保护以及新冠疫情等多种因素影响，若公司不能及时应对海外市场环境的变化，会对公司海外业务带来一定的风险。另外国际知名智能商用终端生产商业务规模大、资金实力强，在管理和品牌等方面均具备优势，与国际知名同行企业对比，公司的国际化程度、资金实力、全球化销售渠道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不利于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
公司整机产品外协加工占比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产能利用率为 112.23% 和 131.26%，呈现持续增长态势。公司目前采用自主生产和委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外协厂商生产整机产品占比分别为 70.35% 和 70.54%，占比较高，公司对外协加工模式存在一定的依赖。公司主要外协厂商为冠捷科技和新都电子，外协厂商集中度较高，若公司与外协厂商合作发生不利变化或外协厂商不能满足公司产量和质量要求，将会对公司产品供应和品牌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经销模式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经销模式销售占比分别为 47.15% 和 51.46%。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营销网络的不断丰富和经销商队伍的不断扩充，对公司在经销商管理、销售政策制定、销售技术支持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由于经

	销商面对终端客户，若一旦出现经销商营销能力不稳定或与经销商合作关系不稳定等情形，可能对公司产品销售、品牌及声誉造成负面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股权分散及无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所有股东均无法单独控制股东大会半数以上表决权，亦无法单独控制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由于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存在决策效率较低的风险。分散的股权结构可能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导致上市后公司控制权更容易发生变化，同时在公司经营管理出现严重困难、公司股东的意见出现重大分歧等极端情况下，存在出现公司僵局的客观可能，从而给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带来潜在风险。
主要股东履行对赌协议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股东柳美勋、邱爱红、焦丕敬、徐晓勤、殷良策、姜美玲与股东前海基金、中原前海的相关对赌协议尚未终止，对赌协议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根据相关协议，若触发回购条款后，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有权要求主要股东按照约定的价格回购前海基金、中原前海届时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公司主要股东可能需要履行有关回购条款从而导致公司现有主要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化，从而对公司股权结构、管理层和日常经营稳定造成不利影响。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殷良策、柳美勋、焦丕敬、徐晓勤、邱爱红、姜美玲、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李永红、刘福利、管建鹏、牟云春、王竹泉、颜艳春、路尔学、尤帅、孙坤、陈须常、陈万兵、马继伟、尤明强、董永乐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4 月 19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3 月 8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中科英泰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会、并保证不从事与中科英泰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中科英泰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或经营实体，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中科英泰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中科英泰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如中科英泰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不与中科英泰拓展后业务相竞</p>		

	<p>争；若出现可能与中科英泰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中科英泰的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中科英泰；（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采取其他对维护中科英泰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p> <p>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的实际损失。</p>
--	--

承诺主体名称	殷良策、柳美勋、焦丕敬、徐晓勤、邱爱红、姜美玲、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李永红、刘福利、管建鹏、牟云春、王竹泉、颜艳春、路尔学、尤帅、孙坤、陈须常、陈万兵、马继伟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4 月 19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3 月 8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在中科英泰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业已披露的情形之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中科英泰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p>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中科英泰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本企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中科英泰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交易。</p> <p>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中科英泰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及在本人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本企业将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中科英泰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按照《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及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p> <p>本人/本企业承诺、并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中科英泰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中科英泰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p> <p>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造成实际损失。</p>

承诺主体名称	殷良策、柳美勋、焦丕敬、徐晓勤、邱爱红、姜美玲、前海基金、中原前海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4 月 19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3 月 8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不利用公司违规提供担保，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避免与公司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确保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的实际损失。</p>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2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4
目录	7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4
一、 基本信息.....	14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5
三、 公司股权结构.....	22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45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3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97
七、 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97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98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9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00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10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104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119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154
五、 经营合规情况.....	167
六、 商业模式.....	170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172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18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89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9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89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89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90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190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90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91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92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97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19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99
一、 财务报表.....	199
二、 审计意见.....	219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19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238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245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280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300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307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308
十、 重要事项.....	318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320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20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324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337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342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346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347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47
主办券商声明.....	348
律师事务所声明.....	349

审计机构声明.....	350
评估机构声明.....	351
第七节 附件.....	353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科英泰、股份公司	指	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英泰有限、有限公司	指	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
英泰产业	指	青岛英泰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英泰技术	指	青岛英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英泰软件	指	青岛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英泰贸易	指	青岛中科英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绿苔数科	指	青岛绿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英泰新领	指	青岛英泰新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PT Wintec	指	PT Wintec Asia Pacific
英泰伟略	指	英泰伟略科技有限公司
苏投赛尔	指	苏州市苏投赛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指	柳美勋、邱爱红、焦丕敬、徐晓勤、殷良策、姜美玲
前海基金	指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中原前海	指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青岛上荣	指	青岛上荣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众英舜泰	指	青岛众英舜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山学者	指	山东泰山学者蓝色产业领军人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鸿壹号	指	青岛嘉鸿壹号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英飞中润	指	青岛英飞中润高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众英鸿泰	指	青岛众英鸿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智汇方象	指	智汇方象（青岛）软件有限公司
鲁创软件	指	青岛鲁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英泰科技	指	青岛中科英泰科技有限公司
众商英才	指	青岛众商英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大咨询	指	青岛海大新星软件咨询有限公司
海大新星	指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通恒	指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冠捷科技	指	冠捷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新都电子	指	新都（青岛）电子有限公司
商米科技	指	上海商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商用	指	青岛海石商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振桦电子	指	台湾振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崎股份	指	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易捷通	指	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桑达	指	深圳桑达银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或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监事或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或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本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中汇会计师、申报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金杜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
万隆评估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书	指	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20年、2021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POS	指	Point of Sale, 意为销售点终端
ARM	指	Advanced Reduced Instruction Set Computer Machines, 即高级精简指令集机器，是一种基于精简指令集的处理器
X86	指	是一种基于复杂指令集的处理器，英特尔首先推出的一个指令集架构，成为了PC的标准平台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即中央处理器，是一台计算机的运算核心和控制核心，主要包括运算器和控制器两大部分
PC	指	Personal Computer, 即个人计算机，是指一种大小、价格和性能适用于个人使用的多用途计算机，台式机、笔记本电脑到小型笔记本电脑和平板电脑以及超级本等都属于个人计算机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即印制电路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即人工智能，是计算机科学的一个分支，它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该领域的研究包括机器人、语言识别、图像识别、自然语言处理和专家系统等
4G	指	4G通信技术是第四代的移动信息系统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通信技术
IoT	指	The Internet of Things, 即物联网，是指通过各种信息传感器、射频识别技术、全球定位系统、红外感应器、激光扫描器等各种装置与技术，实时采集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实现物与物、物与人的泛在连接，实现对物品和过程的智能化感知、识别和管理
SaaS	指	Software-as-a-Service, 即软件即服务，SaaS提供商为用户搭建信息化所需要的所有网络基础设施及软件、硬件运作平台，并负责所有前期的实施、后期的维护等一系列服务，用户无需购买软硬件、建设机房、招聘IT人员，即可

		通过互联网使用信息系统
APP	指	Application, 即应用软件, 主要指安装在智能终端上的软件
OTA	指	Over The Air, 即空中下载, 是通过移动通信的空中接口实现对移动终端设备及 SIM 卡数据进行远程管理的技术
Java	指	Java 是一门面向对象编程语言, Java 具有简单性、面向对象、分布式、健壮性、安全性、平台独立与可移植性、多线程、动态性等特点
JavaPOS	指	Java For Retail POS 的缩写, 该标准是由多家零售业厂商以及终端用户联合制定的, 使用 java 开发技术, 为上层应用程序提供一套统一的相关 POS 设备接口
SDK	指	Software Development Kit, 即软件开发工具包, 一般是软件工程师为特定的软件包、软件框架、硬件平台、操作系统等建立应用软件时的开发工具的集合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即企业资源计划, 是一种主要面向制造行业进行物质资源、资金资源和信息资源集成一体化管理的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AOI	指	Automated Optical Inspection, 即自动光学检测, 是基于光学原理来对焊接生产中遇到的常见缺陷进行检测的设备
RFID	指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即射频识别技术, 是一种通信技术, 可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
NFC	指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即近场通信, 是一种新兴的技术, 可以在彼此靠近的情况下进行数据交换, 通过在单一芯片上集成感应式读卡器、感应式卡片和点对点通信的功能, 利用移动终端实现移动支付、电子票务、门禁、移动身份识别、防伪等应用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即原始设计制造商, 是由采购方委托制造方提供从研发、设计到生产、后期维护的全部服务, 而由采购方负责销售的生产方式。采购方通常也会授权其品牌, 允许制造方生产贴有该品牌的产品
CR	指	Cash Register 的缩写, 指的是第一代机械收款机, 主要用于规范收银员行为, 记录每笔交易金额、进行现金管理。以机械技术为主, 结合仪表显示技术, 形成最早期的收款机
ECR	指	Electronic Cash Register 的缩写, 指的是第二代电子收款机, 应用电子技术和半导体技术、存储技术、打印技术, 形成具有快速计算、简单报表统计、打印小票凭证功能的第二代收款机
POS 收款机	指	基于 PC 技术、可编程的第三代收款机, 可支持 DOS、Linux、Windows 等操作系统, 用户可根据自身的管理需求开发或部署前台应用软件, 以实现收款、商品与会员等管理功能
智能终端	指	是一类嵌入式计算机系统设备, 带有相应的操作系统和中间件软件, 可运行各种应用软件, 实现对应的功能
智能商用终端	指	是应用于商业环境下, 可运行前台应用软件的实现收款或其它与销售业务管理相关功能的智能终端
闪存	指	快闪存储器(英语: flash memory), 是一种电子式可清除程序化只读存储器的形式, 允许在操作中被多次擦或写的存储器, 如储存卡与 U 盘
中间件	指	中间件是介于应用系统和系统软件之间的一类软件, 它使

		用系统软件所提供的基础服务（功能），衔接网络上应用系统的各个部分或不同的应用，能够达到资源共享、功能共享的目的
嵌入式系统	指	是以应用为中心，以计算机技术为基础，软硬件可裁剪，适应应用系统对功能、可靠性、成本、体积、功耗等严格要求的专用计算机系统
嵌入式软件	指	嵌入式软件是基于嵌入式系统设计的软件，是计算机软件的一种，同样由程序及其文档组成，是嵌入式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
云计算	指	是分布式计算的一种，指的是通过网络“云”将巨大的数据计算处理程序分解成无数个小程序，然后，通过多部服务器组成的系统进行处理和分析这些小程序得到结果并返回给用户
大数据	指	是指无法在一定时间范围内用常规软件工具进行捕捉、管理和处理的数据集合，是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具有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发现力和流程优化能力的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资产
扫码支付	指	一般是指二维码支付，是一种基于账户体系搭起来的新一代无线支付方案。在该支付方案下，商家可把账号、商品价格等交易信息汇编成一个二维码，并在纸质或电子等载体上发布
刷脸支付	指	是基于人工智能、机器视觉、3D传感、大数据等技术实现的新型支付方式，具备更便捷、更安全、体验好等优势
智慧零售	指	是指运用互联网、物联网技术，感知消费习惯，预测消费趋势，引导生产制造，为消费者提供多样化、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
模块	指	又称构件，是能够单独命名并独立地完成一定功能的程序语句的集合（即程序代码和数据结构的集合体）
模组	指	在电子及机械行业，模组是在结构、性能上独立的一部分组件或元器件。通过模块化方法，方便分工合作，提高效率
老化	指	是针对高性能电子产品仿真出一种高温、恶劣的测试环境，用以检测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是各生产企业提高产品质量的重要生产流程。通过此测试程序可检查出不良品或不良件，为迅速找出问题和解决问题提供有效手段，充分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60266450M	
注册资本（万元）	10,033.6116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焦丕敬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18 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 28 号英泰产业园	
电话	0532-55716871	
传真	0532-55716800	
邮编	266114	
电子信箱	zqb@wintec.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须常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1	计算机制造
	3919	其他计算机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7	信息技术
	1711	技术硬件与设备
	171110	电脑与外围设备
	17111010	电脑硬件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1	计算机制造
	3919	其他计算机制造
经营范围	微型计算机及配件、计算机外围设备、电子收款机、数字产品、光电产品、智能卡设备、通讯产品（不含接收卫星）、金融设备、衡器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维修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网络及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类项目待审批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智能商用终端设备和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主的高新技术企业。凭借在商业信息化领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服务经验，公司面向“新零售”需求，研发了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系列产品，同时开发了 SaaS 零售管理系统、农产品批发追溯系统等智慧流通解决方案；面向基层组织及集团化企业印章风险管理需求，研发了智能印章机系列产品及智能印章管理系统。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中科英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100,336,116股
每股面值(元)	1.00
挂牌日期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 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2) 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3)《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定期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持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殷良策	16,454,920	16.40%	是	否	否	0	0	0	0	4,113,730
2	柳美勋	13,590,728	13.55%	是	否	否	0	0	0	0	3,397,682
3	焦丕敬	10,426,847	10.39%	是	否	否	0	0	0	0	2,606,711
4	徐晓勤	7,796,425	7.77%	否	否	否	0	0	0	0	2,598,808
5	邱爱红	5,889,095	5.87%	否	否	否	0	0	0	0	1,963,031
6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351,260	5.33%	否	否	否	0	0	0	0	5,351,260
7	李永红	4,124,672	4.11%	是	否	否	0	0	0	0	1,031,168
8	山东泰山学者蓝色产业领军人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61,600	3.55%	否	否	否	0	0	0	0	3,561,600
9	青岛嘉鸿壹号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027,360	3.02%	否	否	否	0	0	0	0	3,027,360
10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原前	2,675,630	2.67%	否	否	否	0	0	0	0	2,675,630

	海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11	刘福利	2,362,538	2.35%	是	否	否	0	0	0	0	590,634
12	青岛众英舜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8,200	2.08%	否	否	否	0	0	0	0	2,088,200
13	姜美玲	1,629,518	1.62%	否	否	否	0	0	0	0	543,172
14	青岛众商英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5,630	1.58%	否	否	否	0	0	0	0	1,585,630
15	青岛英飞中润高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4,012	1.48%	否	否	否	0	0	0	0	1,484,012
16	路尔学	1,482,117	1.48%	是	否	否	0	0	0	0	370,529
17	李鸿一	1,198,244	1.19%	否	否	否	0	0	0	0	1,198,244
18	陈万兵	1,097,004	1.09%	是	否	否	0	0	0	0	274,251
19	刘永富	1,070,841	1.07%	否	否	否	0	0	0	0	1,070,841
20	宗月宁	839,953	0.84%	否	否	否	0	0	0	0	839,953
21	强月飞	807,296	0.80%	否	否	否	0	0	0	0	807,296
22	陈须常	795,551	0.79%	是	否	否	0	0	0	0	198,887
23	孙坤	745,094	0.74%	是	否	否	0	0	0	0	186,273
24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	645,836	0.64%	否	否	否	0	0	0	0	645,836

	责任公司											
25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45,836	0.64%	否	否	否	0	0	0	0	0	645,836
26	兰海波	644,776	0.64%	否	否	否	0	0	0	0	0	644,776
27	潘琳	629,691	0.63%	否	否	否	0	0	0	0	0	629,691
28	许宁	604,200	0.60%	否	否	否	0	0	0	0	0	604,200
29	青岛海大新星软件咨询有限公司	541,164	0.54%	否	否	否	0	0	0	0	0	541,164
30	吴婷婷	530,000	0.53%	否	否	否	0	0	0	0	0	530,000
31	杨跃忠	353,488	0.35%	否	否	否	0	0	0	0	0	353,488
32	王其	292,348	0.29%	否	否	否	0	0	0	0	0	292,348
33	王吉腾	290,603	0.29%	否	否	否	0	0	0	0	0	290,603
34	鲁继东	278,719	0.28%	否	否	否	0	0	0	0	0	278,719
35	尤帅	267,657	0.27%	是	否	否	0	0	0	0	0	66,914
36	张瑞勇	258,890	0.26%	否	否	否	0	0	0	0	0	258,890
37	杨卫兵	257,112	0.26%	否	否	否	0	0	0	0	0	257,112
38	王弘晔	253,073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0	253,073
39	王晓玲	247,022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0	247,022
40	韩方全	247,020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0	247,020
41	王军伟	247,020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0	247,020
42	王秀华	247,018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0	247,018
43	张志刚	247,018	0.25%	否	否	否	0	0	0	0	0	247,018
44	王明德	234,909	0.23%	否	否	否	0	0	0	0	0	234,909
45	吴建存	217,340	0.22%	否	否	否	0	0	0	0	0	217,340
46	姜峰	164,679	0.16%	否	否	否	0	0	0	0	0	164,679
47	曲兆建	160,726	0.16%	否	否	否	0	0	0	0	0	160,726
48	丁建华	150,000	0.15%	否	否	否	0	0	0	0	0	150,000
49	沈伟	148,214	0.15%	否	否	否	0	0	0	0	0	148,214

50	李世秋	148,214	0.15%	否	否	否	0	0	0	0	148,214
51	田国昶	123,567	0.12%	否	否	否	0	0	0	0	123,567
52	尤明强	108,899	0.11%	否	否	否	0	0	0	0	108,899
53	李勇	98,807	0.10%	否	否	否	0	0	0	0	98,807
54	董云森	98,807	0.10%	否	否	否	0	0	0	0	98,807
55	石君侠	98,807	0.10%	否	否	否	0	0	0	0	98,807
56	刘金光	98,807	0.10%	否	否	否	0	0	0	0	98,807
57	徐福昌	98,807	0.10%	否	否	否	0	0	0	0	98,807
58	肖杰	98,806	0.10%	否	否	否	0	0	0	0	98,806
59	樊庆杰	98,806	0.10%	否	否	否	0	0	0	0	98,806
60	王涛	91,541	0.09%	否	否	否	0	0	0	0	91,541
61	管建鹏	85,487	0.09%	是	否	否	0	0	0	0	21,371
62	肖早娥	70,638	0.07%	否	否	否	0	0	0	0	70,638
63	周庆刚	32,292	0.03%	否	否	否	0	0	0	0	32,292
64	张利娟	22,026	0.02%	否	否	否	0	0	0	0	22,026
65	叶星	16,146	0.02%	否	否	否	0	0	0	0	16,146
66	夏晓梅	14,840	0.01%	否	否	否	0	0	0	0	14,840
67	廖建平	10,091	0.01%	否	否	否	0	0	0	0	10,091
68	乔屹	8,904	0.01%	否	否	否	0	0	0	0	8,904
69	于壮成	8,802	0.01%	否	否	否	0	0	0	0	8,802
70	谢芳玲	6,055	0.01%	否	否	否	0	0	0	0	6,055
71	顾灵华	4,037	0.00%	否	否	否	0	0	0	0	4,037
72	黄应强	2,018	0.00%	否	否	否	0	0	0	0	2,018
73	陈之强	2,018	0.00%	否	否	否	0	0	0	0	2,018
合计	-	100,336,116	100.00%	-	-	-	0	0	0	0	51,551,624

注：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开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合格投资者账户名为“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自愿限售股东	限售期计算方式	限售股数(股)
--------	---------	---------

殷良策（注）		12,341,190
柳美勋（注）		10,193,046
焦丕敬（注）		7,820,136
徐晓勤		5,197,617
邱爱红		3,926,064
姜美玲		1,086,346

持有的中科英泰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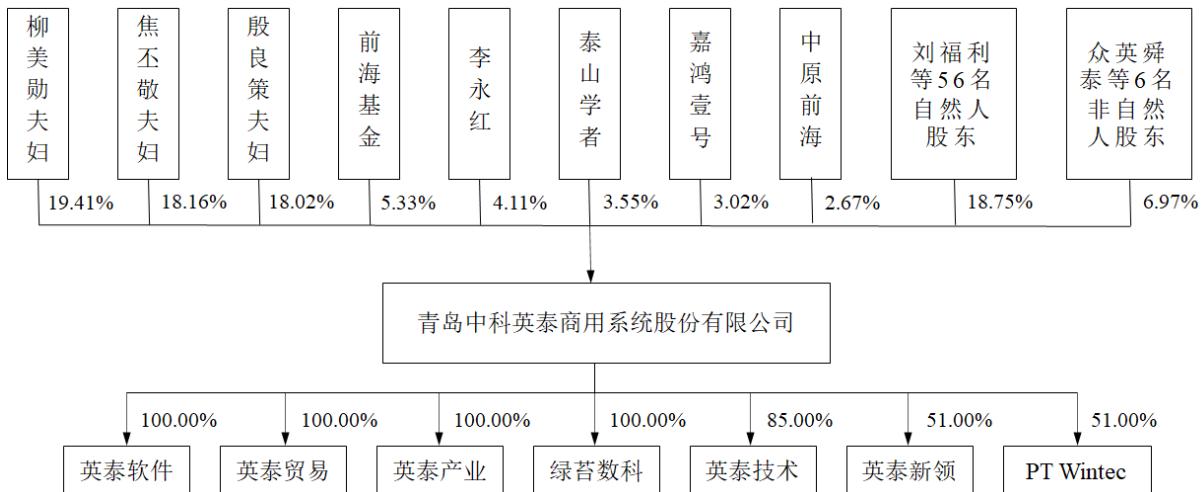
注：柳美勋、焦丕敬及殷良策作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遵循《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限售股份数取法定限售和承诺限售的孰低值。

（四）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股权结构一直维持比较分散的状态，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73 名股东，其中柳美勋夫妇合计持股比例为 19.41%，焦丕敬夫妇合计持股比例为 18.16%，殷良策夫妇合计持股比例为 18.02%，没有任何单一股东或一方所持股权比例超过 20.00%，任何股东单独所持股权比例均没有绝对优势，也不存在共同控制的安排。

2、公司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作出会议决议，普通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公司目前任何单一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超过 20.00%，因此，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3、公司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成员的任免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本公司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且各股东均按照各自的表决权参与了董事选举的投票表决。本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没有能力决定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的选任。

公司董事会目前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因此，任何单一股东均无法控制公司董事会。

4、公司股东间无一致行动安排

除柳美勋与邱爱红、焦丕敬与徐晓勤、殷良策与姜美玲之间为夫妻关系、中原前海与前海基金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外，任何股东与公司其他股东均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也不会寻求与其他股东实施对公司的共同控制。

综上，本公司股权结构一直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亦不存在多人共同拥有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 他争议事项
1	殷良策	16,454,920	16.40%	自然人	否
2	柳美勋	13,590,728	13.55%	自然人	否

3	焦丕敬	10,426,847	10.39%	自然人	否
4	徐晓勤	7,796,425	7.77%	自然人	否
5	邱爱红	5,889,095	5.87%	自然人	否
6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351,260	5.33%	合伙企业	否
7	李永红	4,124,672	4.11%	自然人	否
8	山东泰山学者蓝色产业领军人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61,600	3.55%	合伙企业	否
9	青岛嘉鸿壹号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027,360	3.02%	合伙企业	否
10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675,630	2.67%	合伙企业	否
11	姜美玲	1,629,518	1.62%	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关联关系
柳美勋	13,590,728	13.55%	柳美勋与邱爱红系夫妻关系
邱爱红	5,889,095	5.87%	
焦丕敬	10,426,847	10.39%	焦丕敬与徐晓勤系夫妻关系
徐晓勤	7,796,425	7.77%	
殷良策	16,454,920	16.40%	殷良策与姜美玲系夫妻关系
姜美玲	1,629,518	1.62%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351,260	5.33%	中原前海与前海基金为同一控制下的基金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675,630	2.67%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12月1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507326P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投资其他股权投资基金；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股权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业务；受托管理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顾问与策划；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策划。（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珠海横琴富华金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5.26%
2	深圳市中科鼎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0	600,000,000.00	5.26%
3	珠海横琴富华金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5.26%
4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300,000,000.00	5.26%
5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5.26%
6	济南峰靖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4,963,479.00	5.26%
7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51%
8	深圳市龙华区引导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51%
9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51%
1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51%
11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51%
12	致诚长泰肆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3.16%
13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46%
14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667,000,000.00	667,000,000.00	2.34%
15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11%
16	上海行普企业管理合伙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11%

	企业（有限合伙）			
17	李永魁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18	厦门市三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19	新余市晟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20	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21	深圳市福田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22	深圳市银通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23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24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25	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26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27	新疆粤新润合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28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29	深圳市中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0,000,000.00	1.75%
30	深圳市宝安区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5%
31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5%
32	新兴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5%
33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5%
34	徐州金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5%
35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5%
36	深圳市文燊威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1.05%
37	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5%
38	陈韵竹	200,000,000.00	80,000,000.00	0.70%
39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70%
40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70%
41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70%
42	唐山致行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70%
43	汇祥蓝天（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70%
44	天津未来产业创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000,000.00	133,000,000.00	0.47%
45	盘李琦	100,000,000.00	80,000,000.00	0.35%

46	郑焕坚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35%
47	深圳市中孚泰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64,000,000.00	0.35%
48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35%
49	河源春沐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60,000,000.00	0.35%
50	深圳市广顺昌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35%
合计	-	28,500,000,000.00	24,088,963,479.00	100.00%

(2) 山东泰山学者蓝色产业领军人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①基本信息：

名称	山东泰山学者蓝色产业领军人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年2月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0840399641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现代海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谷商务区A1-5号楼山东海洋大厦27层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对上市公司定向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山东蓝色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99.67%
2	山东现代海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0.33%
合计	-	150,500,000.00	150,500,000.00	100.00%

(3) 青岛嘉鸿壹号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青岛嘉鸿壹号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2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32593627XN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魏兴耘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B座2310房间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工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同方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6.36%
2	青岛市市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80,000,000.00	80,000,000.00	29.09%
3	新余熠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91%
4	济南市汇川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7.27%
5	简建锋	10,000,000.00	10,000,000.00	3.64%
6	姜涛	10,000,000.00	10,000,000.00	3.64%
7	龚伟斌	10,000,000.00	10,000,000.00	3.64%
8	深圳前海汇丰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3.64%
9	青岛嘉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1.82%
合计	-	275,000,000.00	275,000,000.00	100.00%

(4)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11月2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6270C8A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方舟（郑州）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明理路正商木华广场3号楼310-5室
经营范围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杭州嵩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19.46%
2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450,000,000.00	11.67%
3	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375,000,000.00	9.73%
4	河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62,500,000.00	9.73%
5	郑州国家中心城市产业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25,000,000.00	5.84%
6	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50,000,000.00	5.84%
7	青岛西海岸金融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25,000,000.00	5.84%
8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25,000,000.00	5.84%
9	青岛城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25,000,000.00	5.84%
10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3.89%

11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42,500,000.00	3.70%
12	深圳市广顺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75,000,000.00	1.95%
13	前海方舟(郑州)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42,300,000.00	1.95%
14	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75,000,000.00	1.95%
15	郑州百润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75,000,000.00	1.95%
16	建业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00,000.00	0.97%
17	烟台芝罘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7,500,000.00	0.97%
18	山东黎鸣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7,500,000.00	0.97%
19	青岛天一丰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0	37,500,000.00	0.97%
20	富丰泓锦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25,000,000.00	0.97%
合计	-	5,140,000,000.00	3,159,800,000.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殷良策	是	否	否	否	-
2	柳美勋	是	否	否	否	-
3	焦丕敬	是	否	否	否	-
4	徐晓勤	是	否	否	否	-
5	邱爱红	是	否	否	否	-
6	前海基金	是	是	否	否	前海基金及其基金管理人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经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申请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前海基金已于2016年4月27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为SE8205；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1月21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30546。
7	李永红	是	否	否	否	-
8	泰山学者	是	是	否	否	泰山学者及其基金管理人山东现代海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经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申

						请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蓝色产业已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为 SS0677；山东现代海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1362。
9	嘉鸿壹号	是	是	否	否	嘉鸿壹号及其基金管理人青岛嘉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经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申请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嘉鸿壹号已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为 S33342；青岛嘉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10835。
10	中原前海	是	是	否	否	中原前海及其基金管理人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经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申请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中原前海已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为 SGE037；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30546。
11	刘福利	是	否	否	否	-
12	众英舜泰	是	否	否	是	-
13	姜美玲	是	否	否	否	-
14	众商英才	是	否	否	否	-
15	英飞中润	是	是	否	否	英飞中润及其基金管理人青岛英飞中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经向中国

						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申请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英飞中润已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为 SS0381；青岛英飞中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1419。
16	路尔学	是	否	否	否	-
17	李鸿一	是	否	否	否	-
18	陈万兵	是	否	否	否	-
19	刘永富	是	否	否	否	-
20	宗月宁	是	否	否	否	-
21	强月飞	是	否	否	否	-
22	陈须常	是	否	否	否	-
23	孙坤	是	否	否	否	-
24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否	否	-
25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
26	兰海波	是	否	否	否	-
27	潘琳	是	否	否	否	-
28	许宁	是	否	否	否	-
29	海大咨询	是	否	否	否	-
30	吴婷婷	是	否	否	否	-
31	杨跃忠	是	否	否	否	-
32	王其	是	否	否	否	-
33	王吉腾	是	否	否	否	-
34	鲁继东	是	否	否	否	-
35	尤帅	是	否	否	否	-
36	张瑞勇	是	否	否	否	-
37	杨卫兵	是	否	否	否	-
38	王弘晔	是	否	否	否	-
39	王晓玲	是	否	否	否	-
40	韩方全	是	否	否	否	-
41	王军伟	是	否	否	否	-
42	王秀华	是	否	否	否	-
43	张志刚	是	否	否	否	-
44	王明德	是	否	否	否	-
45	吴建存	是	否	否	否	-
46	姜峰	是	否	否	否	-
47	曲兆建	是	否	否	否	-

48	丁建华	是	否	否	否	-
49	沈伟	是	否	否	否	-
50	李世秋	是	否	否	否	-
51	田国昶	是	否	否	否	-
52	尤明强	是	否	否	否	-
53	李勇	是	否	否	否	-
54	董云森	是	否	否	否	-
55	石君侠	是	否	否	否	-
56	刘金光	是	否	否	否	-
57	徐福昌	是	否	否	否	-
58	肖杰	是	否	否	否	-
59	樊庆杰	是	否	否	否	-
60	王涛	是	否	否	否	-
61	管建鹏	是	否	否	否	-
62	肖早娥	是	否	否	否	-
63	周庆刚	是	否	否	否	-
64	张利娟	是	否	否	否	-
65	叶星	是	否	否	否	-
66	夏晓梅	是	否	否	否	-
67	廖建平	是	否	否	否	-
68	乔屹	是	否	否	否	-
69	于壮成	是	否	否	否	-
70	谢芳玲	是	否	否	否	-
71	顾灵华	是	否	否	否	-
72	黄应强	是	否	否	否	-
73	陈之强	是	否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是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特殊投资条款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存在签署对赌协议的情况，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履行、解除、恢复及特殊投资条款解除等情况如下：

(1) 主要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曾存在的特殊权利条款情况

①前海基金、中原前海与主要股东之间关于相关特殊投资条款的约定情况

2019年12月3日，前海基金、中原前海与主要股东签署了《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

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并且前海基金、中原前海分别与主要股东签署了《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一)》)。2020年7月13日,前海基金、中原前海分别与主要股东签署了《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同日,签署了关于解除《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的协议书,解除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一)》。《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了股东知情权、股权出售权、反稀释权、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股权转让限制、最优惠条款等特殊投资条款。

2020年12月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

2020年11月20日,前海基金、中原前海与主要股东、中科英泰签署了《<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终止协议》(以下简称《终止协议》)及《关于终止<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各方同意附条件解除并终止《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根据《终止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若公司中止或放弃上市计划,或者公司上市申请被否决,或者公司上市申请材料被撤回,或者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上市申请或完成上市,则《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效力即自行恢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1年6月24日出具的《关于终止对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核的决定》(上证科审(审核)[2021]35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对中科英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审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效力恢复。

2022年4月10日,前海基金、中原前海与主要股东、中科英泰签署了《<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终止协议》(以下简称《终止协议(二)》),约定解除股东知情权、反稀释权、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股权转让限制及最优惠条款相关的特殊投资条款。

2022年5月18日,前海基金和中原前海出具《确认函》,确认终止《终止协议(二)》中“在《增资协议》约定的交割日至公司提交IPO申请前,若公司实施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员工股权激励的股权或股票转让,应采用主要股东转让股权的方式,不再稀释本轮投资方的股权比例,因员工股权激励而产生的税费由主要股东和相应员工承

担。”的条款。

根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及《终止协议（二）》，由于公司未能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主要股东向前海基金支付补偿金240万元、向中原前海支付补偿金120万元，目前主要股东已经向前海基金支付补偿金120万元、向中原前海支付补偿金60万元；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有权要求主要股东按照约定的出售价收购前海基金、中原前海届时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1）公司未能实现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IPO上市的；（2）主要股东出现重大个人诚信问题，特别是存在向投资人隐瞒公司经营相关的重要信息，侵害投资人合法权益的，且实质性构成IPO上市实质性障碍的；（3）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甲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且实质性构成IPO上市实质性障碍的；（4）公司与其关联公司进行有损于投资人的交易或担保行为，实质性构成IPO上市实质性障碍的；（5）公司未能按照公司章程支付红利或履行其他义务；（6）公司被托管或进入破产程序；（7）公司或主要股东违反与甲方之间签署的增资入股协议或本协议相关内容，且经甲方书面催告后叁拾（30）个自然日内而仍未能充分补救的；（8）公司发生法律法规规定的严重行政或刑事违法行为，实质性构成IPO上市实质性障碍的”（以上简称：未解除特殊投资条款）。

②上荣卓越与主要股东之间关于相关特殊投资条款的约定情况

2019年11月28日，青岛上荣与主要股东签署了《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及《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了股东知情权、业绩承诺及股权出售权、反稀释权、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股权转让限制、最优惠条款等特殊投资条款。

2020年11月18日，青岛上荣、主要股东与中科英泰签署《<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终止协议》（以下简称《终止协议》），各方同意解除并终止《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终止协议》，若公司中止或放弃上市计划，或者公司上市申请被否决，或者公司上市申请材料被撤回，则《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效力即自行恢复，且对失效期间的上荣卓越的相应权益具有追溯力。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1年6月24日出具的《关于终止对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核的决定》（上证科审（审核）[2021]35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对中科英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

市的审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效力恢复。

2022年2月，青岛上荣将其持有的中科英泰股权转让给众商英才、青岛海大新星软件咨询有限公司、焦丕敬、姜美玲、丁建华，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青岛上荣不再持有中科英泰股权。

(2) 上述特殊投资条款权利条款的解除履行内部审议情况

2019年11月11日、2019年11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前海基金、中原前海及青岛上荣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并签署相关增资协议。

为规范特殊投资条款并符合挂牌相关要求，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8日、2022年3月23日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前海基金、中原前海签署增资协议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确认《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终止协议》及《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对公司具有约束力，并同意签署《终止协议（二）》。

根据《终止协议（二）》及《确认函》，各方同意解除并终止履行《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中关于股东知情权、反稀释权、优先认购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股权转让限制、最优惠条款、员工股权激励条款的特殊投资条款（以下简称终止条款），终止条款自始无效，各方目前不存在与终止条款相关的其他安排，各方就终止条款的履行及终止互不追究法律责任。

关于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公司已经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查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的要求对于应当清理的情形进行了规范，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对于尚未达到触发条件的股份回购权等未解除特殊投资条款，回购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为公司主要股东，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和公司治理、持续经营事项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关于投资条款中的“主要股东”

“主要股东”包括的具体股东为柳美勋、焦丕敬、殷良策、邱爱红、徐晓勤、姜美玲。根据主要股东与前海基金、中原前海签署的《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终止协议（二）》以及《确认函》，尚未解除的特殊投资条款的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条款名称	主要内容
1	股份回购条款	若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投资人有权要求主要股东以约定的出售价收购投资人届时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主要股东对上述收购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1) 公司未能实现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IPO上市的； (2) 主要股东出现重大个人诚信问题，特别是存在向投资人隐瞒公司

	<p>经营相关的重要信息，侵害投资人合法权益的，且实质性构成 IPO 上市实质性障碍的；</p> <p>(3) 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甲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且实质性构成 IPO 上市实质性障碍的；</p> <p>(4) 公司与其关联公司进行有损于投资人的交易或担保行为，实质性构成 IPO 上市实质性障碍的；</p> <p>(5) 公司未能按照公司章程支付红利或履行其他义务；</p> <p>(6) 公司被托管或进入破产程序；</p> <p>(7) 公司或主要股东违反与甲方之间签署的增资入股协议或本协议相关内容，且经甲方书面催告后 30 个自然日内而仍未能充分补救的；</p> <p>(8) 公司发生法律法规规定的严重行政或刑事违法行为，实质性构成 IPO 上市实质性障碍的。</p>
--	--

注：2022 年 5 月 18 日，前海基金和中原前海出具《确认函》，确认终止《终止协议（二）》中“在《增资协议》约定的交割日至公司提交 IPO 申请前，若公司实施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员工股权激励的股权或股票转让，应采用主要股东转让股权的方式，不再稀释本轮投资方的股权比例，因员工股权激励而产生的税费由主要股东和相应员工承担。”的条款。

根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终止协议（二）》，由于公司未能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主要股东向前海基金支付补偿金240.00万元、向中原前海支付补偿金120.00万元，目前主要股东已经向前海基金支付补偿金120.00万元、向中原前海支付补偿金60.00万元，剩余款项将于2022年7月31日前支付。除上述业绩对赌承诺外，主要股东不存在2019年度业绩承诺条款之外的其他业绩承诺条款。

(4) 关于上市地选择、上市约定期限、完成上市的标准

根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终止协议（二）》，上市地选择包括北京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被投资方认可的境内证券交易场所；上市约定期限为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IPO上市；完成上市的标准为前述上市地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5) 若上市失败后对赌条款效力约定情况

根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关于上市失败后对赌条款效力约定如下：“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确认，公司申报 IPO 经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合格受理之日起，本协议自动失效，甲方应同意解除并签署《增资扩股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确认，若公司 IPO 申请被撤回、被终止或被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否决，则自 IPO 申请被撤回、终止或否决之日起，本协议自动恢复生效，双方签署的《增资扩股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自动失效。”

(6) 回购价格的约定及涉及金额情况

根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等，前海基金和中原前海投资款合计为 6,000 万元；若公司未能实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IPO 上市的，主要股东将触发股权回

购事件，前海基金和中原前海有权要求主要股东以约定的出售价收购投资人届时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回购价格的约定如下：

“甲方行使股权出售权而应收取的出售价格（简称“出售价”）应以下两者的较高者为准：

（1）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得出之款项：

$$\text{出售价} = \text{甲方缴付的增资价款} \times (1+6\% \times T) - M$$

其中，T 为自交割日始至甲方收妥全部出售价之日止的连续期间的具体公历日天数除以固定数额 365 所得出之累计年份数，不足一年的按时间比例计算，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不能接收支付款项的情形，须扣除延误时间；M（如有）为自交割日始至甲方收妥全部出售价之日止的连续期间内，甲方从公司或乙方处实际收到的现金补偿（本协议第 3.1.1 条的补偿金只扣除上述公式中的财务成本即（甲方缴付的增资价款 $\times 6\% \times T$ ）部分）、现金分红和从公司、乙方处获得的其他任何与目标净利润承诺相关的补偿、赔偿等收益。

（2）以出售股权时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值为依据并按照甲方持股比例计算得出的价格。

各方在此特别确认并同意，通过本条所确定的出售价体现了甲方所持出售股权的公允价格。”

本次业绩对赌涉及金额为前海基金和中原前海投资款 6,000.00 万元，按照出售价格定价原则，本次回购总金额约为 6,900.00 万元。

（7）关于对赌条款的合理性和可执行性

①合理性

根据《股票挂牌审查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以下简称：《指引 1 号》），“投资方在投资申请挂牌公司时约定的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存在以下情形的，公司应当清理：

- （一）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
- （二）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
- （三）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
- （四）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
- （五）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

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

(六) 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

(七) 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

(八) 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根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终止协议（二）》相关文件约定的特殊条款符合上述监管要求，具有合理性，具体如下：

A、根据上述协议，公司不承担回购义务，上述协议仅为公司部分股东之间的对赌安排。因此，不存在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的情形；

B、根据上述协议，若公司未能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IPO 上市，投资人有权要求主要股东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因此，不存在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的情形；

C、根据上述协议，约定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不存在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的情形；不存在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的情形；不存在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的情形；不存在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也不存在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②可执行性

A、特殊投资条款合法有效，具有可执行性

2019 年 11 月 8 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以下简称“《九民纪要》”），在“二、关于公司纠纷案件的审理”之“（一）关于‘对赌协议’的效力及履行”中明确，“人民法院在审理‘对赌协议’纠纷案件时，不仅应当适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还应当适用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既要坚持鼓励投资方对实体企业特别是科技创新企业投资原则，从而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又要贯彻资本维持原则和保护债权人合法权益原则，依法平衡投资方、公司债权人、公司之间的利益。对于投资方与目标公司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订立的‘对赌协议’，如无其他无效事由，认定有效并支持实际履行，实践中并无争议”。同时对赌条款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民事行为无效的情形，该等条款合法有

效。如上所述，本次增资时系由投资方与公司的主要股东签订了对赌协议，不存在其他无效事由，可实际履行。

B、在触发回购条件的情况下，主要股东有履约能力

根据主要股东提供的个人名下资产材料、个人信用报告及出具的说明，针对可能触发回购条件的情况，公司主要股东出具承诺并确认：“本人财务状况良好，个人收入来源稳定、不存在大额到期未偿还债务。若未来触发与投资方约定的特殊投资条款，本人承诺按照相关协议履行投资方对本人要求的义务。本人保证通过直接受让（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公司现金分红、借款等）以及寻找第三方适格投资者受让等方式完成相关股份回购。未来若执行特殊投资条款时，本人将按照本人在主要股东中的持股比例回购相应股权，确保不会对公司现有股权结构以及公司治理、经营事项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本人在中科英泰担任董事、高管的任职资格。”

综上，主要股东资信良好，具有一定的资金实力、资金筹集能力以及人脉资源，若触发股份回购的情况，保证使用直接受让（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公司现金分红、借款等）以及寻找第三方适格投资者受让等方式完成相关股份收购，保证不会对公司现有股权结构、公司治理、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及公司的其他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8）关于特殊投资条款中的员工股权激励

“若公司实施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员工股权激励的股权或股票转让，应采用主要股东转让股权的方式”（以下简称：员工股权激励条款），该条款要求未来公司经审议实施的股权激励若采用股权或股票转让方式，应采用主要股东转让股权的方式，不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不属于《股票挂牌审查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中以下应当予以清理情形：“（一）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二）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三）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四）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五）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六）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七）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八）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另外，经公司主要股东与前海基金、中原前海进一步协商，前海基金、中原前海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出具确认函，同意终止前述“员工股权激励条款”

(9) 关于特殊投资条款对公司控制权及其他方面可能产生的影响等

关于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公司已经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查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的要求对于应当清理的情形进行了规范，并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于尚未达到触发条件的股份回购条款，回购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为公司主要股东，公司不作为上述回购义务人，特殊投资条款的签订及执行过程中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和公司治理、持续经营事项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挂牌期间新增其他重要股东的相关信息

(1) 众英舜泰

根据众英舜泰目前持有的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监局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22MA3MAGBHXH 的《营业执照》，并经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青岛众英舜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22MA3MAGBHXH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 28 号英泰产业园 A 楼 207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福利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8 年 08 月 15 日
合伙期限	2018 年 08 月 15 日至 2028 年 08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自有资金对外投资；项目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投资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众英舜泰的合伙协议，并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青岛众英舜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刘福利	普通合伙人	251.10	47.21
2	王沛	有限合伙人	21.60	4.06
3	张艳芳	有限合伙人	18.90	3.55
4	魏现中	有限合伙人	16.20	3.05

5	李平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6	方立平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7	卢雪峰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8	苏强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9	孙延胜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10	赵海斌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11	李上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12	王永波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13	袁艳丽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14	孙旭东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15	刘军美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16	徐晓明	有限合伙人	13.50	2.54
17	左文晶	有限合伙人	10.80	2.03
18	张绪刚	有限合伙人	10.80	2.03
19	尹全	有限合伙人	8.10	1.52
20	吕海燕	有限合伙人	6.75	1.27
21	林永胜	有限合伙人	5.40	1.02
22	董永乐	有限合伙人	5.40	1.02
23	曲峰	有限合伙人	4.05	0.76
24	郭侠	有限合伙人	2.70	0.51
25	李平	有限合伙人	2.70	0.51
26	张霞	有限合伙人	2.70	0.51
27	卢宗展	有限合伙人	2.70	0.51
合计			531.90	100.00

根据众英舜泰的合伙协议及其出具的说明，众英舜泰的资金系合伙人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众英舜泰的普通合伙人为刘福利，其资产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存在支付基金管理费的情况，亦未受托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其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或备案程序。

（2）英飞中润

根据英飞中润目前持有的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22MA3BYUPT68 的《营业执照》，并经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青岛英飞中润高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22MA3BYUPT68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汇智桥路 151 号中科研发城 2 号楼 201-3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英飞中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凤鸣）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10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1 月 09 日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英飞中润的合伙协议，并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英飞中润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青岛英飞中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60.00	1.00
2	青岛中润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560.00	41.00
3	青岛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	25.00
4	青岛高新股权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880.00	18.00
5	青岛快通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00.00	15.00
合计			16,000.00	100.00

根据英飞中润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并经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查询，英飞中润已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为 SS0381；英飞中润的基金管理人为青岛英飞中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英飞中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1419。

（3）武汉通恒

根据武汉通恒目前持有的武汉市洪山区行政审批局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00731063929W 的《营业执照》，并经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武汉通恒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31063929W
住所	洪山区珞瑜路 333 号东湖名居小区 1 楼 5 层 502 号房（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陈欣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1 年 09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01 年 09 月 27 日至 2031 年 09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通信、商用 POS 系统及收银设备软件、光通信产品及配件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维修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武汉通恒的公司章程并经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武汉通恒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欣	470.70	94.14
2	叶新潮	25.00	5.00
3	王伟	4.30	0.86
合计		500.00	100.00

根据武汉通恒控股股东陈欣出具的说明，武汉通恒工商登记的股东王伟于 2003 年 3 月将其持有的武汉通恒 4.3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陈欣，但当时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王伟于 2008 年 10 月去世，其妻子、儿子等第一顺位继承人均已出国无法取得联系，导致后续无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武汉通恒的公司章程及其出具的说明，武汉通恒的资金系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其资产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存在支付基金管理费的情况，亦未受托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武汉通恒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或备案程序。

（4）海大新星

根据海大新星目前持有的青岛市崂山区行政审批服务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12077375580U 的《营业执照》，并经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077375580U
住所	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23 号中国海洋大学产业楼 402
法定代表人	杨宁
注册资本	90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3 年 09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代客理财、吸收存款、融资担保等金融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科技开发与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海大新星的公司章程，并经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张仲	300.00	33.33
2	潘明	200.00	22.22
3	丁香乾	195.00	21.67
4	杨宁	100.00	11.11
5	井润环	100.00	11.11
6	海大咨询	5.00	0.56
合计		900.00	100.00

根据海大新星的公司章程及其出具的说明，海大新星的资金系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其资产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存在支付基金管理费的情况，亦未受托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海大新星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或备案程序。

（5）强月飞

姓名	身份证号	住所
强月飞	33042519741108****	杭州市上城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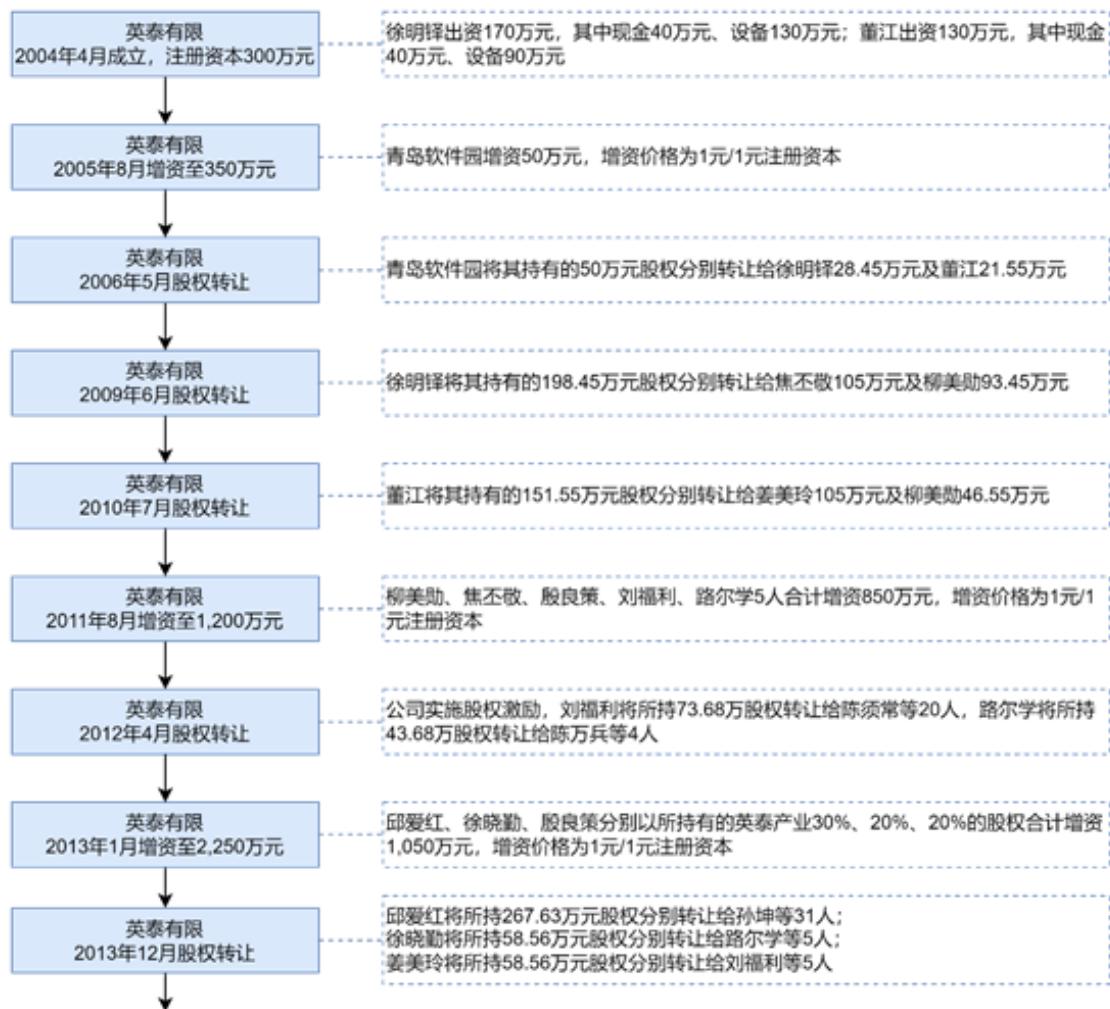
根据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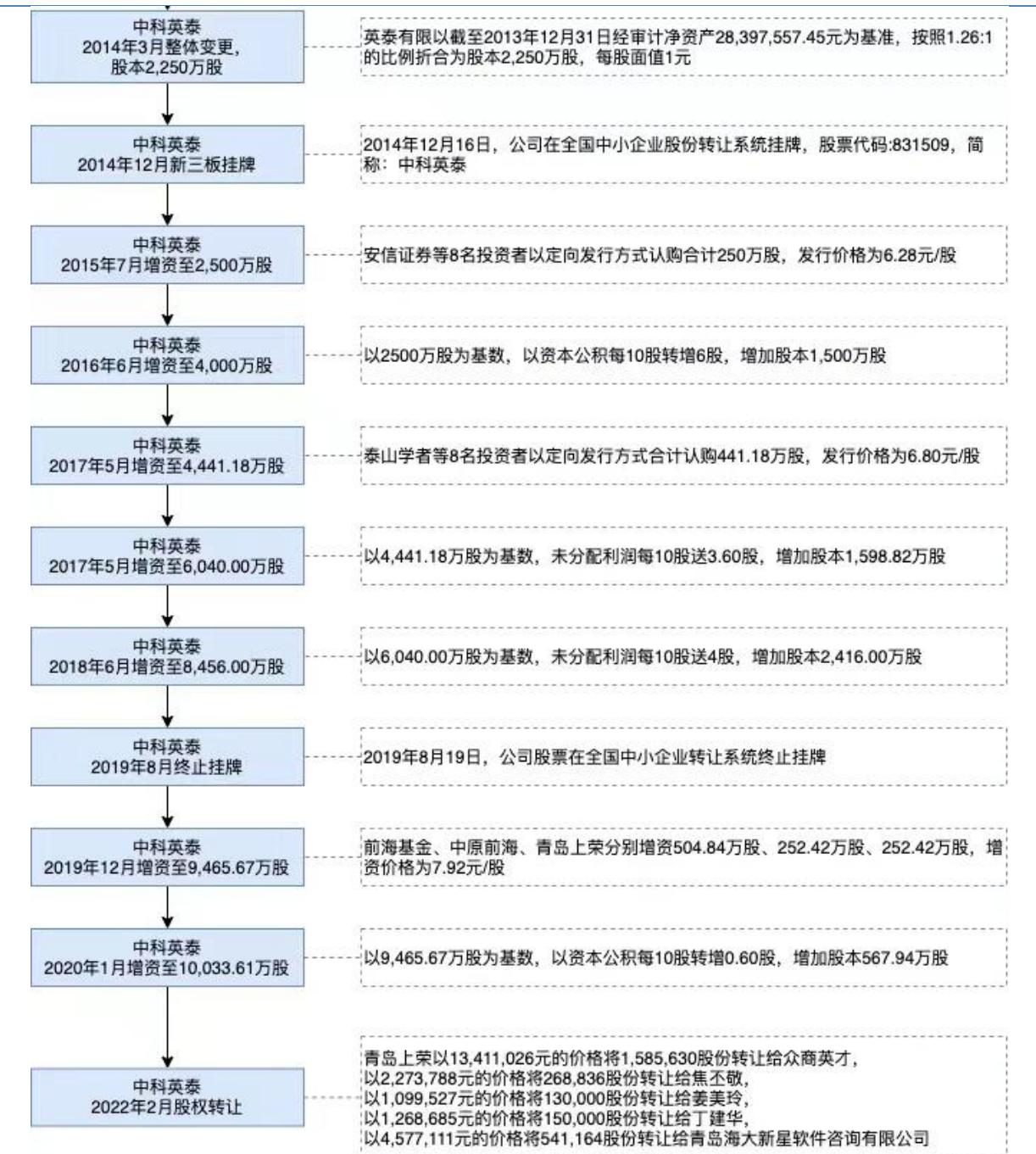
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的法律意见书》(德衡(青)律意见(2015)第209号), 强月飞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股本演变概览





2、有限公司设立及股权变更

(1) 2004年4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4年3月25日，自然人徐明铎与董江决定共同出资设立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其中：徐明铎以现金40.00万元人民币和130.00万元的设备出资；董江以现金40.00万元人民币和90.00万元的设备出资），法定代表人为徐明铎，住所为青岛市崂山区高创园。

2004年4月5日，山东光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分所出具了“鲁光会

青内验字【2004】541号”《验资报告》，验证全体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已足额缴纳。

2004年4月8日，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崂山分局核准了英泰有限的设立登记，并核发了注册号为370212280631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明铎	170.00	56.67
2	董江	130.00	43.33
合计		300.00	100.00

(2) 2005年8月，第一次增资

2005年7月25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至3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0万元由青岛软件园以现金方式缴纳，增资价格为1元/1元注册资本。

2005年8月23日，山东立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立德会验内字【2005】104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新增注册资本50.00万元已足额缴纳，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5年8月29日，英泰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英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明铎	170.00	48.57
2	董江	130.00	37.14
3	青岛软件园	50.00	14.29
合计		350.00	100.00

(3) 2006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4月6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青岛软件园将其所持有的英泰有限14.29%股权（50.0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徐明铎8.13%（28.45万元出资额）、董江6.16%（21.55万元出资额）。2006年4月13日，青岛软件园分别与徐明铎、董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价格为1元/1元注册资本。

2006年5月15日，英泰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明铎	198.45	56.70
2	董江	151.55	43.30
合计		350.00	100.00

(4) 2009年6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年5月29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徐明铎将其所持有的英泰有限56.70%股权（198.45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焦丕敬 30.00%（105.00万元出资额）、柳美勋 26.70%（93.45万元出资额）。同日，徐明铎分别与焦丕敬、柳美勋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9年6月5日，英泰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董江	151.55	43.30
2	焦丕敬	105.00	30.00
3	柳美勋	93.45	26.70
合计		35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实际为徐明铎在公司设立时委托持股行为的解除，具体详见本公转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六) 其他情况”。

(5) 2010年7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4月6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董江将其所持有的英泰有限43.30%股权（151.55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姜美玲 30.00%（105.00万元出资额）、柳美勋 13.30%（46.55万元出资额）。同日，董江与姜美玲、柳美勋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0年7月7日，英泰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柳美勋	140.00	40.00
2	焦丕敬	105.00	30.00
3	姜美玲	105.00	30.00
合计		35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中董江向姜美玲转让股权的行为实际为其在公司设立时委托持股行为的解除，具体详见本公转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

“(六) 其他情况”。

(6) 2011年8月，第二次增资

2011年8月6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50.00万元增至1,2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850.00万元由柳美勋以现金方式认缴300.00万元、焦丕敬以现金方式认缴200.00万元、殷良策以现金方式认缴200.00万元、刘福利以现金方式认缴90.00万元、路尔学以现金方式认缴60.0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1元注册资本。

2011年8月16日，青岛海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青海洋验字【2011】第0601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新增注册资本850.00万元已足额缴纳，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1年8月18日，英泰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英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柳美勋	440.00	36.67
2	焦丕敬	305.00	25.42
3	殷良策	200.00	16.67
4	姜美玲	105.00	8.75
5	刘福利	90.00	7.50
6	路尔学	60.00	5.00
合计		1,200.00	100.00

本次增资过程中刘福利和路尔学的增资存在短暂的委托持股行为，具体详见本公转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六) 其他情况”。

(7) 2012年4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2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刘福利将其所持有的英泰有限73.68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陈须常等20人；路尔学将其所持有的英泰有限43.68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陈万兵等4人。2011年11月26日，前述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出让方	转让出资金额(元)	序号	受让方	受让出资金额(元)
刘福利	736,808.00	1	焦丕敬	95,690.00
		2	柳美勋	17,767.00
		3	殷良策	95,690.00

		4	陈须常	81,596.00
		5	宗月宁	81,596.00
		6	姜峰	27,199.00
		7	王军伟	27,199.00
		8	王秀华	27,199.00
		9	杨卫兵	27,199.00
		10	王弘晔	27,199.00
		11	韩方全	27,199.00
		12	吴建存	27,199.00
		13	张志刚	27,199.00
		14	鲁继东	27,199.00
		15	张瑞勇	27,199.00
		16	王晓玲	27,199.00
		17	王吉腾	16,320.00
		18	李世秋	16,320.00
		19	曲兆建	16,320.00
		20	沈伟	16,320.00
		合计		736,808.00
路尔学	436,808.00	1	柳美勋	137,622.00
		2	陈万兵	108,795.00
		3	李鸿一	108,795.00
		4	孙坤	81,596.00
		合计		436,808.00

2012年4月13日，英泰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柳美勋	455.54	37.96
2	焦丕敬	314.57	26.21
3	殷良策	209.57	17.46
4	姜美玲	105.00	8.75
5	刘福利	16.32	1.36
6	路尔学	16.32	1.36
7	陈万兵	10.88	0.91

8	李鸿一	10.88	0.91
9	孙坤	8.16	0.68
10	陈须常	8.16	0.68
11	宗月宁	8.16	0.68
12	姜峰	2.72	0.23
13	王军伟	2.72	0.23
14	王秀华	2.72	0.23
15	杨卫兵	2.72	0.23
16	王弘晔	2.72	0.23
17	韩方全	2.72	0.23
18	吴建存	2.72	0.23
19	张志刚	2.72	0.23
20	鲁继东	2.72	0.23
21	张瑞勇	2.72	0.23
22	王晓玲	2.72	0.23
23	王吉腾	1.63	0.14
24	李世秋	1.63	0.14
25	曲兆建	1.63	0.14
26	沈伟	1.63	0.14
合计		1,2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系前述增资中委托持股行为的解除，具体详见本公转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六) 其他情况”。

(8) 2013 年 1 月，第三次增资

2012 年 12 月 22 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0.00 万元增至 2,2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050.00 万元分别由邱爱红、徐晓勤、殷良策以其持有的英泰产业的股权进行出资认购，其中邱爱红以其持有的英泰产业的 30.00% 股权作价 450.00 万元作为出资，徐晓勤以其持有的英泰产业的 20.00% 股权作价 300.00 万元作为出资，殷良策以其持有的英泰产业的 20.00% 股权作价 300.00 万元作为出资。同日，邱爱红、徐晓勤、殷良策分别签署了投资人股权认缴《出资承诺书》和《股权转让协议》。

青岛润德资产评估事务所为本次股权出资进行了评估，出具了“(2013) 润德所评报字 8-302 号”《青岛英泰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评

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1 月 30 日，评估英泰产业的净资产价值为 16,702,147.86 元，邱爱红、徐晓勤、殷良策所持英泰产业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分别为 5,010,644.36 元、3,340,429.57 元、3,340,429.57 元。

2013 年 1 月 9 日，青岛海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青海洋验字[2013]第 06001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予以验证。

2013 年 1 月 18 日，英泰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英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殷良策	509.57	22.65
2	柳美勋	455.54	20.25
3	邱爱红	450.00	20.00
4	焦丕敬	314.57	13.98
5	徐晓勤	300.00	13.33
6	姜美玲	105.00	4.67
7	刘福利	16.32	0.73
8	路尔学	16.32	0.73
9	陈万兵	10.88	0.48
10	李鸿一	10.88	0.48
11	孙坤	8.16	0.36
12	陈须常	8.16	0.36
13	宗月宁	8.16	0.36
14	姜峰	2.72	0.12
15	王军伟	2.72	0.12
16	王秀华	2.72	0.12
17	杨卫兵	2.72	0.12
18	王弘晔	2.72	0.12
19	韩方全	2.72	0.12
20	吴建存	2.72	0.12
21	张志刚	2.72	0.12
22	鲁继东	2.72	0.12
23	张瑞勇	2.72	0.12
24	王晓玲	2.72	0.12
25	王吉腾	1.63	0.07

26	李世秋	1.63	0.07
27	曲兆建	1.63	0.07
28	沈伟	1.63	0.07
合计		2,250.00	100.00

(9) 2013 年 12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2 月 12 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邱爱红将其所持有的英泰有限 267.63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孙坤等 31 人；徐晓勤将其所持有的英泰有限 58.56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路尔学等 5 人；姜美玲将其所持有的英泰有限 58.56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刘福利等 5 人。同日，前述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出让方	转让出资金额（元）	序号	受让方	受让出资金额（元）
邱爱红	2,676,290.00	1	孙坤	147,892.00
		2	陈须常	147,892.00
		3	宗月宁	147,892.00
		4	姜峰	23,798.00
		5	杨卫兵	49,297.00
		6	王弘晔	49,297.00
		7	韩方全	49,297.00
		8	吴建存	49,297.00
		9	张志刚	49,297.00
		10	鲁继东	49,297.00
		11	张瑞勇	49,297.00
		12	王晓玲	49,297.00
		13	王吉腾	32,600.00
		14	沈伟	29,578.00
		15	李永红	1,125,000.00
		16	姚永湖	76,496.00
		17	王明德	76,496.00
		18	尤帅	76,496.00
		19	徐福昌	30,598.00
		20	石君侠	30,598.00
		21	王涛	30,598.00
		22	尤明强	30,598.00
		23	管建鹏	30,598.00

		24	董云森	30,598.00
		25	肖杰	30,598.00
		26	杨飞	30,598.00
		27	田国昶	30,598.00
		28	樊庆杰	30,598.00
		29	李勇	30,598.00
		30	胡艳奎	30,598.00
		31	刘金光	30,598.00
	合计			2,676,290.00
徐晓勤	585,636.00	1	路尔学	295,784.00
		2	李鸿一	197,189.00
		3	王秀华	49,297.00
		4	曲兆建	29,578.00
		5	王吉腾	13,788.00
	合计			585,636.00
姜美玲	585,636.00	1	刘福利	295,784.00
		2	陈万兵	197,189.00
		3	王军伟	49,297.00
		4	李世秋	29,578.00
		5	王吉腾	13,788.00
	合计			585,636.00

2013年12月31日，英泰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殷良策	509.57	22.65
2	柳美勋	455.54	20.25
3	焦丕敬	314.57	13.98
4	徐晓勤	241.44	10.73
5	邱爱红	182.37	8.11
6	李永红	112.50	5.00
7	姜美玲	46.44	2.06
8	刘福利	45.90	2.04
9	路尔学	45.90	2.04

10	陈万兵	30.60	1.36
11	李鸿一	30.60	1.36
12	孙坤	22.95	1.02
13	陈须常	22.95	1.02
14	宗月宁	22.95	1.02
15	王军伟	7.65	0.34
16	王秀华	7.65	0.34
17	杨卫兵	7.65	0.34
18	王弘晔	7.65	0.34
19	韩方全	7.65	0.34
20	吴建存	7.65	0.34
21	张志刚	7.65	0.34
22	鲁继东	7.65	0.34
23	张瑞勇	7.65	0.34
24	王晓玲	7.65	0.34
25	王吉腾	7.65	0.34
26	姚永湖	7.65	0.34
27	王明德	7.65	0.34
28	尤帅	7.65	0.34
29	姜峰	5.10	0.23
30	李世秋	4.59	0.20
31	曲兆建	4.59	0.20
32	沈伟	4.59	0.20
33	徐福昌	3.06	0.14
34	石君侠	3.06	0.14
35	王涛	3.06	0.14
36	尤明强	3.06	0.14
37	管建鹏	3.06	0.14
38	董云森	3.06	0.14
39	肖杰	3.06	0.14
40	杨飞	3.06	0.14
41	田国昶	3.06	0.14
42	樊庆杰	3.06	0.14
43	李勇	3.06	0.14

44	胡艳奎	3.06	0.14
45	刘金光	3.06	0.14
合计		2,250.00	100.00

3、股份公司的设立及股本形成

(1) 2014年3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1月23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英泰有限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经瑞华会计师审计的净资产28,397,557.45元为基准，按照1.26：1的比例折合成股份2,2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股份公司的股本为2,250.00万元，超过股本部分5,897,557.45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持股比例不变。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改制项目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4】第1030号），英泰有限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净资产评估价值为3,150.52万元。

2014年2月8日，英泰有限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并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公司设立事项。

2014年2月8日，瑞华会计师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9502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2月8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英泰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

2014年3月18日，公司就前述整体变更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021222806318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5,095,690.00	22.65
2	柳美勋	4,555,389.00	20.25
3	焦丕敬	3,145,690.00	13.98
4	徐晓勤	2,414,364.00	10.73
5	邱爱红	1,823,710.00	8.11
6	李永红	1,125,000.00	5.00
7	姜美玲	464,364.00	2.06
8	刘福利	458,976.00	2.04
9	路尔学	458,976.00	2.04

10	陈万兵	305,984.00	1.36
11	李鸿一	305,984.00	1.36
12	孙坤	229,488.00	1.02
13	陈须常	229,488.00	1.02
14	宗月宁	229,488.00	1.02
15	王军伟	76,496.00	0.34
16	王秀华	76,496.00	0.34
17	杨卫兵	76,496.00	0.34
18	王弘晔	76,496.00	0.34
19	韩方全	76,496.00	0.34
20	吴建存	76,496.00	0.34
21	张志刚	76,496.00	0.34
22	鲁继东	76,496.00	0.34
23	张瑞勇	76,496.00	0.34
24	王晓玲	76,496.00	0.34
25	王吉腾	76,496.00	0.34
26	姚永湖	76,496.00	0.34
27	王明德	76,496.00	0.34
28	尤帅	76,496.00	0.34
29	姜峰	50,997.00	0.23
30	李世秋	45,898.00	0.20
31	曲兆建	45,898.00	0.20
32	沈伟	45,898.00	0.20
33	徐福昌	30,598.00	0.14
34	石君侠	30,598.00	0.14
35	王涛	30,598.00	0.14
36	尤明强	30,598.00	0.14
37	管建鹏	30,598.00	0.14
38	董云森	30,598.00	0.14
39	肖杰	30,598.00	0.14
40	杨飞	30,598.00	0.14
41	田国昶	30,598.00	0.14
42	樊庆杰	30,598.00	0.14
43	李勇	30,598.00	0.14

44	胡艳奎	30,598.00	0.14
45	刘金光	30,598.00	0.14
合计		22,500,000.00	100.00

(2) 2014 年 12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4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议案》。2014 年 12 月 2 日，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4]2221 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股票正式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代码为 831509，证券简称“中科英泰”。

(3) 2015 年 7 月，第四次增资

2015 年 6 月 14 日，中科英泰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通过定向发行的方式向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8 家投资者发行 250.0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6.28 元/股。

本次发行后，中科英泰股本由 2,250.00 万股增加到 2,500.00 万股，股本增加 250.00 万股。其中，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65.00 万股，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60.00 万股，强月飞认购 25.00 万股，北京辉宏商银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百合友路科技有限公司、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欣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分别认购 20.00 万股。

2015 年 6 月 19 日，瑞华会计师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95020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新增股本 250.00 万元已足额缴纳。

2015 年 7 月 29 日，中科英泰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中科英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5,095,690.00	20.38
2	柳美勋	4,555,389.00	18.22
3	焦丕敬	3,145,690.00	12.58
4	徐晓勤	2,414,364.00	9.66
5	邱爱红	1,823,710.00	7.29
6	李永红	1,125,000.00	4.50

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2.60
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2.40
9	姜美玲	464,364.00	1.86
10	刘福利	458,976.00	1.84
11	路尔学	458,976.00	1.84
12	陈万兵	305,984.00	1.22
13	李鸿一	305,984.00	1.22
14	强月飞	250,000.00	1.00
15	孙坤	229,488.00	0.92
16	陈须常	229,488.00	0.92
17	宗月宁	229,488.00	0.92
18	北京辉宏商银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0.80
19	石家庄百合友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0.80
20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0.80
21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0.80
22	上海欣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0.80
23	王军伟	76,496.00	0.31
24	王秀华	76,496.00	0.31
25	杨卫兵	76,496.00	0.31
26	王弘晔	76,496.00	0.31
27	韩方全	76,496.00	0.31
28	吴建存	76,496.00	0.31
29	张志刚	76,496.00	0.31
30	鲁继东	76,496.00	0.31
31	张瑞勇	76,496.00	0.31
32	王晓玲	76,496.00	0.31
33	王吉腾	76,496.00	0.31
34	姚永湖	76,496.00	0.31
35	王明德	76,496.00	0.31
36	尤帅	76,496.00	0.31
37	姜峰	50,997.00	0.20

38	李世秋	45,898.00	0.18
39	曲兆建	45,898.00	0.18
40	沈伟	45,898.00	0.18
41	徐福昌	30,598.00	0.12
42	石君侠	30,598.00	0.12
43	王涛	30,598.00	0.12
44	尤明强	30,598.00	0.12
45	管建鹏	30,598.00	0.12
46	董云森	30,598.00	0.12
47	肖杰	30,598.00	0.12
48	杨飞	30,598.00	0.12
49	田国昶	30,598.00	0.12
50	樊庆杰	30,598.00	0.12
51	李勇	30,598.00	0.12
52	胡艳奎	30,598.00	0.12
53	刘金光	30,598.00	0.12
合计		25,000,000.00	100.00

(4) 2016年6月，第五次增资

2016年4月15日，中科英泰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同意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5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6股派4.00元，合计转增股本1,500.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000.00万股。

2016年5月11日，瑞华会计师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9502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新增股本1,500.00万元已足额缴纳。

2016年6月13日，中科英泰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中科英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8,153,104.00	20.38
2	柳美勋	7,288,622.00	18.22
3	焦丕敬	5,033,104.00	12.58
4	徐晓勤	3,862,982.00	9.66
5	邱爱红	2,917,936.00	7.29

6	李永红	1,800,000.00	4.50
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35,200.00	2.59
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8,800.00	2.37
9	姜美玲	742,982.00	1.86
10	刘福利	735,961.00	1.84
11	路尔学	734,361.00	1.84
12	李鸿一	538,531.00	1.35
13	陈万兵	489,574.00	1.22
14	强月飞	400,000.00	1.00
15	孙坤	367,180.00	0.92
16	陈须常	367,181.00	0.92
17	宗月宁	367,181.00	0.92
18	北京辉宏商银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	0.80
19	石家庄百合友路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	0.80
20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	0.80
21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	0.80
22	上海欣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	0.80
23	尤帅	131,993.00	0.33
24	王吉腾	127,194.00	0.32
25	王军伟	122,394.00	0.31
26	王秀华	122,393.00	0.31
27	杨卫兵	122,394.00	0.31
28	王弘晔	122,393.00	0.31
29	韩方全	122,394.00	0.31
30	吴建存	122,394.00	0.31
31	张志刚	122,393.00	0.31
32	鲁继东	122,394.00	0.31
33	张瑞勇	122,394.00	0.31
34	王晓玲	122,394.00	0.31
35	王明德	122,393.00	0.31
36	姚永湖	114,394.00	0.29
37	姜峰	81,595.00	0.20
38	曲兆建	76,637.00	0.19

39	李世秋	73,437.00	0.18
40	沈伟	73,437.00	0.18
41	徐福昌	48,957.00	0.12
42	石君侠	48,957.00	0.12
43	尤明强	48,957.00	0.12
44	董云森	48,957.00	0.12
45	肖杰	48,957.00	0.12
46	杨飞	48,957.00	0.12
47	田国昶	48,957.00	0.12
48	樊庆杰	48,957.00	0.12
49	李勇	48,957.00	0.12
50	刘金光	48,957.00	0.12
51	管建鹏	47,357.00	0.12
52	王涛	46,357.00	0.12
53	周庆刚	9,000.00	0.02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5) 2017 年 5 月，第六次增资

2016 年 9 月 14 日，中科英泰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发行价格为 6.80 元/股，发行数量不超过 4,411,764.00 股（含 4,411,764.00 股），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 3,000.00 万元）。

本次定向发行后，中科英泰股本由 4,000.00 万股增加到 4,441.18 万股。其中，泰山学者认购 1,764,706.00 股、嘉鸿壹号认购 1,500,000.00 股、英飞中润认购 735,300.00 股、刘智清认购 383,359.00 股、陈万兵认购 15,000.00 股、田国昶认购 5,399.00 股、杨卫兵认购 5,000.00 股、王弘晔认购 3,000.00 股。

2016 年 10 月 27 日，瑞华会计师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95020015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新增股本 441.18 万元已足额缴纳。

2017 年 5 月 4 日，中科英泰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中科英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8,153,104.00	18.36
2	柳美勋	7,288,622.00	16.41

3	焦丕敬	5,033,104.00	11.33
4	徐晓勤	3,862,982.00	8.70
5	邱爱红	2,917,936.00	6.57
6	李永红	1,800,000.00	4.05
7	泰山学者	1,764,706.00	3.97
8	嘉鸿壹号	1,500,000.00	3.38
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5,200.00	1.77
10	姜美玲	742,982.00	1.67
11	刘福利	737,961.00	1.66
12	英飞中润	735,300.00	1.66
13	路尔学	734,361.00	1.65
1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6,800.00	1.57
15	李鸿一	538,531.00	1.21
16	陈万兵	504,574.00	1.14
17	宗月宁	416,181.00	0.94
18	强月飞	400,000.00	0.90
19	陈须常	394,181.00	0.89
20	刘智清	383,359.00	0.86
21	孙坤	369,180.00	0.83
22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	0.72
23	石家庄百合友路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	0.72
24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	0.72
25	北京辉宏商银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	0.72
26	上海欣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11,000.00	0.70
27	北京鼎青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000.00	0.54
28	王吉腾	142,194.00	0.32
29	尤帅	129,993.00	0.29
30	杨卫兵	127,394.00	0.29
31	王弘晔	125,393.00	0.28
32	鲁继东	123,394.00	0.28

33	王晓玲	122,394.00	0.28
34	张瑞勇	122,394.00	0.28
35	韩方全	122,394.00	0.28
36	吴建存	122,394.00	0.28
37	王军伟	122,394.00	0.28
38	张志刚	122,393.00	0.28
39	王秀华	122,393.00	0.28
40	王明德	116,393.00	0.26
41	姚永湖	112,394.00	0.25
42	罗华	100,000.00	0.23
43	姜峰	81,595.00	0.18
44	曲兆建	79,637.00	0.18
45	李世秋	73,437.00	0.17
46	沈伟	73,437.00	0.17
47	田国昶	54,356.00	0.12
48	尤明强	53,957.00	0.12
49	李勇	48,957.00	0.11
50	刘金光	48,957.00	0.11
51	徐福昌	48,957.00	0.11
52	石君侠	48,957.00	0.11
53	董云森	48,957.00	0.11
54	樊庆杰	48,957.00	0.11
55	肖杰	48,957.00	0.11
56	王涛	45,357.00	0.10
57	管建鹏	42,357.00	0.10
58	杨飞	39,957.00	0.09
59	肖早娥	35,000.00	0.08
60	周庆刚	16,000.00	0.04
61	曹义勇	16,000.00	0.04
62	叶星	8,000.00	0.02
63	刘春晖	5,000.00	0.01
64	廖建平	5,000.00	0.01
65	黄雯	4,000.00	0.01
66	谢芳玲	3,000.00	0.01

67	杜丹	3,000.00	0.01
68	顾灵华	2,000.00	0.00
69	黄应强	1,000.00	0.00
70	王新凯	1,000.00	0.00
71	潘琳	1,000.00	0.00
72	杜剑峰	1,000.00	0.00
73	陈之强	1,000.00	0.00
合计		44,411,764.00	100.00

(6) 2017年5月，第七次增资

2017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44,411,764.00股为基数，以2016年度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60股派1.50元。

2017年5月10日，公司完成上述权益分派事宜，公司总股本从44,411,764.00股增加至60,399,999.00股。

2017年11月17日，中汇会计师对本次利润分配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7】5223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利润分配增加股本15,988,235.00股，总股本为60,399,999.00股。

2017年5月15日，中科英泰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中科英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11,088,221.00	18.36
2	柳美勋	9,912,526.00	16.41
3	焦丕敬	6,845,021.00	11.33
4	徐晓勤	5,253,656.00	8.70
5	邱爱红	3,968,393.00	6.57
6	李永红	2,448,000.00	4.05
7	泰山学者	2,400,000.00	3.97
8	嘉鸿壹号	2,040,000.00	3.38
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68,872.00	1.77
10	姜美玲	1,010,456.00	1.67
11	刘福利	1,003,627.00	1.66
12	英飞中润	1,000,008.00	1.66

13	路尔学	998,731.00	1.65
1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7,648.00	1.57
15	李鸿一	732,402.00	1.21
16	陈万兵	686,221.00	1.14
17	宗月宁	566,006.00	0.94
18	强月飞	544,000.00	0.90
19	陈须常	536,086.00	0.89
20	刘智清	521,368.00	0.86
21	孙坤	502,085.00	0.83
22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35,200.00	0.72
23	石家庄百合友路科技有限公司	435,200.00	0.72
24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35,200.00	0.72
25	北京辉宏商银科技有限公司	435,200.00	0.72
26	上海欣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22,960.00	0.70
27	北京鼎青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040.00	0.54
28	王吉腾	192,384.00	0.32
29	尤帅	176,790.00	0.29
30	杨卫兵	173,256.00	0.29
31	王弘晔	170,534.00	0.28
32	鲁继东	167,816.00	0.28
33	王晓玲	166,456.00	0.28
34	张瑞勇	166,456.00	0.28
35	韩方全	166,456.00	0.28
36	吴建存	166,456.00	0.28
37	王军伟	166,456.00	0.28
38	张志刚	166,454.00	0.28
39	王秀华	166,454.00	0.28
40	王明德	158,294.00	0.26
41	姚永湖	152,856.00	0.25
42	罗华	136,000.00	0.23
43	姜峰	110,969.00	0.18

44	曲兆建	108,306.00	0.18
45	李世秋	99,874.00	0.17
46	沈伟	99,874.00	0.17
47	田国昶	73,924.00	0.12
48	尤明强	73,382.00	0.12
49	李勇	66,582.00	0.11
50	刘金光	66,582.00	0.11
51	徐福昌	66,582.00	0.11
52	石君侠	66,582.00	0.11
53	董云森	66,582.00	0.11
54	樊庆杰	66,581.00	0.11
55	肖杰	66,581.00	0.11
56	王涛	61,685.00	0.10
57	管建鹏	57,606.00	0.10
58	杨飞	54,342.00	0.09
59	肖早娥	47,600.00	0.08
60	曹义勇	21,760.00	0.04
61	周庆刚	21,760.00	0.04
62	叶星	10,880.00	0.02
63	刘春晖	6,800.00	0.01
64	廖建平	6,800.00	0.01
65	黄雯	5,440.00	0.01
66	杜丹	4,080.00	0.01
67	谢芳玲	4,080.00	0.01
68	顾灵华	2,720.00	0.00
69	黄应强	1,360.00	0.00
70	王新凯	1,360.00	0.00
71	潘琳	1,360.00	0.00
72	杜剑峰	1,360.00	0.00
73	陈之强	1,360.00	0.00
合计		60,399,999.00	100.00

(7) 2018年6月，第八次增资

2018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60,399,999.00股为基数，以2017年度经审计的未

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4.00 股派 2.00 元，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从 60,399,999.00 股增加至 84,559,998.00 股。

2019 年 5 月 11 日，中汇会计师对本次利润分配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9】3400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利润分配增加股本 24,159,999.00 股，总股本为 84,559,998.00 股。

2018 年 6 月 14 日，中科英泰完成了本次增资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中科英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15,523,510.00	18.36
2	柳美勋	13,877,537.00	16.41
3	焦丕敬	9,583,030.00	11.33
4	徐晓勤	7,355,118.00	8.70
5	邱爱红	5,555,750.00	6.57
6	李永红	3,427,200.00	4.05
7	泰山学者	3,360,000.00	3.97
8	嘉鸿壹号	2,856,000.00	3.38
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7,733.00	1.78
10	刘福利	1,475,077.00	1.74
11	姜美玲	1,414,639.00	1.67
12	英飞中润	1,400,011.00	1.66
13	路尔学	1,398,223.00	1.65
1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0,827.00	1.56
15	李鸿一	1,130,419.00	1.34
16	陈万兵	1,034,909.00	1.22
17	宗月宁	792,408.00	0.94
18	强月飞	761,600.00	0.90
19	陈须常	750,520.00	0.89
20	刘智清	729,915.00	0.86
21	孙坤	702,919.00	0.83
22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9,280.00	0.72
23	石家庄百合友路科技有限公司	609,280.00	0.72
24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9,280.00	0.72

25	潘琳	594,048.00	0.70
26	杨跃忠	333,480.00	0.39
27	许宁	280,000.00	0.33
28	王其	275,800.00	0.33
29	王吉腾	274,154.00	0.32
30	鲁继东	262,942.00	0.31
31	尤帅	247,506.00	0.29
32	杨卫兵	242,558.00	0.29
33	王弘晔	238,748.00	0.28
34	王晓玲	233,039.00	0.28
35	张瑞勇	233,038.00	0.28
36	韩方全	233,038.00	0.28
37	王军伟	233,038.00	0.28
38	张志刚	233,036.00	0.28
39	王秀华	233,036.00	0.28
40	王明德	221,612.00	0.26
41	吴建存	205,038.00	0.24
42	罗华	190,400.00	0.23
43	姚永湖	183,198.00	0.22
44	姜峰	155,357.00	0.18
45	曲兆建	151,628.00	0.18
46	李世秋	139,824.00	0.17
47	沈伟	139,824.00	0.17
48	田国昶	116,572.00	0.14
49	尤明强	102,735.00	0.12
50	李勇	93,215.00	0.11
51	刘金光	93,215.00	0.11
52	徐福昌	93,215.00	0.11
53	石君侠	93,215.00	0.11
54	董云森	93,215.00	0.11
55	樊庆杰	93,213.00	0.11
56	肖杰	93,213.00	0.11
57	王涛	86,359.00	0.10
58	管建鹏	80,648.00	0.10

59	肖早娥	66,640.00	0.08
60	曹义勇	38,864.00	0.05
61	周庆刚	30,464.00	0.04
62	叶星	15,232.00	0.02
63	夏晓梅	14,000.00	0.02
64	廖建平	9,520.00	0.01
65	乔屹	8,400.00	0.01
66	谢芳玲	5,712.00	0.01
67	顾灵华	3,808.00	0.00
68	黄应强	1,904.00	0.00
69	王新凯	1,904.00	0.00
70	杜剑峰	1,904.00	0.00
71	陈之强	1,904.00	0.00
72	缪小芹	1,400.00	0.00
合计		84,559,998.00	100.00

(8) 2019 年 8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2019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2019 年 8 月 12 日，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3928 号)，同意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8 月 19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9 年 8 月 5 日，公司主要股东柳美勋、邱爱红夫妇，焦丕敬、徐晓勤夫妇，殷良策、姜美玲夫妇出具《关于对个别要求回购的异议股东新增权益保护措施的承诺函》，承诺公司主要股东柳美勋、邱爱红夫妇，焦丕敬、徐晓勤夫妇，殷良策、姜美玲夫妇或指定的第三方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之日起 60 个自然日内，对满足条件的回购相对人（异议股东）在回购申请的期限内提出的回购请求，按约定条件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公司主要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以不低于回购相对人取得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对回购相对人所持股票实施回购，具体价格以协商为准，回购数量以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回购相对人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为履行对异议股东申请回购股份的承诺以及基于公司对资本市场长期战略目标的

考虑，公司主要股东在公司取得股转公司同意终止挂牌的函之后，受让了 1 名异议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股)	转让价格(元/股)
1	王新凯	柳美勋	1,904	4.80

本次终止挂牌后，中科英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15,523,510.00	18.36
2	柳美勋	12,821,441.00	15.16
3	焦丕敬	9,583,030.00	11.33
4	徐晓勤	7,355,118.00	8.70
5	邱爱红	5,555,750.00	6.57
6	李永红	3,891,200.00	4.60
7	泰山学者	3,360,000.00	3.97
8	嘉鸿壹号	2,856,000.00	3.38
9	刘福利	2,228,810.00	2.64
10	众英舜泰	1,970,000.00	2.33
11	姜美玲	1,414,639.00	1.67
12	英飞中润	1,400,011.00	1.66
13	路尔学	1,398,223.00	1.65
14	李鸿一	1,130,419.00	1.34
15	陈万兵	1,034,909.00	1.22
16	刘永富	1,010,227.00	1.19
17	宗月宁	792,408.00	0.94
18	强月飞	761,600.00	0.90
19	陈须常	750,520.00	0.89
20	孙坤	702,919.00	0.83
21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9,280.00	0.72
22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9,280.00	0.72
23	兰海波	608,280.00	0.72
24	潘琳	594,048.00	0.70
25	许宁	570,000.00	0.67
26	吴婷婷	500,000.00	0.59
27	杨跃忠	333,480.00	0.39

28	王其	275,800.00	0.33
29	王吉腾	274,154.00	0.32
30	鲁继东	262,942.00	0.31
31	尤帅	252,506.00	0.30
32	张瑞勇	244,236.00	0.29
33	杨卫兵	242,558.00	0.29
34	王弘晔	238,748.00	0.28
35	王晓玲	233,039.00	0.28
36	韩方全	233,038.00	0.28
37	王军伟	233,038.00	0.28
38	张志刚	233,036.00	0.28
39	王秀华	233,036.00	0.28
40	王明德	221,612.00	0.26
41	吴建存	205,038.00	0.24
42	姜峰	155,357.00	0.18
43	曲兆建	151,628.00	0.18
44	李世秋	139,824.00	0.17
45	沈伟	139,824.00	0.17
46	田国昶	116,572.00	0.14
47	尤明强	102,735.00	0.12
48	李勇	93,215.00	0.11
49	刘金光	93,215.00	0.11
50	徐福昌	93,215.00	0.11
51	石君侠	93,215.00	0.11
52	董云森	93,215.00	0.11
53	樊庆杰	93,213.00	0.11
54	肖杰	93,213.00	0.11
55	王涛	86,359.00	0.10
56	管建鹏	80,648.00	0.10
57	肖早娥	66,640.00	0.08
58	周庆刚	30,464.00	0.04
59	张利娟	20,779.00	0.02
60	叶星	15,232.00	0.02
61	夏晓梅	14,000.00	0.02

62	廖建平	9,520.00	0.01
63	乔屹	8,400.00	0.01
64	于壮成	8,304.00	0.01
65	谢芳玲	5,712.00	0.01
66	顾灵华	3,808.00	0.00
67	黄应强	1,904.00	0.00
68	陈之强	1,904.00	0.00
合计		84,559,998.00	100.00

(9) 2019 年 12 月，第九次增资

201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增资并引进投资人，引进投资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中科英泰股本由 84,559,998.00 股增加至 94,656,714.00 股。新增股本 10,096,716.00 股，其中前海基金认购 5,048,358.00 股、中原前海认购 2,524,179.00 股、青岛上荣认购 2,524,179.00 股，增资价格为 7.92 元/股。

2019 年 12 月 13 日，中汇会计师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9】5118 号”《验资报告》，验证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80,000,000.00 元，新增股本 10,096,716.00 股，增资后股本为 94,656,714.00 股，其余 69,903,28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 年 12 月 10 日，中科英泰完成了本次增资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中科英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15,523,510.00	16.40
2	柳美勋	12,821,441.00	13.55
3	焦丕敬	9,583,030.00	10.12
4	徐晓勤	7,355,118.00	7.77
5	邱爱红	5,555,750.00	5.87
6	前海基金	5,048,358.00	5.33
7	李永红	3,891,200.00	4.11
8	泰山学者	3,360,000.00	3.55
9	嘉鸿壹号	2,856,000.00	3.02
10	中原前海	2,524,179.00	2.67
11	青岛上荣	2,524,179.00	2.67

12	刘福利	2,228,810.00	2.35
13	众英舜泰	1,970,000.00	2.08
14	姜美玲	1,414,639.00	1.49
15	英飞中润	1,400,011.00	1.48
16	路尔学	1,398,223.00	1.48
17	李鸿一	1,130,419.00	1.19
18	陈万兵	1,034,909.00	1.09
19	刘永富	1,010,227.00	1.07
20	宗月宁	792,408.00	0.84
21	强月飞	761,600.00	0.80
22	陈须常	750,520.00	0.79
23	孙坤	702,919.00	0.74
24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公司	609,280.00	0.64
25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9,280.00	0.64
26	兰海波	608,280.00	0.64
27	潘琳	594,048.00	0.63
28	许宁	570,000.00	0.60
29	吴婷婷	500,000.00	0.53
30	杨跃忠	333,480.00	0.35
31	王其	275,800.00	0.29
32	王吉腾	274,154.00	0.29
33	鲁继东	262,942.00	0.28
34	尤帅	252,506.00	0.27
35	张瑞勇	244,236.00	0.26
36	杨卫兵	242,558.00	0.26
37	王弘晔	238,748.00	0.25
38	王晓玲	233,039.00	0.25
39	韩方全	233,038.00	0.25
40	王军伟	233,038.00	0.25
41	张志刚	233,036.00	0.25
42	王秀华	233,036.00	0.25
43	王明德	221,612.00	0.23

44	吴建存	205,038.00	0.22
45	姜峰	155,357.00	0.16
46	曲兆建	151,628.00	0.16
47	李世秋	139,824.00	0.15
48	沈伟	139,824.00	0.15
49	田国昶	116,572.00	0.12
50	尤明强	102,735.00	0.11
51	李勇	93,215.00	0.10
52	刘金光	93,215.00	0.10
53	徐福昌	93,215.00	0.10
54	石君侠	93,215.00	0.10
55	董云森	93,215.00	0.10
56	樊庆杰	93,213.00	0.10
57	肖杰	93,213.00	0.10
58	王涛	86,359.00	0.09
59	管建鹏	80,648.00	0.09
60	肖早娥	66,640.00	0.07
61	周庆刚	30,464.00	0.03
62	张利娟	20,779.00	0.02
63	叶星	15,232.00	0.02
64	夏晓梅	14,000.00	0.01
65	廖建平	9,520.00	0.01
66	乔屹	8,400.00	0.01
67	于壮成	8,304.00	0.01
68	谢芳玲	5,712.00	0.01
69	顾灵华	3,808.00	0.00
70	黄应强	1,904.00	0.00
71	陈之强	1,904.00	0.00
合计		94,656,714.00	100.00

(10) 2020 年 1 月，第十次增资

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 94,656,714.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6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从 94,656,714.00 股增加至 100,336,116.00 股。

2020年5月27日，中汇会计师对本次利润分配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0】461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转增增加股本5,679,402.00股，总股本为100,336,116.00股。

2020年1月19日，中科英泰完成了本次增资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中科英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16,454,920.00	16.40
2	柳美勋	13,590,728.00	13.55
3	焦丕敬	10,158,011.00	10.12
4	徐晓勤	7,796,425.00	7.77
5	邱爱红	5,889,095.00	5.87
6	前海基金	5,351,260.00	5.33
7	李永红	4,124,672.00	4.11
8	泰山学者	3,561,600.00	3.55
9	嘉鸿壹号	3,027,360.00	3.02
10	中原前海	2,675,630.00	2.67
11	青岛上荣	2,675,630.00	2.67
12	刘福利	2,362,538.00	2.35
13	众英舜泰	2,088,200.00	2.08
14	姜美玲	1,499,518.00	1.49
15	英飞中润	1,484,012.00	1.48
16	路尔学	1,482,117.00	1.48
17	李鸿一	1,198,244.00	1.19
18	陈万兵	1,097,004.00	1.09
19	刘永富	1,070,841.00	1.07
20	宗月宁	839,953.00	0.84
21	强月飞	807,296.00	0.80
22	陈须常	795,551.00	0.79
23	孙坤	745,094.00	0.74
24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45,836.00	0.64
25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45,836.00	0.64
26	兰海波	644,776.00	0.64

27	潘琳	629,691.00	0.63
28	许宁	604,200.00	0.60
29	吴婷婷	530,000.00	0.53
30	杨跃忠	353,488.00	0.35
31	王其	292,348.00	0.29
32	王吉腾	290,603.00	0.29
33	鲁继东	278,719.00	0.28
34	尤帅	267,657.00	0.27
35	张瑞勇	258,890.00	0.26
36	杨卫兵	257,112.00	0.26
37	王弘晔	253,073.00	0.25
38	王晓玲	247,022.00	0.25
39	韩方全	247,020.00	0.25
40	王军伟	247,020.00	0.25
41	王秀华	247,018.00	0.25
42	张志刚	247,018.00	0.25
43	王明德	234,909.00	0.23
44	吴建存	217,340.00	0.22
45	姜峰	164,679.00	0.16
46	曲兆建	160,726.00	0.16
47	沈伟	148,214.00	0.15
48	李世秋	148,214.00	0.15
49	田国昶	123,567.00	0.12
50	尤明强	108,899.00	0.11
51	李勇	98,807.00	0.10
52	董云森	98,807.00	0.10
53	石君侠	98,807.00	0.10
54	刘金光	98,807.00	0.10
55	徐福昌	98,807.00	0.10
56	肖杰	98,806.00	0.10
57	樊庆杰	98,806.00	0.10
58	王涛	91,541.00	0.09
59	管建鹏	85,487.00	0.09
60	肖早娥	70,638.00	0.07

61	周庆刚	32,292.00	0.03
62	张利娟	22,026.00	0.02
63	叶星	16,146.00	0.02
64	夏晓梅	14,840.00	0.01
65	廖建平	10,091.00	0.01
66	乔屹	8,904.00	0.01
67	于壮成	8,802.00	0.01
68	谢芳玲	6,055.00	0.01
69	顾灵华	4,037.00	0.00
70	黄应强	2,018.00	0.00
71	陈之强	2,018.00	0.00
合计		100,336,116.00	100.00

(11) 2022 年 2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2 月 17 日，青岛上荣以 13,411,026 元的价格将中科英泰 1,585,630 股份转让给众商英才，以 2,273,788 元的价格将中科英泰 268,836 股份转让给焦丕敬，以 1,099,527 元的价格将中科英泰 130,000 股份转让给姜美玲；2022 年 2 月 23 日，青岛上荣以 1,268,685 元的价格将中科英泰 150,000 股份转让给丁建华；2022 年 2 月 24 日，青岛上荣以 4,577,111 元的价格将中科英泰 541,164 股份转让给青岛海大新星软件咨询有限公司。前述各方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出让方	转让股权数量(股)	序号	受让方	受让股权数量(股)
青岛上荣卓越投资中心	2,675,630.00	1	众商英才	1,585,630.00
		2	焦丕敬	268,836.00
		3	姜美玲	130,000.00
		4	丁建华	150,000.00
		5	青岛海大新星软件咨询有限公司	541,164.00
合计				2,675,630.00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新星）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09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9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杨宁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23 号中国海洋大学产业楼 402	
经营范围	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代客理财、吸收存款、融资担保等金融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科技开发与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张仲	33.33%
	潘明	22.22%
	丁香乾	21.67%
	杨宁	11.11%
	井润环	11.11%
	青岛海大新星软件咨询有限公司	0.56%
合计		100.00%

青岛海大新星软件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咨询）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青岛海大新星软件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 年 05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程航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火炬路 100 号盘谷创客空间 D 座 10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创业空间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标准化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软件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丁香乾	93.00%
	于树松	4.33%
	程航	1.67%
	侯瑞春	1.00%
	合计	100.00%

根据与海大咨询相关人员访谈并和公司确认，青岛海大新星软件持有海大新星科技 0.56% 的股权，丁香乾作为海大咨询的实际控制人，持有海大咨询 93.00% 的股权；同时，丁香乾作为海大新星的主要股东之一，持有其 21.67% 的股权，除上述交叉持股关系外，海大咨询和海大新星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科英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16,454,920.00	16.40
2	柳美勋	13,590,728.00	13.55
3	焦丕敬	10,426,847.00	10.39
4	徐晓勤	7,796,425.00	7.77
5	邱爱红	5,889,095.00	5.87
6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5,351,260.00	5.33
7	李永红	4,124,672.00	4.11
8	山东泰山学者蓝色产业领军人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61,600.00	3.55
9	青岛嘉鸿壹号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027,360.00	3.02
10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675,630.00	2.67
11	刘福利	2,362,538.00	2.35
12	青岛众英舜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8,200.00	2.08
13	姜美玲	1,629,518.00	1.62
14	青岛众商英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5,630.00	1.58
15	青岛英飞中润高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4,012.00	1.48
16	路尔学	1,482,117.00	1.48
17	李鸿一	1,198,244.00	1.19
18	陈万兵	1,097,004.00	1.09
19	刘永富	1,070,841.00	1.07
20	宗月宁	839,953.00	0.84
21	强月飞	807,296.00	0.80
22	陈须常	795,551.00	0.79
23	孙坤	745,094.00	0.74
24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45,836.00	0.64
25	青岛海大新星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45,836.00	0.64

26	兰海波	644,776.00	0.64
27	潘琳	629,691.00	0.63
28	许宁	604,200.00	0.60
29	青岛海大新星软件咨询有限公司	541,164.00	0.54
30	吴婷婷	530,000.00	0.53
31	杨跃忠	353,488.00	0.35
32	王其	292,348.00	0.29
33	王吉腾	290,603.00	0.29
34	鲁继东	278,719.00	0.28
35	尤帅	267,657.00	0.27
36	张瑞勇	258,890.00	0.26
37	杨卫兵	257,112.00	0.26
38	王弘晔	253,073.00	0.25
39	王晓玲	247,022.00	0.25
40	韩方全	247,020.00	0.25
41	王军伟	247,020.00	0.25
42	王秀华	247,018.00	0.25
43	张志刚	247,018.00	0.25
44	王明德	234,909.00	0.23
45	吴建存	217,340.00	0.22
46	姜峰	164,679.00	0.16
47	曲兆建	160,726.00	0.16
48	丁建华	150,000.00	0.15
49	沈伟	148,214.00	0.15
50	李世秋	148,214.00	0.15
51	田国昶	123,567.00	0.12
52	尤明强	108,899.00	0.11
53	李勇	98,807.00	0.10
54	董云森	98,807.00	0.10
55	石君侠	98,807.00	0.10
56	刘金光	98,807.00	0.10
57	徐福昌	98,807.00	0.10
58	肖杰	98,806.00	0.10

59	樊庆杰	98,806.00	0.10
60	王涛	91,541.00	0.09
61	管建鹏	85,487.00	0.09
62	肖早娥	70,638.00	0.07
63	周庆刚	32,292.00	0.03
64	张利娟	22,026.00	0.02
65	叶星	16,146.00	0.02
66	夏晓梅	14,840.00	0.01
67	廖建平	10,091.00	0.01
68	乔屹	8,904.00	0.01
69	于壮成	8,802.00	0.01
70	谢芳玲	6,055.00	0.01
71	顾灵华	4,037.00	0.00
72	黄应强	2,018.00	0.00
73	陈之强	2,018.00	0.00
合计		100,336,116.00	100.00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经实施完成了三次股权激励，分别为 2012 年 4 月、2013 年 12 月及 2018 年 8 月，其中 2012 年 4 月及 2013 年 12 月均为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实施，由员工直接持股；2018 年 8 月，公司通过众英舜泰实施股权激励，刘福利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其担任众英舜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47.21% 的出资额。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6月28日，中科英泰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设立持股平台众英舜泰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日在股转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020号公告。

2018年7月17日，中科英泰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在股转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025号公告。

截至2018年10月8日，众英舜泰已通过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970,000.00股，约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33%，均价约为2.69元/股，总购入资金金额为5,301,931.64元，众英舜泰入股公司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2日在股转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022号公告、于2018年7月23日披露的2018-028号公告、于2018年10月10日披露的2018-038号公告。

（四）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货币资产名称	作价金额(元)	是否评估	是否与生产经营相关	是否办理产权转移手续	如存在瑕疵，是否规范	备注
POS键盘模具一套（董江）	900,000.00	否	是	是	是	注
win3000收款机外壳模具一套和显示器外壳模具一套（徐明锋）	1,300,000.00	否	是	是	是	注
英泰产业的30%股权（邱爱红）	4,500,000.00	是	是	是	不适用	-
英泰产业20%股权（徐晓勤）	3,000,000.00	是	是	是	不适用	-
英泰产业的20%股权（殷良策）	3,000,000.0	是	是	是	不适用	-
合计	12,700,000.00	-	-	-	-	-

注：

由于公司前身英泰有限2004年4月设立时，存在以非货币资产出资的情形，且出资的非货币资产未进行资产评估，不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规定，存在一定的法律瑕

疵。为弥补上述出资瑕疵，公司主要股东柳美勋、焦丕敬、殷良策自愿向公司缴纳货币出资合计 220.00 万元，其中柳美勋缴纳 88.00 万元、焦丕敬缴纳 66.00 万元，殷良策缴纳 66.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 10 月 4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对历史沿革相关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对前述关于主要股东缴纳货币出资事项进行了确认。

2020 年 10 月 19 日，中汇会计师为本次事项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鉴【2020】6313 号”的《关于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情况的专项复核报告》，验证截至 2020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柳美勋、焦丕敬、殷良策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 220.00 万元，记入资本公积。

综上，公司虽然设立时存在出资的非货币资产未评估情形，但公司及相关股东未曾因此事项受到过工商等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公司及股东之间也未曾因此事项产生过纠纷或存在潜在纠纷，且公司在申报前已经依法采取了补救措施，因此，前述事项不构成本次挂牌的法律障碍。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是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英泰有限设立时存在股权代持及解除的具体情况

英泰有限自 2004 年 4 月设立至 2009 年 5 月期间，股东徐明铎于工商登记中持有英泰有限 56.70% 股权，其中 30.00% 的股权为徐明铎代焦丕敬持有，26.70% 的股权为徐明铎代柳美勋持有，代持情形于 2009 年 5 月随徐明铎将其持有的英泰有限 30.00%、26.70% 的股权转让给焦丕敬、柳美勋而解除；英泰有限自 2004 年 4 月设立至 2010 年 4 月期间，股东董江于工商登记中持有英泰有限 43.30% 股权，其中 30.00% 的股权为董江代姜美玲持有，代持情形于 2010 年 4 月随董江将其持有的英泰有限 30.00% 的股权转让给姜美玲而解除。

(1) 代持形成原因

英泰有限设立时，柳美勋、殷良策在英泰科技任职、焦丕敬拟到英泰科技任职，由于其自身原因不愿意作为股东出现在工商登记信息中，因此，英泰有限设立时，柳美勋、焦丕敬持有的英泰有限股权由焦丕敬岳父徐明铎代为持有，姜美玲持有的英泰有限股权由与前述股东共同创业的合伙人之一董江代为持有；2006年4月，徐明铎、董江受让青岛软件园持有的英泰有限股权，实际系柳美勋、焦丕敬、姜美玲、董江按其实际持有比例受让。

(2) 代持演变情况

① 2004年4月，英泰有限设立

英泰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300.00万元，其中徐明铎以货币资金出资40.00万元、设备出资130.00万元，董江货币资金出资40.00万元、设备出资90.00万元。英泰有限设立时经工商登记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明铎	170.00	56.67
2	董江	130.00	43.33
合计		300.00	100.00

根据公司股东柳美勋、焦丕敬、董江、殷良策、姜美玲出具的说明与确认，并经访谈徐明铎之女徐晓荣、徐晓勤、徐延霞，徐明铎之妻杨秀爱，徐明铎系焦丕敬之岳父，已于2010年去世。英泰有限成立时，徐明铎向英泰有限支付的170.00万元出资款中，分别有90.00万元、80.00万元系来源于焦丕敬、柳美勋，由徐明铎代焦丕敬、柳美勋对英泰有限进行出资并代为持有英泰有限30.00%、26.67%的股权；董江向英泰有限支付的130万元出资款中，有90.00万元系来源于姜美玲（姜美玲系殷良策的配偶），由董江代姜美玲对英泰有限进行出资并代为持有英泰有限30.00%的股权。

故英泰有限设立时实际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焦丕敬	90.00	30.00
2	姜美玲	90.00	30.00
3	柳美勋	80.00	26.67
4	董江	40.00	13.33
合计		300.00	100.00

②2005年8月，增资

2005年7月25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青岛软件园以货币资金的方式对

英泰有限增资 50.00 万元，英泰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增加至 350.00 万元。

本次增资未涉及徐明铎及董江，其出资金额未发生变化，故本次增资完成后，英泰有限实际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焦丕敬	90.00	25.71
2	姜美玲	90.00	25.71
3	柳美勋	80.00	22.86
4	青岛软件园	50.00	14.29
5	董江	40.00	11.43
合计		350.00	100.00

③2006 年 4 月，股权转让

2006 年 4 月 13 日，青岛软件园与徐明铎、董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青岛软件园将其所持有英泰有限 14.29% 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分别转让给徐明铎 8.13%（对应注册资本 28.45 万元）、董江 6.16%（对应注册资本 21.55 万元），转让价格为 1 元/1 元注册资本。

本次股权转让中，徐明铎受让的 8.13% 股权中分别有 4.29%（15.00 万元）、3.84%（13.45 万元）的股权分别为徐明铎代焦丕敬、柳美勋持有；董江受让的 6.16% 股权中有 4.29% 的股权（15.00 万元）为董江代姜美玲持有。徐明铎支付的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实际系由柳美勋、焦丕敬按照其实际受让比例分别支付，董江支付的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实际系由姜美玲、董江按照其实际受让比例分别支付。

故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泰有限实际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焦丕敬	105.00	30.00
2	姜美玲	105.00	30.00
3	柳美勋	93.45	26.70
4	董江	46.55	13.30
合计		350.00	100.00

(3) 代持解除过程

①2009 年 5 月，徐明铎代持解除

2009 年 5 月 29 日，徐明铎与焦丕敬、柳美勋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徐明铎将其所持有的英泰有限 56.70% 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98.45 万元）分别转让给焦丕敬

30.00%（对应注册资本 105.00 万元）、柳美勋 26.70%（对应注册资本 93.45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是为了解除徐明铎代焦丕敬、柳美勋持有英泰有限 30.00%、26.70% 股权的代持状态，还原焦丕敬、柳美勋的真实出资情况，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转让价款支付。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徐明铎与焦丕敬、柳美勋之间的代持情形解除，英泰有限实际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焦丕敬	105.00	30.00
2	姜美玲	105.00	30.00
3	柳美勋	93.45	26.70
4	董江	46.55	13.30
合计		350.00	100.00

②2010 年 4 月，董江股权转让及代持还原

2010 年 4 月 6 日，董江与姜美玲、柳美勋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董江将其所持有的英泰有限 43.30% 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51.55 万元）分别转让给姜美玲 30.00%（对应注册资本 105.00 万元）、柳美勋 13.30%（对应注册资本 46.55 万元）。

本次董江与姜美玲之间的股权转让是为了解除董江代姜美玲持有英泰有限 30.00% 股权的代持状态，还原姜美玲的真实出资情况，董江与姜美玲之间的股权转让不涉及转让价款支付。董江收到柳美勋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合计 222.58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英泰有限经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与其实际的股权结构一致，前述代持情况解除，英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柳美勋	140.00	40.00
2	姜美玲	105.00	30.00
3	焦丕敬	105.00	30.00
合计		350.00	100.00

（4）历史上股权代持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前述股东在代持期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事项而不得作为英泰有限股东的情况，公司设立时曾存在代持系因股东自身的客观原因形成，并非为了规避法律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公司、徐明铎、董江、柳美勋、焦丕敬、殷良策、姜美玲等没有因代持受到工商等有关部门的处罚。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各隐名股东及名

义股东之间从未就代持发生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公司的代持行为已在解除时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代持解除后公司及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2、公司 2011 年股权激励时存在股权代持及解除的具体情况

英泰有限自 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4 月期间，股东刘福利和路尔学曾存在短暂代持情形，名义股东刘福利于工商登记中持有英泰有限 7.50% 股权，其中 6.14% 的股权为刘福利代陈须常等 20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名义股东路尔学于工商登记中持有英泰有限 5.00% 股权，其中 3.64% 的股权为路尔学代陈万兵等 4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代持情形于 2012 年 4 月随刘福利将其持有的英泰有限 6.14% 的股权转让给陈须常等 20 名自然人、路尔学将其持有的英泰有限 3.64% 的股权转让给陈万兵等 4 名自然人而解除。具体情况如下：

（1）代持形成原因

2011 年 8 月英泰有限增资时，刘福利、路尔学认缴的 150 万元，系对公司骨干员工的股权激励，由于参与股权激励的员工较多且员工分散在外地，考虑到签署协议及工商办理的效率等因素，公司采取了暂时代持的方式，即先协商确定股权激励的价格及数量，由名义股东刘福利和路尔学二人暂时代为持有拟进行股权激励的 150.00 万元股权，待年底前安排参与股权激励员工统一集中返回，再行由其二人根据员工具体认购股权的数量分别进行相应的股权转让。

（2）代持演变情况

2011 年 8 月 6 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350.00 万元增至 1,2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850.00 万元由柳美勋以现金方式认缴 300.00 万元、焦丕敬以现金方式认缴 200.00 万元、殷良策以现金方式认缴 200.00 万元、刘福利以现金方式认缴 90.00 万元、路尔学以现金方式认缴 60.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1 元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英泰有限经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柳美勋	440.00	36.66
2	焦丕敬	305.00	25.42
3	殷良策	200.00	16.67
4	姜美玲	105.00	8.75
5	刘福利	90.00	7.50
6	路尔学	60.00	5.00

合计	1,200.00	100.00
-----------	-----------------	---------------

参与股权激励员工实际认缴人员、认缴金额及对应本次增资后英泰有限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刘福利	163,192.00	1.36
2	路尔学	163,192.00	1.36
3	陈万兵	108,795.00	0.91
4	李鸿一	108,795.00	0.91
5	孙坤	81,596.00	0.68
6	陈须常	81,596.00	0.68
7	宗月宁	81,596.00	0.68
8	姜峰	27,199.00	0.23
9	王军伟	27,199.00	0.23
10	王秀华	27,199.00	0.23
11	杨卫兵	27,199.00	0.23
12	王弘晔	27,199.00	0.23
13	韩方全	27,199.00	0.23
14	吴建存	27,199.00	0.23
15	张志刚	27,199.00	0.23
16	鲁继东	27,199.00	0.23
17	张瑞勇	27,199.00	0.23
18	王晓玲	27,199.00	0.23
19	王吉腾	16,320.00	0.14
20	李世秋	16,320.00	0.14
21	曲兆建	16,320.00	0.14
22	沈伟	16,320.00	0.14
合计	—	1,153,231.00	9.61

前述员工认购不足 150 万元的差额 346,769 元，由柳美勋认购 155,389 元，焦丕敬认购 95,690 元，殷良策认购 95,690 元。

(3) 代持解除过程

2011 年 11 月 26 日，相关人员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出让方	转让出资金金额（元）	序号	受让方	受让出资金额 (元)
刘福利	736,808.00	1	焦丕敬	95,690.00
		2	柳美勋	17,767.00
		3	殷良策	95,690.00
		4	陈须常	81,596.00
		5	宗月宁	81,596.00
		6	姜峰	27,199.00
		7	王军伟	27,199.00
		8	王秀华	27,199.00
		9	杨卫兵	27,199.00
		10	王弘晔	27,199.00
		11	韩方全	27,199.00
		12	吴建存	27,199.00
		13	张志刚	27,199.00
		14	鲁继东	27,199.00
		15	张瑞勇	27,199.00
		16	王晓玲	27,199.00
		17	王吉腾	16,320.00
		18	李世秋	16,320.00
		19	曲兆建	16,320.00
		20	沈伟	16,320.00
合计				736,808.00
路尔学	436,808.00	1	柳美勋	137,622.00
		2	陈万兵	108,795.00
		3	李鸿一	108,795.00
		4	孙坤	81,596.00
合计				436,808.00

2012年2月2日，英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前述转让事项。2012年4月13日，英泰有限完成了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系对2011年8月公司增资时，刘福利、路尔学代持员工股权激励部分股权的还原，不涉及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前述由刘福利和路尔学暂时代为持有150.00万元股权的状态随即解除，还原了员工持股的真实情况。本次还原后，英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柳美勋	455.54	37.96
2	焦丕敬	314.57	26.21
3	殷良策	209.57	17.46
4	姜美玲	105.00	8.75
5	刘福利	16.32	1.36
6	路尔学	16.32	1.36
7	陈万兵	10.88	0.91
8	李鸿一	10.88	0.91
9	孙坤	8.16	0.68
10	陈须常	8.16	0.68
11	宗月宁	8.16	0.68
12	姜峰	2.72	0.23
13	王军伟	2.72	0.23
14	王秀华	2.72	0.23
15	杨卫兵	2.72	0.23
16	王弘晔	2.72	0.23
17	韩方全	2.72	0.23
18	吴建存	2.72	0.23
19	张志刚	2.72	0.23
20	鲁继东	2.72	0.23
21	张瑞勇	2.72	0.23
22	王晓玲	2.72	0.23
23	王吉腾	1.63	0.14
24	李世秋	1.63	0.14
25	曲兆建	1.63	0.14
26	沈伟	1.63	0.14
合计		1,200.00	100.00

(4) 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上述股东在股权代持期间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事项而不得作为英泰有限股东的情况，股权代持并非为了规避法律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公司、相关股东等没有因代持情况受到工商等有关部门的处罚。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及各股东之间从未就代持事项发生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公司的代持情况已在还原时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代持还原后公司及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综上所述，公司历史上曾经存在的代持情形已经依法解除，公司及相关股东未曾因前述代持情形受到过行政处罚，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前述事项不构成本次挂牌的法律障碍；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及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和潜在影响公司股权结构的事项或特殊安排。

3、英泰有限 2005 年 8 月增资及 2006 年 5 月股权转让存在程序瑕疵的具体情况

2005 年 8 月青岛软件园对英泰有限进行增资及 2006 年 5 月股权转让时，青岛软件园为国有公司，但青岛软件园未提供其就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的文件。2006 年 5 月青岛软件园转让其持有的英泰有限股权时，未按照当时适用的《企业国有资产转让管理暂行办法》第四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等的相关规定进行评估并且股权转让未在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

针对上述问题，2019 年 12 月 23 日，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青岛软件园的增资入股和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核查，出具了《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对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增资入股和股权转让等有关事项确认的请示》（青高管[2019]48 号），认为“软件园公司对中科英泰的增资入股和股权转让非纯粹市场化的投资行为，而是为了帮助企业申请政策扶持资金，入股时间较短，按原始出资额作价退出，未损害国有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股权转让行为有效”，申请青岛市政府对中科英泰国有资产增资入股和股权转让等有关事项进行确认。

2020 年 4 月 14 日，青岛市人民政府出具了《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确认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变动情况的批复》（青政函【2020】55 号），原则同意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中科英泰国有资产增资入股和股权转让有关事项的核查确认意见，确认青岛软件园在对中科英泰增资入股和股权转让时，未损害国有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综上所述，2005 年 8 月青岛软件园对英泰有限进行增资及 2006 年 5 月股权转让时，虽然存在程序瑕疵，但鉴于青岛市人民政府已经确认青岛软件园在对中科英泰增资入股和股权转让时，未损害国有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因此，前述程序瑕疵不构成本次挂牌的法律障碍。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柳美勋	董事长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66年6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2	焦丕敬	董事、总经理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63年7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3	殷良策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67年8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4	李永红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68年5月	博士研究生	无
5	刘福利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5年8月	硕士研究生	无
6	管建鹏	董事	2021年7月1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85年11月	本科	无
7	王竹泉	独立董事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65年5月	博士研究生	教授、博士生导师
8	牟云春	独立董事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68年3月	硕士研究生	无
9	颜艳春	独立董事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68年8月	硕士研究生	无
10	路尔学	监事会主席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2年11月	本科	无
11	尤帅	职工监事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6年2月	本科	无
12	孙坤	监事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5年2月	本科	无
13	陈须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0年9月19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1年9月	本科	高级会计师
14	陈万兵	副总经理	2020年2月13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7年6月	专科	无

15	马继伟	财务总监	2020年9月 19日	2023年1月 15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4月	本科	无
----	-----	------	----------------	----------------	----	---	---	---------	----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柳美勋	1988年7月至1996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电器公司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7年1月至1999年6月，担任青岛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7月至2001年11月，担任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2月至今，历任英泰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2005年7月至2014年2月，历任英泰有限监事、董事；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长。
2	焦丕敬	1986年7月至1989年12月，担任南京华东光学仪器厂助理工程师；1989年12月至1996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电器公司产品设计工程师；1997年1月至1999年6月，担任青岛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1999年7月至2000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税控项目专员；2001年1月至2003年9月，担任北京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10月至2004年4月，担任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4月至今，担任英泰科技监事；2004年5月至2014年2月，历任英泰有限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总经理。
3	殷良策	1990年7月至1996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电器公司商用计算机部工程师、服务经理、软件经理；1997年1月至1999年6月，担任青岛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软件部经理；1999年7月至2001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2年2月至今，历任英泰科技经理、监事、副总经理、董事；2010年7月至2014年1月，担任青岛富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1月至2014年2月，担任英泰有限董事；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副总经理。
4	李永红	1992年3月至1993年3月，担任国营黄河机器制造厂研发工程师；1993年3月至1994年10月，担任西安东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1995年2月至1998年9月，于西安交通大学攻读机械工程专业博士学位；1998年12月至2000年2月，担任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事业部项目经理；2000年3月至2003年2月，担任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商流品牌运营部部长、总工程师；2003年3月至2007年12月，担任海成（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大客户部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09年12月，担任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本部商用经营体总监；2010年1月至2011年12月，担任青岛海尔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2月，担任英泰有限副总经理；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副总经理。
5	刘福利	1998年9月至2002年1月，担任北京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软件开发部经理；2003年12月至2006年6月，就读于中国海洋大学，获工程硕士学位；2006年7月至2014年1月，担任青岛富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2月，担任英泰有限董事；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副总经理。

6	管建鹏	2010年6月至2011年12月，担任中科英泰硬件测试工程师；2012年1月至2015年12月，担任中科英泰技术中心产品化室主任；2016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技术中心副主任；2021年7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
7	王竹泉	1984年9月-2000年11月，历任青岛理工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01年12月至今，担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兼会计硕士教育中心主任、中国企营运资金管理研究中心主任、中国资金管理智库协同创新中心主任，同时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基础理论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会计研究与教育》主编，兼任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独立董事。
8	牟云春	1999年12月至2008年8月，历任山东东方未来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副主任；2008年12月至2009年6月，担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2009年6月至今，历任北京大成（青岛）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负责人、管委会主任、主任、大成全球联席会议委员、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市场开发委员会委员，顾问委员会委员；2020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独立董事。
9	颜艳春	1991年9月至1997年6月，担任海口市财政局邦达资讯中心经理；1997年7月至2000年10月，担任海南富基电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11月至2017年6月，历任北京富基融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CEO、董事；2017年7月至今，担任盛景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经济+X研究院院长；2019年8月至今，担任上海山丘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浙江易合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新山丘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嘉兴山丘联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南山丘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嘉兴亦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独立董事。
10	路尔学	1995年7月至1996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电器公司商用计算机部服务工程师；1997年1月至2000年2月，担任北京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服务工程师；2000年2月至2002年8月，历任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经理、智能交通事业部副经理；2002年10月至2004年12月，担任青岛科希盟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经理；2005年1月至2008年12月，担任北京天地纵横软件有限公司助理经理；2005年3月至2020年7月，担任青岛鲁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0月至2020年7月，担任北京成人之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09年1月至2014年2月，历任英泰有限副总经理、董事；2014年2月至2017年2月，担任中科英泰触控部经理、监事；2017年2月至2020年1月，担任中科英泰监事、市场支持部总监；2020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监事会主席、石油行业部经理。
11	尤帅	1999年7月至2004年6月，历任青岛盛福电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供应处处长及总经理助理兼北大区销售经理；2004年7月至2013年6月，担任英泰科技物流部经理；2011年1月至2013年6月，兼任英泰科技综合部经理；2013年7月至2017年2月，担任英泰有限综合部副经理、物流中心经理；2017年2月至2020年2月，担任中科英泰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物流中心经理；2017年11月至今，兼任英泰软件监事；2020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职工监事、信息部经理。
12	孙坤	1998年9月至2003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测试经理；2004年1月至2004年5月，担任青岛海信数码产品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04年6月至2014年2月，担任英泰有限技术总监；2014年2月至2020年1月，担任中科英泰技术总监、质量总监、服务总监、监事；2020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监事、服务总监。

13	陈须常	1995年7月至1997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电器公司成本会计；1997年12月至1999年2月，担任海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1999年2月至2001年2月，担任青岛海信光学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1年2月至2003年10月，担任北京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3年10月至2004年11月，担任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12月至2014年2月，历任英泰有限财务总监、监事；2014年2月至2020年9月，担任中科英泰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0年9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4	陈万兵	1999年9月至2002年3月，担任内蒙古海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2002年5月至2004年3月，担任英泰科技销售经理；2004年4月至2020年1月，历任中科英泰销售经理、大区经理、销售总监；2020年2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副总经理。
15	马继伟	2005年7月至2007年6月，担任青岛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07年8月至2008年12月，担任青岛华仁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财务会计、财务经理；2009年1月至2019年11月，历任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应收与资信管理经理、总账财务经理、营销中心财务总监、财务副总监；2019年12月至2020年9月，担任中科英泰财务经理，2020年9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财务总监。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3,857.06	44,083.0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338.84	31,541.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3,911.13	31,071.65
每股净资产(元)	3.42	3.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38	3.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55%	43.39%
流动比率(倍)	4.55	3.35
速动比率(倍)	3.34	2.56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1,297.70	38,077.25
净利润(万元)	2,804.20	5,570.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842.19	5,579.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17.10	4,872.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59.25	4,884.84
毛利率	31.43%	37.63%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8.75%	19.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34%	17.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33	0.55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33	0.556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60	3.19
存货周转率(次)	2.81	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029.58	4,955.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0	0.49

注：计算公式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 /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3、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4、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内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个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个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八、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民生证券
法定代表人	景忠 (代行)
住所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联系电话	021-60453985
传真	010-85127940
项目负责人	白英才
项目组成员	李小欣、乔建程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金杜 (青岛) 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强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 48 号海天中心 T2 栋 29 层
联系电话	0532-85790008
传真	0532-85790008
经办律师	李萍、孙志芹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棱 601 室
联系电话	0571-88879401
传真	0571-88879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元锁、沈大智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万隆 (上海)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宇

住所	上海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联系电话	021-63788398
传真	021-63788398
经办注册评估师	李月兰(已离职)、姜伟华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智能终端	智能终端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	------------------

公司凭借在智能商用终端领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服务经验，面向“新零售”需求，研发了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系列产品，并开发了配套的前台收银系统、SaaS 零售管理系统、农产品批发追溯系统、商品识别软件等智慧流通解决方案。公司面向基层组织及集团公司印章风险管理需求，研发了智能印章机系列产品，并开发了配套的智能印章管理系统。

零售业连接消费与生产，肩负实现国际国内双循环的使命，通过遍布门店的各种智能商用终端，实时获取商品和消费信息，洞察消费者需求，以数字化和智能化重构人、货、场，激发新消费，带来新体验，为顾客创造新的生活方式。公司根据零售业不同应用场景的需要，为客户快速提供软硬件整体解决方案，打通从消费者、零售商到生产者的全流程，助力消费升级，提高社会的整体效率。公司下游零售商主要包括，便利店、专卖店、商场、餐饮、超市、批发市场、农贸市场等。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青岛市 AI 智能终端工程研究中心、青岛市工业设计中心、青岛市流通业信息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青岛市智慧零售与智慧政务技术创新中心、青岛市智能印章信息安全专家工作站。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包括产品策划、电路设计、工业设计、技术平台、测试支持、应用软件、产品化及技术质量等部室。公司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青岛市重大科技专项项目等多个项目。公司为中国连锁经营协会会员单位、中国电子商会商业信息化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单位、全国城市农贸中心联合会理事单位、中国衡器协会会员单位、中国百货商业协会会员单位、青岛市物联网协会常务理事单位、青岛市软件行业协会会员单位等，公司 2020 年入选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为智能商用终端和智能印章机，其中智能商用终端包括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和智能秤。
--

1、智能商用终端

(1) 智能交易终端

智能交易终端基于计算机、物联网、移动支付、人工智能等技术，集成了触控、打印、条码识别、读写卡等功能，并支持多种支付方式。结合公司开发的前台收银系统和 SaaS 零售管理系统，智能交易终端有助于零售商提高结算效率，实现门店精细化管理。

公司智能交易终端主要产品系列介绍如下：

产品系列	产品图片	客户群体	产品特点
Anypos80 系列		便利店、专卖店、商场、餐饮	流线型设计，简约时尚；集打印、双屏于一体，节省款台空间；多规格打印配置，满足不同需求；支持 3D 结构光摄像头，精准识别顾客面部；可选多尺寸副屏，适应不同场景；支持双屏双触控功能，实现顾客互动
Anypos100 系列		便利店、商场	整机集成度高，集热敏打印机、触摸屏、客显于一体，节约空间；前面板防水、防尘设计，适用于餐饮等特殊结算环境；免工具维护，解决客户因开机维护带来的不便
Anypos600 系列		商场、便利店	高性能低功耗设计，运行流畅稳定；全平面屏幕设计，外观易清洁；配置灵活，满足不同需求；防水、防尘设计，适用复杂环境；丰富的 I/O 接口，满足多种外设需求；铸铝机身，稳固耐用
WIN1000 系列		便利店、专卖店、商场、餐饮	设计外观时尚，节约空间；整机集成度高、接口丰富；支持双屏双触控功能，实现顾客互动；支持 3D 结构光摄像头，精准识别顾客面部

(2) 自助交易终端

自助交易终端基于计算机、物联网、移动支付、人工智能等技术，集成触控、打印、人脸识别、图像识别等功能，可以实现消费者自助下单、自助结账。结合公司开发的前台收银系统、商品识别软件、SaaS 零售管理系统，自助交易终端不仅能够有效提升购物效率、提升消费者体验，还可以降低人工成本、整合收银数据，助力零售商提供个性化服务。

公司自助交易终端主要产品系列介绍如下：

产品系列	产品图片	客户群体	产品特点
------	------	------	------

Selfpos60 系列		超市、商场、便利店	整机集成度高，配置丰富；流线型设计，简约时尚，外观精致；多重防损技术，解决商家防损痛点；易损部件免工具维护，降低维护成本；支持落地、壁挂及台立式等使用方式；支持外接银联手柄，多种支付自由选择
Selfpos80 系列		餐饮	高性能、低功耗设计，运行稳定可靠，免工具维护，降低维护成本；人体工学设计，降低操作者劳动强度；支持双机一体设计，节约空间；支持落地、壁挂、通天柱等使用方式
Selfpos300 系列		超市、商场	模块化设计，可自由组合；高性能、低功耗、无风扇设计，稳定可靠；集成多窗扫描平台，扫描灵敏快捷；多重防损技术，解决商家防损痛点

(3) 智能秤

智能秤基于计算机、物联网、移动支付、人工智能等技术，集成触控、打印、条码识别、称重、人脸识别、图像识别等功能，可以实现称重管理一体化，结合公司的商品识别软件和农产品批发追溯系统，有助于提高零售商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改善消费者购物体验。

公司智能秤主要产品系列介绍如下：

产品系列	产品图片	客户群体	产品特点
Anypos60 系列		批发市场	集成称重、打印、读卡器、双屏、支付盒于一体，满足复杂应用；大容量电池设计，适合无供电场景；防水、防虫、防尘设计，适应潮湿、恶劣的应用环境；通过批发追溯系统对接政府城市管理平台，实现农产品批发全程数据采集、电子化结算、农产品批发追溯等功能
ACS-S100 系列		生鲜超市、食品专卖店	集成称重、标签打印于一体；支持标签纸、无底纸、热敏纸等多种打印介质；支持 AI 图像识别，精准识别商品；高性能、低功耗、无风扇设计，稳定可靠；防虫、防水、防尘设计，适应潮湿、恶劣的应用环境；有人与自助模式可灵活切换

ACS-S50 系列		农 贸 市 场、生 鲜 超 市、食 品 专 卖 店	集成称重、收据打印、双屏于一体；无风扇散热设计，稳定可靠；15/30 双量程可选，适合农贸市场应用；高性价比，节省用户投资；防虫、防水、防尘设计，适应潮湿、恶劣的应用环境
ACS-S300 系列		生 鲜 超 市、食 品 专 卖 店	集成称重、收据打印、双屏于一体，满足复杂应用；高性能、低功耗、无风扇设计，稳定可靠；丰富的 I/O 接口，满足扩展需求；铸铝机身，稳固耐用；全平面屏幕设计，支持带手套操作；防虫、防水、防尘设计，适应潮湿、恶劣的应用环境

2、智能印章机

智能印章机基于计算机、物联网、云计算、信息安全、自动控制等技术，集成触控、RFID、人脸识别、指纹识别、图像识别等功能，结合公司开发的智能印章管理系统，通过将实体印章锁入印章机内，实现无授权不能使用，有授权不接触印章实物，最大限度地保证印章的使用安全，提高印章使用效率。

公司智能印章机主要产品系列介绍如下：

产品系列	产品图片	客户群体	产品特点
DS 系列台式智能印章机		政府、集团公司	高度安全的台式智能印章机，内置电子锁，授权方可解锁，断电自动上锁；云端控制，无需担心泄密或印章滥用；单机独立使用，实时记录盖章位置，支持生物识别登录；可通过网络远程升级更新，维护更方便；通过网络远程申请、审批，使用更高效；盖章文件实时拍照，自动上传后台保存、比对审核
HS 系列智能印控机		集团公司	高清文件拍摄可支持 OCR 识别；精确电子围栏，确保只能限定范围内用印；支持人脸识别、指纹识别、身份证及 IC 卡识别；无需连接电脑，单机独立使用；支持全网通 4G，可实时记录盖章位置；限时用印、限次用印、外带用印；蓝牙密钥连接、异常用印报警；支持各种印章，可管理多枚印章
MS 系列便携式智能印章		中小企业	智能手机控制，支持全线主流手机型号；内置电子锁，授权方可解锁，断电自动上锁；限期次使用，超期自动上锁；异常使用自动报警；支持通过网络远程升级更新，维护更方便；通过网络远程申请、审批，使用更高效；小巧轻便，可实现外出用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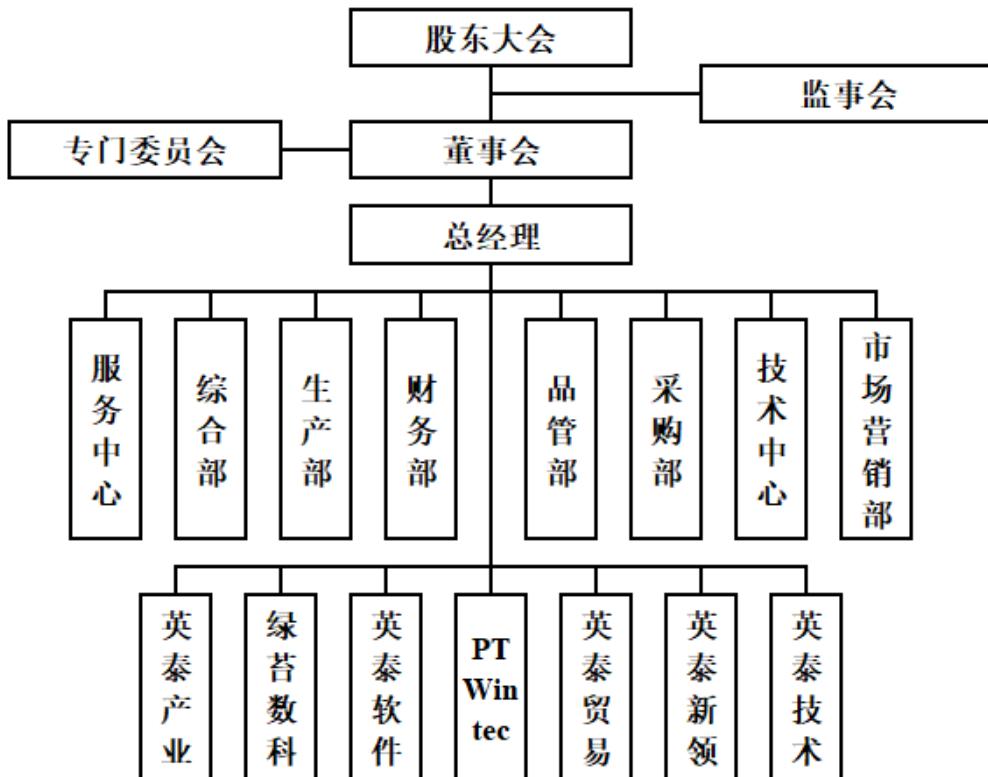
3、技术服务

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分为安装实施、服务支持、系统集成三类，内容包括硬件产品安装、软件部署、技术培训、远程支持、现场服务、优化升级、系统维护等。技术服务收入的主要项目有产品维保服务、保修期外的延保服务、产品优化升级和系统运

维服务等。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序号	部门	职责
1	服务中心	负责公司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
2	综合部	负责人力资源及公司后勤等工作。
3	生产部	负责生产工作，包括生产设备的维护等。
4	财务部	负责融资管理、账务管理、财务分析等。
5	品管部	负责产品质量检验工作，包括制定检验工艺流程、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监督、编制出厂产品的质量证明文件等工作。
6	采购部	负责原材料、辅料及加工服务的采购管理等工作。
7	技术中心	负责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等工作。
8	市场营销部	负责销售管理工作，包括制定销售目标和计划，销售合同签订和货款回收，组织参加客户招投标等工作。

现有组织架构下母子公司在业务上的分工与衔接关系如下：

主体	业务上的分工与衔接关系
中科英泰	拟挂牌主体，主要负责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英泰产业	目前无实际经营。报告期内，曾主要负责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和生产，由中科英泰及英泰技术负责产品的对外销售和服务。
英泰技术	主要从事智能印章机及管理系统的研发和销售。
英泰软件	主要从事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向公司提供嵌入式软件研发支持。
英泰贸易	主要从事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海外销售业务，向公司采购智能商用终端产品后出售给海外客户。
绿苔数科	主要从事应用软件及相关系统的开发和销售，向公司提供应用软件研发支持，同时向公司采购智能商用终端产品后出售给客户。
英泰新领	主要从事烟草零售领域应用软件的研发和销售；也可以与公司智能商用终端设备配套销售。
PT Wintec	主要从事印度尼西亚零售连锁客户的市场开发和销售业务。

1、关于英泰产业

2019年12月，鉴于公司注册地由青岛崂山区迁至青岛高新区，为简化公司流程，降低运营成本，中科英泰与全资子公司英泰产业签署《关于资产重组的协议》，将除房产、土地及两名保安人员外的其他所有资产、负债、业务、人事关系等转移至中科英泰，后续中科英泰主要负责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英泰产业仅保留土地、房产成为持有物业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出租物业。

2、关于英泰新领和绿苔数科

英泰新领主要从事烟草零售领域应用软件的研发和销售，通常与公司智能商用终端产品配套销售，为广大烟草零售商户提供新零售数字化解决方案，提高零售户经营效率，便利烟草专卖行业管理，但自身不从事烟草生产和销售业务，不属于《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行政许可范围，无需获取相关业务资质。绿苔数科主要从事应用软件及相关系统的开发和销售，向公司提供应用软件研发支持，主要产品有小型零售SaaS系统、会员管理系统及与智能秤等终端产品配套的应用软件，不从事智能秤的研发和生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6号）相关规定，无需获取相关业务资质。公司生产销售的各型号智能秤产品，均已取得山东省质量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3、关于PT Wintec Asia Pacific

2019年9月4日，青岛市商务局向公司核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3702201900149），确认公司境外投资符合《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2014年第3号）有关规定，予以颁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2019年9月29日，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向公司核发《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青发改外资备[2019]58号），对公司联合其它投资人在印度尼西亚新设贸易服务

公司项目予以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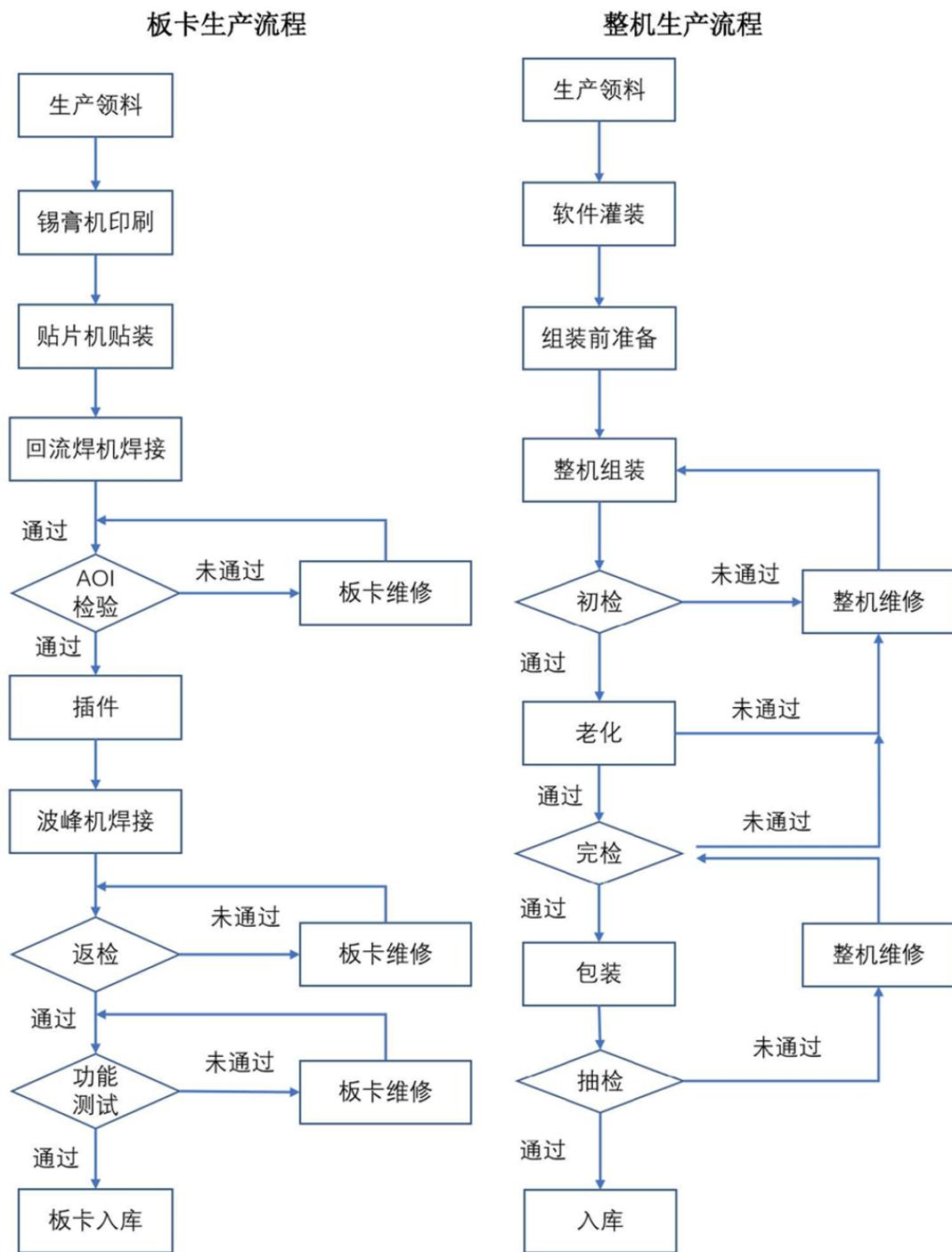
2019年10月30日，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向公司核发《关于同意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其它投资人在印度尼西亚新设贸易服务公司项目变更有关事项的通知》（青发改外资备[2019]67号），同意公司联合其它投资人在印度尼西亚新设贸易服务公司项目的境外企业名称由“PT Wintec Asia Pasific”变更为“PT Wintec Asia Pacific”。

（二）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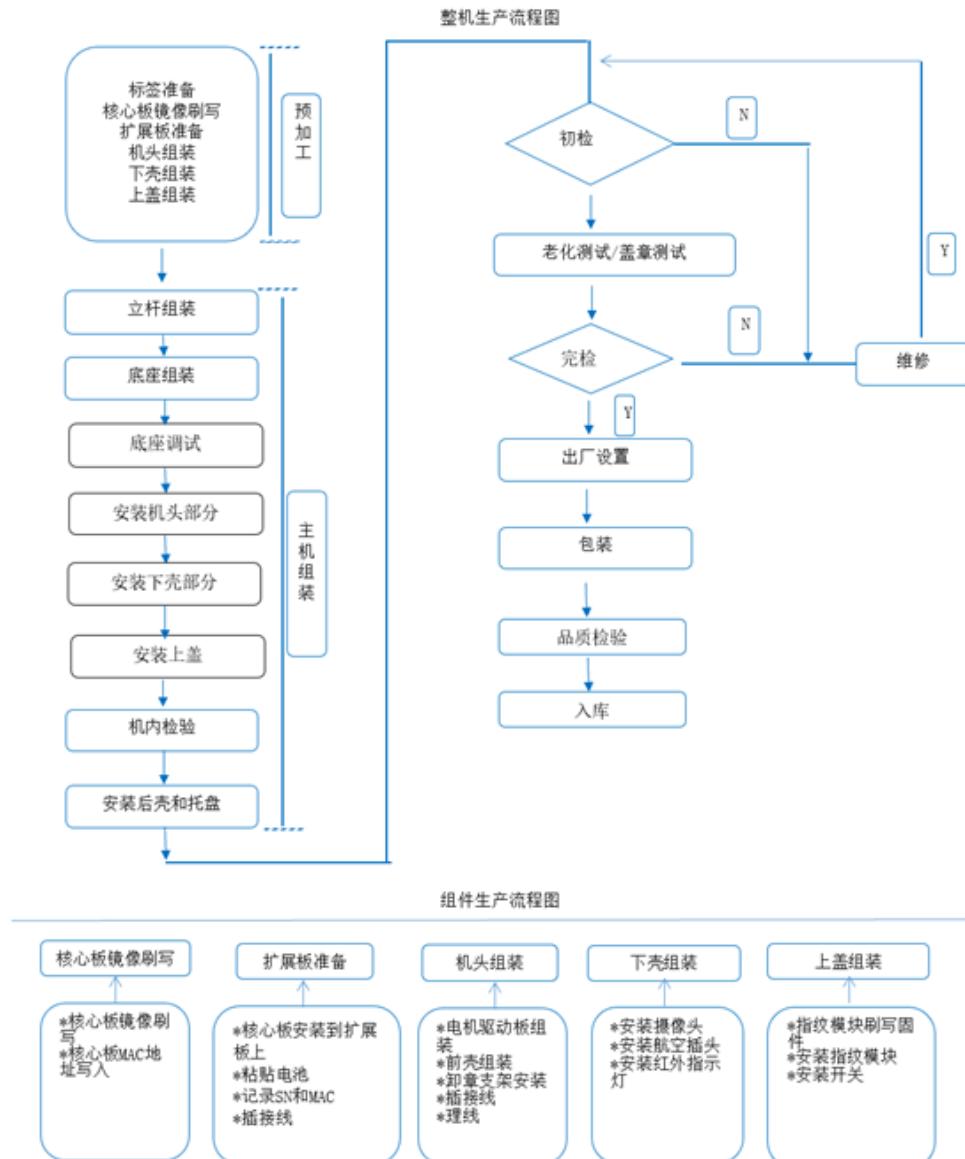
1、流程图

（1）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生产流程

公司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生产工艺主要分为板卡生产和整机生产两个环节，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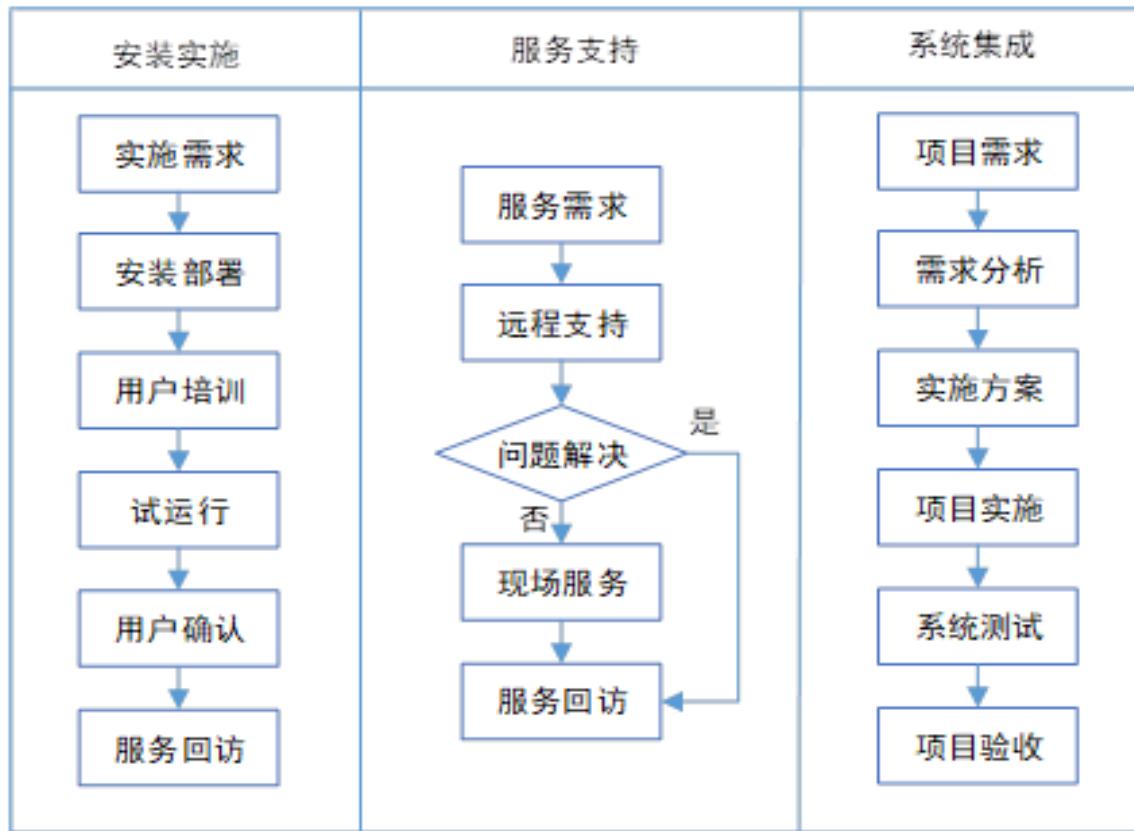


(2) 智能印章机



(3) 技术服务流程

技术服务分为安装实施、服务支持和系统集成，流程具体如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新都（青岛）电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按市场定价	579.70	2.05%	263.30	1.11%	严格执行公司的相关质量管理制度	否
2	冠捷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按市场定价	160.06	0.57%	468.95	1.97%		否
3	青岛华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按市场定价	-	-	73.36	0.31%		否
4	青岛新锐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按市场定价	22.85	0.08%	-	-		否
合计	-	-	-	762.61	2.69%	805.62	3.39%	-	-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整机产品”的具体含义，板卡生产和整机生产的关系，公司区分板卡生产和整机生产进行外协生产，公司外协生产占所有产品的比例情况

公司“整机产品”主要包括智能商用终端和智能印章机，其中智能商用终端包括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和智能秤。公司主要生产流程包括板卡生产和整机生产，板卡生产具体是指公司将外购的PCB板（印制电路板）、IC、电容、电阻、二极管等原材料通过锡膏机印刷、贴片机贴片、回流焊机焊接、插件、波峰焊机焊接等一系列工序，最终形成板卡组件，板卡组件是整机生产中最主要的原材料之一。整机生产是指生产部门领取板卡组件、结构件、存储设备以及显示设备、打印机等外围设备后，经过整机组装、初检、老化测试、完检等一系列工序之后，最终形成智能终端产品。

公司生产的板卡全部为自主生产不涉及外协生产，整机生产采取自主生产和外协生产两种模式。公司外协整机生产占所有产品的

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台

2021 年度					
项目	智能交易终端	自助交易终端	智能秤	智能印章机	合计
整机产量	96,259	6,537	10,397	3,340	116,533
其中：自产整机	21,447	2,272	7,275	3,340	34,334
外协整机	74,812	4,265	3,122	-	82,199
外协整机占比	77.72%	65.24%	30.03%	-	70.54%

2020 年度

项目	智能交易终端	自助交易终端	智能秤	智能印章机	合计
整机产量	80,405	13,983	10,162	1,903	106,453
其中：自产整机	21,994	2,265	5,402	1,903	31,564
外协整机	58,411	11,718	4,760	-	74,889
外协整机占比	72.65%	83.80%	46.84%	-	70.35%

(2) 公司外协生产占比较高的原因合理，与行业情况一致，外协生产的具体工作内容、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

①公司外协生产占比较高的原因合理，与行业情况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为 112.23% 和 131.26%，呈现持续增长态势，由于月度订单的不均衡以及交货时间的要求导致公司不能全部自主生产，公司采用自主生产和外协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来补充部分月份产能不足的情况。另外公司外协厂商具备充足的产能、较强的成本和品质管控能力，能够满足公司产品的生产需求。通过查询同行业公司招股书和年报等文件，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上海商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采用 OEM 和 ODM 的外协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因此，公司外协生产占比较高原因合理，与行业情况一致。

②外协生产的具体工作内容、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流程分为板卡生产和整机生产，公司采取自主生产和外协生产两种模式，外协生产的主要内容是部分整机生产，板卡生产全部为自主生产不涉及外协生产。

整机生产是公司产品的完成环节，生产过程不涉及公司关键技术，基础开发、定制设计、应用与服务环节是公司整个业务中体现核心技术的关键环节，也是体现服务客户能力的核心竞争力环节。公司生产基地所在地为海尔和海信总部所在地，当地电子产品制造产业较发达，拥有明显的产业集群优势，公司智能商用终端整机的组装生产与电视机、空调等家电设备的组装工艺存在一定的相似性，外协厂商之间可替代性较高，公司现有的外协厂商包括冠捷科技、新都电子等，除此之外，公司在青岛可快速寻找其他合格供方，公司外协生产并不会对单一外协厂商产生重大依赖。

因此，外协生产不涉及关键环节和核心技术，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对单一外协厂商产生重大依赖。

（3）公司对外协的质量控制措施，公司与受托方之间不存在排他性协议

公司建立了外协厂商准入制度，选择有行业相关经验的外协厂商，并在对其进行小批量测试合格后方可正式开展外协合作。同时，公司与外协厂商签订《技术质量协议》，要求外协厂商对加工质量进行严格管控，并派驻工艺人员和品管人员驻场进行指导，确保生产加工质量受控，并制定了《主机外协厂质量管理办法》，持续推动整机外协厂商加工产品质量提升。

公司与外协厂商签订《整机委外加工合同》和《技术质量协议》，在协议中明确约定各自承担的责任。协议约定：双方应指定专门的技术、质量联络人，负责双方日常运作中的技术质量方面事宜的沟通、协调、反馈和处理等工作，联络人应具备处理和改善技术质量问题的职责和权力。当外协厂商生产的产品出现不合格时，公司以《技术质量问题通知单》形式通知给外协厂商，外协厂商需对不合格原因进行分析，提供整改报告；公司和外协厂商双方确认，由于外协厂商的原因导致市场上出现批次性质量问题，给公司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外协厂商全部承担，公司根据问题的严重程度保留对外协厂商进行追加质量处罚的权利。除上述协议外，公司与外协厂

商未签订其他协议。

综上，公司制定了明确的外协质量控制制度，确保外协生产的产品符合公司质量要求，公司与受托方之间不存在排他性协议。

（4）公司并非采购软硬件后简单组装即销售给客户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板卡、显示设备、存储设备、电子模组、结构件等，上述原材料仅提供了组成公司产品的各个独立功能单元，并不能独立使用。公司掌握了高可靠性设计、外观设计、结构设计、硬件电路设计、PCB设计、中间件软件开发、嵌入式软件裁剪，以及配套软件及管理系统的研发、编码、测试、运营和维护等技术，通过基础开发和定制设计环节得到符合客户定制化需求的工艺参数，将相关图纸和工艺参数提供给供应商进行原材料的定制化生产，公司采购原材料后，需再经过组件加工和整机加工环节，整机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公司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基础开发、定制设计、应用与服务环节，公司并非采购软硬件后简单组装即销售给客户。

（5）外购软硬件的主要内容及其作用

①外购硬件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的硬件主要包括板卡（主板、接口板、控制板、触控板等）、存储设备（硬盘、内存）、显示设备（液晶屏、显示器）、其他外设（打印机、键盘、钱箱、扫描枪等）、电子模组（扫描模块、射频模块、打印模块、指纹模块、摄像头、称重传感器等）、结构件（铸铝件、注塑件、钣金件等）等部件，上述硬件均为通用设备，是构成公司核心技术实现的物理环境。公司外购硬件的具体作用如下表所示：

外购硬件	类型	是否自产	关键部件	具体作用
板卡	定制件	主板、触控板、显示板等主要由公司设计，委托供应商生产，接口	是	<p>板卡是指印制电路板（PCB板）经过SMT上件或经过DIP插件后形成的半成品，它的主要作用是为实现某些特定或综合功能，比如运算、触摸、接口扩展、开关控制等，是智能终端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主板、触控板、显示板、接口板等。</p> <p>1、主板是以CPU为核心，主要负责传输各种电子信号，处理外围数据。公司智能终端中的各个电子部件都是通过主板来连接，正常运行时对系统内存、存储设备和其他I/O设备的</p>

		板由公司设计自己生产		<p>操控都必须通过主板来完成：</p> <p>2、触控板是对触摸屏反馈的数据进行分析处理，计算出坐标位置，并反馈给智能终端的板卡；</p> <p>3、显示板的主要作用是完成从一种数字信号到另外一种数字信号转换，并同时在图像控制单元的控制下去驱动液晶屏显示图像；</p> <p>4、接口板的主要作用是为智能终端扩展更多的接口来满足用户的需求，比如串口、USB口、并口、钱箱口等。</p>
存储设备	标准件	否	是	<p>存储设备是用于储存信息的设备，通常是将信息数字化后再利用电、磁或光学等方式的媒体加以存储。智能终端存储设备主要包括内存和硬盘。硬盘主要是用来存放 ERP 软件、零售应用软件以及交易数据，而 ERP 软件、零售应用软件必须先加载到内存中才能运行。</p>
显示设备	标准件/定制件	液晶屏为标准件，部分显示器由公司设计，委托供应商加工生产	是	<p>显示设备是指跟显示有关的设备，是一种可输出图像或感触信息的设备，包括液晶屏、显示器等，主要作用是给用户提供一个可视化的界面，能够与用户进行互动。</p> <p>1、液晶屏是以液晶材料为基本组件，在两块平行板之间填充液晶材料，通过电压来改变液晶材料内部分子的排列状况，以达到遮光和透光的目的来显示深浅不一，错落有致的图像，而且只要在两块平板间再加上三元色的滤光层，就可实现显示彩色图像；</p> <p>2、显示器是电脑的输出设备，它是一种将一定的电子文件通过特定的传输设备显示到屏幕上再反射到人眼的显示工具。</p>
其他外设	定制件	均为公司设计开发，委托供应商加工生产	是	<p>其他外设是指为了实现收银功能需要配合智能商用终端一起使用的外围设备的统称，主要包含打印机、键盘、钱箱和扫描枪等。</p> <p>1、打印机主要实现交易票据的打印功能；</p> <p>2、键盘是智能终端主要的输入设备，通过键盘向智能终端发送指令；</p> <p>3、钱箱主要是用来存储交易过程中的现金和票据；</p> <p>4、扫描枪主要是实现商品条码的识别和移动支付条码的识别。</p>
电子模组	标准件	否	是	<p>电子模组是安装在智能终端上的可以实现某些特定功能的模块的统称，包括扫描、打印、指纹、摄像头、称重等模块。</p> <p>1、扫描模块主要是实现商品条码的识别和移动支付条码的识别；</p> <p>2、打印模块主要实现交易票据的打印功能；</p> <p>3、指纹模块主要实现指纹识别功能；</p> <p>4、摄像头模块主要实现人脸识别、物品识别和刷脸支付功能。</p>
结构件	定制件	均为公司设计开发，委托供应商加工生产	是	<p>结构件是指智能终端中具有支撑、连接、防护和标识功能的零部件统称，主要包括铸铝件、注塑件、钣金件等。</p> <p>1、铸铝件强度高，主要起支撑和防护作用，比如智能秤铝支架，构成了智能秤的躯干部</p>

			分，是智能秤能稳定操作的关键部件； 2、注塑件主要是作为外壳使用，起防护和隔离作用，比如显示器前壳和后壳，主要作用就是保护液晶屏和防止灰尘进入智能终端内部； 3、钣金件一般用于造型简单的外壳或者部件之间的连接，比如端子板，主要作用就是连接外壳和板卡，实现接口的防护。
--	--	--	---

②外购软件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软件主要为 Windows 操作系统。

公司出厂智能终端产品按照 CPU 架构分为 ARM 和 X86 两种，基于 ARM 架构的智能终端运行公司自主裁剪的 Android、Linux 等操作系统；基于 X86 架构的智能终端主要运行 Windows 操作系统。操作系统作为计算机设备的系统软件，在公司产品正常运转过程中起到关键和核心作用。

Android 操作系统为开放源代码的免费操作系统，最初主要使用于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等移动电子设备，后来延伸到家电、汽车和各类智能终端，由美国 Google 公司和开放手机联盟领导及开发。根据客户需求和应用场景不同，公司对 Android 操作系统进行定制化的裁剪、编辑和优化，在产品出厂前预装；Windows 操作系统是美国微软公司研发的一套操作系统，部分由公司采购后随智能终端销售，部分由客户自行购买安装；Linux 是一种免费使用的开放操作系统，多数由客户自行安装。

（5）公司自身核心技术如何体现在产品及服务中

公司产品具有技术涉面广、技术集成度高和技术更新快等特点，且产品应用领域广泛，涵盖超市、便利店、专卖店、百货、购物中心、生鲜连锁店、烘焙店、农贸市场及餐饮娱乐等不同应用场景。公司必须及时洞察行业技术发展和变革趋势，针对不同细分领域的客户个性化需求，提供定制化的软硬件整体解决方案，具体包括需求分析、方案设计、系统设计、软件开发、生产加工、硬件销售、安装调试、售后维护、方案优化及升级扩容等内容。公司提供从订单获取、产品试样、批量生产以及后续的运维服务，完整业务流程包括“基础开发、定制设计、生产加工、应用与服务”四个环节，公司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产品的基础开发、定制设计、应用与服务环节。公司核心技术在具体产品中体现的作用如下：

①适用复杂应用场景下的智能终端高可靠性设计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专有技术，主要用来提高产品的可靠性和稳定性，以适应不同应用场景，包括大型商场、小型便利店、农贸市场、批发市场、加油站等。不同应用场景的复杂环境，要求产品具有高可靠性，主要体现在温湿度变化（例如：批发市场凌晨工作，环境温度会低于-10°C）、电磁干扰、连续长时间工作等方面。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形成了一套独有的智能终端高可靠性设计技术，例如：适用温度覆盖-20°C~60°C，一般产品为 0°C~50°C；采用对流和传导相结合的高效散热方式，使智能商用终端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MTBF）达到 20,000 小时以上。该技术应用于公司所有智能终端产品。

②基于多行为特征的自助交易环节商品防损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专有技术，用于消费者自助结算时防错扫、防漏扫，减少商家损失。该技术结合了图像识别、AI、称重和声光控制等技术，将扫描平台和消磁线圈一体设计，当扫描商品时，扫描平台发出的脉冲信号触发消磁线圈进行消磁，时间可以控制在 100 毫秒以内，未扫描的商品不消磁，离开商场时会报警，达到防损目的；同时利用 AI 技术分析用户的动作，用户完成扫描动作后，系统与扫描数据自动比对，不一致时通过警示灯进行提醒，从而达到防损目的。

公司从 2017 年开始进行 AI 相关技术的研究，在动作识别的防损技术方面具有一定的技术积累。该技术应用于公司自助交易终端产品。

③目标识别与运动限位结合的精准匹配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专有技术，用于打印机构和盖章机构的精准定位。该技术通过电压和电流采集模块、距离感应模块、图像识别模块等，采集数据并传递给中央处理器，利用中央处理器强大的运算能力对数据进行解析，建立二维、三维空间模型，实现传动机构运动过程中，三维空间定位、限位、行程位置反馈、状态监测、故障诊断等功能，将需要执行的结果反馈给电机，电机驱动机构运行到指定位置。该技术应用于公司所有智能终端产品。

④高性能、低时延的物品快速智能识别技术

该技术为行业通用技术，用于零售场景商品的快速自动识别。传统商品识别主要是指在零售场景中，通过扫描条形码来识别商品种类、确定商品价格等信息；智能识别技术是通过图像识别、AI 技术，对商品的照片、视频进行分析，识别商品种类、确定商品价格等信息。通过该技术可以减少商家成本、提高用户体验，尤其是在自助结算场景，可以减少消费者扫描环节，提高结算效率。该技术具有高性能、低时延特征，高性能主要体现在识别率上，通过图像识别技术、AI 技术，根据不同商品特征，使用不同算法，使目标识别准确率达到 97%以上；低时延体现在商品识别速度上，商品识别速度在 200 毫秒以内。

目前，智能识别技术主要应用于烘焙、生鲜、水果等零售场景，各家采用的算法框架不同，都处于行业应用尝试阶段。目前该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和智能秤产品。

⑤松耦合、轻量化零售软件模块版本动态迭代部署技术

该技术为行业通用技术，用于应用软件的快速部署。该技术将应用软件功能模块进行最小化拆分，形成松耦合的模块、服务组件库，通过智能终端管理平台，建立模块、组件升级策略，实现应用软件、系统静默升级，避免版本更新与使用状态的冲突。通过该技术，能够降低产品部署成本、提升部署效率，版本管理更清晰、高效。

该技术为 SaaS 软件应用部署的必备技术，公司长远定位为整体解决方案商，掌握该项技术，为公司实现整体战略目标打下技术基础。该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智能印章管理系统和农产品批发市场管理系统。

⑥兼容多类型终端、多业态的零售业务中间件技术

该技术主要用于实现产品的快速定制。该技术通过搭建基本的零售业务模型，根据不同的业态（如超市、便利店、购物中心等）进行组合调整，结合不同类型终端硬件产品，快速形成相关业态的整体解决方案。该技术在软件开发行业具有一定通用性，由于公司同时拥有硬件产品设计技术，专注于相关智能商用终端领域，软件、硬件结合的设计框架具有一定行业竞争优势，从该角度讲，该技术具有一定专用性。该技术应用于公司所有智能终端产品。

⑦异构框架下的商用智能终端远程管控技术

该技术为行业通用技术，主要用于智能终端产品的远程软件升级、硬件监控和维护等。该技术支持 Windows、Android 操作系统，通过将服务组件嵌入操作系统中，拥有系统级权限，实现智能终端状态监控、操作系统和固件远程升级、应用软件分发推送。该技术采用断点续传技术防止设备断电关机等突发情况的数据丢失；采用 WebSocket 实现了与设备的即时通讯，使设备响应更加快速。

该技术以软件为载体，对智能终端进行远程管控，利用该技术可以提高服务维护、软件升级效率，降低公司和用户成本，目前行业内只有部分厂商掌握该项技术。该技术应用于公司所有智能终端产品。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适用复杂应用场景下的智能终端高可靠性设计技术	智能商用终端的应用场景广泛，包括大型商场、小型便利、农批市场、海鲜市场、加油站等，对产品的适应性和可靠性要求较高，如高温、低温、高湿度、电磁干扰、连续长时间工作等。公司采用高可靠性技术设计的智能商用终端，最高使用温度 60℃，最低使用温度-20℃，最高使用湿度 95%，接触抗静电≥6KV。采用对流和传导相结合的高效散热方式，使智能商用终端 MTBF 测试达到 20,000 小时以上，同时无风扇的散热方式可以有效提高智能商用终端的防水防尘等级，最高可达到 IP67 等级。通过对按压力的精确分析和回传对盖章行程进行动态调整，可以实现不同厚度纸张盖章效果的一致。	自主研发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智能印章机	是
2	基于多行为特征的自助交易环节商品防损技术	该技术结合了 AI 图像识别、称重和声光控制等技术于一体，给客户提供了全套防损解决方案。该技术将扫描平台和消磁线圈一体设计，当成功扫描商品时，扫描平台发出的脉冲信号触发消磁线圈进行消磁，时间可以控制在 100ms 以内，用户不需要单独进行消磁操作，提高结算效率；未扫描的商品不进行消磁，未消磁的商品离开商场时会报警，达到防损目的。在用户进行商品扫描时，通过 AI 分析用户的动作，当确认用户进行了扫描动作后，与扫描数据进行比对，当出现不一致的时候通过警示灯进行提醒。在商品包装区安装高精度电子秤，对用户扫描完成的商品进行称重确认。	自主研发	自助交易终端	是
3	目标识别与运动限位结合的精准匹配技术	该技术通过电压和电流采集模块、距离感应模块、图像识别模块等多个模块采集不同数据传递给智能终端，利用终端强大的运算能力对数据进行解析，建立二维、三维空间模型，从而实现三维空间限位反馈、行程位置反馈、状态监测、故障诊断等功能，并将需要执行的结果反馈给电机驱动模块，实现完全自动、智能化控制。	自主研发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智能印章机	是
4	高性能、低时延的物品快速智能识别技术	该技术是针对物品识别领域，开发出的一套算法包，主要有两个特征，一个是高性能，另一个是低时延。高性能主要体现在识别率上，通过图像识别技术、AI 技术，根据不同物品特征，使用不同算法，并持续进行优化升级，使目标检测准确率达到 97% 以上；低时延体现在物品识别速度上，分为两种，一	自主研发	商品识别软件、前台收银系统、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智能印章机	是

		一种是已经训练的商品识别速度在 200ms 以内，另外一种体现在增量新品在模型训练前，可以通过周边算法补偿，实现增量新品模型训练前的快速识别。			
5	松耦合、轻量化零售软件模块版本动态迭代部署技术	该技术将零售软件功能模块进行最小化拆分，形成松耦合的模块、服务组件库，通过智能终端管理平台，建立模块、组件升级策略，实现应用软件、系统静默升级，避免版本更新与使用状态的冲突。通过该技术，能够降低产品部署成本、提升部署效率，版本管理更清晰、高效。	自主研发	农产品批发追溯系统、智能印章管理系统	是
6	兼容多类型终端、多业态的零售业务中间件技术	该技术通过采用 ActiveX 技术和 Java JCL 技术的开发积累，能够快速开发跨平台的组件，实现跨平台的快速配置、驱动加载、调用，使用户在切换硬件时不需要进行应用软件代码的二次开发，降低了系统的维护难度和维护费用。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针对不同操作系统（Windows、Android、Linux）、不同智能商用终端的中间件组件库。	自主研发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智能印章机	是
7	异构框架下的智能商用终端远程管控技术	该技术支持 X86、ARM 架构，通过将服务组件嵌入操作系统中，拥有系统级权限，实现在异构框架下的智能终端状态监控、操作系统远程升级、应用软件推送。该技术采用断点续传方式进行下载，防止了设备断电关机等突发情况；采用 WebSocket 实现了与设备的即时通讯，使设备响应更加快速；同时远程控制台使用 HTML 相关技术实现网页端操控，无需下载任何软件，更灵活的使用和维护。	自主研发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智能印章机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9107469817	能够自动识别水果品种的零售方法	发明	2019年11月15日	实质审查中	
2	2019110149871	远程推送 shell 指令和 CMD 命令	发明	2020年2月18日	实质审查中	
3	2020105635904	可用手机 APP 控制电磁锁门的紧急取章装置	发明	2020年9月11日	实质审查中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4	2020107775410	在 Android 系统全屏状态下返回主界面的方法	发明	2020 年 11 月 17 日	实质审查中	
5	2021100339701	一种延长自助收款机显示屏寿命的方法	发明	2021 年 5 月 11 日	实质审查中	
6	2021105635576	一种基于 Android 设备的 wifi 通信安全防御方法与装置	发明	2021 年 7 月 23 日	实质审查中	
7	2021105897418	屏幕拆卸装置	发明	2021 年 7 月 27 日	实质审查中	
8	2021105516168	一种显示扩展连接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1 年 8 月 6 日	实质审查中	
9	2021105633655	POS 终端功放控制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1 年 8 月 13 日	实质审查中	
10	2021105516223	一种条码对比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1 年 8 月 13 日	实质审查中	
11	2021105515803	一种产品异常断电测试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1 年 8 月 13 日	实质审查中	
12	2021105830367	一种物理输入设备输入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1 年 8 月 17 日	实质审查中	
13	2021107193626	开门阻尼结构	发明	2021 年 9 月 7 日	实质审查中	
14	202110784019X	一种 Android 系统设备的自动测试系统及其方法	发明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实质审查中	
15	2021107366112	一种融合容器信息的菜品信息检索方法	发明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实质审查中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6	2021107213051	一种提高 AD 转换效率的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及介质	发明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实质审查中	
17	2021106714058	一种基于 AI 识别的定向旋转 POS 机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实质审查中	
18	2021107636662	一种智能印章机自动升级系统及其方法	发明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实质审查中	
19	2021106735020	一种基于 FreeRTOS 系统的 4g 模块控制方法与装置	发明	2021 年 11 月 2 日	实质审查中	
20	202110788768X	一种交易结算方法及其系统	发明	2021 年 11 月 5 日	实质审查中	
21	2021107696540	一种显示屏控制装置及其方法	发明	2021 年 11 月 9 日	实质审查中	
22	2021108484703	一种 Android 设备的 root 权限管理方法及其系统	发明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实质审查中	
23	2021108450618	一种知识对齐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及介质	发明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实质审查中	
24	2021107995345	一种基于 FreeRTOS 的指令交互控制系统及其方法	发明	2021 年 11 月 30 日	实质审查中	
25	2021110726679	一种提高 WiFi 稳定性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及介质	发明	2021 年 12 月 7 日	实质审查中	
26	2021109976175	一种内存泄漏测试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及介质	发明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实质审查中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27	2021109591628	一种设备串口配置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1年12月24日	实质审查中	
28	2021109591596	一种扫描枪输出配置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1年12月24日	实质审查中	
29	2021109501797	一种设备信息写入控制方法及其系统	发明	2021年12月24日	实质审查中	
30	2021109870787	一种专用USB键盘及其控制方法及系统、设备	发明	2021年12月24日	实质审查中	
31	2021109870132	一种Andriod设备的通用测试系统及其方法	发明	2021年12月24日	实质审查中	
32	202110996075X	测试Android系统对蓝牙模块兼容性的方法、系统、设备及介质	发明	2021年12月31日	实质审查中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12203016385	一种一体化结算交易终端机	实用新型	2013年1月2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2	2014203773651	一种基于智能移动设备的收银通信装置及收银系统	实用新型	2014年12月17日	中科英泰	英泰产业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3	2013105531144	带有旋转和升降机构及文件输送和视频通话功能的盖章机	发明	2015年8月26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4	2013105531248	带有旋转和升降机构及文件输送	发明	2015年8月26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

		功能的盖章机						泰受让
5	2013105426152	带有旋转和升降机构的盖章机	发明	2015年8月26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6	2014100741371	具有双导轨机构和文件输送功能的盖章机	发明	2016年1月6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7	2015207198494	一种具有限位机构的公章、智能公章及其系统	实用新型	2016年1月13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8	2015206812900	一种可盖骑缝章的台式盖章机及其印章倾斜机构	实用新型	2016年1月27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9	2015201561662	一种具有人机控制功能的一体式智能公章	实用新型	2016年3月2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10	2015201575769	一种具有人机控制功能的分体式智能公章	实用新型	2016年3月2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11	2013105425997	带有印泥补充装置和旋转机构的盖章机	发明	2016年3月16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12	2013105531229	具有文件输送和视频通话功能的盖章机	发明	2016年3月30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13	2013105433071	具有双导轨机构的盖章机	发明	2016年4月6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14	2013105434233	具有双导轨机构和印油补充装置的盖章机	发明	2016年4月6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15	2016300198417	智能印章	外观设计	2016年6月15日	英泰产业	英泰产业	原始取得	-
16	2013105485447	一种超市自助结算用防损的方法	发明	2016年7月6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17	2013105531110	具有双导轨机构、文件输送和视频通话功能的盖章机	发明	2016年7月6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18	2013105531233	具有文件输送功能的盖章机	发明	2016年8月24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19	2013105433419	公章智能监管系统使用的盖章机	发明	2016年9月28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20	2015101205658	一种具有人机控制功能的一体式智能公章	发明	2017年1月4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21	201630528658X	智能印章机	外观设计	2017年2月15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无
22	2015101207225	一种具有人机控制功能的分体式智能公章	发明	2017年5月3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23	2013105434479	公章智能监管系统	发明	2017年5月31日	中科英泰	英泰技术	继受取得	从中科英泰受让
24	2015101204710	一种具有人机控制功能的分体式智能公章	发明	2017年11月14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25	2015101206843	一种基于云平台的公章管理方法	发明	2017年11月14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26	2015101205766	一种基于云平台的公章管理系统	发明	2017年11月24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27	2015101204833	一种基于云平台的公章管理系统	发明	2017年12月1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28	2017300774100	一体式POS机	外观设计	2017年12月12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29	2016104472890	一种自动装卸式印章机	发明	2018年1月30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30	2017304686842	智能自助结算终端	外观设计	2018年5月22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31	201830075189X	智能服务终端系统	外观设计	2018年12月25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32	2018307030172	支持人脸支付的自助收款机	外观设计	2019年5月3日	英泰软件	英泰软件	原始取得	-
33	2018307034421	同时支持标签打印和票据打印的收银秤	外观设计	2019年5月14日	英泰软件	英泰软件	原始取得	-
34	2018307034281	工控机	外观设计	2019年9月6日	英泰软件	英泰软件	原始取得	-
35	201830703005X	双屏角度可调的POS机	外观设计	2019年10月22日	英泰软件	英泰软件	原始取得	-
36	2018307030083	打印模块	外观设计	2019年10月22日	英泰软件	英泰软件	原始取得	-

37	2018307030327	POS 机主机	外观设计	2019 年 10 月 22 日	英泰软件	英泰软件	原始取得	-
38	2019201929282	新型散热结构主机	实用新型	2019 年 10 月 25 日	英泰软件	英泰软件	原始取得	-
39	2018307197359	带打印功能和扩展底座的平板电脑	外观设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英泰软件	英泰软件	原始取得	-
40	2019212534455	电子围栏印章系统	实用新型	2020 年 1 月 7 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41	2019304863507	智能收款终端设备(双摄像头)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25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42	201930486355X	自助收银设备(Selfpos100)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25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43	201930486362X	自助收银设备(Selfpos70)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25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44	2019304868657	智能收款终端设备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25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45	2019304868676	自助收银设备(Selfpos60V)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25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46	2019302878442	智能印章机(渗透光敏印章)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25 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47	201930287977X	智能印章机(铜章)	外观设计	2020 年 2 月 25 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48	2019214665155	MOS 开启电路	实用新型	2020 年 3 月 31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49	2019304863530	查询终端	外观设计	2020 年 3 月 31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50	2019214673912	消磁扫描一体装置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5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51	2019307339890	智能收银机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8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52	2019307338366	智能印控机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12 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53	2019216033291	一种新型刷脸支付系统	实用新型	2020 年 5 月 19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54	2019305265801	双摄像头刷脸盒子	外观设计	2020 年 5 月 19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55	2019216033361	一种用于刷脸支付系统的支撑机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6 月 19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56	2020303538243	智能收银机(AIPOS10)	外观设计	2020 年 10 月 27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57	2020303429602	智能盖章机	外观设计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58	2020303802602	智能收款机(Win2000)	外观设计	2020 年 11 月 3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59	2020303538421	收银秤(ACS-S50)	外观设计	2020 年 11 月 10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60	2020303797801	自助收银机(Selfpos80)	外观设计	2020 年 11 月 27 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61	2020303797996	自助收银机 (Selfpos85)	外观设计	2020年11月27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62	2020211085165	CPU多层次散热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12月4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63	2020303797977	自助收银机 (Selfpos200)	外观设计	2020年12月8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64	202030354504X	收银秤(ACS-S30)	外观设计	2020年12月8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65	202030380259X	智能POS机	外观设计	2021年1月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66	2020303538347	智能收银终端 (Anypos15)	外观设计	2021年1月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67	2020303545088	收银秤(ACS-S100)	外观设计	2021年1月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68	2020211436509	串口通信的即插即显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69	2020303651138	双屏智能收款终端	外观设计	2021年1月5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70	2020211446549	可用手机APP控制电磁锁门的紧急取章机构	实用新型	2021年3月16日	英泰技术	英泰技术	原始取得	-
71	2021301593448	智能收银机	外观设计	2021年7月30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72	2021301593537	底座	外观设计	2021年7月30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73	2021302518035	智能秤(8)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74	2021302518213	智能秤(11.6)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75	202130156205X	登记终端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76	202130156212X	医疗自助终端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77	2021201974849	装有可发光扫码支架的扫码器	实用新型	2021年9月3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78	202010777092X	增加电子秤抗干扰效果的滤波方法	发明	2021年9月14日	英泰软件	英泰软件	原始取得	-
79	2021205369662	机头连接机构以及具有该结构的终端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80	2021222931241	一种芯片拆焊工具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5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81	2021303288242	收银机	外观设计	2021年11月5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82	2021205378182	底座结构以及具有该结构的触控终端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5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83	2021304890944	智能防盗通道	外观设计	2021年11月16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84	2021211715272	屏幕拆卸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0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85	2021214775561	连接器安装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4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86	202130489086X	结算终端(WIN2000-P)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2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87	2021303288191	收银秤(S100方)	外观设计	2021年12月21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88	2021216382406	壁挂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2年1月7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89	2021225480484	正反方向可调的铰链支架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5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90	2021225482352	可翻转的摄像头组件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0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91	2021226788948	一种售袋机出袋检测机构及售袋机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0日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原始取得	-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英泰商业智能分析系统 V1.0	2006SR09391	2006年7月17日	原始取得	英泰有限	-
2	英泰终端市场管理系统 V1.5	2008SR29504	2008年11月21日	原始取得	英泰有限	-
3	英泰 OPOS 系统 V1.0	2008SR29656	2008年11月24日	原始取得	英泰有限	-
4	英泰烟草零售终端综合应用系统 V1.0	2008SR32303	2008年12月5日	原始取得	英泰有限	-
5	虚拟柜台便民服务综合应用系统 V1.0	2008SR34189	2008年12月12日	原始取得	英泰有限	-
6	英泰行业智能终端管理系统 V1.5	2011SR041848	2011年6月30日	原始取得	英泰有限	-
7	英泰家纺分销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V1.0	2012SR018278	2012年3月9日	原始取得	英泰有限	-
8	英泰基于 Android 系统的 Javapos 中间件系统软件 V2.0	2013SR086917	2013年8月19日	原始取得	英泰有限	-
9	英泰供应链平台应用系统 V1.2	2012SR072689	2012年8月9日	原始取得	英泰有限、中国海洋大学	-
10	英泰虚拟柜台全民付系统软件 V1.0	2012SR018236	2012年3月9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11	英泰万村千乡智能终端系统软件	2012SR018282	2012年3月9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1.0					
12	英泰农副产品追溯管理系统软件V1.1	2013SR086130	2013年8月16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13	英泰基于嵌入式数据采集智能终端中间件系统软件V1.0	2014SR101513	2014年7月21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14	英泰MTK平台Nucleus数据采集系统软件V1.0.0	2014SR101527	2014年7月21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15	英泰农副产品追溯APP系统软件V1.0	2014SR169010	2014年11月5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16	英泰公有云架构的Windows版中小微企业店面管理系统软件V1.0	2014SR169669	2014年11月5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17	英泰智能印章中间件软件V1.0	2016SR259672	2016年9月13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18	英泰远程终端管理终端软件V1.0	2018SR930173	2018年11月21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19	英泰原料供应链管理平台软件V1.0	2018SR931911	2018年11月21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20	英泰远程终端管理平台软件V1.0	2018SR931873	2018年11月21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21	英泰基于Android的POS机设备检测系统软件V1.0	2018SR931883	2018年11月21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22	英泰基于Windows的POS机设备检测系统软件V1.0	2018SR931921	2018年11月21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23	英泰智能公章终端管理系统软件V1.0	2013SR102944	2013年9月18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24	英泰智能公章云管理平台系统软件V1.0	2013SR103623	2013年9月23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25	英泰数据采集智能终端中间件系统软件V1.0	2015SR156931	2015年8月13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26	英泰溯源一体化管理系统软件V1.0	2015SR156706	2015年8月13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27	英泰基于X86平台的POS外设工	2018SR964077	2018年11月30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具软件 V1.1					
28	英泰热敏打印机 嵌入式软件 V1.0	2018SR961837	2018年 11月 30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29	英泰肉菜追溯系 统软件 V1.1	2018SR961072	2018年 11月 30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30	英泰电子秤量嵌 入式软件 V1.0	2018SR961081	2018年 11月 30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31	英泰基于 Arm 平 台的 POS 外设工 具软件 V1.1	2018SR960336	2018年 11月 29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32	英泰 OPOS 系统 V1.2	2011SR010327	2011年 3月 4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33	英泰智能终端系 统 V1.0	2011SR010328	2011年 3月 4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34	英泰嵌入式供应 链系统 V1.2	2012SR072684	2012年 8月 9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35	英泰终端市场管 理系统软件 V1.0	2013SR102995	2013年 9月 18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36	英泰万村千乡智 能终端系统软件 V2.0	2014SR105631	2014年 7月 25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37	英泰客户显示器 嵌入式软件 V1.0	2018SR960334	2018年 11月 29日	原始取得	英泰产业	-
38	英泰基于 android 平台的台式盖章 机软件 V1.0	2016SR262503	2016年 9月 18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39	英泰章务通智能 公章软件系统 V1.1	2016SR259788	2016年 9月 13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40	英泰智能印章管 理平台系统 V1.0	2016SR259656	2016年 9月 13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41	英泰便携盖章机 手机软件 (IOS 版) V1.0	2017SR083788	2017年 3月 20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42	英泰黄岛区“四 审四议三公开” 体系的公章智能 远程管理系统软 件 V1.0	2017SR243702	2017年 6月 7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 术、中共 青岛市黄 岛区委 员会组织部	-
43	英泰基于移动终 端的智能公章软 件 V1.0	2017SR485176	2017年 9月 1日	受让取得	英泰技术	从中 科英 泰受 让
44	英泰 Android 版 智能公章管理系 统软件 V1.0	2017SR485180	2017年 9月 1日	受让取得	英泰技术	从中 科英 泰受 让
45	英泰基于 android 平台的台式盖章	2018SR939146	2018年 11月 23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机软件 V2.0					
46	英泰章务通智能公章系统软件V2.0	2018SR938666	2018年11月23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47	英泰智能印章管理平台系统软件V2.0	2018SR938546	2018年11月23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48	英泰便携盖章机手机软件（IOS版）V2.0	2018SR938895	2018年11月23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49	英泰智能印章中间件软件 V2.0	2018SR937987	2018年11月23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50	英泰章务通小程序软件 V1.0	2019SR1360350	2019年12月13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51	英泰智印智能印章软件 V1.0	2019SR1354518	2019年12月12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52	英泰智能印章管理 SAAS 平台系统软件 V1.0	2019SR1364228	2019年12月13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53	英泰自助收银系统软件 V1.0	2018SR070359	2018年1月29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54	英泰 opos 系统软件 V2.0	2018SR070366	2018年1月29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55	英泰 Javapos 中间件系统软件 V3.0	2018SR068578	2018年1月29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56	英泰基于 x86 平台的 POS 秤产品 SDK 软件 V1.0	2018SR961891	2018年11月30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57	英泰基于 Arm 平台的 POS 秤产品 SDK 软件 V1.0	2018SR972174	2018年12月4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58	英泰 Android 版前台收银系统软件 V2.0	2020SR0863118	2020年8月3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59	英泰 Windows 版前台收银系统软件 V1.2	2020SR0865533	2020年8月3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60	绿苔肉菜追溯系统软件 V1.0	2020SR1170137	2020年9月27日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
61	绿苔标签设计软件 V1.0	2020SR1251530	2020年11月10日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
62	飞速电子券系统 V1.0	2020SR1913331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63	飞速互联通讯及数据平台软件 V1.0	2020SR1912961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64	飞速互联线上接口平台软件 V1.0	2020SR1913332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65	飞速会员发展系	2020SR1913337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统 V1.0					
66	飞速礼品卡 (券)系统 V1.0	2020SR1913334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67	飞速企业微信查询系统 V1.0	2020SR1912959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68	飞速互联商户端APP(安卓版)软件 V1.0	2020SR1923177	2020年12月31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69	飞速互联数据及报表中心系统 V1.0	2020SR1912960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70	飞速数字化营销平台软件 V1.0	2020SR1913330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71	飞速微会员系统软件 V1.0	2020SR1913338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72	飞速微速购小程序系统 V1.0	2020SR1913327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73	飞速微信停车系统 V1.0	2020SR1913328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74	飞速微信推广系统软件 V1.0	2020SR1913336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75	飞速微应用系统软件 V1.0	2020SR1913335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76	飞速互联线上会员接口平台软件 V1.0	2020SR1913333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77	飞速互联智能 POS 系统软件 V2.0	2020SR1913329	2020年12月29日	受让取得	绿苔数科	注
78	英泰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V1.0	2021SR0124715	2021年1月22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79	绿苔智能 POS 系统软件 V1.5	2021SR0221576	2021年2月8日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
80	绿苔自助 POS 系统软件 V1.1	2021SR0236621	2021年2月9日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
81	绿苔移动 POS 系统软件 V2.2	2021SR0254147	2021年2月19日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
82	英泰基于 android 平台的台式盖章机软件 V3.0	2021SR0458195	2021年3月26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83	英泰章务通小程序软件 V2.0	2021SR0458196	2021年3月26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84	英泰章务通小程序软件 V3.0	2021SR0463727	2021年3月29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85	英泰智能印章管理 SAAS 平台系统软件 V2.0	2021SR0457845	2021年3月26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86	英泰基于人工智能的文件识别比	2021SR0461447	2021年3月29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对软件 V1.0					
87	小苔云 POS 系统 软件 V1.0	2021SR1074941	2021 年 7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
88	天翼云印章管理 系统 V1.0	2021SR1367396	2021 年 9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 术、中国 电信集团 系统集成 有限责任 公司山东 分公司	-
89	英泰 AI 识别软件 V1.0	2021SR1245615	2021 年 8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90	英泰睿眼识别系 统软件 V1.0	2021SR1636931	2021 年 1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91	英泰自助中间件 系统软件 V1.0	2021SR1815481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92	英泰设备开发工 具软件 V1.0	2021SR1824083	2021 年 11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
93	英泰自助终端检 测软件 V1.0	2021SR1824396	2021 年 11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94	英泰医保业务综 合服务终端软件 V1.0	2021SR1796888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95	英泰信息采集及 测试软件 V1.0	2022SR0199933	2022 年 2 月 8 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96	英泰多终端测试 软件 V1.0	2022SR0196870	2022 年 2 月 7 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97	英泰智能交易终 端测试后台管理 软件 V1.0	2022SR0149926	2022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98	英泰基于 android 平台的台式盖章 机软件 V4.0	2022SR0038377	2022 年 1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99	英泰章务通小程 序软件 V4.0	2022SR0038879	2022 年 1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100	英泰智能印章管 理 SAAS 平台系 统软件 V3.0	2022SR0038222	2022 年 1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101	小苔数字化云管 理平台软件 V1.0	2022SR0126242	2022 年 1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102	大数据仓库与 BI 系统 V1.0	2020SR1537752	2020 年 11 月 2 日	原始取得	英泰新领	
103	广告管理运营系 统 V1.0	2020SR1537353	2020 年 11 月 2 日	原始取得	英泰新领	
104	云服务终端收银 系统 V1.0	2020SR1537354	2020 年 11 月 2 日	原始取得	英泰新领	
105	智能化服务运营 一体化平台 V1.0	2021SR0447307	2021 年 3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英泰新领	
106	泰领	国作登字-2021-	2021 年 2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英泰新领	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F-00031477				
107	英泰 R_OS 系统 V1.0	2022SR0623357	2022 年 5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108	英泰 P_OS 系统 V1.0	2022SR0604503	2022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

注：1、第 62-77 项软件著作权为绿苔数科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与青岛宁欣飞速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转让（软件著作权）合同》受让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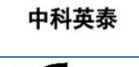
2、该 106 项为作品著作权。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Anypos	ANYPOS	5503322	9	2019.07.14-2029.07.13	原始取得	正常	-
2	WINTEC 英泰	英 泰 WINTEC	9775782	9	2012.12.07-2022.12.06	受让取得	正常	该商标系公司董事长柳美勋出让
3	章盾	章盾	18987746	9	2017.02.28-2027.02.27	原始取得	正常	
4	章盾	章盾	18987745	16	2017.02.28-2027.02.27	原始取得	正常	
5	信印	信印	18987743	9	2017.02.28-2027.02.27	原始取得	正常	
6	信印	信印	18987744	16	2017.02.28-2027.02.27	原始取得	正常	
7	智印	智印	18987749	9	2017.06.07-2027.06.06	原始取得	正常	
8	智印	智印	18987750	16	2017.06.07-2027.06.06	原始取得	正常	
9	POscale	POSCALE	21451766	42	2017.11.21-2027.11.20	原始取得	正常	
10	章务通	章务通	18987747	9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常	
11	POscale	POSCALE	21451462	9	2018.01.28-2028.01.27	原始取得	正常	
12	WINTEC	WINTEC	28940652	16	2019.02.21-2029.02.20	原始取得	正常	
13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28970580	16	2019.03.14-2029.03.13	原始取得	正常	
14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28983151	35	2019.03.14-2029.03.13	原始取得	正常	
15	NPOS	NPOS	31848885	9	2019.03.21-	原始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29.03.20	取得		
16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28980070	9	2019.03.28-2029.03.27	原始取得	正常	
17	NPOS	NPOS	31826444	42	2019.03.28-2029.03.27	原始取得	正常	
18	云章务通	云章务通	31313405	9	2019.05.07-2029.05.06	原始取得	正常	
19	云章务通	云章务通	31362930	16	2019.05.14-2029.05.13	原始取得	正常	
20	AIPOS	AIPOS	31826449	42	2019.05.21-2029.05.20	原始取得	正常	
21	CNWINTEC	CNWINTEC	29303565	9、16、35、42	2019.05.28-2029.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22	CWINTEC	CWINTEC	29303564	9、16、35	2019.05.28-2029.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23	英泰	英泰	28938762	9	2019.06.07-2029.06.06	原始取得	正常	
24	AIPOS	AIPOS	31839806	9	2019.08.14-2029.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25	Anypos	ANYPOS	18987752	9	2019.08.28-2029.08.27	原始取得	正常	
26	Anypos	ANYPOS	22688353	9	2019.10.07-2029.10.06	原始取得	正常	
27	Anypos	ANYPOS	24465579	9	2019.10.07-2029.10.06	原始取得	正常	
28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28976216	42	2020.06.14-2030.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29	中科英泰	中科英泰	34031886	9	2021.04.21-2031.04.20	原始取得	正常	
30	绿苔数科	绿苔数科	52243768	42	2021.08.14-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31	绿苔数科	绿苔数科	52247797	9	2021.08.21-2031.08.20	原始取得	正常	
32	Anypos	ANYPOS	53837454	35	2021.09.14-2031.09.13	原始取得	正常	
33	Anypos	ANYPOS	53836089	42	2021.09.14-2031.09.13	原始取得	正常	
34	POScale	POSCALE	53828908	35	2021.09.14-2031.09.13	原始取得	正常	
35	章务通	章务通	53987449	9	2021.10.07-2031.10.06	原始取得	正常	
36	绿苔	绿苔	52267413	9	2021.10.07-2031.10.06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7		信印	53983087	9	2021.10.07-2031.10.06	原始取得	正常	
38		章盾	53987442	9	2021.10.14-2031.10.13	原始取得	正常	
39		章盾	53983179	16	2021.10.14-2031.10.13	原始取得	正常	
40		售袋熊	55278550	7	2021.11.14-2031.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41		中科英泰	53851923	35	2021.11.28-2031.11.27	原始取得	正常	
42		小苔	55672611	9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	
43	泰领云微	泰领云微	49377109	9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44	泰领芸贝	泰领芸贝	49371407	9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45	泰领芸通	泰领芸通	49360128	9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46	泰领云通	泰领云通	49354257	9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47	泰领芸通	泰领芸通	49375695	35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48	泰领云微	泰领云微	49377074	35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49	泰领云通	泰领云通	49348250	35	2021.05.28-2031.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50	泰领芸贝	泰领芸贝	49374266	35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51	泰领芸贝	泰领芸贝	49377072	38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52	泰领云通	泰领云通	49349786	38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53	泰领芸通	泰领芸通	49362050	38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54	泰领云微	泰领云微	49360188	38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55	泰领云通	泰领云通	49348251	42	2021.05.28-2031.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56	泰领芸贝	泰领芸贝	49365250	42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57	泰领云微	泰领云微	49365111	42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58	泰领芸通	泰领芸通	49371862	42	2021.04.28-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	
59	tailington	TAILINGTON	51645401	9	2021.07.21-2031.07.20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60	泰领通	泰领通	51819438	38	2021.07.28-2031.07.27	原始取得	正常	
61	泰领云贝	泰领云贝	51004496	9	2021.07.07-2031.07.06	原始取得	正常	
62	泰领云贝	泰领云贝	50985294	35	2021.07.21-2031.07.20	原始取得	正常	
63	泰领云贝	泰领云贝	50987774	38	2021.06.28-2031.06.27	原始取得	正常	
64	泰领云服	泰领云服	50980939	9	2021.06.28-2031.06.27	原始取得	正常	
65	泰领云服	泰领云服	50985293	38	2021.07.28-2031.07.27	原始取得	正常	
66	泰领云通	泰领云通	57639223	34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	
67	tailington	TAILINGTON	57622507	41	2022.01.28-2032.01.27	原始取得	正常	
68	泰领云通	泰领云通	57622502	36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	
69	泰领云通	泰领云通	57622498	41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	
70	tailington	TAILINGTON	57621933	36	2022.02.14-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常	
71	tailington	TAILINGTON	57614956	34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	
72	泰领云商	泰领云商	55850893	42	2022.01.28-2032.01.27	原始取得	正常	
73	泰领芸服	泰领芸服	55848925	9	2021.11.14-2031.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74	泰领云商	泰领云商	55847298	38	2021.11.28-2031.11.27	原始取得	正常	
75	泰领云商	泰领云商	55847274	9	2021.11.07-2031.11.06	原始取得	正常	
76	泰领芸服	泰领芸服	55841325	38	2021.11.07-2031.11.06	原始取得	正常	
77	泰领芸服	泰领芸服	55837691	35	2021.11.07-2031.11.06	原始取得	正常	
78	泰领芸服	泰领芸服	55837683	42	2021.11.07-2031.11.06	原始取得	正常	
79	泰领云商	泰领云商	55833376	35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	
80		图形	52234297	42	2021.08.14-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81		图形	52231025	9	2021.10.21-2031.10.20	原始取得	正常	
82		图形	52222198	35	2021.10.07-2031.10.06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83		图形	52222197	9	2021.10.21-2031.10.20	原始取得	正常	
84		图形	52221665	38	2021.08.28-2031.08.27	原始取得	正常	
85		图形	52216906	35	2021.10.28-2031.10.27	原始取得	正常	
86		图形	52209071	42	2021.10.14-2031.10.13	原始取得	正常	
87		图形	52198549	38	2021.08.14-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88	泰领通	泰领通	51828688	42	2021.10.14-2031.10.13	原始取得	正常	
89	泰领通	泰领通	51825495	9	2021.08.14-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90	泰领通	泰领通	51810139	35	2021.08.14-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91	tailington	TAILINGTON	51642538	42	2021.08.14-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92	tailington	TAILINGTON	51635384	35	2021.08.14-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93	tailington	TAILINGTON	51618114	38	2021.08.14-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94	泰领云贝	泰领云贝	51004495	42	2021.08.14-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	
95	泰领云服	泰领云服	50996907	35	2021.10.07-2031.10.06	原始取得	正常	
96	泰领云服	泰领云服	50972145	42	2021.09.07-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	
97	tailing	tailing	50616814	9	2021.12.21-2031.12.20	原始取得	正常	
98	tailing	tailing	50606757	42	2021.09.07-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	
99	tailing	tailing	50588806	35	2021.09.07-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	
100		图形	50575436	38	2021.08.07-2031.08.06	原始取得	正常	
101		图形	50569104	35	2021.10.07-2031.10.06	原始取得	正常	
102		图形	50551710	9	2021.08.07-2031.08.06	原始取得	正常	
103		图形	50551697	42	2021.10.14-2031.10.13	原始取得	正常	
104	POScale	POScale	53838198	9	2022.02.14-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常	
105		IWINTEC	29303566	9、16、35、	2019.05.28-2029.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2				
106	智印	智印	53966832	9	2021.12.28-2031.12.27	原始取得	正常	
107	WINTEC 英泰	WINTEC 英泰	18987751	9	2017.07.14-2027.07.13	原始取得	正常	

注：上述均为境内申请的相关商标。

4、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wintecpartner.cn	wintecpartner.cn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5	2020 年 7 月 13 日	
2	wintec.co	wintec.co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1	2020 年 7 月 13 日	
3	yogosoft.cn	yogosoft.cn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6	2020 年 7 月 13 日	
4	wintec.cn	wintec.cn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1	2020 年 7 月 13 日	
5	英泰.net	英泰.net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1	2020 年 7 月 13 日	
6	wintecpos.cn	wintecpos.cn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1	2020 年 7 月 13 日	
7	中科英泰.com	中科英泰.com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1	2020 年 7 月 13 日	
8	wintec-data.cn	wintec-data.cn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4	2020 年 7 月 13 日	
9	sealcloud.cn	sealcloud.cn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2	2020 年 7 月 13 日	
10	lvtaipos.cn	lvtaipos.cn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8	2020 年 7 月 13 日	
11	lvtaitech.cn	lvtaitech.cn	鲁 ICP 备 09102612 号-7	2020 年 7 月 13 日	
12	wintecseal.cn	wintecseal.cn	鲁 ICP 备 17036496 号-1	2017 年 8 月 14 日	
13	yinzhangyun.com	yinzhangyun.com	鲁 ICP 备 17036496 号-1	2017 年 8 月 14 日	
14	yinzhangyun.cn	yinzhangyun.cn	鲁 ICP 备 17036496 号-1	2017 年 8 月 14 日	
15	wintecseal.com	wintecseal.com	鲁 ICP 备 17036496 号-1	2017 年 8 月 14 日	
16	wintecseal.com.cn	wintecseal.com.cn	鲁 ICP 备 17036496 号-1	2017 年 8 月 14 日	
17	tailington.cn	tailington.cn	鲁 ICP 备	2020 年 11	

			2020043268 号 -1	月 10 日	
18	tailington.com	tailington.com	鲁 ICP 备 2020043268 号 -4	2022 年 3 月 2 日	
19	tailingcloud.cn	tailingcloud.cn	鲁 ICP 备 2020043268 号 -3	2020 年 11 月 10 日	
20	tailingcloud.com	tailingcloud.com	鲁 ICP 备 2020043268 号 -2	2020 年 11 月 10 日	
21	wintecpos.cc	wintecpos.cc	-	-	未使用未 备案
22	anypos.cc	anypos.cc	-	-	未使用未 备案
23	anypos.cn	anypos.cn	-	-	未使用未 备案
24	wintec.com.cn	wintec.com.cn	-	-	未使用未 备案
25	cwintec.cn	cwintec.cn	-	-	未使用未 备案
26	cwintec.com	cwintec.com	-	-	未使用未 备案
27	wintec.cloud	wintec.cloud	-	-	未使用未 备案
28	wintec.mobi	wintec.mobi	-	-	未使用未 备案
29	wintec.vip	wintec.vip	-	-	未使用未 备案
30	wintecpartner.com	wintecpartner.com	-	-	未使用未 备案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 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1	鲁 (2019) 青岛高新区 不动产权第 0005888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房屋 (构筑 物) 所 有权	英泰 产业	14,667.00	高新区 新业路 28 号	2011.04.20 - 2061.04.19	出让	是	工业 用地	-
2	鲁 (2021) 青岛市高 新区不动 产权第 0017064 号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中科 英泰	40,469.80	高新区 规划中 42 号线 以东、 新韵路 以南、	土地使 用期起- 2071.01.05	出让	否	工业 用地	-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 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和融路 以西、 火炬路 以北					

注：该土地为公司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提供 3,500 万元最高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抵押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8 月 3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

宗地（鲁（2019）青岛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5888 号）为公司主要生产及办公所在地，目前正常使用，不存在闲置的情况。

宗地（鲁（2021）青岛市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7064 号）为公司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用地，因该宗土地管网建设改造较为复杂，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与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变更协议》，该宗地项目建设延期到 2022 年 10 月 25 日前开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该宗土地尚未进行开发，不存在土地闲置情况。

公司未来拟建设智能终端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方面通过新建生产基地、增加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备，建设自动化生产线，扩大产能，形成年产 10 万台智能交易终端、4 万台自助交易终端和 4 万台智能秤的生产能力。另一方面，通过建设成品实验室、物料检验室，确保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同时，公司还将新建 10,000 平方米的仓储厂房，增加公司对于原材料和成品的仓储容量，缓解现有仓储压力。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英泰基于 android 平台的台式盖章机软件 V1.0	青岛 RC-2017-0086	2017 年 5 月 22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2	英泰便携盖章机手机软件（IOS 版）V1.0	青岛 RC-2017-0085	2017 年 5 月 22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3	英泰章务通智能公章系统软件 V1.1	青岛 RC-2017-0136	2017 年 8 月 23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4	英泰智能印章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V1.0	青岛 RC-2017-0137	2017 年 8 月 23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5	英泰 Javapos 中间件系统软件 V3.0	青岛 RC-2018-0014	2018 年 2 月 27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6	英泰自助收银系统软件 V1.0	青岛 RC-2018-0015	2018 年 2 月 27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7	英泰 opos 系统软件 V2.0	青岛 RC-2018-0016	2018 年 2 月 27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8	英泰基于 Windows 的 POS 机设备检测系统 软件 V1.0	青岛 RC-2019-0040	2019 年 1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9	英泰基于 Android 的 POS 机设备检测系统 软件 V1.0	青岛 RC-2019-0004	2019 年 1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10	英泰远程终端管理平 台软件 V1.0	青岛 RC-2019-0029	2019 年 1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中科英泰
11	英泰基于 android 平台 的台式盖章机软件 V2.0	青岛 RC-2019-0038	2019 年 1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12	英泰章务通智能公章 系统软件 V2.0	青岛 RC-2019-0030	2019 年 1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13	英泰智能印章管理平 台系统软件 V2.0	青岛 RC-2019-0026	2019 年 1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14	英泰便携盖章机手机 软件 (IOS 版) V2.0	青岛 RC-2019-0037	2019 年 1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15	英泰智能印章中间件 软件 V2.0	青岛 RC-2019-0039	2019 年 1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16	英泰智印智能印章软 件 V1.0	青岛 RC-2020-0036	2020 年 2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17	英泰章务通小程序软 件 V1.0	青岛 RC-2020-0037	2020 年 2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18	英泰 Windows 版前台 收银系统软件 V1.2	青岛 RC-2020-0456	2020 年 12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19	英泰 Android 版前台 收银系统软件 V2.0	青岛 RC-2020-0457	2020 年 12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软件
20	绿苔肉菜追溯系统软 件 V1.0	青岛 RC-2020-0461	2020 年 12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21	绿苔智能 POS 系统软 件 V1.5	青岛 RC-2021-0045	2021 年 2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22	绿苔自助 POS 系统软 件 V1.1	青岛 RC-2021-0052	2021 年 3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23	绿苔移动 POS 系统软 件 V2.2	青岛 RC-2021-0067	2021 年 3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24	英泰基于 android 平台 的台式盖章机软件 V3.0	青岛 RC-2021-0243	2021 年 7 月 26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25	英泰基于人工智能的 文件识别比对软件 V1.0	青岛 RC-2021-0241	2021 年 7 月 26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26	小苔云 POS 系统软件 V1.0	青岛 RC-2021-0272	2021 年 8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绿苔数科
27	英泰睿眼识别系统软 件 V1.0	青岛 RC-2021-0413	2021 年 12 月 24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28	英泰自助中间件系统 软件 V1.0	青岛 RC-2021-0414	2021 年 12 月 24 日	五年	原始取得	英泰技术
29	小苔数字化云管理平	青岛 RC-2022-0028	2022 年 2 月 25 日	五年	原始	绿苔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台软件 V1.0				取得	数科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30,875,010.81	29,177,347.52	正常使用	购置
2	专利权	1,507,592.05	728,669.71	正常使用	购置
3	软件使用权	3,607,724.17	2,958,268.37	正常使用	内部研发、购置
合计		35,990,327.03	32,864,285.60	-	-

注：上述无形资产除土地使用权中宗地鲁（2019）青岛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5888 号被抵押之外，公司其他无形资产不存在他项权利。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面向医疗行业采用安全加密技术支持多种数据采集方式的智能终端	自主研发	3,571,192.00	-
面向烘焙场景基于图像识别技术适应复杂光环境的自助交易终端	自主研发	4,737,680.29	-
面向通道收银场景支持移动支付的智能交易终端	自主研发	5,140,623.36	-
基于物联网平台的便携式智能印章机软件平台	自主研发	995,520.23	-
基于嵌入式平台的文件智能比对识别功能	自主研发	1,563,391.75	-
支持标签打印的商品识别软件	自主研发	1,563,467.83	-
支持有人收银和自助收银双模式的烘焙识别软件	自主研发	1,121,811.78	-
SaaS 云 POS 系统	自主研发	915,130.41	-
云交互平台系统	自主研发	1,059,719.33	-
基于深度学习技术即插即用的智能交易终端	自主研发	1,830,143.25	-
基于新一代酷睿平台的高效散热可折叠智能交易终端	自主研发	1,467,400.31	-
英泰自助中间件系统软件	自主研发	656,012.29	-
泰领云通终端服务运营共享平台	自主研发	640,116.39	-
基于 Android 系统的支持刷脸支付的智能收银秤	自主研发	-	3,245,132.00
面向便利店应用的支持人工自助双模式的自助交易终端	自主研发	-	4,892,632.25
面向通道收银场景的智能交易终端的开发	自主研发	-	2,031,501.20

基于区块链技术、支持移动支付的智能收银秤	自主研发	-	2,490,600.59
基于活体检测和人脸识别技术的智能印章机	自主研发	-	2,282,512.55
支持商品识别的智能收银秤	自主研发	-	579,181.53
基于人工智能的用印文件识别和比对系统	自主研发	-	3,863,671.37
智慧零售管理系统 SAAS 平台	自主研发	-	984,526.40
基于 OPENVINO 模型训练及算法的图像识别系统	自主研发	-	510,799.07
基于图像识别的智慧零售前台收银软件	自主研发	-	866,265.60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肉类蔬菜批发交易系统	自主研发	-	1,355,357.15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6.12%	6.07%
合计	-	25,262,209.22	23,102,179.71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28日，公司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签署《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与校外企事业单位共建科研平台合作协议》，公司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合作共建科研平台，重点围绕零售业人工智能商品自动识别领域，目前该项目正在开展相关合作。根据协议约定，由中科英泰承担共建科研平台的研究经费，并提出明确的研究内容与目标，由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组织研究团队按合作需求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或与中科英泰联合进行技术研发或咨询等，保证项目按要求执行完毕。双方合作形成的研究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原则上归双方共同所有，具体知识产权归属问题按照双方在科技项目合同或合作协议中协商确定，并按照双方实际贡献大小进行分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累计支付相关研究经费 50.00 万元，并形成一项尚在实质审查中的发明专利“一种融合容器信息的菜品信息检索方法”，专利号为 2021107366112，专利权人为中科英泰。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单独的研发部门，主要研发项目为独立研发，存在部分研发工作委托外部单位研发的情况，外包研发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影响。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837100265	中科英泰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	2018年11月12日	三年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37100945	中科英泰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	2021年11月4日	三年
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70236005M	中科英泰	青岛大港海关	2006年11月28日	长期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004378	中科英泰	青岛市高新区行政审批服务部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青岛)	2020年3月13日	长期
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0421Q00065R4M	中科英泰	山东世通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0日	2024年3月21日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0421S00046R1M	中科英泰	山东世通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0日	2024年3月21日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0420E00040R1M	中科英泰	山东世通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3日	2023年1月19日
8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532022ITSM0014ROMN	中科英泰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9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认证证书	05322110174ROS	中科英泰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11日
10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鲁AQB3702JCIII202000174	中科英泰	青岛市应急管理局	2020年12月25日	2023年12月
1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985771	英泰产业	青岛市高新区行政审批服务部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青岛)	2018年4月3日	长期
12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752967583	英泰产业	青岛大港海关	2018年6月22日	长期

13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证书	0350119ISMS0128R0S	英泰技术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9年5月8日	2022年5月7日
14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证书	05322110300R0S	英泰技术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7日	2025年5月26日
1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37100119	英泰技术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	2020年12月1日	三年
16	软件企业证书	青岛 RQ-2021-0061	英泰技术	青岛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1年2月25日	一年
17	软件企业证书	青岛 RQ-2022-0069	英泰技术	青岛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2年2月25日	一年
18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	37021999064-00001	英泰技术	青岛市公安局	2019年1月9日	长期
19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2IPMS0036ROS	英泰技术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20	软件企业证书	青岛 RQ-2021-0102	英泰软件	青岛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1年3月25日	一年
21	软件企业证书	青岛 RQ-2022-0107	英泰软件	青岛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2年3月25日	一年
2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001661	英泰贸易	青岛市高新区行政审批局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青岛)	2018年2月24日	长期
23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702367008	英泰贸易	青岛大港海关	2018年3月12日	长期
24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13F131-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年1月25日	长期
25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15F611-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年11月26日	长期
26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17F650-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年9月4日	长期
27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19F118-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1月11日	长期
28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20F279-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4月2日	长期

29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20F353-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4月22日	长期
30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21F214-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2月5日	长期
31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21F215-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2月5日	长期
32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21F598-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8月10日	长期
33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21F599-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8月10日	长期
34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21F648-37	中科英泰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8月11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p>1、2019年11月11日，公司被青岛市民营积极发展局、青岛市中小企业局认定为青岛市第七批“专精特新”示范企业。2020年12月11日，公司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p> <p>2、2018年11月12日，公司取得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37100265，有效期三年。2021年11月4日，公司取得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37100945，有效期三年。</p>

(五)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6,923,373.15	7,056,441.33	9,866,931.82	58.30%
机器设备	3,637,133.90	2,791,443.01	845,690.89	23.25%
运输工具	416,288.86	209,467.76	206,821.10	49.68%
电子及其他设备	14,397,543.80	9,845,760.88	4,551,782.92	31.61%
合计	35,374,339.71	19,903,112.98	15,471,226.73	43.73%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雅马哈全自动贴片机	2	1,242,816.16	1,101,963.42	140,852.74	11.33%	否
雅马哈全自动贴片机	1	653,225.61	213,453.34	439,772.27	67.32%	否
25米循环组装线	1	281,084.28	249,228.00	31,856.28	11.33%	否
供热计量设备	1	250,000.00	195,937.83	54,062.17	21.62%	否
变电站	1	225,958.44	214,660.52	11,297.92	5.00%	否
全自动锡膏印刷机	1	184,785.84	163,843.68	20,942.16	11.33%	否
无铅回流焊机	1	130,104.06	115,358.88	14,745.18	11.33%	否
无铅波峰焊机	1	130,104.06	115,358.88	14,745.18	11.33%	否
帝奥电梯	1	111,111.12	98,518.56	12,592.56	11.33%	否
合计	-	3,209,189.57	2,468,323.11	740,866.46	23.09%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鲁(2019)青岛市高新区不动产权第0005888号	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28号	8,672.08	2019年10月23日	工业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英泰技术	中科金通（青岛）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创新园G座18楼1801、1802、1803	643.10	2019.07.08-2024.05.31	办公
中科英泰	冠捷科技	青岛市高新区火炬路99号冠捷科技生产车间二楼	700.00	2019.11.20-2022.11.19	仓储
中科英泰	冠捷科技	青岛市高新区火炬路99号冠捷科技生产车间二楼	660.00	2019.12.01-2022.11.30	仓储
中科英泰	青岛神骏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李家女姑社区村西南侧（双元路西）	1,000.00	2020.03.01-2022.02.28 (注1)	仓储
中科英泰	青岛蓝贝创新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高新区火炬路100号盘古创客空间C座302	735.00	2021.05.08-2024.05.07	办公
中科英泰	卢银方	成都市成华区五桂路6号阳光100米娅中心1期3幢1单元2607	45.78	2021.05.06-2022.05.05 (注2)	员工宿舍
中科英泰	任高科	西安市未央区赛高国际3-2-1503室	99.54	2021.01.22-2023.01.21	员工宿舍
中科英泰	王翔宇	济南市市中区水泥厂路100号汇统花园明湖苑4号楼	93.98	2021.04.01-2024.04.01	员工宿舍
中科英泰	罗红敏	济南市槐荫区阳光新路25号阳光100国际新城3号楼2905	140.88	2021.04.01-2024.04.01	办公
中科英泰	刘军	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1008号天秀湾花园13幢1301	134.77	2021.04.29-2022.04.28	居住
中科英泰	王文烨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宏远大道1188号左邻右里家园6组团48幢1104室	142.51	2022.04.25-2023.04.24	居住
中科英泰	聂炳新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一段358号上河国际商业广场B栋2110	67.00	2019.08.01-2022.07.31	员工宿舍
中科英泰	王元龙	杭州市花园府2幢1单元501室	88.76	2021.11.28-2022.11.27	员工宿舍
中科英泰	王敬	天津市河北区福嘉园17-2-202	95.84	2021.10.28-2022.10.27	员工宿舍
中科英泰	许新凤	武汉市团结名居竹园2栋1单元9层901	80.00	2021.12.17-2022.12.16	员工宿舍

中科英泰	深圳愿景明创 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鸿荣源尚峻 花园1期西区3栋	-	2021.10.15- 2022.10.14	员工宿舍
------	--------------------	----------------------	---	---------------------------	------

注：1、根据中科英泰与青岛神骏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 日签订的《仓库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合同到期无异议，租赁合同自动延续。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该租赁合同正常履行中；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成都办事处因当地员工工作调整，公司暂未续租该租赁房产。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7	4.19%
41-50 岁	72	17.73%
31-40 岁	174	42.86%
21-30 岁	142	34.98%
21 岁以下	1	0.25%
合计	406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1	0.25%
硕士	9	2.22%
本科	183	45.07%
专科及以下	213	52.46%
合计	406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73	17.98%
技术人员	109	26.85%
销售及售后服务人员	134	33.00%
行政及管理人员	66	16.26%
财务人员	10	2.46%
其他人员	14	3.45%
合计	406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柳美勋	董事长	2020 年	中国	无	男	56	本	高级	主持国家物联网专项资金项目

			1月-2023年1月					科	工程师	《面向农副产品溯源的智能读写终端研发及产业化》，参与《标签打印 POS 秤系统的开发》、《三代智能印章系统的研发》、《基于活体检测和人脸识别技术的智能印章机的开发》等产品研发项目。
2	焦丕敬	董事、总经理	2020年1月-2023年1月	中国	无	男	59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先后参与《超高频多协议RFID 读写器模块的技术及产业化》、《面向流通领域物联网应用的多业务终端嵌入式系统研发》、《面向农副产品溯源一体化交易终端 II 代》、《基于 PAD 平台的多功能商用终端的设计与开发》、《基于图像识别技术的智能收银台的开发》项目、《智能 POS 终端机的开发》等产品研发项目。
3	殷良策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1月-2023年1月	中国	无	男	55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参与国家标准《农贸市场管理技术规范》的修订，是《新零售智慧门店系统》团体标准的起草人之一。
4	刘福利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1月-2023年1月	中国	无	男	46	硕士	无	先后主持开发了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防伪查询终端系统》《终端市场管理平台》、青岛市关键技术重大攻关计划项目《基于物联网应用的数据采集智能终端研究及产业化》；参与了公司《台式盖章机的设计与研发》、《小型自助结算终端的开发》等产品研发项目，取得多项成果、专利。
5	管建鹏	董事、技术中心副主任	2020年1月-2023年1月	中国	无	男	36	本科	无	负责公司技术研发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研发流程管理及知识产权管理工作，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了《云 POS—智能数据终端的设计与研发》、《Android 带打印一体机的开发》、《支持商品识别的智能秤的开发》等项目的开发，参与了公司多个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和智能秤项目的开发工作，获得《新型散热结构主机》和《消磁扫描一体装置》两项实用新型专利。
6	孙坤	监事、服务总监	2020年1月-2023年	中国	无	男	49	本科	无	先后主持开发了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面向农副产品溯源一体化自助交易终端》

			1月							和青岛市公共领域科技支撑计划项目《智能公章管理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参与开发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WIN3000 高性能 POS 收款机》、《终端市场智能管理平台》等多个项目。主持开发了《双人制收款机系统》、《ANYPOS200/600/500 触控一体机》、《KIOSK350 自助查询终端》等多款公司产品。
7	尤明强	技术中心 工业设计 室主任	2020 年 1月至 2023 年 1月	中国	无	男	43	本科	无	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的结构设计工作，对机械控制理论和新材料应用有深入研究，先后设计了《Anypos500 系列智能交易终端》、《Anypos60 系列肉菜追溯终端》以及《DS20 系列智能印章机》。获得《一种自动装卸式印章机》、《基于蓝牙传输的便携盖章机系统及其控制方法》、《基于图像识别的自助结算方法》、《一种具有无人机控制功能的分体式智能公章》等九项发明专利和《一种用于刷脸支付系统的支撑机构》、《消磁扫描一体装置》、《一种新型刷脸支付系统》、《一种具有无人机控制功能的一体式智能公章》等七项实用新型专利。
8	董永乐	绿苔数科 开发部经理	2020 年 1月至 2023 年 1月	中国	无	男	39	硕士	无	主要负责公司软件技术方向选型、软件架构设计，带领团队成功研发了智能终端管理平台，为设备的远程管理以及运维提供便利。主持完成了《英泰自助收银系统软件的开发》和《英泰果蔬识别系统软件的开发》两个项目。参与的《能够自动识别水果品种的零售方法》和《远程推送 shell 指令、CMD 命令》两项发明专利进入实审阶段。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柳美勋	1988 年 7 月至 1996 年 12 月，担任青岛海信电器公司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7 年 1 月至 1999 年 6 月，担任青岛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11 月，担任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2年2月至今，历任英泰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2005年7月至2014年2月，历任英泰有限监事、董事；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长。
2	焦丕敬	1986年7月至1989年12月，担任南京华东光学仪器厂助理工程师；1989年12月至1996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电器公司产品设计工程师；1997年1月至1999年6月，担任青岛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1999年7月至2000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税控项目专员；2001年1月至2003年9月，担任北京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10月至2004年4月，担任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4月至今，担任英泰科技监事；2004年5月至2014年2月，历任英泰有限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总经理。
3	殷良策	1990年7月至1996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电器公司商用计算机部工程师、服务经理、软件经理；1997年1月至1999年6月，担任青岛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软件部经理；1999年7月至2001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2年2月至今，历任英泰科技经理、监事、副总经理、董事；2010年7月至2014年1月，担任青岛富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1月至2014年2月，担任英泰有限董事；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副总经理。
4	刘福利	1998年9月至2002年1月，担任北京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软件开发部经理；2003年12月至2006年6月，就读于中国海洋大学，获工程硕士学位；2006年7月至2014年1月，担任青岛富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2月，担任英泰有限董事；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副总经理。
5	孙坤	1998年9月至2003年12月，担任青岛海信计算机有限公司测试经理；2004年1月至2004年5月，担任青岛海信数码产品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04年6月至2014年2月，担任英泰有限技术总监；2014年2月至2020年1月，担任中科英泰技术总监、质量总监、服务总监、监事；2020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监事、服务总监。
6	管建鹏	2010年6月至2011年12月，担任中科英泰硬件测试工程师；2012年1月至2015年12月，担任中科英泰技术中心产品化室主任；2016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技术中心副主任；2021年7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董事。
7	尤明强	2003年7月至2004年5月，担任青岛环力密封有限公司技术员；2004年5月至2008年10月，担任英泰科技工程师；2008年10月至今，担任中科英泰技术中心工业设计室主任。
8	董永乐	2007年4月至2012年3月，担任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2年4月至2016年7月，担任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股股份有限公司主管设计师；2016年8月至2016年10月，担任青岛新桥信息服务托管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6年11月至2017年11月，担任中科英泰技术中心应用软件室主任；2017年12月至2020年7月，担任英泰软件应用软件室主任；2020年8月至今，担任绿苔数科开发部经理。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柳美勋	董事长	13,590,728	13.55%	-
焦丕敬	董事、总经理	10,426,847	10.39%	-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殷良策	董事、副总经理	16,454,920	16.40%	-
刘福利	董事、副总经理	2,362,538	2.35%	0.98%
孙坤	监事、服务总监	745,094	0.74%	-
管建鹏	董事、技术中心副主任	85,487	0.09%	-
尤明强	技术中心工业设计室主任	108,899	0.11%	-
董永乐	绿苔数科开发部经理	-	-	0.02%
合计		43,774,513	43.63%	1.00%

注：刘福利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众英舜泰间接持有公司 0.98%的股份，董永乐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众英舜泰间接持有公司 0.02%的股份。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合法合规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况。2020 年，公司存在少量劳务外包情况，具体情况如下：由于公司员工无法满足公司生产需求，公司与青岛华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外包协议，由其派出人员协助公司其他零部件加工工作，2020 年劳务外包费用为 733,615.38 元。2021 年，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劳动用工，不再使用劳务外包的用工形式。该劳务外包公司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交易终端	305,227,212.22	73.91%	239,080,062.37	62.79%
自助交易终端	42,020,058.81	10.17%	74,635,030.43	19.60%
智能秤	38,683,075.03	9.37%	40,000,282.60	10.51%
智能印章机	11,700,621.45	2.83%	7,283,915.06	1.91%
其他	14,425,691.70	3.49%	19,705,395.77	5.18%
主营业务	412,056,659.21	99.78%	380,704,686.23	99.98%
其他业务收入	920,300.88	0.22%	67,827.16	0.02%
合计	412,976,960.09	100.00%	380,772,513.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中“其他”主要为单独向客户出售的软件、技术服务和打印机、钱箱、键盘等外围设备收入，“其他”中包括公司所披露的技术服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中“其他业务收入”为房屋租赁收入和材料收入。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终端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为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和智能印章机，主要客户为国有银行、国有企业、国内外大型经销商等，最终消费群体主要为线下零售平台、零售商户等。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1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智能终端的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否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	70,002,513.81	16.95%
2	CHINA-ISRAEL (D.L.S.) LTD.	否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	30,302,934.85	7.34%
3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	25,429,948.47	6.16%
4	山东济宁烟草有限公司	否	智能交易终端	16,718,230.06	4.05%
5	杭州正大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否	智能交易终端	14,580,915.92	3.53%
合计		-	-	157,034,543.11	38.03%

注：1、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范围包括湖南、湖北、云南等分公司；

2、CHINA-ISRAEL (D.L.S.) LTD.合并范围包括其子公司 Wintec Point Of Sale Systems Ltd. (英国)；

3、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蚂蚁金服（海南）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支付宝（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蚂蚁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20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智能终端的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否	智能交易终端	68,625,938.01	18.02%
2	上海鸣德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否	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	34,454,711.93	9.05%

3	CHINA-ISRAEL (D.L.S.) LTD.	否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	22,110,903.51	5.81%
4	际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	12,614,980.12	3.31%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否	智能交易终端	11,296,017.71	2.97%
合计		-	-	149,102,551.28	39.16%

注：1、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范围包括湖南、湖北、云南等分公司；
 2、CHINA-ISRAEL (D.L.S.) LTD.合并范围包括其子公司 Wintec Point Of Sale Systems Ltd. (英国)；
 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合并范围包括建设银行嘉兴分行、台州分行、宁波分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产品所需原材料进行采购，主要包括板卡、处理器、存储设备、显示设备、其他外设、电子模组、结构件等，所需能源为电力，相关原材料及能源市场供应较为充分和广泛，对单一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2021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及外协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信步科技有限公司	否	板卡、散热器	30,731,940.63	10.76%
2	欣泰亚洲有限公司	否	处理器	18,864,370.21	6.60%
3	天津宝兴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液晶屏	12,529,557.51	4.39%
4	上海浦项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否	液晶屏	11,939,627.91	4.18%
5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板卡	11,304,661.58	3.96%
合计		-	-	85,370,157.84	29.89%

注：上述采购包括原材料及外协采购。

2020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及外协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板卡	18,614,616.97	7.60%
2	深圳市信步科技有限公司	否	板卡、导热硅胶、散热器	14,423,076.10	5.89%
3	上海浦项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否	液晶屏	11,925,515.97	4.87%
4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固态硬盘	8,492,451.20	3.47%
5	佛山市顺德区德怡创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触摸屏、触控板	8,217,553.54	3.36%
合计		-	-	61,673,213.78	25.19%

注：上述采购包括原材料及外协采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板卡分为主板、PCB 板（印制电路板）和板卡组件。主板为智能终端产品的核心部件之一，主要功能是通过 CPU 传输各种电子信号，连接和操控智能商用终端的系统内存、存储设备和其他 I/O 设备等电子部件，由公司自主设计、主板供应商制造；PCB 板为按照自主设计的布线图委托专业 PCB 板生产企业生产的不具备直接使用功能的电路板；板卡组件是将 PCB 板、IC、电容、电阻、二极管等原材料通过一系列工序加工而成，其主要功能是扩展接口以及实现对触摸、打印、按键、电源等模块的控制作用。公司外购的板卡主要包括主板和 PCB 板，公司自产的板卡为板卡组件，公司不生产主板和 PCB 板。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的主板和 PCB 板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量	单价	金额	数量	单价	金额
主板	114,947	410.11	47,140,554.88	108,027	355.58	38,412,205.36

PCB 板	468,039	1.82	849,990.63	598,632	1.97	1,181,578.74
-------	---------	------	------------	---------	------	--------------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主要供应商、主要客户进行销售或采购的情况，具体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公司向主要客户采购材料的金额（A）	635,784.95	3,378,743.33
采购总额（B）	285,615,322.18	244,866,815.47
主要客户和供应商重叠占比（A/B）	0.22%	1.38%
公司向主要客户采购产品服务的金额（C）	5,961,598.28	5,223,880.23
产品服务相关费用（D）	22,893,070.25	17,211,570.27
主要客户和供应商重叠占比（C/D）	26.04%	30.35%
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销售金额合计（E）	927,911.50	35,451.34
营业收入（F）	412,976,960.09	380,772,513.39
主要供应商和客户重叠占比（E/F）	0.22%	0.01%

注：1、上述供应商仅包括原材料和外协供应商；

2、上述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包括关联方；

3、产品服务相关费用分别计入销售费用中产品服务费、营业成本中安装及技术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客户采购原材料主要系公司向部分贸易商型客户采购配套外设设备，公司向主要客户采购产品服务主要系为更好服务客户和降低技术服务和售后维护成本，将产品相关服务外包给拥有相应技术售后团队的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销售产品主要系为消化库存，公司向供应商出售使用频率较低的低配置 CPU。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客户和供应商，销售和采购定价方式都是通过市场价格协商定价，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为维护客户

关系，公司的客户和供应商重叠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报告期内，涉及供销重合的具体客户及供应商的名称、销售及采购的内容及金额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类别	主要销售内容	2021年销售金额	2020年销售金额	主要采购内容	2021年采购金额	2020年采购金额	2021年产品服务相关费	2020年产品服务相关费
大连益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自助交易终端	13,315,111.60	1,044,867.26	外围设备	379,424.77	102,654.87	-	-
杭州普江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	12,094,897.32	766,502.53	外围设备	131,194.70	846,209.21	-	1,704,676.40
深圳市信步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CPU	462,973.45	-	板卡、结构件	30,731,940.63	14,423,076.10	105,683.20	13,370.79
深圳市天宗元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CPU	457,327.43	-	电子模组	2,834,605.32	5,260,407.11	-	-
武汉市中科商脉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自助交易终端	299,238.94	595,924.77	其他	4,988.50	-	-	-
上海元芒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	122,495.56	67,509.93	外围设备	47,168.14	4,424.78	-	-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	13,309.74	115,929.22	其他	73,008.84	84,690.27	-	-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供应商	智能印章机	7,610.62	-	电子模组、其他	30,504.41	-	-	-
杭州正大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其他	14,580,915.92	9,348,013.28	外围设备	-	157,964.60	2,125,135.30	1,237,135.59
济南速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自助交易终端、其他	3,308,061.98	2,899,867.25	外围设备	-	678,584.08	-	-
青岛鑫源明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	13,628.32	681,415.93	电子模组	-	22,123.89	-	-
江苏大穰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	2,021,964.60	573,162.81	其他	-	1,380,530.99	-	-

苏果超市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	-1,191.55	37,293.49	其他	-	61,486.72	-	-
深圳市深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	智能秤	-	3,008.85	外围设备	666,592.91	1,048,672.56	-	-
合肥京东方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自助交易终端	-	32,442.49	其他	64,654.87	-	-	-
上海鸣德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自助交易终端	13,545,598.64	34,454,711.93	-	-	-	-367.92	69,812.50
石家庄百合友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	7,143,506.21	7,044,813.69	-	-	-	181,649.06	41,464.15
沈阳班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	4,256,731.00	4,565,869.07	-	-	-	600.00	600.00
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自助交易终端	3,926,982.22	2,891,916.85	-	-	-	2,269,61 3.78	1,309,6 98.17
河南红一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	3,282,017.65	2,124,533.19	-	-	-	175,879.41	-
山西中科云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自助交易终端	2,768,988.47	2,529,798.21	-	-	-	42,452.83	19,811.32
江西永智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	2,471,769.87	2,063,575.22	-	-	-	47,169.81	-
深圳市中商联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	2,101,504.41	3,597,300.90	-	-	-	1,094,339.60	754,717.00
长春启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自助交易终端	1,809,845.61	1,111,733.27	-	-	-	22,169.81	6,509.44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	930,343.37	1,763,349.56	-	-	-	2,956.60	79,455.66
智汇方象（青岛）软件有限公司	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其他	184,424.79	135,867.23	其他	-	40,073.92	-	-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4,430.00	100.00%	90,885.00	100.00%
个人卡收款	-	-	-	-
合计	4,430.00	100.00%	90,885.00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为废品收入和零星的产品服务费收入，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现金管控，呈现下降趋势。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代理销售协议	上海鸣德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无	自助交易终端、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	经销协议	上海鸣德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无	自助交易终端、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3	设备框架采购协议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装备部	无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代理协议	CHINA-ISRAEL (D.L.S.) LTD.	无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5	采购合同	际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	自助交易终端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6	采购框架合同	蚂蚁金服（海南）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无	自助交易终端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7	战略合作协议	山东济宁烟	无	智能交易终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草有限公司		端		
8	经销协议	杭州正大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无	智能交易终端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9	代理协议	大连益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无	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0	POS 购销合同	杭州普江科技有限公司	无	智能交易终端	481.70	履行完毕
11	POS 购销合同	杭州普江科技有限公司	无	智能交易终端	612.00	履行完毕
12	采购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无	智能交易终端	455.00	履行完毕
13	采购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无	智能交易终端	420.00	履行完毕
14	采购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无	智能交易终端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协议	深圳市信步科技有限公司	无	板卡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2	采购协议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板卡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3	采购协议	上海浦项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无	液晶屏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采购协议	欣泰亚洲有限公司	无	CPU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5	采购协议	欣泰亚洲有限公司	无	CPU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6	采购协议	天津宝兴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液晶屏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7	采购协议	佛山市顺德区德怡创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触摸屏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8	采购协议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固态硬盘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注：上述第4项和第5项合同签署方分别为中科英泰和英泰贸易。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经营性贷款合同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252.09	2019年6月4日至2022年6月1日	质押	正在履行
2	经营性贷款合同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44.54	2019年7月5日至2022年7月1日	质押	正在履行
3	借款合同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无	1,400.00	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1月23日	抵押、保证	履行完毕
4	借款合同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无	3,500.00	2020年6月15日至2021年6月15日	抵押、保证	履行完毕
5	借款合同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无	3,500.00	2021年6月15日至2021年12月15日	抵押、保证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阳支行	无	900.00	2019年5月27日至2020年5月26日	保证	履行完毕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802622018 高保字第00072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3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4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5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6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7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8号	中科英泰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1,400.00	2018年7月23日至2021年7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履行完毕
2	公高保字第DB2100000012733号	中科英泰	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000.00	2021年3月15日至2022年3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履行完毕(注)
3	802622020 高保字第00076号、802622020高保字第00077号、802622020高保字第00078号	中科英泰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500.00	2020年6月15日至2021年6月15日	保证	履行完毕
4	802622021 高保字第00093号、802622021高保字第00094号、802622021高保字第00095号	中科英泰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500.00	2021年8月31日至2022年8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在履行

5	ZB6903201800000014 ZB6903201800000015 ZB6903201800000016	中科 英泰	上海浦东发 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青 岛城阳支行	1,100.00	2018年7月 23日至 2021年7月 22日	连带责 任担保	履行完 毕
6	ZB6905202000000084 ZB6905202100000001 ZB6905202100000002	中科 英泰	上海浦东发 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青 岛城阳支行	4,400.00	2021年1月 5日至2024 年1月4日	连带责 任担保	正在履 行 (注)

注：1、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该笔担保对应授信合同展期已经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批准，已于2022年5月17日重新签署相关授信及担保等合同；

2、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该笔担保对应授信合同展期已经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批准，将重新签署相关授信及担保等合同。

2019年7月1日，中科英泰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了金额为人民币1,4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编号：802622019借字第00052号），借款期限自2019年7月1日起至2020年1月23日止。2018年7月23日，中科英泰股东柳美勋、焦丕敬、殷良策、邱爱红、徐晓勤、姜美玲分别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6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5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7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3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4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2号），为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自2018年7月23日起至2021年7月23日止与中科英泰办理业务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均为1,4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科英泰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该等担保合同项下无对应借款余额。

2021年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ZH2100000024108号），授信期限自2021年3月15日起至2022年3月14日止。为保障上述合同执行，公司股东殷良策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DB210000012733号）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已无对应借款余额。

2021年公司与青岛银行科技支行签署了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8,750.00万元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802622021高授字第00106号），授信期限自2021年8月31日起至2022年8月31日止。为保障上述合同执行，公司股东柳美勋、焦丕敬、殷良策与青岛银行科技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802622021高保字第00094号、802622021高保字第00093号、802622021高保字第00095号）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其中，邱爱红作为柳美勋一致行动人、徐晓勤作为

焦丕敬一致行动人、姜美玲作为殷良策一致行动人分别对各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上述一致行动人对应的保证金额均为 3,5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青岛银行科技支行应付票据余额为 1,620.56 万元，无其他借款。

2018 年 7 月 23 日，中科英泰股东柳美勋和邱爱红夫妇、焦丕敬和徐晓勤夫妇、殷良策和姜美玲夫妇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ZB6903201800000014、ZB6903201800000015、ZB6903201800000016），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在自 2018 年 7 月 23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22 日止的期间与中科英泰办理融资业务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均为 1,100 万元，保证期间为每笔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科英泰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该等担保合同项下无对应借款余额。

2021 年 1 月 5 日，柳美勋和邱爱红夫妇、焦丕敬和徐晓勤夫妇、殷良策和姜美玲夫妇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ZB6905202000000084、ZB6905202100000001、ZB6905202100000002）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期间内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为 4,4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科英泰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该等担保合同项下无对应借款余额。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802622020 高抵字第 00034 号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支行	向公司提供 3,500 万元最 高综合授信 额度	房地产鲁 (2019) 青岛市高 新区不动 产权第 0005888 号	2020 年 6 月 15 日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	履行完毕
2	802622021 高抵字第 00034 号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支行	向公司提供 3,500 万元最 高综合授信 额度	房地产鲁 (2019) 青岛市高 新区不动 产权第 0005888 号	2021 年 8 月 3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3	XR882018000545-2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公司提供296.63万元最高综合授信额度	基于和蚂蚁金服(海南)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的《采购框架合同》对应的应收账款	2019年6月4日至2022年7月1日	正在履行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不适用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环保符合国家法定要求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下发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3类行业；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终端设备和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为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和智能印章机，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2、公司建设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

2011年4月7日，公司取得了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对公司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的批复（青环高新审【2011】13号）。2015年9月21日，取得了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对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青环高新验【2015】44号）。

3、排污登记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很小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登记管理。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商用终端设备和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公司已于2020年6月9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70200760266450M001Y，有效期至2025年6月8日。同时，公司已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10420E00040R1M，有效期至2023年1月19日。

4、日常环保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文件、公司的说明与承诺，并经查询相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官方网站的行政处罚公示信息，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本说明书出具日，没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环保行政处罚。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商用终端设备和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制订了相关制度和规定对公司安全生产情况进行控制，并通过建立系统、有效的管理体系，明确相关安全问题的直接负责人，确保安全生产的有效进行。

2022年1月19日，青岛市崂山区应急管理局出具《关于青岛英泰信息技术有限公

司生产安全守法情况的证明》，确认英泰技术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未受到安全生产行政处罚。

2022 年 1 月 19 日，青岛市崂山区应急管理局出具《关于青岛英泰新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安全守法情况的证明》，确认英泰新领（成立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自 2020 年 7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未受到安全生产行政处罚。

2022 年 1 月 19 日，青岛市崂山区应急管理局出具《关于青岛绿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安全守法情况的证明》，确认绿苔数科（成立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自 2020 年 5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未受到安全生产行政处罚。

2022 年 1 月 20 日，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证明》，确认中科英泰、英泰产业、英泰软件、英泰贸易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未受到安全生产行政处罚。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已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 10421Q00065R4M，有效期至 2024 年 3 月 21 日。

根据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部、青岛市崂山区应急管理局、青岛市城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青岛市崂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的说明与承诺并经访谈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而受到质监、安监部门处罚的情形。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社会保险缴费人数为 393 人，与公司期末人数差异为 13

人。其中，6人为退休返聘人员，2人为年末新入职员工，3人为印尼子公司PT Wintec员工，2人为国外销售人员。

截至2021年末，公司住房公积金缴费人数为389人，与公司期末人数差异为17人。其中，6人为退休返聘人员，2人为年末新入职员工，7人为印尼子公司PT Wintec员工，2人为国外销售人员。

2、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公司境外子公司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ONGGO&PARTNERS出具的法律意见，公司的境外子公司PT Wintec自设立至今，从未违反过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不存在任何行政处罚或可能涉及任何行政处罚。

公司主要股东就中科英泰及其下属企业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事宜，承诺如下：“如果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中科英泰及其下属企业为员工补缴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或中科英泰及其下属企业因未足额缴纳以前年度的有关的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而需缴纳滞纳金、被处以行政处罚，则本人将愿意无条件代中科英泰及其下属企业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所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所有相关费用，且不向中科英泰及其下属企业追偿，保证中科英泰及其下属企业、中科英泰其他股东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六、商业模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的其他计算机制造(C3919)。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3919 其他计算机制造”。根据2019年产业结构调整目录，公司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终端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公司凭借在智能商用终端领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服务经验，研发了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系列产品，同时开发了SaaS零售管理系统、农产品批发追溯系统等智慧流通解决方案。面

向基层组织及集团化企业印章风险管理需求，研发了智能印章机系列产品及智能印章管理系统。

（一）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按照“以产定购”的原则，根据产品生产的需求情况进行供应商的开发、选择和后续采购。对于在用原材料，直接从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选取供应商；对新导入原材料，公司先通过技术中心测试验证，然后寻找备选供应商，经过公司评审认定为合格供应商。

采购部根据产品中心下发的采购计划与合格供应商拟订购销合同或采购订单，经审批后签署订单，并跟踪落实采购实施进度以保证按期到货。原材料到货后，采购人员报检，品管部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采购结算有月结、现款及预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和付款方式，经审批后支付货款。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由于不同项目对产品的要求和配置各有不同，使得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生产的特点，目前公司采用多品种、小批量柔性生产方式，以便及时满足客户定制化产品的需求。

生产流程主要分为组件生产和整机生产。组件生产按照工艺参数和生产标准作业文件，采用自动化贴片生产线进行元器件贴装，经 AOI 检测、插件、过波峰焊机，组件检验测试合格后入库；整机生产按模块进行组装，组装后按工艺标准文件对整机进行初检、高温老化、完检，完检合格后再由品管部门进行抽检，合格后入库。

公司采用委托生产模式补充公司产能，外协厂商主要加工内容为整机组装环节，对公司独立性及业务完整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派驻工艺人员和品管人员驻厂，从工艺制定、生产组装、产品检验等环节进行严格质量把控，确保委托加工生产的产品符合公司质量要求。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模式。在国内市场，对于部分重要客户，一般以直销为主；对于区域客户，以经销为主。在海外市场，以经销为主；另外还有部分ODM客户。

公司经销商销售为买断式销售，经销商大多为各区域系统集成商，除销售本公司产品外，经销商还向下游客户销售软件、服务器、网络设备、条码设备、监控系统

等，公司按照客户订单发货给经销商。

公司根据客户的资信情况，给予政府、银行、大企业、长期合作的经销商一定的信用额度和期限，对于其他客户则采用现款提货方式。公司基于自身管理要求和行业特点，制订了严谨有效的合同评审流程和客户评价办法，在充分评估技术可行性、履约能力和风险措施后签订销售合同。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负责制定行业的产业政策、产业规划，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
2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负责产品技术质量检验和监督、产品质量等级评定和制定国家标准等。
3	商务部	制定有关国家商业流通领域的监管、行业规划、产业规章制度及政策。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国发[2013]32号	国务院	2013.08	鼓励智能终端产品创新发展。面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热点，加快实施智能终端产业化工程，支持研发智能手机、智能电视等终端产品，促进终端与服务一体化发展。鼓励整机企业与芯片、器件、软件企业协作，研发各类新型信息消费电子产品。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	国办发[2015]95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6.01	建立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以责任主体和流向管理为核心、以追溯码为载体，推动追溯管理与市场准入相衔接，实现食用农产品“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追溯管理。
3	《国内贸易流通“十三五”发展规划》	商建发[2016]430号	商务部、发改委、工信部等10部门	2016.11	支持流通企业加强信息化改造，推动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虚拟现实、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技术在流通领域的创新和应用。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的若干意见》	中发[2018]32号	国务院	2018.09	优化流通设施空间布局，大力发展便利店、社区菜店等社区商业，促进社区生活服务集聚式发展，鼓励建设社区生活综合服务中心。推动闲置的传统商业综合体加快创新转型，通过改造提升推动形成一批高品位步行街，促进商圈建设与繁荣。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	国办发[2019]42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9.08	顺应商业变革和消费升级趋势，鼓励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促进商旅文体等跨界融合，形成更多流通新平台、新业态、新模式。引导电商平台以数据赋能生产企业，促进个性化设计和柔性化生产，培育定制消费、智能消费、信息消费、时尚消费等商业新模式。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发改委令第29号	发改委	2019.10	鼓励类产业：行业（企业）管理和信息化解决方案开发、基于网络的软件服务平台、软件开发和测试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咨询、运营维护和数据挖掘等服务业务。智能设备嵌入式软件、智能移动终端产品及关键零部件的技术开发和制造。
7	《关于推动品牌连锁便利店加快发展的指导意见》	商流通函[2019]696号	商务部、中央宣传部、发改委等13部门	2019.12	支持各地便利店企业推广自助结算、扫码支付、刷脸支付等移动支付技术，鼓励采用数字货架、电子价签、无线射频等商品管理技术，提升门店服务智能化水平，优化顾客消费体验。探索发展智能零售柜等新型便利零售终端，进一步提供居民消费便利度。
8	《关于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意见》	发改就业[2020]293号	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等23部门	2020.02	鼓励线上线下融合等新消费模式发展。完善“互联网+”消费生态体系，鼓励建设“智慧商店”、“智慧街区”、“智慧商圈”，促进线上线下互动、商旅文体协同。鼓励有条件的城市和企业建设一批线上线下融合的新消费体验馆，促进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的普及应用。
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以新业态新模式引领新型消费加快发展的意见》	国办发[2020]32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0.09	创新无接触式消费模式，探索发展智慧超市、智慧商店、智慧餐厅等新零售业态。
10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	2021.03	畅通国内大循环，支持便利店、农贸市场等商贸流通设施改造升级，发展无接触交易服务；深入推进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培育新零售等新增长点；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推动购物消费等各类场景数字化，打造智慧共享、和睦共治的新型数字生活。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发展概况

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发展历程大致分为以下 5 个阶段：

项目	第一代	第二代	第三代	第四代	第五代
时间	1880~1950 年代	1960~1970 年代	1980~2000 年代	2010 年代	2020 年代
名称	机械收款机	电子收款机	POS 收款机	智能商用终端	新一代智能商用终端
技术支持	机械技术	半导体技术、打印技术	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	移动互联网技术、物联网技术、移动支付技术	云计算技术、大数据技术、AI 技术
CPU 架构	-	单片机	X86	X86、ARM	X86、ARM
操作系统	-	-	DOS、Linux、Windows	Windows、Android、Linux	Android、Windows

第一代为机械收款机（CR），主要用于规范收银员行为，记录每笔交易金额、进行现金管理。以机械技术为主，结合仪表显示技术，形成最早期的收款机。第一代机械收款机由私人老板的个体经济发展需求为推动力，发明人为美国人利迪兄弟，帕特森购买了利迪兄弟的专利，于 1884 年创办了国民收款机公司（NCR），开启了智能商用终端的历史。

第二代为电子收款机（ECR），主要用于提升收银效率，实现单品管理。应用电子技术和半导体技术、打印技术，形成具有快速计算、打印凭证、数据传输、简单报表统计等功能的第二代收款机。第二代收款机主要推动力为半导体技术的发展，使收款机由机械技术时代进入电子技术时代。代表企业为 OMRON、TEC、CASIO、NCR。

第三代为 POS 收款机，主要解决收银数据实时性问题。基于 PC 技术、网络技术，支持操作系统为 DOS、Linux、Windows 系统，用户可根据自身的管理需求开发或部署前台应用软件，以实现收款、商品与会员等管理功能。国外代表企业为 NCR、IBM、东芝、WINCOR。90 年代中期，随着计算机技术在中国迅速发展和普及，以及制造业从全球各地向中国内地转移，POS 收款机领域逐渐出现了国产品牌，先后出现了海信商用、中科英泰、深圳桑达、中崎股份、易捷通等品牌，国内自主品牌逐渐发展壮大。

第四代为智能商用终端，移动互联网技术、物联网技术、移动支付技术得到广泛应用，尤其在我国线上应用与线下应用结合，互联网公司向实体零售渗透，形成以满足企业运营管理需求为核心、提升用户消费体验的智能商用终端，包括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移动 POS 等。代表企业包括海信商用、中科英泰、商米

科技、深圳桑达、中崎股份、东芝、NCR 等。

近几年，中国在零售行业的技术创新已经引领全球。新一代智能商用终端以云计算技术、大数据技术、AI 技术为基础，具有移动支付、刷脸支付、商品识别、语音识别功能，不仅解决零售行业管理问题，努力为企业赋能、引流、降本，更重视以提升用户体验为目标，连接消费者、零售商、生产者，以数字化提升整个产业链的协同价值。新一代智能商用终端将具有自学习能力，对厂商的技术能力要求更高，目前各个品牌厂商都在布局智慧零售相关解决方案。本公司从 2017 年开始积累 AI 技术，相关创新产品初步得到客户认可，具有一定先发优势，奠定了公司未来发展基础。

（2）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发展趋势

①智能商用终端支持多种支付方式

智能商用终端作为交易结算的关键设备，行业内企业需要不断顺应市场发展趋势，持续进行产品研发创新。随着移动支付技术日益成熟，移动支付逐渐成为主流支付方式，涌现出扫码支付、NFC 支付、刷脸支付等多样化的移动支付手段。此外，移动支付方式成为主流也并不意味着现金支付、刷卡支付等其他支付方式的消失。因此，可以预见未来支付将步入多元化的时代，多种支付方式长期共存，智能商用终端将支持多种支付方式，满足多样化的顾客支付需求。

②自助交易终端迅速发展

随着移动支付的迅猛发展和新零售的兴起，自助交易终端作为零售企业的新型交易结算设备，能够提升商户的运营管理效率、节省人工成本和提高消费者购物体验，被越来越多的应用于超市、便利店、商场、餐饮店等日常消费场景。2020 年，新冠疫情的爆发使消费者的防护意识进一步加强，“无接触”购物开始流行，自助消费越来越受重视，从而进一步促进了自助交易终端的迅速发展。

③大数据、物联网技术广泛应用

随着淘宝、天猫、京东商城的发展，消费者的购物行为成为多元化的基础数据，透过大数据，可以分析消费者的购物品类、时间、价格、地域等信息。这些技术应用向线下延伸，同时线下也正在成为消费者购物行为的数据采集点。例如，通过摄像头进行消费者动线分析可以指导店面商品陈列，设定消费者动线，提升消费者体验的同时，带动店面销售；通过电子价签应用实现价格的实时更新，减少用户纠纷；通过动作识别实现自助消费防损功能。

④人工智能技术初步应用

近几年人工智能技术发展迅猛，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在商业信息化行业人工智能的应用刚刚兴起，智能商用终端行业部分企业开始尝试摸索。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智能终端开发平台，把智能商用终端作为智能机器，利用语音识别、图像识别、人脸识别，创造出全新的应用场景。

⑤行业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扩大

智能商用终端下游行业主要为零售业，随着零售业市场的不断细分，智能商用终端制造企业为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呈现出多样化的发展态势。同时，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智能商用终端制造企业在充分理解潜在应用行业特点、差异及市场需求的前提下，积极进行产品的创新开发和更新换代拓展应用领域，为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创造新的市场需求和发展空间。

⑥增值服务能力成为竞争力的重要因素

零售企业的不断细分和服务需求的多样性，基于智能商用终端的增值服务不断提升，同时单纯的智能商用终端硬件制造竞争激烈，因此智能商用终端制造企业纷纷提高增值服务能力，增强企业竞争力。在充分理解客户业务需求的基础上，通过自主开发或整合第三方应用软件，提供智慧门店的系统解决方案，为客户带来全新的体验和更高的价值，将成为智能商用终端行业未来发展的方向。

4、行业竞争格局

(1) 全球竞争格局

目前，全球智能商用终端行业，美日品牌占据市场绝大部分份额，厂商集中度较高，主要有美国惠普（HP）、NCR、迪堡（Diebold Nixdorf），日本的东芝（Toshiba）等。大中华地区厂商数量众多，但普遍规模较小。

(2) 国内竞争格局

从国内市场来看，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处于市场竞争的初级阶段，市场集中度较低，行业内具备一定品牌知名度的企业主要包括：振桦电子、海信商用、中科英泰、深圳桑达、商米科技、中崎股份、易捷通等。其中振桦电子、海信商用、中科英泰、深圳桑达的主要目标客户群是国内零售百强企业和区域零售龙头企业。从长远来看，智能商用终端制造企业中产品研发能力弱、资金实力不足、运营效率低、管理不规范的企业将面临淘汰，行业内兼并重组速度加快，行业集中度将会提升，智能商用终端

企业将从早期单一的设备供应商逐渐发展成为硬件设备制造和软件开发、运维服务等于一体的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5、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智能商用终端所涉及的技术包括计算机、物联网、移动支付、人工智能、自动控制、信息安全、零售管理等技术，相关技术专业性较强，发展变化快。特别是伴随移动互联网及物联网技术的发展，加速了行业升级变化的速度。该产业是一个先进技术与先进管理理念和方法相结合的复合型产业，需要企业建立持续有效的研发和创新机制，需要长期的技术积累，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公司拥有成熟的面向软硬件的智能终端开发平台，能够提升产品的开发速度和形成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而新进入企业很难短期内实现多学科跨领域的技术集成。

创新无接触式消费模式、拓展无人零售、智慧超市、智慧商店等新零售业态，打造线上线下融合一体的新的消费场景，推进了智能商用终端领域的全面技术变革，需要“云-数-智-端”多维多层技术的深度融合。“自助模式”、“无人模式”等实体店多模式零售场景下，由室内延伸到室外、超高温和超低温环境运行、无经验消费者和关联责任运营者、常态运行与静默运行、道德约束与防损风控等一系列状态、主体、环境、方式的变化，对复杂零售场景下智能商用终端的高可靠性设计、耐用性设计、元器件优化、智能识别、远程管控等，都带来了诸多技术挑战，形成了越来越高的行业技术门槛。

(2) 行业经验壁垒

智能商用终端是利用先进技术帮助零售企业提升交易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改善顾客体验的产品，需根据不同的使用场景设计不同产品，以满足不同客户群体实现快速灵活的交易和管理运营。零售业态不断迭代，运营模式不断创新，决定了该行业产品个性化定制明显，产品更新迭代速度较快，需要根据客户经营的需求，快速定制或升级产品，满足客户多变的业务需求。只有具备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才能准确理解市场和客户需求、进行科学的系统分析、快速地设计和生产出引领市场的产品，建立行业竞争优势。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期内洞悉复杂多变的行业需求，难以取得竞争优势并对现有竞争格局产生冲击。

(3) 市场壁垒

公司主要目标客户是大、中型零售连锁企业、加油站、烟草专卖等行业客户和大型互联网客户。这些客户群体都是持续经营的品牌企业，对供应商的选择比较谨慎，对供应商的行业经验、技术水平、服务能力、质量控制能力、产品交付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市场占有率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择优录用。能够成为这些客户群体的供应商，都是行业中拥有较高品牌认可度、规范经营的企业。特别是随着目标客户群的集中，市场越来越向头部品牌集中，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期内获得客户的认可，面临较高的市场进入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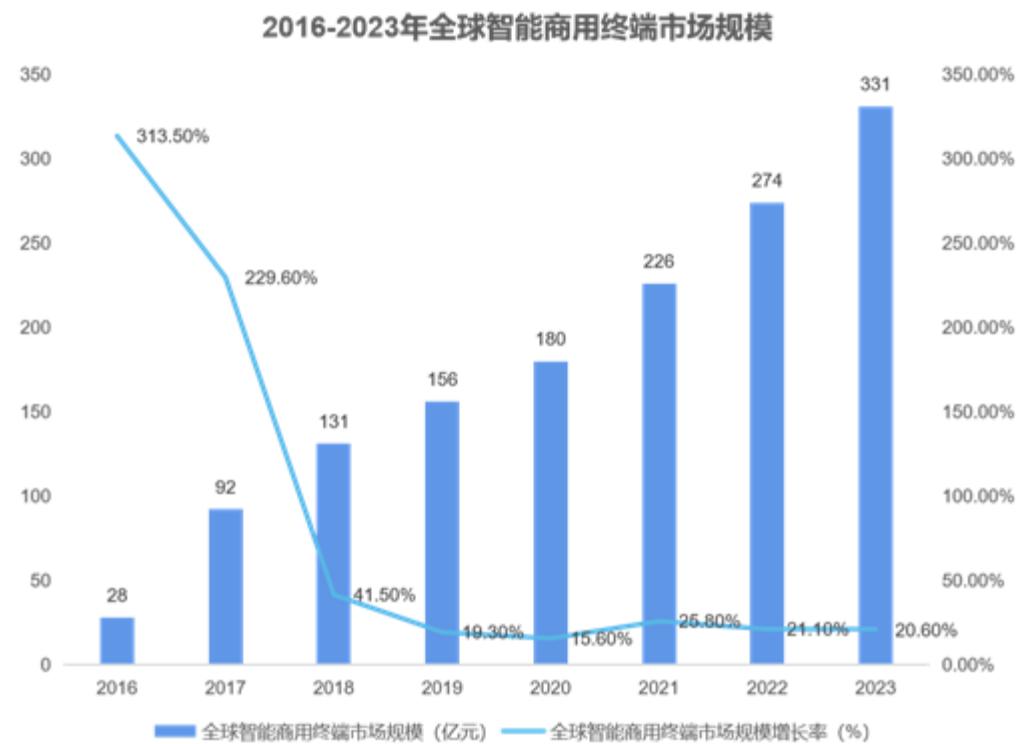
(4) 人才壁垒

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研发与设计、工艺工程、生产及质量控制、销售及服务等环节都需要专业的人员。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对从业人员的技术复合性要求较高，但是由于国内零售业集中度不高、整体的信息化程度不高，造成了行业技术人才相对欠缺，特别是高水平的研发技术人员更是稀少。虽然近年来国内信息技术产业的高速发展，给行业的基础人才带来了一定的补充，但跨领域复合型人才短缺问题近期内难以解决，新进入的企业难以构建完整的设计、工艺工程、生产及质量控制、销售及服务专业技术梯队。考虑到此类人才目前在国内的稀缺性，该行业具有较高的人才壁垒。

(二) 市场规模

1、全球智能商用终端市场规模

随着移动支付的迅猛发展和新零售的到来，自助交易终端越来越多的被应用在超市、便利店、商场、餐饮店等日常消费场景，用于提升商户的收银、营销、管理效率和消费者购物体验。根据艾瑞咨询发布的《中国商业物联网行业研究报告》，2020 年全球智能商用终端市场规模为 180 亿元，由于中国市场发展领先于海外市场，而海外市场受疫情刺激，会加速“无接触”的自助交易终端等智能商用终端的发展和普及，预计未来全球智能商用终端市场增速将高于国内市场，到 2023 年全球智能商用终端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331 亿元。



注：数据来源于艾瑞咨询，报告中智能商用终端包括智能金融 POS、安卓收银机和手持非金融设备三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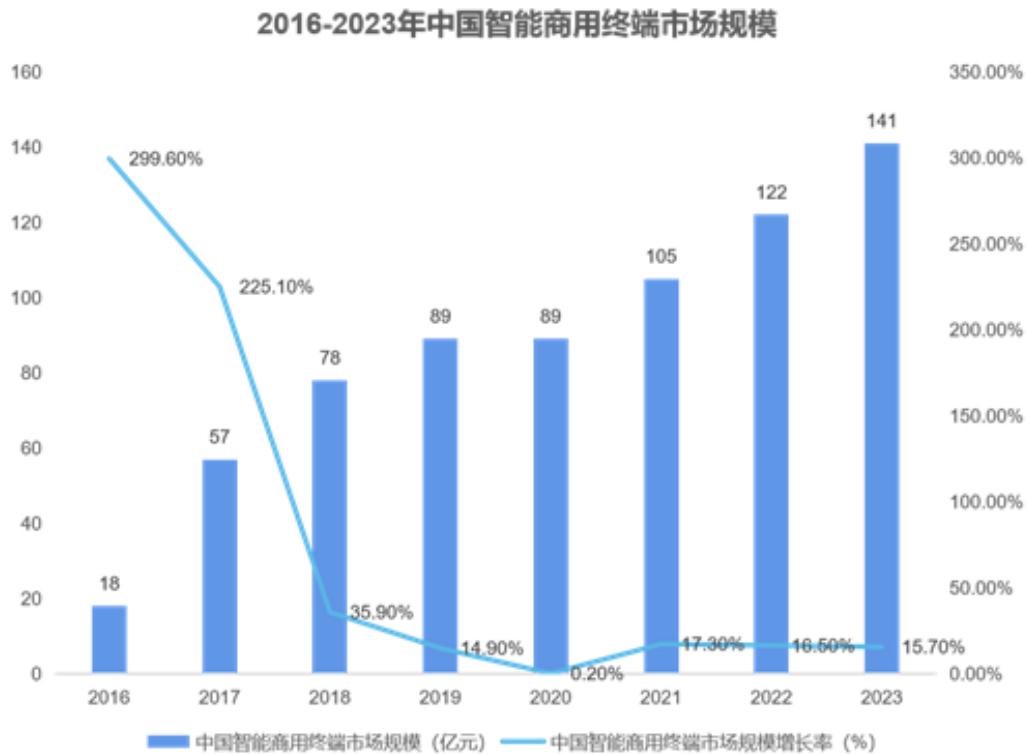
2、国内智能商用终端市场规模

我国经济的持续平稳发展以及商业信息化的普及为智能商用终端行业提供了稳定、广阔的市场环境。智能商用终端厂商为适应商业零售、餐饮等下游行业不断创新商业模式的需求，把握发展趋势，引进互联网、大数据、移动支付、自助结算等技术，开发出低功耗、高性能、高可靠性、智能化的终端产品，推动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快速发展。同时，作为智能商用终端的主要应用领域，受电商冲击、线下零售竞争加剧的影响，零售企业纷纷加快线下智慧门店布局，助力我国智能商用终端持续快速发展。

同时，近年来随着移动支付技术和新零售的发展，自助交易终端发展壮大，成为智能商用终端重要产品之一。支付宝、微信支付等第三方支付平台为争夺线下支付场景和消费者，向零售商免费赠送或补贴购买自助交易终端，极大地刺激了我国自助交易终端的市场需求。随着安装范围的扩大以及刷脸支付技术的发展，自助交易终端的顾客使用习惯已经培养起来，零售门店逐步改造配置自助交易终端，新增门店中自助交易终端成为标配，自助交易终端出货量有望持续快速发展。

根据艾瑞咨询发布的《中国商业物联网行业研究报告》，2020 年中国智能商用终端市场规模为 89 亿元，在疫情影响下增长速度出现短暂回落，但预计自 2021 年后市

场将会延续此前的快速增长，到 2023 年达到 141 亿元。



注：数据来源于艾瑞咨询，报告中智能商用终端包括智能金融 POS、安卓收银机和手持非金融设备三类。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电子商务对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形成冲击

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存在电子商务冲击的风险，主要来自于电子商务对传统零售模式的挑战，近年来，电子商务市场规模大幅增长，网上购物人数也呈爆发式增长态势。《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1 年全年网上零售额为 130,8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1%。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使线下零售商的业绩受到影响，特别是智能商用终端的传统目标客户群体连锁超市和百货业态的投资趋于谨慎，从而可能导致智能商用终端行业的市场销售下降。

（2）国内智能商用终端企业海外市场拓展能力较弱

国内智能商用终端企业目前虽占据了国内大部分市场份额，但与国际大型智能商用终端企业相比，存在着国际化水平、品牌影响力、客户基础等较弱的问题，特别是企业的国际化水平差距明显，不利于国内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目前发达市场的高端购物中心、全球百强零售企业市场份额绝大部分被东芝、NCR、迪堡等企业占据，形成了较高的品牌壁垒，不利于国内企业参与发达国家市场的竞争。但国内企业

迅速提升的创新能力，完善的整机供应链等明显的优势，一定程度上弥补了开拓国际市场能力不足的弱势。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境外主要竞争对手

（1）东芝

东芝泰格株式会社成立于 1950 年，是东芝集团旗下的子公司，该公司致力于设计并在全球销售面向零售、酒店、制造、物流、交通运输、教育和办公等多个行业的广泛的技术产品和服务解决方案。2012 年东芝泰格收购 IBM 公司的智能商用终端业务，收购后使其市场份额大幅提升，成为全球最大的智能商用终端供应商。其主要客户有沃尔玛、肯德基、星巴克等国际连锁企业。

（2）惠普

惠普（HP）是一家信息科技集团企业，成立于 1939 年，总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帕洛阿尔托市。惠普下设三大业务集团：信息产品集团、打印及成像系统集团和企业计算机专业服务集团。经过几十年的发展以及一系列的收购活动，现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科技企业之一，在打印及成像领域和 IT 服务领域处于世界领先地位。惠普推出的智能商用终端可以为客户提供全套的解决方案，2019 年惠普成为全球最大智能交易终端供应商。

（3）NCR

NCR（National Cash Register）公司成立于 1884 年，总部设于美国俄亥俄州戴顿市，在全球超过 100 个国家拥有 29,600 名员工。NCR 公司于 1996 年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NCR。NCR 公司是收款机行业的开创者，是全球领先的智能商用终端、自动存取款机（ATM）供应商，为全球零售、金融、通讯、制造、旅游、交通等客户提供全面解决方案。

（4）迪堡

迪堡（Diebold Nixdorf）公司成立于 1859 年，总部位于美国俄亥俄州的北坎顿市，是一家国际性的零售业和银行业的 IT 解决方案领导者，业务遍布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迪堡于 2016 年收购 Wincor，进入智能商用终端行业，为零售商提供面向整个价值链的软硬件解决方案：从门店到总部，从 POS 系统、电子现金和自助扫描到整个商业处理解决方案的供应。

(5) 振桦电子

台湾振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2012 年在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振樺電 8114）。1997 年在中国大陆正式注册专属品牌“宝获利”，并开始营销、服务全大陆。产品应用于零售业、餐饮业、大型百货卖场、连锁店、娱乐场所、物流业、医疗单位和电子商务企业等众多领域。

2、境内主要竞争对手

(1) 海信商用

青岛海石商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青岛海信智能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有 30 年的智能商用终端及零售业信息化经验，产品覆盖了智能商用终端、商业软件、智慧零售设备、体育彩票终端等。2019 年 2 月，石基信息（002153）通过旗下子公司石基商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对海信商用的收购，海信商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覆盖了大型百货、连锁超市、连锁专卖专柜、连锁便利店等各种细分业态，以及金融、税控、体彩等行业。

(2) 深圳桑达

深圳桑达银络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桑达商用机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曾为上市企业深桑达 A（000032）的全资子公司，深圳桑达目前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弘通同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深圳桑达 55.20% 股份），公司主要产品为 POS 收银产品，智慧商业自助产品，提供软件、硬件、咨询、运维等全方面 IT 运维服务。

(3) 中崎股份

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833640）成立于 2003 年，是一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商业 POS 机、电子收款机、嵌入式收款机、触摸终端、移动终端、打印机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商场、超市、便利店、专卖店、餐饮、金融保险、通讯、快递物流、工业设备、税控等相关领域。

(4) 易捷通

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70259）成立于 2006 年，是一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公司是集 POS 研发、制造、销售、服务、行业专用计算机研发定制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应用于餐饮、零售、通信、体育等多种服务行业。

(5) 商米科技

上海商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是一家为客户提供智能商用设备

及相应配套的“端、云”一体化服务的公司。商米科技产品及服务体系由智能商用设备、商用操作系统与 IoT 云管理平台构成，其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零售、餐饮及本地生活等商业物联网场景。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研发和技术优势

公司是目前行业内综合技术较为全面的公司之一，技术能力涵盖了智能商用终端设备高可靠性设计、外观设计、结构设计、硬件电路设计、PCB 设计、中间件开发、嵌入式软件裁剪等，配套应用软件的设计、开发、运营和维护等。公司始终立足于自主研发，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 7 大核心技术，基于核心技术构建了智能终端开发平台，包括智能终端硬件开发平台、应用系统开发平台和智能终端管理平台。智能终端开发平台是公司新产品研发的基础技术平台，该平台经不同用户场景的长期应用验证和优化，使得产品性能和用户体验持续提升，依托该平台，缩短了新产品研发周期，是公司定制化研发优势的保障。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青岛市 AI 智能终端工程研究中心、青岛市工业设计中心、青岛市流通业信息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青岛市智慧零售与智慧政务技术创新中心、青岛市智能印章信息安全专家工作站。公司目前拥有专利 91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107 项。2020 年公司入选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 快速定制和交付优势

公司注重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依托自主研发的智能终端开发平台，可以快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软硬件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拥有行业经验丰富的产品开发队伍，对市场和客户需求理解深刻，能够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设计开发出个性化的智能商用终端软硬件产品。

公司采用自主生产和委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极大地提升了公司的产能和供货能力。为了提高生产效率，公司专门开发了一套适用于智能终端产品的生产测试系统，实现生产过程的信息化，为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奠定基础。

(3) 人才队伍优势

公司核心团队具有 20 多年商业信息化从业经验，对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率先发掘用户需求的变化、洞悉 IT 技术发展趋势，并通过持续

的技术创新快速研发满足用户需求的产品。公司拥有专业化的销售支持团队，能够根据不同用户场景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赋能客户实现高效的运营管理。

公司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人才引进和自主培养相结合，不断扩充和完善人才队伍。公司通过企业文化建设，加强员工凝聚力，使员工在认同公司企业文化的过程中形成主人翁意识，保持团队的稳定性。

(4)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产品全国连锁百强用户覆盖率超过 60%，是华润万家、苏宁、步步高、中石化易捷、家乐福、全家、华联超市、绝味等知名连锁零售企业的智能商用终端设备供应商，并与蚂蚁金服、腾讯、京东等互联网巨头建立了紧密合作关系。公司是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银联商务等国家级金融机构的智能商用终端供应商，与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航天信息等央企建立了紧密合作关系，共同推广智能印章管理系统。

公司在海外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有经销服务伙伴，用户包括以色列大型连锁企业 Super-Pharm、波兰大型连锁企业 Biedronka 和 EuroCash、德国著名药妆品牌连锁 Rossmann、韩国大型连锁企业 Home plus 和 Hyundai、南美的大型连锁企业 SMU，电信业巨头 Vodacom，酒店业巨头 Hilton、泰国功能饮料巨头 Carabao 等，同时为 Duranmatic、Olivetti 等国际知名品牌企业提供 ODM 服务。

(5) 品牌优势

目前英泰品牌在国内客户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2017 年，公司获得第十届中国商业信息化行业大会“十年贡献成就奖”，2018 年公司“WINTEC 英泰”牌智能收款机被认定为山东名牌产品。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英泰品牌深受海外客户的认可，产品销往海外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凭借领先的研发能力、先进的制造能力、专业的服务能力以及高品质的产品，为大型客户提供全面的智能商用终端软硬件解决方案，确立了英泰品牌的专业形象，提升了公司品牌的行业地位。

(6) 整体化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专业技术人员和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具备整体化的服务能力，能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软硬件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的解决方案包括需求分析、方案设计、系统设计、软件开发、硬件销售、安装调试、售后维护、方案优化到升级扩容等内

容，整体化的服务能力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 与国际知名企業相比，公司综合实力处于劣势

国际知名智能商用终端供应商业务规模大、资金实力强，在管理和品牌等方面均具备优势，可以不断通过产业内并购来获取先进的技术和产品，这些企业有着长期的经营历史，丰富的行业经验，具有大量的零售头部客户群基础。与国际知名同行企业对比，公司处在快速发展阶段，虽然在技术创新性和快速定制能力方面有一定的优势，但在公司的国际化程度、资金实力、全球化销售渠道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差距。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面临管理水平、人才储备、技术升级等方面的挑战。

(2) 融资渠道单一，制约公司发展

公司已经具备了智能商用终端设备的研发和生产实力，并积累了一定的资源和经验，但是由于公司主要依靠自身的积累发展，与现有的国际同行业知名企业对比，公司的资金规模偏小，融资渠道有限，银行信贷对业务的支持力度较小，资金问题成为影响本公司规模扩张的主要瓶颈之一。

(3) 未引进互联网巨头投资的劣势

最近几年，互联网巨头为争夺线下支付入口，纷纷布局线下实体零售，通过投资或结盟方式与实体零售企业合作，以数字化赋能实体零售，互联网巨头因此成为智能商用终端的重要买家之一。公司秉持独立发展的策略，未引进互联网巨头投资，虽然可以开放性地与每个互联网巨头合作，但互联网巨头对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定制往往与其业务场景创新相关，有时涉及商业秘密，与互联网巨头已经投资入股的企业相比（如阿里间接持有石基信息 13.02%的股权；蚂蚁金服间接持有商米科技 29.99%的股权），公司可能无法第一时间获取客户的战略规划和需求信息，从而错失市场机会。

（五）其他情况

1、面临的机遇

(1) 国家产业政策有利于商业信息化行业的发展

国家相关部门近几年出台了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为智能商用终端行业以及商业信息化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环境，促进了商业信息化行业的发展壮大。伴随着我国经济的转型升级、新经济增长点的培育和供给侧改革，商业零售业将迎来更大

的发展机遇，进而带动商业信息化行业的需求，有利于智能商用终端等各种电子交易终端设备的发展。

(2) 居民收入水平提高带动消费市场迅速发展

我国经济近年来保持稳定发展，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5,128 元，比上年增长 9.10%，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4,100 元，比上年增长 13.60%。收入是消费的来源和基础，是影响消费的最重要因素，国民经济的增长与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同步增长必然带动消费的增长。同时，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内三、四线城市居民购买力也在不断上升，国家也相继推出相关政策推动三、四线城市消费市场的发展，在上述背景下，各大零售企业和品牌商纷纷涌入三、四线城市，为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带来新的增长点。

(3) 新兴技术的发展不断促进智能商用终端性能的提升

智能商用终端是商业信息化的硬件载体，是计算机技术与商业零售业经营管理技术发展相结合的产物，是商业管理自动化、信息化、数字化必不可少的基本设备之一。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进步，消费者不断产生新的需求，这些需求客观上要求智能商用终端技术、性能的提升。近几年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的迅速发展，为智能商用终端的功能和性能提升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提升了零售企业投资智能商用终端的积极性和信心，同时提高了消费者的消费体验。

(4) 实体零售把握消费升级方向，加快转型升级步伐

近几年，实体零售业面对电子商务的冲击开始大规模进行转型升级，把握居民吃穿用住行和服务消费升级方向，实体零售企业着力发展便利店、社区生鲜店等社区商业，如沃尔玛“惠选”、步步高“好爸爸生鲜”、物美“品超市”等均定位社区生鲜超市，突出蔬果、水产、肉类等生鲜品类，服务周边社区居民。同时，业态创新也成为实体零售转型升级另一条思路，门店小型化、小业态，零食店、生鲜专卖店，餐饮加强型的新一代便利店遍地开花，传统零售巨头华润万家 OLE、永辉超级物种、步步高鲜食演义等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的新的消费场景，带来对智能商用终端及智慧零售解决方案的新需求。

(5) 智慧零售成为零售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在消费能力不断提升、消费规模不断扩大、消费需求不断拓展驱动下，线上电商企业与线下实体零售企业破除思维定式加速融合，积极整合资源，相互引流，向消费

者提供更好服务和互动的新零售业态为零售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如阿里、腾讯等互联网巨头积极与实体零售企业合作，在以信息技术为新动能的推动下，智慧零售应用范围不断扩大，降低了企业的运营成本。

（6）移动支付的迅速发展推动智能商用终端产品升级迭代

2020 年 9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以新业态新模式引领新型消费加快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32 号)，提出创新无接触式消费模式，探索发展智慧超市、智慧商店、智慧餐厅等新零售业态。移动支付是新零售业态中必不可少的环节，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移动支付市场，并且仍然保持高速增长态势。从支付场景来看，零售、餐饮、酒店、物流等场景为线下移动支付的高频场景，新零售已成为产业发展趋势，创新业态不断涌现。线下移动支付在技术、场景上的多样性，倒逼商户加大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投入。

2、面临的挑战

（1）电子商务对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形成冲击

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存在电子商务冲击的风险，主要来自于电子商务对传统零售模式的挑战，近年来，电子商务市场规模大幅增长，网上购物人数也呈爆发式增长态势。《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1 年全年网上零售额为 130,8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10%。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使线下零售商的业绩受到影响，特别是智能商用终端的传统目标客户群体连锁超市和百货业态的投资趋于谨慎，从而可能导致智能商用终端行业的市场销售下降。

（2）国内智能商用终端企业海外市场拓展能力较弱

国内智能商用终端企业目前虽占据了国内大部分市场份额，但与国际大型智能商用终端企业相比，存在着国际化水平、品牌影响力、客户基础等较弱的问题，特别是企业的国际化水平差距明显，不利于国内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目前发达市场的高端购物中心、全球百强零售企业市场份额绝大部分被东芝、NCR、迪堡等企业占据，形成了较高的品牌壁垒，不利于国内企业参与发达国家市场的竞争。但国内企业迅速提升的创新能力，完善的整机供应链等明显的优势，一定程度上弥补了开拓国际市场能力不足的弱势。

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均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明确，有满足以下条件的持续营运记录：（1）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未有仅存在偶发性交易或事项的情况；（2）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为 79,374.95 万元，不低于 1,000 万元；（3）报告期各期末股本均为 10,033.61 万元，不少于 500 万元；（4）报告期各期末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3.14 元/股、3.42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公司财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的相关要求。

根据《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2]5908 号），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8,070.47 万元、41,205.67 万元，分别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的 99.98%、99.78%。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应资质、许可，其业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质量等要求，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本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暂不适用
独立董事制度	是	《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关键环节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 24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资产	是	
人员	是	
财务	是	
机构	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的持股 5%以上股东柳美勋夫妇、焦丕敬夫妇、殷良策夫妇、前海基金及中原前海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中科英泰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会、并保证不从事与中科英泰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中科英

泰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或经营实体，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中科英泰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中科英泰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如中科英泰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不与中科英泰拓展后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中科英泰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中科英泰的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中科英泰；（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采取其他对维护中科英泰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

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的实际损失。”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一系列制度。

除此之外，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柳美勋夫妇、焦丕敬夫妇、殷良策夫妇、前海基金及中原前海出具了关于资金占用等相关事项的承诺书，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不利用公司违规提供担保，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避免与公司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确保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的实际损失。”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殷良策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持股5%以上股东	16,454,920	16.40%	-
2	柳美勋	董事长	董事长、持股5%以上股东	13,590,728	13.55%	-
3	焦丕敬	董事、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持股5%以上股东	10,426,847	10.39%	-
4	徐晓勤	焦丕敬之配偶	焦丕敬之配偶、持股5%以上股东	7,796,425	7.77%	-
5	邱爱红	柳美勋之配偶	柳美勋之配偶、持股5%以上股东	5,889,095	5.87%	-
6	李永红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4,124,672	4.11%	-
7	刘福利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2,362,538	2.35%	0.98%
8	姜美玲	殷良策之配偶	殷良策之配偶	1,629,518	1.62%	-
9	路尔学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1,482,117	1.48%	-
10	陈万兵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1,097,004	1.09%	-
11	陈须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95,551	0.79%	-
12	孙坤	监事	监事	745,094	0.74%	-
13	尤帅	职工监事	职工监事	267,657	0.27%	-
14	管建鹏	董事、技术中心副主任	董事、技术中心副主任	85,487	0.09%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诚信、尽职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均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和竞业协议》。

此外，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

明及承诺书》、《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关于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的承诺函》、《关于独立性的承诺》及《关于股份相关事项的承诺》。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与公司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作出其他重要承诺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柳美勋	董事长	英泰科技	董事	否	否
		英泰贸易	执行董事	否	否
		英泰技术	董事长	否	否
焦丕敬	董事、总经理	英泰科技	监事	否	否
		英泰产业	执行董事	否	否
		英泰技术	董事	否	否
殷良策	董事、副总经理	众英鸿泰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英泰科技	董事	否	否
		英泰贸易	经理	否	否
		英泰技术	董事	否	否
		英泰产业	经理	否	否
刘福利	董事、副总经理	众英舜泰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绿苔数科	执行董事	否	否
		英泰软件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英泰技术	监事	否	否
李永红	董事、副总经理	英泰技术	董事	否	否
尤帅	监事	英泰产业	监事	否	否
		英泰贸易	监事	否	否
		英泰软件	监事	否	否
王竹泉	独立董事	中国海洋大学	管理学院副院长兼会计硕士教育中心主任	否	否
		中国企业营运资金管理研究中心	主任	否	否
		中国资金管理智库协同创新	主任	否	否

		中心		
		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基础理论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否
		中国会计研究与教育	主编	否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青岛三力本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牟云春	独立董事	北京大成（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级合伙人、负责人	否
		青岛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否
		鲁东大学	研究员	否
颜艳春	独立董事	盛景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经济+X 研究院院长	否
		浙江易合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上海山丘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上海新山丘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嘉兴山丘联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嘉兴亦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北京前海广渠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北京富基创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湖南山丘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否
		北京富基世纪	董事长	否

		科技有限公司 (吊销)				
		海南富捷实业有限公司(吊销)	其他人员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柳美勋	董事长	英泰科技	6.02%	税控收款机、银税一体机等生产、研发及销售	否	否
		青岛蓝贝青苹果创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	创业咨询	否	否
殷良策	董事、副总经理	众英鸿泰	47.80%	股权投资	否	否
		英泰科技	6.02%	税控收款机、银税一体机等生产、研发及销售	否	否
刘福利	董事、副总经理	众英舜泰	47.21%	股权投资	否	否
		众英鸿泰	25.30%	股权投资	否	否
李永红	董事、副总经理	众英鸿泰	10.70%	股权投资	否	否
牟云春	独立董事	威海盛丁莲华妇产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0.89%	诊疗	否	否
		威海双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0.10%	石油电子仪器、专用仪器仪表、机械电子成套装备与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	否	否
颜艳春	独立董事	上海山丘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86%	健康咨询服务	否	否
		北京前海广渠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50.00%	投资管理	否	否
		北京慧店计算机科学技术研究院	25.0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否	否

	北京融慧鼎智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55%	资产管理	否	否
	北京公约数科技有限公司	35.71%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否	否
	上海响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上海富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69%	技术开发及咨询	否	否
	北京融慧鼎晟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77%	资产管理及投资咨询	否	否
	北京慧店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40.00%	技术开发及咨询	否	否
	天津融慧鼎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7%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北京市钦明文心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技术开发及咨询	否	否
	天津融慧鼎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注：英泰科技设立于 2002 年 2 月 8 日，法定代表人为李旭东，注册资本为 5,02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 151 号高新疆业园，控股股东为山东瑞华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税控收款机、银税一体机、微型计算机及配件、计算机外围设备、电子产品、智能仪器、智能卡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网络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路板加工；货物的进出口、技术的进出口、国际服务贸易。

英泰科技原主要从事税控收款机业务，与公司从事的商业收款机业务分属于不同的细分行业，从产业政策、产品标准、产品功能、目标客户、销售方式及技术方案等方面均有显著差别，与本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不存在利益冲突。

公司股东柳美勋及殷良策虽然分别持有其 6.02% 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公司股东焦丕敬担任其监事，但其自 2010 年以来已无实际经营，其经营管理层已无法取得联系，公司股东柳美勋、殷良策及焦丕敬曾多次尝试联系公司及控股股东方相关人员转让所持有股权并辞去董事或监事职务，但均未与相关人员取得联系。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	否

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化定奇	-	新任	董事	规范公司治理
化定奇	董事	离任	-	个人工作安排辞职
牟云春	-	新任	独立董事	规范公司治理
王竹泉	-	新任	独立董事	规范公司治理
颜艳春	-	新任	独立董事	规范公司治理
管建鹏	技术中心副主任	新任	董事	增补董事
尤帅	监事会主席	换届	职工监事	工作重新分工
路尔学	监事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工作重新分工
陈须常	财务总监兼董 事会秘书	换届	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工作重新分工
马继伟	财务经理	新任	财务总监	工作重新分工
陈万兵	销售总监	新任	副总经理	规范公司治理

十、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	是

务报表及附注是否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966,984.36	109,310,977.90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71,749.0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952,935.47	2,180,000.00
应收账款	81,105,997.74	117,080,519.93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2,974,026.21	8,406,476.7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4,468,195.92	4,649,753.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00,657,822.56	89,443,063.0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32,781.80	24,175,394.19
其他流动资产	849,496.96	20,545,195.31
流动资产合计	378,679,990.05	375,791,380.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2,181,475.59	5,885,086.54
长期股权投资	-	510,422.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5,471,226.73	17,393,888.96
在建工程	18,000.00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328,317.75	-

无形资产	32,864,285.60	8,148,315.4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27,328.79	8,688,412.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4,413,073.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890,634.46	65,039,199.59
资产总计	438,570,624.51	440,830,580.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6,205,626.37	9,866,665.00
应付账款	30,346,764.94	38,917,236.79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1,337,183.95	13,785,056.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10,924,214.60	13,301,862.61
应交税费	5,656,540.60	7,317,832.16
其他应付款	3,605,196.12	3,204,974.78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17,576.72	25,447,174.12
其他流动负债	1,560,156.78	18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3,253,260.08	112,020,801.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1,644,737.69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809,150.30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10,218,844.23	7,671,117.50
递延收益	226,666.67	416,6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4,256.73	3,660,272.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28,917.93	13,392,794.00
负债合计	95,182,178.01	125,413,595.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336,116.00	100,336,116.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75,129,384.89	75,129,384.8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78,451.24	-151,304.87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6,768,642.20	22,504,533.78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37,055,565.33	112,897,771.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9,111,257.18	310,716,501.54
少数股东权益	4,277,189.32	4,700,483.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3,388,446.50	315,416,984.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8,570,624.51	440,830,580.54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2,976,960.09	380,772,513.39
其中：营业收入	412,976,960.09	380,772,513.39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386,203,359.73	322,296,386.12
其中：营业成本	283,193,419.92	237,476,192.6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202,125.24	2,302,842.22
销售费用	46,860,842.60	36,695,065.89
管理费用	28,579,853.15	21,577,163.73
研发费用	25,262,209.22	23,102,179.71
财务费用	104,909.60	1,142,941.91
其中：利息收入	2,369,415.26	4,317,141.17
利息费用	1,146,219.14	3,689,076.22
加：其他收益	10,097,319.46	10,235,473.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9,868.48	-147,153.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121.13	-147,153.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749.03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1,682,458.76	-3,614,479.64
资产减值损失	-6,971,492.53	-2,932,044.7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816.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288,586.04	62,007,106.26
加：营业外收入	1,667,924.29	1,380,768.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334,210.34	7,416.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622,299.99	63,380,458.09
减：所得税费用	3,580,320.08	7,674,629.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41,979.91	55,705,828.6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8,041,979.91	55,705,828.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379,922.10	-87,994.8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421,902.01	55,793,823.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518.40	-177,995.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146.37	-91,730.7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146.37	-91,730.7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146.37	-91,730.76
9.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372.03	-86,265.12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971,461.51	55,527,832.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94,755.64	55,702,092.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3,294.13	-174,259.9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833	0.556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833	0.5561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1,682,590.64	442,411,891.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53,129.16	14,766,683.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81,722.73	12,538,75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417,442.53	469,717,334.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2,952,534.93	306,455,136.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611,500.58	43,262,761.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72,172.41	22,490,75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85,476.72	47,953,79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121,684.64	420,162,44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95,757.89	49,554,888.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5,272.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10,290.41	22,73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467.22	3,249,957.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49,757.63	3,377,968.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7,014.54	28,485,371.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	657,576.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97,014.54	29,142,94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7,256.91	-25,764,979.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669,286.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469,136.0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669,286.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47,174.12	34,181,295.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7,682.22	3,689,076.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3,237.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78,093.63	37,870,371.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78,093.63	-33,201,084.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7,278.01	-1,446,124.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883,129.34	-10,857,300.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169,411.10	120,026,712.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052,540.44	109,169,411.10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336,116.00	-	-	-	75,129,384.89	-	-151,304.87	-	22,504,533.78	-	112,897,771.74	4,700,483.45	315,416,98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336,116.00	-	-	-	75,129,384.89	-	-151,304.87	-	22,504,533.78	-	112,897,771.74	4,700,483.45	315,416,984.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7,146.37	-	4,264,108.42	-	24,157,793.59	-423,294.13	27,971,461.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7,146.37	-	-	--	28,421,902.01	-423,294.13	27,971,461.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4,264,108.42	-	-4,264,108.42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264,108.42	-	-4,264,108.42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336,116.00	-	-	-	75,129,384.89	-	-178,451.24	-	26,768,642.20	-	137,055,565.33	4,277,189.32	343,388,446.50	

2020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656,714.00	-	-	78,608,786.89	-	-59,574.11	-	19,623,580.11	-	59,984,901.93	2,405,607.43	255,220,01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656,714.00	-	-	-	78,608,786.89	-	-59,574.11	-	19,623,580.11	-	59,984,901.93	2,405,607.43	255,220,01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79,402.00	-	-	-	-3,479,402.00	-	-91,730.76	-	2,880,953.67	-	52,912,869.81	2,294,876.02	60,196,968.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91,730.76	-	-	-	55,793,823.48	-174,259.99	55,527,832.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200,000.00	-	-	-	-	-	-	2,469,136.01	4,669,136.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2,200,000.00	-	-	-	-	-	-	-	2,469,136.01	4,669,136.0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880,953.67	-	-2,880,953.67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80,953.67	-	-2,880,953.67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79,402.00	-	-	-	-5,679,402.00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79,402.00	-	-	-	-5,679,402.00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336,116.00	-	-	-	75,129,384.89	-	151,304.87	-	22,504,533.78	-	112,897,771.74	4,700,483.45	315,416,984.9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646,198.83	59,301,551.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71,749.0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952,935.47	2,180,000.00
应收账款	150,075,633.65	151,704,405.88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3,078,906.05	8,285,256.34
其他应收款	1,831,733.22	2,160,773.87
存货	98,182,859.00	92,145,227.29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32,781.80	24,175,394.19
其他流动资产	-	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54,472,797.05	359,952,609.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2,181,475.59	5,885,086.54
长期股权投资	39,618,948.90	39,618,948.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5,663,336.67	6,802,461.0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781,053.21	-
无形资产	25,939,010.21	726,247.7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03,036.39	6,755,070.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4,413,073.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786,860.97	84,200,887.90
资产总计	434,259,658.02	444,153,497.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6,205,626.37	9,866,665.00
应付账款	64,730,855.35	71,521,293.53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837,306.42	7,852,733.30
应付职工薪酬	8,589,468.53	11,204,989.28
应交税费	3,478,171.75	5,237,218.14
其他应付款	45,702,133.96	48,413,314.6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5,850.66	25,447,174.12
其他流动负债	1,549,966.01	18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3,159,379.05	179,723,387.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1,644,737.69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325,806.64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10,218,844.23	7,671,117.50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4,256.73	3,660,272.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18,907.60	12,976,127.33
负债合计	154,378,286.65	192,699,515.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336,116.00	100,336,116.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75,413,639.39	75,413,639.3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6,768,642.20	22,504,533.78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77,362,973.78	53,199,692.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881,371.37	251,453,981.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34,259,658.02	444,153,497.22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6,300,648.42	370,987,469.49
减：营业成本	327,572,905.70	285,415,001.35

税金及附加	1,055,781.04	1,188,044.00
销售费用	36,401,438.98	29,077,289.45
管理费用	24,365,356.58	19,456,588.29
研发费用	16,747,039.21	15,521,560.12
财务费用	-1,061,194.35	-457,736.66
其中：利息收入	2,191,302.65	4,189,930.04
利息费用	1,032,474.92	3,689,076.22
加：其他收益	4,312,985.73	5,302,430.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10,290.4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749.03	-
信用减值损失	-1,739,587.38	-3,254,624.72
资产减值损失	-6,971,492.53	-2,932,044.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55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403,266.52	19,893,933.78
加：营业外收入	1,517,421.59	918,876.09
减：营业外支出	321,280.36	242.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99,407.75	20,812,567.37
减：所得税费用	-1,827,981.72	1,606,209.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27,389.47	19,206,357.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8,427,389.47	19,206,357.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427,389.47	19,206,357.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3,298,449.81	382,213,950.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48.51	77,691.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8,598.78	23,827,56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539,497.10	406,119,20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4,230,827.65	297,872,191.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247,267.34	32,162,12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86,157.27	10,659,446.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80,154.08	37,017,52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744,406.34	377,711,29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4,909.24	28,407,913.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5,272.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510,290.41	1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467.22	3,249,957.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49,757.63	3,370,229.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7,014.54	27,709,01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7,5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97,014.54	35,259,01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52,743.09	-31,888,787.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47,174.12	34,181,295.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7,682.22	3,689,076.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680.6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64,537.00	37,870,371.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64,537.00	-35,670,371.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06.63	-31,608.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72,590.22	-39,182,853.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79,514.95	98,362,367.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52,105.17	59,179,514.95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336,116.00	-	-	-	75,413,639.39	-	-	-	22,504,533.78	-	53,199,692.73	251,453,981.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336,116.00	-	-	-	75,413,639.39	-	-	-	22,504,533.78	-	53,199,692.73	251,453,981.90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	-	-	-	4,264,108.42	-	24,163,281.05	28,427,389.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8,427,389.47	28,427,389.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4,264,108.42	-	-4,264,108.4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264,108.42	-	-4,264,108.4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336,116.00	-	-	-	75,413,639.39	-	-	-	26,768,642.20	-	77,362,973.78	279,881,371.37		

2020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656,714.00	-	-	-	78,893,041.39	-	-	-	19,623,580.11	-	36,874,288.61	230,047,62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656,714.00	-	-	-	78,893,041.39	-	-	-	19,623,580.11	-	36,874,288.61	230,047,62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5,679,402.00	-	-	-	-3,479,402.00	-	-	-	2,880,953.67	-	16,325,404.12	21,406,357.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9,206,357.79	19,206,357.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200,000.00	-	-	-	-	-	-	2,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2,200,000.00	-	-	-	-	-	-	2,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880,953.67	-	-2,880,953.67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80,953.67	-	-2,880,953.6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	-	-	-	-	-	-	-	-	-	-	-	-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79,402.00	-	-	-	-	-5,679,402.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79,402.00	-	-	-	-	-5,679,402.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336,116.00	-	-	-	-	75,413,639.39	-	-	-	22,504,533.78	-	53,199,692.73	251,453,981.90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青岛英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5.00%	85.00%	1,000.00	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投资设立
2	青岛英泰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500.00	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投资设立
3	青岛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0	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投资设立
4	青岛中科英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	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投资设立
5	PT.WINTEC ASIA PACIFIC	51.00%	51.00%	-	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投资设立
6	青岛绿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	2020年5月15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投资设立
7	青岛英泰新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1.00%	500.00	2020年7月15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投资设立

注：PT.WINTEC ASIA PACIFIC 实际投资为 60.00 亿印尼卢比。

除上述子公司外，公司无其他子公司，详细情况见“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 民办非企业法人适用 不适用**(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适用 不适用**2020 年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出资设立子公司青岛绿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告范围；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出资设立子公司青岛英泰新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告范围。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2] 5908 号）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次申报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印度尼西亚卢比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收入

公司采用直销、经销及 ODM 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直销与经销在控制权转移的确认时间及收入确认依据一致；另外根据销售地区，又分为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对应不同的收入确认时点和依据。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1）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

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政策为：

①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政策为：

A、国内普通销售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方式及交货条件将产品发给客户指定地址，取得客户签署的到货确认单视为控制权转移，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B、系统集成业务在实施时一般包括前期咨询、方案设计、设备选型供货、工程施工、集成调试等多个环节。对于系统集成业务，根据合同约定进行安装调试、试运行后，取得客户书面验收合格文件时客户即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C、软件产品按照是否需要安装调试分别采取以下原则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软件产品，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无需安装的软件产品在产品已交付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D、服务类收入在提供服务的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

②国外销售收入确认政策为：

本公司与境外客户的业务通常采用的贸易方式包括：FOB、CFR 和 CIF。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按照约定的贸易方式将产品交付，在完成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和提单等资料时视为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按照出口日期确认收入。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

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

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应收款项减值

（1）应收票据减值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会计政策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2) 应收账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会计政策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本公司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账龄组合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半年以内（含半年）	5
半年到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0
1-2 年	20
2 年以上	100

(3)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会计政策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4) 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会计政策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

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公司员工借款及员工备用金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半年以内（含半年）	5
半年到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0
1-2年	20
2年以上	100

8、存货

(1)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原材料/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成本构成及成本核算方法

成本构成主要包括材料费、人工费、制造费用

成本核算：①材料费：根据 BOM 单领用材料，期末按照完工数量归集完工产品材料成本；②人工费：车间生产产生的人工费，在内部车间本月完工产品中，按照完工产品材料成本价值分摊；第三方代加工的产品，按照合同约定加工费直接归集到产品成本；③制造费用：在内部车间本月完工产品中，按照完工产品材料成本价值分摊；

(6)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9、长期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会计政策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1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售后服务包括质量保证型售后服务和市场维护型售后服务，计提方式分别如下：

①质量保证型售后服务为公司基于质量法规要求或商业承诺而承担的产品维护义务，公司根据预计尚需要承担质量保证责任的维修支出金额进行预提，计提过程利用需维保设备台数、单台设备预计维护成本、剩余质保期限、历史平均故障率等参数。

②市场维护型售后服务无法可靠预计，一般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出现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将发生市场维护售后服务支出时进行计提。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②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

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31.67

注：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其他说明

①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②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①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③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②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

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

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6)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7)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公司审计报告附注“三（十一）公允价值”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	--------------	----

1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注 1
2	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 2018[35]号),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注 2
注: 1、原收入准则下,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未引起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的实质性变化,仅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中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2、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 2018[35]号)。根据准则的衔接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承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应当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对于合并资产负债表影响如下: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1.01.01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使用权资产	-	1,972,444.36	1,972,444.36
2021.01.01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933,933.04	933,933.04
2021.01.01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租赁负债	-	1,038,511.32	1,038,511.32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0 年度	运输费用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	销售费用	-4,714,096.35
2020 年度	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	4,714,096.35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度	产品服务费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销售费用	-10,338,539.26
2021 年度	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	10,338,539.26
2020 年度	产品服务费		销售费用	-7,561,337.10
2020 年度	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	7,561,337.10

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修订）。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要求，为了履行销售合同而产生的运输费用应调整至合同履约成本，公司将2020年度在销售费用中列示的为履行销售合同生产的运输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调增营业成本4,714,096.35元，调减销售费用4,714,096.35元。为严格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销售费用中属于履约成本的安装服务、技术服务相关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中列示，2020年度调增营业成本7,561,337.10元，调减销售费用7,561,337.10元；2021年度调增营业成本10,338,539.26元，调减销售费用10,338,539.26元。

2. 未来适用法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数
-	-	-	-	-

（四）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12,976,960.09	380,772,513.39
净利润（元）	28,041,979.91	55,705,828.61
毛利率	31.43%	37.63%
期间费用率	24.41%	21.67%
净利率	6.79%	14.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5%	1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4%	17.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33	0.55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33	0.5561

2. 波动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 380,772,513.39 元、412,976,960.09 元。2021 年

度较 2020 年度增长 32,204,446.70 元，增幅 8.46%，小幅增长主要系市场开拓所致，公司营业收入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 营业收入分析”。

(2) 净利润和净利率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55,705,828.61 元、28,041,979.91 元，净利率分别为 14.63%、6.79%。2021 年度净利润较 2020 年度下降 27,663,848.70 元，降幅 49.66%，主要原因系采购成本上升等导致当期营业成本以及存货跌价计提准备增加等原因，导致 2021 年净利率降低。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板卡、显示设备、存储设备、电子模组及结构件等。报告期内，公司显示设备-液晶屏平均采购单价分别为 198.47 元/件、312.70 元/件，增长比例为 57.56%；板卡-主板平均采购单价分别为 355.58 元/件、410.11 元/件，增长比例为 15.34%。上述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上涨主要系受新冠疫情、中美贸易争端等原因导致全球供应链紧张，市场供不应求引起价格上涨，导致采购成本 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上升明显，公司营业成本相应增加从而导致利润下降。因此，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与成本上升、利润下降相匹配。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件			
原材料	2021 年单价	2020 年单价	变动比例
显示设备-液晶屏	312.70	198.47	57.56%
板卡-主板	410.11	355.58	15.34%

(3) 毛利率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7.63%、31.43%**。2021 年度毛利率较上年下降，主要原因系板卡、液晶屏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上升，营业收入未随营业成本同比例增长导致毛利率下降。毛利率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 毛利率分析”。

(4) 期间费用率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21.67%、24.41%**。期间费用率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是 19.85%、8.7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是 17.38%、6.34%。公司报告期各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前相比，差异较小。

(6) 每股收益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分别是 0.5561、0.2833。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下滑，导致 2021 年度每股收益有所下降。

(7) 业绩波动情况分析

①结合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经营环境、核心竞争力、经营模式、营销方式等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内业绩波动的原因，并结合报告期内订单、关键资源要素、生产及销售岗位人员、同行业公司业绩等变动情况分析业绩波动较大的合理性

A、结合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经营环境、核心竞争力、经营模式、营销方式等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内业绩波动的原因

公司所处行业为智能商用终端行业，我国经济的持续平稳发展以及商业信息化的普及为智能商用终端行业提供了稳定、广阔的市场环境。智能商用终端厂商为适应商业零售、餐饮等下游行业不断创新商业模式的需求，把握发展趋势，引进互联网、大数据、移动支付、自助结算等技术，开发出低功耗、高性能、高可靠性、智能化的终端产品，推动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快速发展。同时，作为智能商用终端的主要应用领域，受电商冲击、线下零售竞争加剧的影响，零售企业纷纷加快线下智慧门店布局，助力我国智能商用终端持续快速发展。

公司从 2017 年开始积累 AI 技术，相关创新产品初步得到客户认可，具有一定先发优势，奠定了公司未来发展基础。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是目前行业内综合技术较为全面的公司之一，技术能力涵盖了智能商用终端设备高可靠性设计、外观设计、结构设计、硬件电路设计、中间件开发、嵌入式软件裁剪等，配套软件及管理系统的建设、编码、测试、运营和维护等，具有一定研发和技术优势、快速定制和交付优势、人才队伍优势、客户资源优势、品牌及服务优势等。

报告期内，公司具有稳定的经营模式及营销模式。公司采购模式为“以产定购”，根据生产计划实施采购；生产模式为自主生产与外协生产相结合，根据订单需求和销售计划下达生产计划，生产部门和委托生产商按计划完成生产；销售模式采用直销、经销及 ODM 相结合，国内部分重要客户以直销为主，国内区域市场和海外市场以经

销为主。公司不断加强自身营销团队建设，先后在全国建立了 10 多个办事处以更好的为终端客户提供服务，不断加大与客户的合作，通过商务谈判、招投标等方式获取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波动较大的原因主要系采购成本上升等导致当期营业成本上升以及存货跌价计提准备增加所致。除上述影响因素外，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经营环境、核心竞争力、经营模式、营销方式等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B、结合报告期内订单、关键资源要素、生产及销售岗位人员、同行业公司业绩等变动情况分析业绩波动较大的合理性

a、报告期内订单、关键资源要素、生产及销售岗位人员

公司报告期内订单分为两类，一类是协议中有约定具体的采购数量和金额的订单，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上述销售协议总计 172 单，协议约定采购智能终端数量 2.40 万余台，尚未发货 1.96 万余台；另一类是协议中没有约定具体数量和金额的订单，公司与客户已签署年度框架协议或中标供应商资格，客户会根据预算按项目需求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与蚂蚁未来（海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浙江橙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等多家公司签署了年度框架协议，并成功入围中国石化的中标名单。

公司自设立以来，坚持技术创新和客户需求双轮驱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相应关键资源要素也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生产及销售岗位人员保持稳定，结构合理。

b、同行业公司业绩等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因同行业各公司的主要产品结构、销售对象、市场区域、销售方式及成本控制能力等不同，公司收入规模和净利润变动水平与同行业存在较大差异，可比性较低。除振桦电子外，同行业公司均受到新冠疫情和中美贸易争端等影响，板卡和液晶屏等主要原材料涨价，采购成本上升，导致 2021 年度毛利率水平降低，公司毛利率业绩波动趋势情况与同行业公司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业绩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公司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变动幅度
振桦电子 (8114.TW)	营业收入	9,213,296,000	8,089,642,000	13.89%
	净利润	570,391,000	106,018,000	438.01%

(注 2)	毛利率	35.42%	32.51%	2.91%
海信商用 (注 3)	营业收入	510,337,028.01	431,530,272.64	18.26%
	净利润	3,258,967.17	37,307,394.86	-91.26%
	毛利率	30.16%	34.01%	-3.85%
中崎股份 (833640.NQ)	营业收入	237,144,631.98	277,561,113.53	-14.56%
	净利润	23,446,157.59	41,597,529.73	-43.64%
	毛利率	27.21%	32.68%	-5.47%
易捷通 (870259.NQ)	营业收入	266,642,020.80	199,800,681.53	33.45%
	净利润	16,659,601.73	7,757,862.61	114.74%
	毛利率	22.14%	23.02%	-0.87%
公司	营业收入	412,976,960.09	380,772,513.39	8.46%
	净利润	28,041,979.91	55,705,828.61	-49.66%
	毛利率	31. 43%	37. 63%	-6. 21%

注：1、上述信息摘自同行业公司年度报告等公开资料，

2、振桦电子财务数据记账本位币为新台币；

3、海信商用为石基信息（002153）的子公司，上述收入、毛利率为石基信息（002153）自主智能商用设备业务收入、毛利率，净利润数为海信商用的净利润。

4、毛利率同期变动为本期数减去上期数。

②公司业绩下滑达到或超过 30%的，应当充分披露业绩下滑与同行业变化趋势是否一致、针对业绩下滑的应对措施，并结合前瞻性信息判断公司业绩发展的趋势

A、公司业绩下滑达到或超过 30%的，应当充分披露业绩下滑与同行业变化趋势是否一致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之“（一）盈利能力分析”之“2. 波动原因分析”之“（7）业绩波动情况分析”之“①结合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经营环境、核心竞争力、经营模式、营销方式等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内业绩波动的原因，并结合报告期内订单、关键资源要素、生产及销售岗位人员、同行业公司业绩等变动情况分析业绩波动较大的合理性”之“B、同行业公司业绩等变动情况”。

B、针对业绩下滑的应对措施，并结合前瞻性信息判断公司业绩发展的趋势

针对业绩下滑，公司采取了以下应对措施，并取得积极成效，有效改善公司业绩持续下滑的趋势。公司未来公司战略及三年具体经营规划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五、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综上所述，公司针对业绩下滑制

定了合理有效的应对措施，并取得相应成效，公司新增订单情况良好，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障碍。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1.70%	28.45%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35.55%	43.39%
流动比率(倍)	4.55	3.35
速动比率(倍)	3.34	2.56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2. 波动原因分析

(1) 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8.45%、21.70%，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2021 年度公司偿还借款后长期借款减少，负债减少。

(2)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3.35、4.55，速动比率分别为 2.56、3.34。2021 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20 年小幅上升，主要系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后流动负债减少。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60	3.19
存货周转率(次/年)	2.81	2.9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94	0.90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总资产周转次数=营业收入/总资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2. 波动原因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19、3.60，2021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略有上升，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加强应收款项的日常管理，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同比降低 30.73%。

(2) 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4** 和 **2.81**，2021 年存货周转率同比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 2021 年板卡、液晶屏等提价明显，公司营业成本上升，导致存货周转速度有所降低。

(3) 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90、0.94，总资产周转率基本稳定。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295,757.89	49,554,88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7,256.91	-25,764,97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378,093.63	-33,201,084.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40,883,129.34	-10,857,300.94

2.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9,554,888.29 元、70,295,757.89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报告期内持续为正，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宁智能终端有限公司及山东济宁烟草有限公司等公司，客户信用良好，款项回收较为及时，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较好，持续为正。

2021 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0,740,869.60 元，增幅 41.85%，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度加强销售回款力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 20.18%，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导致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增幅比例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幅。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25,764,979.72 元、-1,247,256.91 元。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均为负值，主要系 2020 年支付土地（宗地号：鲁（2021）青岛市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7064 号）出让金，金额为 24,281,880.00 元；2021 年公司加强盈余资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支出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33,201,084.97 元、-27,378,093.63

元。2021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绝对值金额较 2020 年度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偿还债务支出现金减少 8,734,121.03 元。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政策为：

①国内普通销售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方式及交货条件将产品发给客户指定地址，取得客户签署的到货确认单视为控制权转移，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②系统集成业务在实施时一般包括前期咨询、方案设计、设备选型供货、工程施工、集成调试等多个环节。对于系统集成业务，根据合同约定进行安装调试、试运行后，取得客户书面验收合格文件时客户即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③软件产品按照是否需要安装调试分别采取以下原则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软件产品，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无需安装的软件产品在产品已交付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④服务类收入在提供服务的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

(2) 国外销售收入确认政策为：

公司与境外客户的业务通常采用的贸易模式为 FOB、CFR 及 CIF。公司收入确认均为：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按照约定的贸易方式将产品交付，在完成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和提单等资料时视为控制权转移，按照出口日期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交易终端	305,227,212.22	73.91%	239,080,062.37	62.79%
自助交易终端	42,020,058.81	10.17%	74,635,030.43	19.60%

智能秤	38,683,075.03	9.37%	40,000,282.60	10.51%
智能印章机	11,700,621.45	2.83%	7,283,915.06	1.91%
其他	14,425,691.70	3.49%	19,705,395.77	5.18%
主营业务小计	412,056,659.21	99.78%	380,704,686.23	99.98%
其他业务收入	920,300.88	0.22%	67,827.16	0.02%
合计	412,976,960.09	100.00%	380,772,513.39	100.00%
波动分析	<p>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商用终端设备和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等。公司主要产品为智能终端和应用软件，智能终端主要有智能商用终端（包括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和智能印章机，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应用软件主要有前台收银系统、商品识别软件、SaaS 零售管理系统、农产品批发追溯系统和智能印章管理系统，可以随同智能终端一起出售，也可以独立对外销售。</p>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80,704,686.23 元、412,056,659.21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9.98%、99.78%，主营业务收入突出。</p>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智能交易终端和自助交易终端，金额为 313,715,092.80 元、347,247,271.03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2.39% 和 84.08%，为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随着人工智能以及物联网等技术的应用与普及，我国零售企业为满足市场发展需求，逐步对旗下商圈进行信息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扩大和丰富智慧零售应用场景，增强企业综合服务能力，公司智能交易终端呈上涨趋势。因受新冠疫情防控的影响，线下自助交易终端销售金额及数量有所下降。</p> <p>报告期内，公司来自智能秤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0,000,282.60 元、38,683,075.03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51% 和 9.37%，整体保持在较稳定的水平，随着大型商场、连锁专卖店及农贸市场等对零售管理要求的不断提高，对收银秤集成化的要求相应提升，传统收银与称重相分离的零售模式无法满足智能化管理的要求，由此促进了公司称重与管理一体化的智能秤收入逐年提升。</p> <p>报告期内，公司来自智能印章机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7,283,915.06 元和 11,700,621.4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1% 和 2.83%，整体保持在较稳定的水平。带有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印章管理系统的智能印章机可将传统印章管控由人工管理转换为智能系统管理，实现人章分离，有效降低印章的管理成本和管理风险，提升用章效率。</p> <p>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房屋租赁收入和材料收入。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67,827.16 元、920,300.88 元，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0.02%、0.22%，其他业务收入金额极小，占比很低。</p>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310,390,333.01	75.16%	306,593,560.08	80.52%
亚洲	48,068,876.35	11.64%	35,288,765.76	9.27%
欧洲	33,144,415.43	8.03%	28,155,540.59	7.39%
非洲	15,131,778.45	3.66%	6,284,649.61	1.65%
北美洲	3,482,502.88	0.84%	1,113,528.45	0.29%
南美洲	2,279,567.91	0.55%	3,036,441.95	0.80%
大洋洲	479,486.06	0.12%	300,026.95	0.08%
合计	412,976,960.09	100.00%	380,772,513.39	100.00%

原因分析	注：上述营业收入包括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来自国内的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华中以及华北地区，来自国外的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亚洲、欧洲等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境内的收入金额为 306,593,560.08 元、310,390,333.01 元，占比分别为 80.52% 和 75.16%，销售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占比呈下降趋势，一方面是因为近几年随着国内智慧零售的不断普及，公司不断开拓国内市场，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来自国内的收入规模相应上升；另一方面，2021 年度，境外的新冠疫情趋缓，公司同时加大外销力度，境外客户采购上升，境外客户销售规模和占比进一步提升。

注：亚洲为不包括内销的境外销售收入。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212,498,180.35	51.46%	179,519,835.51	47.15%
直销	165,868,742.41	40.16%	173,906,465.66	45.67%
ODM	33,689,736.45	8.16%	27,278,385.06	7.16%
主营业务小计	412,056,659.21	99.78%	380,704,686.23	99.98%
其他业务收入	920,300.88	0.22%	67,827.16	0.02%
合计	412,976,960.09	100.00%	380,772,513.39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方式为经销、直销和 ODM。公司经销模式属于买断式销售，收入确认方式与直销客户相同。由于公司主要产品为智能商用终端，直销客户受其业务扩张、市场布局进度等影响，向本公司的采购具有不稳定、间断性、一次性采购等特征，导致公司向单个直销客户的销售额波动较大。而对于经销商，受益于其在特定区域拥有稳定的销售渠道，销量相对于直销客户更加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经销收入为 179,519,835.51 元、212,498,180.35 元，占比为 47.15%、51.46%，经销收入规模稳步增长，占比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收入金额为 173,906,465.66 元、165,868,742.41 元，占比为 45.67%、40.16%，收入规模和占比略有下降。近几年，公司不断加大与直销客户的合作，通过商务谈判、招投标等方式，先后获得了腾讯、苏宁易购、京东、中石化以及多家大型商业银行的智能商用终端采购业务，产品质量获得市场的广泛认可。2021 年，因苏宁和京东等直销客户采购量减少，导致直销收入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 ODM 收入金额为 27,278,385.06 元、33,689,736.45 元，占比为 7.16%、8.16%，收入规模及占比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浙江橙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意大利 ITALRETAIL SRL、德国 ITMEDIACONSULT AG、美国 Workwell Technologies 等公司提供 ODM 产品及服务。2021 年，新冠疫情有所趋缓，公司海外销售推广效果明显，海外销售收入增长加快，国外 ODM 客户收入规模相应增加。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1年4月	成都市凯德利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1,725.66	2021年1月
2021年7月	成都市凯德利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12,707.96	2021年2月
2021年8月	成都市凯德利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30,619.47	2021年7月
2021年3月	大连鑫金贸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5,663.72	2020年12月
2021年1月	广州卓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印章机	客户要求退单	10,619.47	2019年12月
2021年3月	海南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35,681.41	2020年10月
2021年2月	济南茗越商贸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14,123.89	2020年6月
2021年5月	联通云数据有限公司	智能印章机	客户要求退单	11,294.16	2020年11月
2021年11月	联通云数据有限公司	智能印章机	客户要求退单	6,742.83	2021年8月
2021年2月	七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智能印章机	客户要求退单	7,486.74	2020年11月
2021年4月	山西超之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30,575.22	2020年10月
2021年1月	陕西致辉方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58,597.35	2020年10月
2021年12月	上海鸣德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7,539.82	2021年8月
2021年4月	上海元芒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秤	客户要求退单	3,097.35	2020年11月
2021年7月	深圳满天星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智能秤	客户要求退单	3,097.35	2020年10月
2021年5月	深圳市科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36,504.42	2020年12月
2021年4月	沈阳星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34,022.12	2020年7月
2021年4月	沈阳星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34,022.12	2021年2月
2021年4月	石家庄百合友路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16,353.98	2021年4月

	司				
2021年6月	兴仁中石化金凤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6,353.98	2021年3月
2021年3月	烟台市烟草项目招远市零售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1,415.93	2021年1月
2021年12月	烟台市烟草项目招远市零售客户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2,831.86	2021年1月
2021年4月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17,568.14	2021年3月
2021年4月	长春启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4,330.08	2021年2月
2021年1月	中国电信集团烟台分公司	智能印章机	客户要求退单	97,345.13	2020年6月
2021年2月	重庆市发协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8,575.22	2021年1月
2020年9月	艾体威尔电子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3,318.58	2020年1月
2020年6月	成都市凯德利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7,460.18	2020年5月
2020年7月	福建菜美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智能秤	客户要求退单	92,446.90	2020年4月
2020年9月	广州聚辉电子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17,522.12	2020年9月
2020年12月	际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21,518.60	2020年1月
2020年4月	济南速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1,946.90	2020年4月
2020年7月	兰州鼎商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4,814.16	2020年7月
2020年7月	宁波科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6,442.48	2020年7月
2020年7月	葡萄牙Pedro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1,875.00	2020年7月
2020年11月	青岛果蔬好商贸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5,946.90	2020年11月
2020年12月	青岛鑫源明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13,628.32	2020年7月
2020年11月	山东德州扒鸡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秤	客户要求退单	5,663.72	2020年11月
2020年11月	上海鸣德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6,106.19	2020年2月
2020年7月	上海桑阳电子	自助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5,079.65	2020年6月

	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上海杉德金卡信息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7,946.90	2020年11月
2020年12月	深圳满天星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智能秤	客户要求退单	3,097.35	2020年10月
2020年7月	深圳智林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3,816.55	2020年7月
2020年12月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7,513.27	2020年9月
2020年1月	长岭县天赋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智能秤	客户要求退单	66,336.21	2020年1月
2020年1月	郑州万国思迅软件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5,132.74	2019年8月
2020年10月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353,097.35	2020年4月
2020年9月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油分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客户要求退单	3,787.61	2020年8月
合计	-	-	-	1,143,393.06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内销业务中直销与经销情况

报告期内，内销业务中直销与经销的金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元

分类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直销	160,960,015.33	51.86%	172,992,969.20	56.42%
经销	139,898,140.73	45.07%	124,729,290.37	40.68%
ODM	8,611,876.07	2.77%	8,803,473.35	2.87%
主营业务小计	309,470,032.13	99.70%	306,525,732.92	99.98%
其他业务	920,300.88	0.30%	67,827.16	0.02%
合计	310,390,333.01	100.00%	306,593,560.08	100.00%

(2) 海外销售模式相关情况

①境外销售业务的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要进口国和地区情况、主要客户情况、与公司是否签订框架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

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等

A、主要进口国和地区情况、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的进口国及地区主要以亚洲、欧洲和非洲为主，其中对亚洲国家的销售地域主要为以色列、韩国及泰国等国家或地区，欧洲国家的销售地域主要有德国、葡萄牙、瑞典等国家或地区，非洲国家的销售地域主要有南非、安哥拉等国家或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包括以色列知名经销商 CHINA-ISRAEL (D.L.S.) LTD.、波兰 Forcom Sp. z o.o.、韩国 Jkones 及安哥拉 Stylus Sociedade Comercial, LDA 等。上述客户成立时间较早，知名度较高，整体经营情况较好，公司与上述境外客户均较早开始合作，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B、与公司是否签订框架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与外销客户签署的主要为订单式销售合同，个别客户为框架协议与订单结合，境外客户通过向公司发送订单的方式订购产品，相关订单约定产品规格、数量、价格、付款方式、交货时间、贸易模式等条款，公司根据订单约定的供货时间、运输方式和付款方式等条款安排生产、发货和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产品为智能商用终端设备，采用直销、经销及 ODM 相结合模式。公司已与主要境外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积极参与国内外智能商用终端相关展会、智能商用终端行业厂商公开交流会、客户推荐、销售人员自主开拓等方式拓展境外客户。外销产品定价主要根据每个国家或区域的当地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综合考虑市场竞争态势、品牌定位、当地人力成本及法律法规等因素。公司与外销客户主要以美元和欧元进行计价和结算，结算方式主要为电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一般采取预收与应收账款结合的模式，部分长期合作、信用度较高的客户给予一定期限的信用账期。

C、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内外销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内销	30.43%	37.35%
外销	34.44%	38.79%
合计	31.43%	37.63%

报告期内，内外销客户在市场开拓效果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外销订单量低于内销订单量，受不同的业务背景、商业谈判情况不同等原因，导致毛利率存在略微差异，差异处于合理水平。

D、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项目	金额单位：元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财务费用-汇兑损益	1,152,217.60	1,654,087.59
净利润	28,041,979.91	55,705,828.61
占比	4.11%	2.97%

注：报告期内，上述汇兑损益为汇兑损失。

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97% 和 4.11%，总体占比较低，汇率波动不会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②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免、抵、退”优惠，公司享受的出口退税率 5%-1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进口国及地区以亚洲、欧洲和非洲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占比分别为 19.48% 和 24.84%，占比呈现上升趋势。公司外销以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较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外销业务主要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未有显著改变，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③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公司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3）经销商模式相关情况

①报告期各期经销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该模式下的毛利率与其他模式下毛利率的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同销售模式金额、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经销	212,498,180.35	51.46%	28.02%	179,519,835.51	47.15%	33.43%	
直销	165,868,742.41	40.16%	35.07%	173,906,465.66	45.67%	41.83%	
ODM	33,689,736.45	8.16%	35.78%	27,278,385.06	7.16%	38.49%	
主营业务小计	412,056,659.21	99.78%	31.49%	380,704,686.23	99.98%	37.63%	
其他业务	920,300.88	0.22%	1.88%	67,827.16	0.02%	67.86%	
合计	412,976,960.09	100.00%	31.43%	380,772,513.39	100.00%	37.63%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模式毛利率低于直销和 ODM 模式毛利率，主要因为经销商协助公司进行终端客户的日常关系维护，同时承担了安装、售后服务等工作，考虑到经销商因此支出的成本，公司给予经销商一定的让利，所以经销模式毛利率低于直销及 ODM 模式毛利率，符合行业惯例。

②采取经销商模式的必要性，经销商销售模式、占比等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及原因

公司所处智能商用终端行业服务对象分布具有零散化、分散化及数量众多等特点，产品主要有 1-5 年质保期，考虑到自建销售渠道成本过高，行业内公司常依托当地经销商渠道开展业务，符合行业惯例。

公司经销商销售为买断式销售，公司根据客户的资信情况，给予长期合作的经销商一定的信用额度和期限；对于其他经销商则采用现款提货方式。公司基于自身管理要求和行业特点，制订了严谨有效的合同评审流程和客户评价办法，在充分评估技术可行性、履约能力和风险措施后签订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同行业公司采取销售模式的情况：

公司名称	销售模式
中崎股份	公司采取直销、经销、OEM 或 ODM 的混合销售模式，国内、国外销售并举，建立了国内多个城市售后服务中心以及电子商务部等营销和服务平台。
易捷通	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内市场采用经销商销售与直接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经销商销售，公司将国内市场划分为 7 个大区，分别为华南大区、华中大区、华东大区、华北区、东北大区、西南大区和西北大区。各大区有严格的市场管理规则及销售区域分界。各大区销售部门主要以签约渠道经销商为主，其他经销商、系统集成商、系统服务商等合作资源为辅。经销商从事公司渠道产品终端用户的市场营销及售后服务工作。渠道经销商与合作资源之间有严格的经销商市场管理规则，避免经销商与合作资源之间发生业务冲突，规避市场无序恶意竞争。
商米科技	公司已建立全球化销售渠道，采用以线下销售为主、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线下销售模式分为线下直销与线下经销模式。在线下直销模式中，公司销售团队不断获取市场动态并直接拓展互联网公司、银行及支付公司、大型连锁

	店与其他终端用户等客户。在线下经销模式中，公司与经销商主要采取预付款买断式销售。 依据经销商性质不同，公司经销商可分为两类： ①软件商与集成商：该类经销商一般为细分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其根据终端用户需求向公司采购智能商用设备，再结合其自身的商用软件及运营服务以形成解决方案。公司对于此类经销商参照终端用户进行管理。 ②区域经销商：公司对于该类经销商建立了经销商管理制度。在管理模式上，公司一般与区域经销商约定年度销售额目标、销售区域或销售机型等内容，并通过对经销商销售数据的分析评估，实现对经销商的精细化管理，动态地选择优秀区域经销商并给予其一定的信用期。
--	---

数据来源：各公司年度报告及招股说明书。

③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是否为买断式、经销商是否仅销售公司产品）、定价机制（包括营销、运输费用承担，补贴或返利等）、收入确认原则、交易结算方式、物流（是否直接发货给终端客户）、信用政策、相关退换货政策等

A、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是否为买断式、经销商是否仅销售公司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与经销商合作模式是买断式销售，经销商大多为各区域系统集成商，除销售本公司产品外，经销商还向下游客户销售软件、服务器、网络设备、条码设备、监控系统等，公司按照客户订单发货给经销商。

B、定价机制（包括营销、运输费用承担，补贴或返利等）

公司国内产品价格以市场定价为基础，并根据市场需求等情况综合确定产品价格。国外产品定价主要根据每个国家或区域的当地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综合考虑市场竞争态势、品牌定位、当地人力成本及法律法规等因素。

在订单或年度框架合同中，公司与经销商确定货物发货或签收地点，运费承担主要根据经销商实力、当地市场竞争状态、销售数量以及贸易条款等协商确定，国内客户运费主要由公司承担，与境外客户合作采用 FOB、CFR 及 CIF 等方式，主要由境外客户承担运费，部分货物由公司直接发货给终端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与经销商合作不存在补贴或返利情况。

C、收入确认原则

境内：a、国内普通销售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方式及交货条件将产品发至客户指定地址，取得客户签署的到货确认单视为控制权转移，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b、系统集成业务在实施时一般包括前期咨询、方案设计、设备选型供货、工程施工、集成调试等多个环节。对于系统集成业务，根据合同约定进行安装调试、试运行后，取得客户书面验收合格文件时客户即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c、软件产品按照是否需要安装调试分别采取以下原则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软

件产品，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无需安装的软件产品在产品已交付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d、服务类收入在提供服务的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

境外：公司与境外客户的业务通常采用的贸易方式包括：FOB、CFR 及 CIF。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按照约定的贸易方式将产品交付，在完成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和提单等资料时视为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按照出口日期确认收入。

D、交易结算方式、物流（是否直接发货给终端客户）、信用政策、相关退换货政策等

公司与经销商客户主要采用公对公银行转账等方式进行货款结算，较少存在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情形，账期通常为现款现货。部分资质较好以及合作时间较长的经销商享有一定规模的授信额度，经销商可以在授信额度范围内与公司按照先货后款的形式进行结算，授信额度之外，则需采用现款现货的方式进行结算。在订单或年度框架合同中，公司与经销商确定货物发货或签收地点，部分货物由公司直接发货给终端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客户的履约情况、合作前景以及最终客户特点变化情况确定相应的信用政策，主要经销商信用期包括预收、现款现货、月结 30-60 天等，公司给予主要经销商的信用政策不存在显著宽松于其他销售方式的情形。

如非公司产品存在质量缺陷，公司原则上不接受客户退货，如因个别机器存在质量问题，在开箱确认时原则上能够修复的现场维修处理，不能修复或客户要求更换的给予换机处理；如因客户特殊原因必须退货，经双方协商后再行退货。

④报告期内经销商家数及增减变动情况、地域分布情况、主要经销商名称、公司各期对其销售内容及金额、是否与公司存在实质和潜在关联方关系

A、报告期内经销商家数及增减变动情况、地域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经销商家数及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数量（家）	销售收入	金额单位：元
			进入退出客户平均销售金额
2021 年度			
2021 年经销商数量及收入	380	212,498,180.35	559,205.74
其中：新增经销商	175	17,807,694.17	101,758.25
退出经销商	164	5,084,042.38	31,000.26
2020 年度			

2020 年经销商数量及收入	369	179,519,835.51	486,503.62
其中：新增经销商	194	19,345,412.52	99,718.62
退出经销商	148	10,132,080.91	68,460.01

注：1、退出经销商的销售收入指该年度退出的经销商上年度产生的销售收入。

2、公司的经销商与传统零售行业经销模式不同，经销商向公司的采购主要取决于经销商是否获取终端客户订单，表格中新增经销商的认定依据上年未与公司产生交易，当年度与公司产生交易的经销商，对应的收入统计口径为当年向公司采购的金额；退出经销商的统计口径为上年与公司产生交易，当年未发生交易的经销商，退出经销商的收入统计口径为退出上年的收入，如 2021 年减少的经销商，对应的收入为其在 2020 年向公司采购的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进入、退出数量较多，与公司业务模式有关，公司小型经销商数量较多，由于智能商用终端向终端客户的销售存在一次性采购的特征，部分经销商并非每年均采购公司设备。2020 年-2021 年退出经销商平均每年销售金额在 4.88 万元，规模均不大。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主要分布在华东、华南及中部等地，合作年限一般在 3 年以上，经销商合作较为稳定。

B、主要经销商名称、公司各期对其销售内容及金额、是否与公司存在实质和潜在关联方关系

报告期内，经销前五大客户的名称、交易产品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2021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产品	销售金额	占比
1	CHINA-ISRAEL (D.L.S.) LTD.	自助交易终端、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	30,302,934.85	14.26%
2	杭州正大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14,580,915.92	6.86%
3	上海鸣德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	13,545,598.64	6.37%
4	大连益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	13,315,111.60	6.27%
5	杭州普江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交易终端	12,094,897.32	5.69%
合计			83,839,458.33	39.45%

2020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产品	销售金额	占比
1	上海鸣德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	34,454,711.93	19.19%
2	CHINA-ISRAEL (D.L.S.) LTD.	自助交易终端、智能交易终端、智能秤	22,110,903.51	12.32%
3	杭州正大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智能交易终端	9,348,013.28	5.21%
4	韩国 Jkones	智能交易终端	7,687,085.99	4.28%

5	石家庄百合友路科技有限公司	自助交易终端、智能交易终端	7,044,813.69	3.92%
合计			80,645,528.40	44.92%

注：CHINA-ISRAEL (D.L.S.) LTD.合并范围包括其子公司 Wintec Point Of Sale Systems Ltd (英国)。

经核查，报告期内，前五大经销商与公司不存在实质或潜在关联方关系。

⑤经销商的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选取标准、日常管理与维护、是否具有统一的进销存信息系统等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目标、当地市场情况、经销商的市场推广经验、经销商商业信誉、偿债能力、经营资质及渠道覆盖情况等因素甄选经销商，经公司审批后与其签订协议，授权销售公司的产品。公司对经销商的日常管理包含目标设定、销售价格、信用管理、物流、结算方式、订单管理、交货、产品宣传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

公司制定相应经销商管理制度，经销商的资格由销售人员提报，经市场营销部及分管副总审批后签署经销协议，确定经销资格及规定销售业绩等相关权责。销售人员提报经销商资格申请以及市场营销部审核资格时需要考虑经销商的销售、服务、客户等标准是否符合公司经销商的选取标准。经销商出现违反国家法律、违反双方约定、长期业绩不达标等情况，公司可取消其经销商资格。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暂无统一的进销存信息系统。

(4) 报告期内，国内销售四类收入确认政策下对应的收入金额及占比、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国内销售四类收入确认政策下对应的收入金额及占比、毛利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分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毛利率	收入金额	占比	毛利率
普通销售	301,983,247.76	97.29%	29.04%	287,503,908.06	93.77%	34.82%
服务类业务	6,761,846.26	2.18%	94.28%	10,353,542.23	3.38%	92.81%
软件产品	724,938.11	0.23%	50.71%	500,991.21	0.16%	63.13%
系统集成业务	-	-	-	8,167,291.42	2.66%	54.28%
主营业务小计	309,470,032.13	99.70%	30.51%	306,525,732.92	99.98%	37.35%
其他业务	920,300.88	0.30%	1.88%	67,827.16	0.02%	67.86%

合计	310,390,333.01	100.00%	30.43%	306,593,560.08	100.00%	37.35%
-----------	-----------------------	----------------	---------------	-----------------------	----------------	---------------

注：上述软件产品为与整机配套，单独定价销售的软件。”

(5) 软件服务收入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按年度确认的软件服务收入，客户为青岛市商务局，不存在按年度确认系统集成服务收入情况。按年度确认的软件服务收入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青岛市肉菜流通追溯体系升级项目—青岛市肉菜流通追溯体系批发市场自助交易终端与追溯配套设施使用租赁服务
客户	青岛市商务局
开拓方式	招投标
合同金额	1,184.01 万元
主要合同条款	<p>服务内容：公司为青岛市肉菜追溯体系 3 处批发市场（抚顺路、华中和城阳批发市场）提供匹配现有追溯运行模式和条件、满足市场主办方管理需求、追溯硬件及配套设施技术先进，同时确保服务保障期间批发环节追溯系统稳定可靠运行的使用租赁服务，租赁期自验收之日起 6 年。</p> <p>验收条款：公司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后，有青岛市商务局依据组织验收，需达到投标文件响应要求。验收合格后，由青岛市商务局组成验收小组签收验收报告后，青岛商务局依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如验收未通过，青岛市商务局有权要求公司整改直到验收合格，相关费用及损失由公司承担。</p> <p>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待市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支付 600 万元作为预付款，用于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实施完成通过验收合格，经过半年运行并达到服务要求，2020 年底前支付 120 万元；剩余 464.0106 万元款项在 6 年服务期内逐年按比例支付，每年 9 月底前支付，前 5 年每年支付 80 万元，第 6 年支付 64.0106 万元。</p>
收入确认时点	硬件部分在取得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服务部分在 6 年服务期内分期确认。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成本构成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外协加工费、运输费、安装及技术服务费等。

成本核算：

(1) 直接材料：根据 BOM 单领用材料，期末按照完工数量归集完工产品材料成本；

(2) 直接人工：车间生产产生的人工费，在内部车间本月完工产品中，按照完工产品材料成本价值分摊；

(3) 制造费用：实际发生费用在内部车间本月完工产品中，按照完工产品材料成

本价值分摊；

(4) 外协加工费：第三方代加工的产品，按照委外工单实际发生的加工费直接归集到产品成本；

(5) 运输费：主要为产品销售过程中产生，根据受益原则在各产品成本中进行归集分摊；

(6) 安装及技术服务费：主要为产品销售过程中产生，根据受益原则在各产品成本中进行归集分摊。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智能交易终端	212,645,779.13	75.09%	155,470,486.45	65.47%
自助交易终端	30,633,442.46	10.82%	47,587,249.85	20.04%
智能秤	26,971,971.25	9.52%	24,217,266.43	10.20%
智能印章机	6,465,529.00	2.28%	3,839,056.06	1.62%
其他	5,573,654.95	1.97%	6,340,332.21	2.67%
主营业务小计	282,290,376.80	99.68%	237,454,390.99	99.99%
其他业务	903,043.12	0.32%	21,801.67	0.01%
合计	283,193,419.92	100.00%	237,476,192.66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分别为 99.99% 、 99.68% ，占比稳定。2021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较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增长 44,835,985.81 元，增长 18.88% ，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8.24%，主要系板卡、液晶屏采购成本增长所致。 主营业务成本中智能终端产品，包括智能交易终端和自助交易终端，占比较高，占营业成本比例为 85.51% 、 85.91% ，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基本稳定，2021 年度自助交易终端成本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疫情期间，自助交易终端销量下降所致。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54,959,926.74	90.03%	213,307,740.45	89.82%
直接人工	3,445,669.02	1.22%	2,771,506.48	1.17%
制造费用	2,805,372.29	0.99%	2,261,685.07	0.95%
外协加工费	6,468,214.38	2.28%	6,838,025.54	2.88%
运输费	4,272,655.11	1.51%	4,714,096.35	1.99%

安装及技术服务费	10,338,539.26	3.65%	7,561,337.10	3.18%
主营业务小计	282,290,376.80	99.68%	237,454,390.99	99.99%
其他业务	903,043.12	0.32%	21,801.67	0.01%
合计	283,193,419.92	100.00%	237,476,192.66	100.00%
原因分析				
<p>直接材料成本是公司营业成本的最主要构成部分，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结构件、板卡、显示设备、存储设备以及电子模组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89.82% 和 90.03%，2021 年度，公司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存储设备和显示设备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所致。</p> <p>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17% 和 1.22%，报告期内保持在较稳定的水平。报告期内，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0.95% 和 0.99%，报告期内保持在较稳定的水平。</p> <p>公司生产采用自主生产和委外加工相结合的模式，对于超出产能的标准化程度较高的机型采取委外加工的方式，报告期内，外协加工费为 6,838,025.54 元、6,468,214.38 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2.88% 和 2.28%，公司外协加工的定价模式主要考虑具体外协加工的产品加工的难易程度、需要耗费的工时等，通过成本加成方式进行定价，2021 年度公司外协整机标准化程度较高，加工费相应较低，外协加工费略有降低。</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智能交易终端	305,227,212.22	212,645,779.13	30.33%
自助交易终端	42,020,058.81	30,633,442.46	27.10%
智能秤	38,683,075.03	26,971,971.25	30.27%
智能印章机	11,700,621.45	6,465,529.00	44.74%
其他	14,425,691.70	5,573,654.95	61.36%
主营业务小计	412,056,659.21	282,290,376.80	31.49%
其他业务	920,300.88	903,043.12	1.88%
合计	412,976,960.09	283,193,419.92	31.43%
原因分析	详见下表		
2020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智能交易终端	239,080,062.37	155,470,486.45	34.97%
自助交易终端	74,635,030.43	47,587,249.85	36.24%

智能秤	40,000,282.60	24,217,266.43	39.46%
智能印章机	7,283,915.06	3,839,056.06	47.29%
其他	19,705,395.77	6,340,332.21	67.82%
主营业务小计	380,704,686.23	237,454,390.99	37.63%
其他业务	67,827.16	21,801.67	67.86%
合计	380,772,513.39	237,476,192.66	37.63%
原因分析	详见下表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智能交易终端	30.33%	34.97%
自助交易终端	27.10%	36.24%
智能秤	30.27%	39.46%
智能印章机	44.74%	47.29%
其他	61.36%	67.82%
主营业务	31.49%	37.63%
其他业务	1.88%	67.86%
总体毛利率	31.43%	37.6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7.63%、31.49%**，主营业务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一是因新冠疫情和中美贸易战影响，板卡和液晶屏等主要原材料涨价，导致采购成本上升；二是因受新冠疫情影响，居民日常外出消费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导致公司自助交易终端应用场景受限，相应销量及金额占比下降，导致毛利率贡献度下降 **4.35%**。

报告期内，智能交易终端毛利率为 **34.97%、30.33%**，自助交易终端毛利率为 **36.24%、27.10%**，智能印章机毛利率为 **47.29%、44.74%**，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板卡和液晶屏等主要原材料涨价，自助交易终端单位成本 **3,577.45** 元/台上涨至 **4,202.12** 元/台，上涨幅度为 **17.46%**，导致销售毛利率下降。

报告期内，智能秤毛利率为 **39.46%、30.27%**，主要原因系 2020 年度公司为青岛市商务局和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智能秤及配套相关服务，相应销售价格较高，导致 2020 年度毛利率较高。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1.43%	37.63%

振桦电子 (8114.TW)	35.42%	32.51%
海信商用	30.16%	34.01%
中崎股份 (833640.NQ)	27.21%	32.68%
易捷通 (870259.NQ)	22.14%	23.02%
商米科技	-	26.29%
同行业平均值	28.73%	29.70%
原因分析	<p>注：1、海信商用为石基信息（002153）的子公司，上述毛利率为石基信息（002153）自主智能商用信息业务毛利率； 2、同行业公司商米科技于2022年3月终止科创板上市申请，尚未披露2021年度相关财务数据。</p> <p>从毛利率水平来看，2020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2021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差异缩小。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各公司的产品结构、市场区域、客户结构及个性化需求、营业收入中直销和经销占比、人力及原材料采购成本差异所致。</p> <p>一是产品结构及市场区域差异。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和智能印章机。同行业可比公司振桦电子（8114.TW）属于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市场主要集中于中国台湾地区和北美地区，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其产品主要以智能交易终端为主；同行业可比公司海信商用、中崎股份（833640.NQ）、易捷通（870259.NQ）以及商米科技市场主要集中在境内，产品主要为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公司除上述产品外，还销售智能秤和智能印章机等产品，通常情况下，智能秤和智能印章机毛利率相对较高。不同产品收入结构占比差异以及各产品毛利率差异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p> <p>二是客户结构及个性化需求差异。公司主要定位于中高端客户和直供客户，如中国石化、中国烟草、银行、连锁百强企业等，该类客户对产品性能、指标以及定制化程度要求较高，维修保障服务期限较长，公司产品及服务具有较高的附加值，相应产品售价一般售价较高，相应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p> <p>三是营业收入中直销和经销占比差异。在通常情况下，直销产品毛利率高于经销产品毛利率，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更加注重直销客户的开发和维护，特别是大型商业集团或连锁企业，从而使公司直销产品销售收入对公司营业收入贡献相对较高，在一定程度上提高公司整体毛利率。</p> <p>四是人力及原材料采购成本差异。公司地处于青岛市，相对于其他可比公司，人力用工成本较低，同时公司凭借在行业内近二十年的积累，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经营管理制度和体系，不断加强供应链管理，有效地降低采购成本，为公司保持较高毛利率提供了保障。</p>	

资料来源：各公司年度报告及招股说明书。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12,976,960.09	380,772,513.39
销售费用(元)	46,860,842.60	36,695,065.89
管理费用(元)	28,579,853.15	21,577,163.73
研发费用(元)	25,262,209.22	23,102,179.71
财务费用(元)	104,909.60	1,142,941.91
期间费用总计(元)	100,807,814.57	82,517,351.2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35%	9.6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92%	5.6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12%	6.0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3%	0.3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4.41%	21.6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比分别为 21.67% 、 24.41% ，期间费用占比略有增加。2021年期间费用占比增加了 2.74 个百分点，主要系销售费用占比增加了 1.71 个百分点和管理费用增加 1.25 个百分点。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之“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之“(1) 销售费用”和“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之“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之“(2) 管理费用”部分的分析。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23,471,548.00	18,694,502.23
产品服务费	12,554,530.99	9,650,233.17
广告宣传费	3,821,946.36	1,988,673.88
差旅费	2,669,368.62	1,802,750.77
业务招待费	1,588,246.08	1,246,181.46
交通运输费	1,366,553.84	1,308,373.95
办公费	363,149.44	222,044.91
咨询服务费	87,864.15	-
其他	937,635.12	1,782,305.52
合计	46,860,842.60	36,695,065.89

原因分析	<p>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产品服务费、广告宣传费、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构成，报告期内，上述五项费用占销售费用总额的比重分别为90.97%和94.12%，占比较高。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64%和11.35%，占营业收入比重基本稳定，主要变动项目如下：</p> <p>职工薪酬：报告期内，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18,694,502.23元和23,471,548.00元，2021年人工成本较2020年增长4,777,045.77元，增幅25.55%，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的增加导致销售人员的增加，以及工资标准提高所致。</p> <p>产品服务费：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产品服务费支出分别为9,650,233.17元和12,554,530.99元，同比增长30.10%，产品服务费主要包括售前和售后服务相应的材料消耗、维修费、外包服务费等，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公司需要维护存量设备增加，相应产品服务费增加。</p> <p>广告宣传费：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广告宣传费支出分别为1,988,673.88元和3,821,946.36元，同比增长92.19%，主要原因系2021年新冠疫情防控有所好转，公司为促进销售，参加展会相对较多。</p> <p>公司产品服务费主要包括售前、售后维保服务。对于售前服务，公司通常在产品实现销售的当期按实际发生额列支，对于售后维保服务，公司期末对在质保期内的产品按照既定标准计提预计负债。</p> <p>报告期内，产品服务费包括材料、外包服务、售后维护及其他零星费用等。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对于判断产品服务费是否符合“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的条件，公司产品并不需要复杂的安装和技术培训即可开机使用，公司售后服务在质保期内根据产品使用情况而发生，属于客户无法从售前及售后服务本身或将售前及售后服务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客户也无需针对该项售前及售后服务业务而向公司支出额外费用，因此产品服务费不属于可明确区分的商品，不符合单项履约义务的确认条件，不符合收入和成本配比原则，因此在费用中进行核算，产品服务费的划分符合会计准则。</p>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5,190,352.50	10,264,427.45
折旧、摊销	2,933,612.67	1,324,599.43
办公费	2,040,129.42	1,173,418.35

差旅费	1,826,112.58	929,548.64
中介机构费用	1,457,534.28	3,273,290.85
劳务、培训费	1,326,539.59	654,636.49
业务招待费	1,261,371.92	1,660,368.87
租赁物业费	687,838.71	1,605,139.03
维修费	640,763.28	285,313.70
水电费	343,555.26	227,053.61
宣传费	16,329.20	4,844.59
其他	855,713.74	174,522.72
合计	28,579,853.15	21,577,163.73
原因分析	<p>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办公费、差旅费及中介机构费用构成，上述五项费用占管理费用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8.63% 和 82.04%，占比较高。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67%、6.9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稳定，报告期各费用明细构成未发生较大变化。主要变动项目如下：</p> <p>职工薪酬：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占比最大的是职工薪酬，占比分别为 47.57%、53.15%，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10,264,427.45 元和 15,190,352.50 元，增幅 47.99%，职工薪酬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人员增加以及工资标准提高所致。</p> <p>折旧及摊销：报告期内，折旧摊销金额分别为 1,324,599.43 元和 2,933,612.67 元，增幅 121.47%，折旧及摊销增长主要系：一是 2021 年 1 月新入账权证号为鲁（2021）青岛市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7064 号的土地，导致当年相应无形资产摊销增加；二是因 2021 年执行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摊销增加所致。</p> <p>差旅费：报告期内，差旅费分别为 929,548.64 元和 1,826,112.58 元，增幅 96.45%，差旅费增长主要系 2020 年度因新冠疫情爆发，公司以线上会议形式等替代异地出差，相应费用支出减少明显；2021 年度因疫情防控形势好转，为加强公司日常管理，公司出差频率增加，相应费用支出增加。</p>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3,860,300.10	12,940,092.05
直接材料	3,588,350.52	2,305,442.98
折旧与摊销	2,851,189.14	2,126,986.75
委托开发费用	2,241,389.45	3,462,613.49
设计费用	1,414,337.32	1,076,135.92
其他费用	1,306,642.69	1,190,908.52

合计	25,262,209.22	23,102,179.71
原因分析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人员工资费用、直接材料、折旧摊销费用等构成。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6.07%、6.12%，2021 年研发费用较 2020 年增加 2,160,029.51 元，增幅 9.35%，主要系研发人员薪酬和直接材料投入增加。 报告期内，研发人员薪酬为 12,940,092.05 元、13,860,300.10 元，同比增长为 7.11%，占研发费用比例分别为 56.01%、54.87%，占比呈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为 2,305,442.98 元、3,588,350.52 元，同比增长 55.65%，占研发费用比例分别为 9.98% 和 14.20%，主要系公司加大了研发力度，相应研发领料增加。2021 年研发投入主要系对 2020 年尚未完成的项目进一步投入开发以及 2021 年新项目的直接投入开发。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1,146,219.14	3,689,076.22
减：利息收入	2,369,415.26	4,317,141.17
银行手续费	150,969.22	116,483.47
汇兑损益	1,152,217.60	1,654,087.59
其他	24,918.90	435.80
合计	104,909.60	1,142,941.91
原因分析	公司利息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银行手续费以及汇兑损失，2021 年财务费用较 2020 年下降主要系 2021 年借款金额降低，相应利息支出减少所致。报告期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公司净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安装服务、技术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公司名称	服务内容	2021 年度 采购金额	2020 年度 采购金额	是否为关联方
杭州正大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技术服务	1,828,577.79	1,014,446.91	否
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377,924.52	411,622.65	是，公司股东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金最好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中商联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94,339.60	754,717.00	否
北京商桥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79,245.31	-	否

贵州方贻通恒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64,356.43	-	否
湖南智烁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12,000.00	-	否
北京上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18,000.00	-	否
西安市雁塔区众志成城电子产品经营部	技术服务	500,000.00	-	否
江苏创纪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320,754.71	160,849.06	否
苏州匠首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319,082.18	11,242.14	否
青岛瀚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280,377.36	-	否
安徽笃越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66,981.13	-	否
青岛凯博嘉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售前咨询、产品展示及技术推广等服务	236,152.82	762,382.06	否
北京北易禾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35,643.56	-	否
河南红一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75,879.41	-	否
成都北斗星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169,641.51	-	否
石家庄百合友路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技术服务	135,849.06	22,264.15	否
成都新创博天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3,396.22	-	否
大连明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9,056.60	-	否
内蒙古广和传媒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8,000.00	-	否
上海绿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2,452.83	-	否
深圳市优讯龙腾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0,679.25	-	否
龙口市黄城易创电脑经营部	安装服务	64,056.00	-	否
山东刷利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7,675.00	-	否
广西南宁凌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2,830.19	-	否
山西中科云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2,452.83	-	否
南京市玄武区刀耳电子经营部	技术服务	38,684.00	-	否
北京鑫易禾星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0,603.77	343,396.23	否

杭州普江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658,490.55	否
济南铛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424,851.49	否
湖南乐小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396,039.60	否
上海海鼎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254,716.98	否
深圳市昂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技术服务	-	227,389.94	否
济南新海诺科贸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192,245.28	否
山东潍坊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75,872.64	否
海尔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30,900.57	否
甘肃亚讯商业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	120,377.36	否
济南普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84,905.66	否
平度市海金川家电服务部	技术服务	-	72,340.00	否
潍坊正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技术服务	-	64,150.94	否
青岛致远方象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技术服务	-	62,735.85	否
上海赛邮云计算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51,886.79	否
彩娱(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技术服务	-	47,264.15	否
上海鸣德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42,878.54	否
崂山区库柏电子商行	技术服务	-	40,900.00	否
莱州华粉商贸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33,018.87	否
南京明傲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24,528.30	否
深圳市享多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技术服务	-	22,012.57	否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服务	-	21,764.15	是，持有公司0.64%的股份
无棣宝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21,000.00	否
四川奥博克软件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技术服务	-	18,113.21	否
阳光雨露信息技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16,679.25	否
常州精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11,504.43	否

信利达(大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1,326.42	否
冠捷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8,480.71	否
深圳市研科数码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7,234.52	否
青岛鳌泰智能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6,017.71	否
昆明奥博克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6,014.15	否
上海沙仕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5,660.38	否
青岛荣佳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5,314.15	否
苏州中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4,203.54	否
深圳市信步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3,521.24	否
东莞市竣昌五金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2,654.86	否
青岛瑞鑫泰益祥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2,230.09	否
深圳市民奇科技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1,720.00	否
威海新北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710.62	否
大连凯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327.43	否
玉林市科荣医疗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	1,000.00	否
福建索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754.72	否
深圳市美松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353.98	否
青岛德成林工贸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318.58	否
深圳市烽火台实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309.73	否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68.14	否
上海辰达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32.74	否
珠海恒宇新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18.58	否
总计		10,574,692.08	7,768,059.61	-

注：上表中外购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汇总金额与公司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汇总金额差异为公司自行提供安装服务、技术服务产生相关费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537,653.32	6,362,005.9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0,000.00	19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545.83	7,913.25
增值税进项加计扣除	2,131.21	-
增值税即征即退	4,346,989.10	3,675,554.25
合计	10,097,319.46	10,235,473.4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其他收益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其他收益总额基本稳定。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开拓资金	53,600.00	-	与收益相关
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高新区）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小巨人”（高新区）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工程研究中心（高新区）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先进制造业设计创新项目-（2019 制造业企业采购工业设计服务项目资金）	57,6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先进制造业设计创新项目-（青岛市“市长杯”）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统筹支持重点“小巨人”企业奖补资金	1,7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青岛高新区 2020 年度创新创业政策奖励资金（区级资金）	694,093.32	-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人才与平台建设专项_2020 年度青岛市科学技术奖奖金（市级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科学技术奖奖金_青岛市科学奖奖金（二等奖）（区级资金）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支持企业开拓国际市场项目资金	8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青岛高新区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升级特色载体专项资金（中央资金）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145,700.00	-	与收益相关
嵌入式计算机产业化	190,000.00	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年度第二批先进制造业相关奖励资金拨付(2件软著补助)	14,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崂山区知识产权扶持资金(第一批)	9,765.00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崂山区知识产权扶持资金(第二批)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青岛高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阿里云服务费	6,002.00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97,8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103,2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青岛市软件与信息产业专项资金-标志性软件产品项目奖励-(省优秀软件产品)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青岛市服务业市场主体培育奖励资金(市级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青岛高新区2021年度第二十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区级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开拓资金	26,8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鼓励扩大进出口业务扶持资金	145,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青岛市服务业市场主体培育奖励资金(市级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青岛高新区2021年度第二十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区级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外贸企业短期出口信用险扶持资金(市级资金)	74,093.00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青岛市软件业务收入上规模奖励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	745,6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创造资助	-	6,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42,863.91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崂山区知识产权扶持资金	-	4,185.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软件著作权奖励	-	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短期出口信用险扶持资金	-	74,2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授权资助奖励资金	-	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资金	-	16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第二十六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尾款)	-	1,11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稳定就业专项奖补资金	-	70,557.03	与收益相关
2020年科技专项资金	-	20,8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二十一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2,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四批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专利创造资助资金	-	65,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创新创业政策奖励资金	-	595,900.00	与收益相关
青岛市第11批科技计划资金	-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727,653.32	6,552,005.94	-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21.13	-147,153.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90,300.80	-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新准则适用）	-	-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	-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	-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	-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	-
取得控制权后，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其他	2,510,290.41	-
合计	1,999,868.48	-147,153.2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被投资单位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英泰伟略	-20,121.13	-147,153.25
小计	-20,121.13	-147,153.25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新准则适用）	71,749.0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旧准则适用）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新准则适用）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旧准则适用）	-	-
衍生金融负债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其他	-	-
合计	71,749.03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持有份额	产品净值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购买日	到期日
招银理财招睿季添利（平衡）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9,627,418.89	10,045,248.87	45,248.87	2021/11/15	2022/2/15
青岛银行速决策速胜系列周周开薪人民币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8,964,871.15	10,026,500.16	26,500.16	2021/12/2	2022/1/13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利润表科目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1,682,458.76	-3,614,479.64
资产减值损失	-6,971,492.53	-2,932,044.77

资产处置收益	-	-10,816.79
营业外收入	1,667,924.29	1,380,768.37
营业外支出	334,210.34	7,416.54
合计	-6,651,816.66	-5,169,156.29

具体情况披露

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是存货跌价损失；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119.00 万元和 115.00 万元；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退回的补贴收入。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90,300.80	-10,816.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77,653.32	7,742,005.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105,272.2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82,039.44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	-	-

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3,713.95	191,265.0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9,153,105.91	8,027,726.4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282,158.88	1,048,841.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590.99	33,458.0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29,356.04	6,945,426.49

注：上述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归属于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非经常损益净额 6,945,426.49 元、7,829,356.04 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2.45%、27.55%，2021 年度金额有所降低，但占比较上年度有所提升，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受主要原材料涨价及存货跌价影响，公司净利润下降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占比有所提高。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损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产生无重大影响，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具有重大依赖。

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 日常活动相关的 政府补助	备注
2019 年开拓资金	53,6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 (高新区)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专精特新“小巨人” (高新区)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工程研究中心(高 新区)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20 年度先进制造 业设计创新项目- (2019 制造业企业 采购工业设计服务项 目资金)	57,6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20 年度先进制造 业设计创新项目- (青岛市“市长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杯”)					
2021 年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统筹支持重点“小巨人”企业奖补资金	1,7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青岛高新区 2020 年度创新创业政策奖励资金(区级资金)	694,093.32	-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创新人才与平台建设专项_2020 年度青岛市科学技术奖奖金(市级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20 年度科学技术奖奖金_青岛市科学奖奖金(二等奖)(区级资金)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21 年支持企业开拓国际市场项目资金	8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青岛高新区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升级特色载体专项资金(中央资金)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上市企业融资补助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否	
2020 年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145,7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嵌入式计算机产业化	190,000.00	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2019 年度第二批先进制造业相关奖励资金拨付(2 件软著补助)	14,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 年崂山区知识产权扶持资金(第一批)	9,765.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 年崂山区知识产权扶持资金(第二批)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青岛高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阿里云服务费	6,002.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 年创新创业大赛奖励(2020 年度科技发展扶持资金)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否	
2020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否	
2020 年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97,8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20 年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103,2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20年度青岛市软件与信息产业专项资金-标志性软件产品项目奖励- (省优秀软件产品)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青岛市服务业市场主体培育奖励资金(市级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青岛高新区2021年度第二十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区级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年开拓资金	26,8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年度鼓励扩大进出口业务扶持资金	145,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青岛市服务业市场主体培育奖励资金(市级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青岛高新区2021年度第二十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区级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21年外贸企业短期出口信用险扶持资金(市级资金)	74,093.00	-	与收益相关	是	
增值税即征即退	4,346,989.10	-	与收益相关	是	
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2020年上市、挂牌、股改企业金融补助(市级资金)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高新技术企业资助补贴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2019年创新创业大赛奖励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区级创新型企业补贴款	-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新引进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2019年青岛市软件业务收入上规模奖励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年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	745,6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创造资助	-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稳岗补贴	-	42,863.91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年崂山区知识产权扶持资金	-	4,185.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8年软件著作权奖励	-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年度短期出口信用险扶持资金	-	74,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授权资助奖励资金	-	5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8年度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资金	-	164,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20年度第二十六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年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尾款)	-	1,11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年稳定就业专项奖补资金	-	70,557.03	与收益相关	是	
2020年科技专项资金	-	20,8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第二十一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2,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第四批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年度专利创造资助资金	-	65,4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年创新创业政策奖励资金	-	595,9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青岛市第11批科技计划资金	-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增值税即征即退	-	3,675,554.25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11,224,642.42	11,417,560.19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3%、5%、6%、9%、10%、13% 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5%-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营业额	0.5%、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注：PT.WINTEC ASIA PACIFIC 为公司 2019 年度新设控股子公司，注册经营地为印度尼西亚，增值税率为 10%。

2、税收优惠政策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子公司英泰软件为软件开发企业，对销售的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2) 所得税

本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37100265，发证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2 日，有效期为三年）。2021 年 11 月重新获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37100945，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4 日，有效期为三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子公司英泰技术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37100297，发证时间 2017 年 9 月 19 日，有效期三年，2020 年 12 月 01 日获得编号 GR20203710011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9 年 5 月 17 日下发的《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8 号），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本公司子公司英泰软件符合上述优惠条件，2020 年度、2021 年度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英泰产业 2020 年度、2021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按照印度尼西亚相关税收政策，印度尼西亚对中小企业推行 0.5%的税率，即按销售额的 0.5%征税。本公司子公司 PT.WINTEC ASIA PACIFIC 2020 年度、2021 年度按销售额的 0.5%征税。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309.69	6,090.64
银行存款	150,043,230.75	109,163,320.46
其他货币资金	6,914,443.92	141,566.80
合计	156,966,984.36	109,310,977.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87,251.12	531,725.91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履约保函保证金	20,350.26	141,566.8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894,093.66	-
合计	6,914,443.92	141,566.80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071,749.03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其他	24,071,749.03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24,071,749.03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到期未赎回的理财产品。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币种	产品净值	购买日	到期日	是否被用于担保或存在其他使用限制
招银理财招睿季添利(平衡)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人民币	10,045,248.87	2021/11/15	2022/2/15	否
青岛银行速决胜系列周周开薪人民币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人民币	10,026,500.16	2021/12/2	2022/1/13	否
浦发银行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2301157378	开放式	人民币	2,000,000.00	2021/11/22	2022/1/29	否
浦发银行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2301157378	开放式	人民币	2,000,000.00	2021/11/24	2022/2/7	否
合计			24,071,749.03	-	-	-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7,680.00	2,18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945,255.47	-
合计	1,952,935.47	2,180,000.00

注：上述为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海南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3日	2022年4月23日	1,441,116.17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3日	2022年2月13日	2,000,000.00
偃师市商都城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3日	2022年9月3日	500,000.00
宁波锦隆电器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3日	2022年1月23日	100,000.00
宁波伯利恒电器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日	2022年2月3日	50,000.00
合计	-	-	4,091,116.17

5、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41,116.17	41.85%	1,441,116.1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2,685.76	58.15%	49,750.29	2.48%	1,952,935.47
合计	3,443,801.93	100.00%	1,490,866.46	43.29%	1,952,935.47

续上表：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80,000.00	100.00	-	-	2,180,000.00
合计	2,180,000.00	100.00	-	-	2,180,000.00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海南恒乾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1,441,116.17	1,441,116.17	100.00	属于恒大体系企业，履约能力不足
小计	1,441,116.17	1,441,116.17	100.0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007,680.00	-	-
商业承兑汇票	995,005.76	49,750.29	5.00
小计	2,002,685.76	49,750.29	2.48

3、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1,441,116.17	-	-	-	1,441,116.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49,750.29	-	-	-	49,750.29
小计		1,490,866.46	-	-	-	1,490,866.46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925,809.73	100.00%	13,819,811.99	14.56%	81,105,997.74
合计	94,925,809.73	100.00%	13,819,811.99	14.56%	81,105,997.74

续：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4,453,300.12	100.00%	17,372,780.19	12.92%	117,080,519.93
合计	134,453,300.12	100.00%	17,372,780.19	12.92%	117,080,519.93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半年以内	73,662,383.16	77.60%	3,683,119.15	5.00%	69,979,264.01
半年-1年	7,816,096.27	8.23%	781,609.63	10.00%	7,034,486.64
1-2年	5,115,308.86	5.39%	1,023,061.77	20.00%	4,092,247.09
2年以上	8,332,021.44	8.78%	8,332,021.44	100.00%	-
合计	94,925,809.73	100.00%	13,819,811.99	14.56%	81,105,997.7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半年以内	94,545,300.08	70.32%	4,727,265.00	5.00%	89,818,035.08
半年-1年	9,285,568.86	6.91%	928,556.89	10.00%	8,357,011.97
1-2年	23,631,841.10	17.58%	4,726,368.22	20.00%	18,905,472.88
2年以上	6,990,590.08	5.20%	6,990,590.08	100.00%	-
合计	134,453,300.12	100.00%	17,372,780.19	12.92%	117,080,519.93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长沙和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1 年 12 月 1 日	684,310.00	长期无法收回，目前已不合作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货款	2021 年 12 月 1 日	558,672.00	长期无法收回，目前已不合作	否
杭州无双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1 年 12 月 1 日	328,480.00	长期无法收回，目前已不合作	否
济南欧普瑞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2021 年 12 月 1 日	292,800.00	长期无法收回，目前已不合作	否
乌鲁木齐乾瑞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2021 年 12 月 1 日	226,125.00	长期无法收回，目前已不合作	否
临沂驿展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2021 年 12 月 1 日	183,200.00	长期无法收回，目前已不合作	否
陕西国鼎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2021 年 12 月 1 日	170,360.00	长期无法收回，目前已不合作	否
上海泽识信息	货款	2021 年 12 月	112,500.00	长期无法收	否

科技有限公司		1日		回，目前已不合作	
合计	-	-	2,556,447.00	-	-

注：上述为 10 万元以上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占总核销金额 74.09%。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联通云数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98,656.00	半年以内	7.58%
CHINA-ISRAEL (D.L.S.) LTD.	非关联方	5,596,345.27	半年以内	5.90%
支付宝（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12,050.00	半年以内	4.5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长沙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4,200,300.00	半年以内	4.42%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11,461.50	半年以内	3.59%
合计	-	24,718,812.77	-	26.04%

续：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181,500.00	注	7.5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7,173,129.30	半年以内	5.34%
CHINA-ISRAEL (D.L.S.) LTD.	非关联方	5,793,619.88	半年以内	4.31%
际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6,561.00	半年以内	3.8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4,210,940.00	半年以内	3.13%
合计	-	32,565,750.18	-	24.22%

注：半年以内 10,116,880.00 元，半年-1 年 64,620.00 元。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34,453,300.12 元和 94,925,809.73 元，同比降低 29.40%。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保持稳定，客户回款状况良好，2021 年度，公司加强款项催收力度，效果明显，导致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下降幅度较大。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6.56%和 18.49%，占比呈稳定下降趋势，主要系主要客户信誉良好以及公司逐渐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0.75%和 19.64%，下降明显，主要系公司客户信用期执行情况良好，款项回收效果良好。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稳定，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平均比例均为 80%以上，公司整体回款情况良好，回款风险相对较小，应收账款质量良好。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7、应收款项减值”。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七)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86,423.98	97.05%	8,359,116.85	99.44%
1-2年	72,200.00	2.43%	47,359.88	0.56%

2-3 年	15,402.23	0.52%	-	-
合计	2,974,026.21	100.00%	8,406,476.73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浦项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9,950.00	31.94%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必得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1,000.00	16.17%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青岛英明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377.98	7.14%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深圳华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807.52	5.14%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深圳市深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610.62	4.16%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1,919,746.12	64.55%	-	-

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天津宝兴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9,600.00	44.37%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浦项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3,460.00	10.75%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苏宁智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9,875.00	10.11%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深圳市欧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10.93	6.4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湖北鑫德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982.30	4.15%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6,371,928.23	75.80%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4,468,195.92	4,649,753.88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4,468,195.92	4,649,753.88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571,350.01	-571,350.01	571,350.01	571,350.01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67,337.70	1,699,141.78	-	-	-	-	6,167,337.70	1,699,141.78
合计	6,167,337.70	1,699,141.78	-571,350.01	-571,350.01	571,350.01	571,350.01	6,167,337.70	1,699,141.78

注：青岛拓普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应收款项 571,350.01 元因无法回收，已于 2021 年 12 月核销。

续：

坏账准备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金额	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571,350.01	571,350.01	-	-	571,350.01	571,350.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55,380.23	1,405,626.35	-	-	-	-	6,055,380.23	1,405,626.35
合计	6,055,380.23	1,405,626.35	571,350.01	571,350.01	-	-	6,626,730.24	1,976,976.36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	半年以内	3,015,498.56	61.57%	150,774.93	5.00%
	半年-1年	68,814.46	1.41%	6,881.45	10.00%
	1-2年	339,532.00	6.93%	67,906.40	20.00%
	2年以上	1,473,579.00	30.09%	1,473,579.00	100.00%
合计		4,897,424.02	100.00%	1,699,141.78	34.69%
					3,198,282.2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	半年以内	2,732,209.90	53.45%	136,610.51	5.00%
	半年-1年	194,502.58	3.80%	19,450.26	10.00%
	1-2年	1,169,583.04	22.88%	233,916.61	20.00%
	2-3年	1,015,648.97	19.87%	1,015,648.97	100.00%
合计		5,111,944.49	100.00%	1,405,626.35	27.50%
					3,706,318.14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往来款	1,602.65	80.13	1,522.52
备用金及借款	1,269,913.68	-	1,269,913.68
保证金	2,358,635.46	1,572,202.35	786,433.11
出口退税	2,325,122.90	116,256.15	2,208,866.75
代扣代缴款项	212,063.01	10,603.15	201,459.86
合计	6,167,337.70	1,699,141.78	4,468,195.92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往来款	1,136,508.77	1,114,392.29	22,116.48
备用金及借款	943,435.74	-	943,435.74
保证金	2,104,164.21	740,452.99	1,363,711.22
出口退税	2,268,559.78	113,427.99	2,155,131.79
代扣代缴款项	174,061.74	8,703.09	165,358.65
合计	6,626,730.24	1,976,976.36	4,649,753.88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青岛拓普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款	2021年12月1日	571,350.01	模具质量未达成一致，供应商不予退款	否
合计	-	-	571,350.01	-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应收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应收出口退税款	2,325,122.90	半年以内	37.70%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北京招标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类	553,000.00	2年以上	8.97%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质保金	500,000.00	2年以上	8.11%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押金类	299,600.00	半年以内	4.86%

重庆招标中心					
战祥强	公司员工	员工购房借款	298,300.00	半年以内	4.84%
合计	-	-	3,976,022.90	-	64.47%

续: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应收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应收出口退税款	2,268,559.78	半年以内	34.23%
青岛拓普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71,350.01	1-2年	8.62%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宁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55,000.00	注1	8.38%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北京招标中心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53,000.00	1-2年	8.34%
李建军	非关联方	软件合作开发费用	500,000.00	2年以上	7.55%
合计	-	-	4,447,909.79	-	67.12%

注1: 半年-1年 55,000.00 元, 1-2年 500,000.00 元。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662,329.42	7,305,840.40	69,356,489.02
在产品	3,265,669.11	-	3,265,669.11
库存商品	23,914,741.17	1,354,494.07	22,560,247.10
发出商品	5,321,981.93	-	5,321,981.93
在途物资	153,435.40	-	153,435.40
合计	109,318,157.03	8,660,334.47	100,657,822.56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462,037.01	2,090,450.58	52,371,586.43
在产品	10,455,179.75	-	10,455,179.75
库存商品	22,647,916.27	458,856.89	22,189,059.38
发出商品	4,427,237.45	-	4,427,237.45
合计	91,992,370.48	2,549,307.47	89,443,063.01

2、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9,443,063.01 元、100,657,822.56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0.29%、22.95%，存货余额及资产占比基本稳定，未发生大幅波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构成，发出商品和在途物资金额较少，合计占比约为 5.00%。

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账面价值分别为 52,371,586.43 元、69,356,489.02 元，占比分别为 58.55%、68.90%。报告期内，公司通常根据产品现有订单、销售预测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安排采购，优化库存管理，减少原材料对公司资金的占用，同时保证一定数量的原材料储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结存原材料主要包括板卡、存储设备、显示设备及其他外设等，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原材料备货量呈逐年上升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22,189,059.38 元、22,560,247.10 元，占比分别为 24.81%、22.41%，公司库存商品保持稳定，主要是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公司加强库龄较长的库存商品的管理，同时合理控制了备货库存，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期末结存保持在合理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在产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10,455,179.75 元、3,265,669.11 元，占比分别为 11.69%、3.24%，公司根据在手订单以及预测的销售情况合理制定生产计划，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控制，在产品账面价值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4,427,237.45 元、5,321,981.93 元，占比分别为 4.95%、5.29%，保持稳定，主要是已发货但尚未经客户确认的产成品，此外，公司已发货至港口但尚未装船的货物，同样作为发出商品核算。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适用 不适用**(十)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632,781.80	24,175,394.19
合计	5,632,781.80	24,175,394.19

2、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800,201.43	515,688.31
大额定期存单	-	20,000,000.00
预缴所得税	49,295.53	29,507.00
合计	849,496.96	20,545,195.31

2、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四) 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十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十六) 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510,422.75	-	510,422.75	-
小计	510,422.75	-	510,422.75	-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510,422.75	-	510,422.75	-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657,576.00	-	147,153.25	510,422.75
小计	657,576.00	-	147,153.25	510,422.7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657,576.00	-	147,153.25	510,422.75

2、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英泰伟略科技有限公司	18.00%	-	510,422.75		490,301.62	-20,121.13	-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英泰伟略科技有	18.00%		657,576.00			-147,153.25	510,422.75

限公司							

注：公司通过英泰贸易间接持有英泰伟略科技有限公司 18.00%的股权。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457,967.79	1,942,642.23	26,270.31	35,374,339.71
房屋及建筑物	16,923,373.15	-	-	16,923,373.15
机器设备	3,637,133.90	-	-	3,637,133.90
运输工具	416,288.86	-	-	416,288.8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481,171.88	1,942,642.23	26,270.31	14,397,543.8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064,078.83	3,850,667.50	11,633.35	19,903,112.98
房屋及建筑物	6,212,039.97	844,401.36	-	7,056,441.33
机器设备	2,449,862.32	341,580.69		2,791,443.01
运输工具	117,667.00	91,800.76		209,467.76
电子及其他设备	7,284,509.54	2,572,884.69	11,633.35	9,845,760.8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393,888.96	-	-	15,471,226.73
房屋及建筑物	10,711,333.18	-	-	9,866,931.82
机器设备	1,187,271.58	-	-	845,690.89
运输工具	298,621.86	-	-	206,821.1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196,662.34	-	-	4,551,782.9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393,888.96	-	-	15,471,226.73
房屋及建筑物	10,711,333.18	-	-	9,866,931.82
机器设备	1,187,271.58	-	-	845,690.89
运输工具	298,621.86	-	-	206,821.1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196,662.34	-	-	4,551,782.92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7,103,478.77 元。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565,847.71	3,289,762.44	397,642.36	33,457,967.79
房屋及建筑物	16,685,638.95	237,734.20		16,923,373.15
机器设备	3,637,133.90	-		3,637,133.90
运输工具	300,352.53	313,274.33	197,338.00	416,288.86
电子及其他设备	9,942,722.33	2,738,753.91	200,304.36	12,481,171.8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116,181.01	3,307,812.37	359,914.55	16,064,078.83
房屋及建筑物	5,372,216.61	839,823.36	-	6,212,039.97
机器设备	2,104,334.56	345,527.76	-	2,449,862.32
运输工具	248,957.20	56,181.00	187,471.20	117,667.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390,672.64	2,066,280.25	172,443.35	7,284,509.5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449,666.70	-	-	17,393,888.96
房屋及建筑物	11,313,422.34	-	-	10,711,333.18
机器设备	1,532,799.34	-	-	1,187,271.58
运输工具	51,395.33	-	-	298,621.86
电子及其他设备	4,552,049.69	-	-	5,196,662.3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449,666.70	-	-	17,393,888.96
房屋及建筑物	11,313,422.34	-	-	10,711,333.18
机器设备	1,532,799.34	-	-	1,187,271.58
运输工具	51,395.33	-	-	298,621.86
电子及其他设备	4,552,049.69	-	-	5,196,662.34

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3,562,835.40	-	3,562,835.40

房屋建筑物	-	3,562,835.40	-	3,562,835.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	1,235,979.63	1,461.98	1,234,517.65
房屋建筑物	-	1,235,979.63	1,461.98	1,234,517.6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2,326,855.77	-1,461.98	2,328,317.75
房屋建筑物	-	2,326,855.77	-1,461.98	2,328,317.7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2,326,855.77	-1,461.98	2,328,317.75

注：使用权资产期初情况详见本公司“第四节·三·(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	-	-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英泰2#车间	-	18,000.00	-	-	-	-	-	自有资金	18,000.00
合计	-	18,000.00	-	-	-	-	-	-	18,000.00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合计	-	-	-	-	-	-	-	-	-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180,238.95	25,810,088.08	-	35,990,327.03
土地使用权	5,587,046.62	25,287,964.19	-	30,875,010.81
专利权	1,507,592.05	-	-	1,507,592.05
软件使用权	3,085,600.28	522,123.89	-	3,607,724.17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31,923.53	1,094,117.90	-	3,126,041.43
土地使用权	1,080,163.00	617,500.29	-	1,697,663.29
专利权	628,163.18	150,759.16	-	778,922.34
软件使用权	323,597.35	325,858.45	-	649,455.8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148,315.42	-	-	32,864,285.60
土地使用权	4,506,883.62	-	-	29,177,347.52
专利权	879,428.87	-	-	728,669.71
软件使用权	2,762,002.93	-	-	2,958,268.3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软件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148,315.42	-	-	32,864,285.60
土地使用权	4,506,883.62	-	-	29,177,347.52
专利权	879,428.87	-	-	728,669.71
软件使用权	2,762,002.93	-	-	2,958,268.37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687,559.07	1,492,679.88	-	10,180,238.95
土地使用权	5,587,046.62	-	-	5,587,046.62
专利权	1,507,592.05	-	-	1,507,592.05
软件使用权	1,592,920.40	1,492,679.88	-	3,085,600.2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538,746.38	493,177.15	-	2,031,923.53

土地使用权	968,422.00	111,741.00	-	1,080,163.00
专利权	477,404.02	150,759.16	-	628,163.18
软件使用权	92,920.36	230,676.99	-	323,597.3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148,812.69	-	-	8,148,315.42
土地使用权	4,618,624.62	-	-	4,506,883.62
专利权	1,030,188.03	-	-	879,428.87
软件使用权	1,500,000.04	-	-	2,762,002.9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软件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148,812.69	-	-	8,148,315.42
土地使用权	4,618,624.62	-	-	4,506,883.62
专利权	1,030,188.03	-	-	879,428.87
软件使用权	1,500,000.04	-	-	2,762,002.93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 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 少	
原材料	2,090,450.58	5,791,806.36	-	576,416.54	-	7,305,840.40
库存商品	458,856.89	1,179,686.17	-	284,048.99	-	1,354,494.07
合计	2,549,307.47	6,971,492.53	-	860,465.53	-	8,660,334.47

续：

项目	2019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 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 少	
原材料	-	2,430,245.45	-	339,794.87	-	2,090,450.58
库存商品	-	501,799.32	-	42,942.43	-	458,856.89
合计	-	2,932,044.77	-	382,737.30	-	2,549,307.47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7,006,196.40	2,618,383.46
存货跌价准备	8,660,334.47	1,299,050.17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存货	3,780,362.88	567,054.4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115,691.67	999,187.05
预计负债	10,218,844.23	1,532,826.63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66,966.52	10,827.05
合计	45,848,396.17	7,027,328.79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9,324,763.52	2,947,388.46
存货跌价准备	2,549,307.47	382,396.12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存货	17,852,928.40	2,677,939.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558,984.74	1,530,020.91
预计负债	7,671,117.50	1,150,667.63
合计	56,957,101.63	8,688,412.38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长期应收款科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181,475.59	5,885,086.54
合计	2,181,475.59	5,885,086.54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适用 不适用**1、应付票据余额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16,205,626.37	9,866,665.00
合计	16,205,626.37	9,866,665.00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适用 不适用**3、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29,821,913.46	98.27%	38,570,670.79	99.11%
1-2年	342,172.48	1.13%	325,354.00	0.84%
2-3年	182,679.00	0.60%	21,212.00	0.05%
合计	30,346,764.94	100.00%	38,917,236.79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顺德区德怡创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	2,740,973.43	1年以内	9.03%
深圳市信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	2,280,091.50	1年以内	7.51%
厦门精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	2,008,584.07	1年以内	6.62%
青岛鳌泰智能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	1,846,690.88	1年以内	6.09%
山东一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	1,734,000.00	1年以内	5.71%

合计	-	-	10,610,339.88	-	34.96%
-----------	---	---	----------------------	---	---------------

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精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	2,408,088.49	1 年以内	6.19%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	2,104,584.26	1 年以内	5.41%
青岛鳌泰智能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	1,956,325.36	1 年以内	5.03%
深圳市研科数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	1,692,145.99	1 年以内	4.35%
苏州斯普锐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	1,630,102.22	1 年以内	4.19%
合计	-	-	9,791,246.32	-	25.16%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1,337,183.95	13,785,056.09
合计	11,337,183.95	13,785,056.09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预收客户如下：

单位: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安哥拉 Stylus Sociedade Comercial, LDA	非关联方	货款	2,513,809.07	1年以内	22.17%
泰国 TD Tawandang	非关联方	货款	2,303,837.48	1年以内	20.32%
阿联酋 AL Matn General Trading	非关联方	货款	978,224.97	1年以内	8.63%
利比里亚 Winners Inc.	非关联方	货款	811,150.82	1年以内	7.15%
德国 IT Mediaconsult AG	非关联方	货款	626,966.05	1年以内	5.53%
合计	-	-	7,233,988.39	-	63.81%

续:

单位: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786,690.85	1年以内	20.22%
安哥拉 Stylus Sociedade Comercial, LDA	非关联方	货款	2,650,880.31	1年至2年	19.23%
阿联酋 Al Matn General Trading	非关联方	货款	1,273,227.44	1年以内	9.24%
江苏天技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27,200.00	1年以内	8.18%
浙江橙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55,455.00	1年以内	7.66%
合计			8,893,453.60		64.52%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11,984.90	91.87%	2,441,790.75	76.19%
1年至2年	268,423.87	7.45%	748,184.03	23.34%
2年至3年	9,787.35	0.27%	-	-
3年至4年	-	-	15,000.00	0.47%
4年以上	15,000.00	0.42%	-	-
合计	3,605,196.12	100.00%	3,204,974.78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往来款	3,605,196.12	100.00%	3,169,974.78	98.19%
押金保证金	-		35,000.00	1.09%
合计	3,605,196.12	100.00%	3,204,974.78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产品服务费	498,010.00	1年内	13.81%
CYNIX ELECTRONIC COMPANY	无关联关系	咨询费	455,058.72	1年内	12.62%
财付通刷脸奖励补贴中转户	无关联关系	中转户	267,059.00	1年内	7.41%
中科金通(青岛)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租赁费	229,561.87	1年至2年	6.37%
青岛晟达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国际货运费	216,500.00	1年内	6.01%
合计	-	-	1,666,189.59	-	46.22%

注：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股东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金最好控制的企业。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神骏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仓储费	309,000.20	1年内	9.64%
湘潭市岳塘区汇臻便利店	无关联关系	货款	268,220.00	1年至2年	8.37%
上海海鼎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产品服务费	254,716.98	1年内	7.95%
中科金通(青岛)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租赁费	229,561.87	1年内	7.16%
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	关联方	产品服务费	214,484.00	1年内	6.69%
合计	-	-	1,275,983.05	-	39.81%

注：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股东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金最好控制的企业。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3,301,862.61	55,615,525.79	57,993,173.80	10,924,214.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907,081.59	2,907,081.59	-
三、辞退福利	-	138,300.00	138,30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3,301,862.61	58,660,907.38	61,038,555.39	10,924,214.6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218,693.83	47,207,747.57	43,124,578.79	13,301,862.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3,230.08	163,230.08	-
三、辞退福利	-	25,600.00	25,60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218,693.83	47,396,577.65	43,313,408.87	13,301,862.61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01,862.61	51,051,996.50	53,429,644.51	10,924,214.60
2、职工福利费	-	2,230,617.61	2,230,617.61	-
3、社会保险费	-	1,406,897.68	1,406,897.6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390,813.38	1,390,813.38	-
工伤保险费	-	16,084.30	16,084.30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926,014.00	926,014.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3,301,862.61	55,615,525.79	57,993,173.80	10,924,214.6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18,693.83	43,752,593.54	39,669,424.76	13,301,862.61
2、职工福利费	-	1,775,806.30	1,775,806.30	-
3、社会保险费	-	950,393.73	950,393.7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49,788.81	949,788.81	-
工伤保险费	-	555.88	555.88	-
生育保险费	-	49.04	49.04	-
4、住房公积金	-	728,954.00	728,954.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9,218,693.83	47,207,747.57	43,124,578.79	13,301,862.61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825,060.42	3,908,458.36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1,127,367.83	2,646,747.67
个人所得税	137,833.44	168,854.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754.23	274,026.51
房产税	51,428.60	80,971.86
土地使用税	55,843.04	23,467.20
教育费附加	114,751.83	117,439.93
地方教育附加	76,501.21	78,293.29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	19,573.31
合计	5,656,540.60	7,317,832.16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 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44,737.69	25,447,174.1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72,839.03	-
合计	3,617,576.72	25,447,174.12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负债具体核算企业为销售后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服务，就未来可能产生的产品保修费用计提的预计负债。设备售后服务期限主要为1-5年等，销售合同中约定了设备保修条款，主要为（一）保修期限：提供销售设备免费保修服务；（二）维保服务内容：正常使用下损坏的配件，对于同一设备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反复维修不好的，一定期限内免费更换整机；在维保期内，解决因硬件设备升级等原因给软件应用带来的技术问题，免费提供补丁程序及技术支持服务等，保证硬件设备升级后正常运行。

质量保证型售后服务为公司基于质量法规要求或商业承诺而承担的产品维护义务，公司根据预计尚需要承担质量保证责任的维修支出金额进行预提。售后服务费计提方法主要参考：计提过程利用需维保设备台数、单台设备预计维护成本、剩余质保期限、历史平均故障率等参数。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为合理反映报告期末公司需承担的质保期质保维护义务，公司根据历史经验数据以及合理的服务预计成本预计期末需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成本，具体计提方式为：报告期末预计负债=报告期末尚在质保期设备台数*年度每台次故障需维保概率*每台次质保预估服务费成本*剩余质保年度。其中年度故障需维保概率为根据服务部门历年设备维保服务记录测算数据，每台次质保预估服务成本为公司服务部门结合内部服务人员薪酬水平、差旅支出以及参照外包服务费价格估算。单台次服务成本估算后，估算过程及结果报财务部门进行复核及分管部门负责人审批后执行。

报告期内，预计负债实际支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单位：元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实际支付金额	9,770,651.44	5,232,385.08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00,336,116.00	100,336,116.00
资本公积	75,129,384.89	75,129,384.8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78,451.24	-151,304.87
盈余公积	26,768,642.20	22,504,533.78
未分配利润	137,055,565.33	112,897,771.74
专项储备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9,111,257.18	310,716,501.54
少数股东权益	4,277,189.32	4,700,483.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3,388,446.50	315,416,984.99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全国股转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如下：

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1、关联法人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为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

(1)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3)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4) 直接或间接持有挂牌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5)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2、关联自然人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挂牌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 (1) 直接或间接持有挂牌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 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 上述第 1、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5)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无	无	-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
青岛众英舜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科英泰的员工持股平台，持有本公司 2.08% 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福利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47.21% 的出资额
青岛中科英泰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柳美勋及殷良策分别持有其 6.02% 的股权并担任其董事
智汇方象（青岛）软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殷良策、刘福利、李永红等间接参股企业，中科英泰主要股东、董事长柳美勋曾任董事，已于 2020 年 2 月 13 日辞任
青岛众英鸿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殷良策、刘福利、李永红等持股的企业，董事、副总经理殷良策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47.80% 的出资额
青岛鲁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路尔学曾持股 49.00%、曾任监事，能够施加重大影响，已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并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辞任监事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王竹泉担任其独立董事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王竹泉担任其独立董事
青岛三力本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王竹泉担任其独立董事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王竹泉担任其独立董事
上海山丘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颜艳春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嘉兴山丘联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颜艳春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的企业
嘉兴亦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颜艳春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上海新山丘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颜艳春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湖南山丘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颜艳春担任总经理兼执行董事的企业
北京前海广渠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颜艳春控制并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浙江易合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颜艳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富基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吊销)	本公司独立董事颜艳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董事化定奇担任董事的企业
青岛智合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5月25日设立，公司主要股东、董事、总经理焦丕敬持有其33.33%的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公司主要股东、董事长柳美勋、主要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殷良策各持有其33.33%的出资额，目前已注销
青岛智合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5月27日设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福利持有其15.38%的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目前已注销
青岛智慧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日设立，青岛智合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52.00%的股权，青岛智合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47.96%的股权，目前已注销
南通欧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时英俊控制的企业
无锡智坤科技有限公司	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来建伟控制的企业
郑州万国思迅软件有限公司	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朱金水控制的企业
南京兴吴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刘翠云控制的企业
济南速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姜殿敏控制的企业
苏州红袖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张宜高控制的企业
山东汇商商业设施有限公司	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付存路控制的企业
济南茗越商贸有限公司	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杜学光的妻子控制的企业
江苏大穰科技有限公司	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仓德才控制的企业
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众商英才有限合伙人金最好控制的企业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本公司0.64%的股份
苏州市苏投赛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曾经的关联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英泰技术曾持有其20.00%的股权，前述股权已于2019年4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上海展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独立董事颜艳春曾经控制的企业，已于2022年3月15日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
英泰伟略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英泰贸易曾持股18.00%，已于2021年12月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柳美勋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
邱爱红	持股 5%以上股东、柳美勋的妻子
焦丕敬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法人代表
徐晓勤	持股 5%以上股东、焦丕敬的妻子
殷良策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姜美玲	持股 5%以上股东、殷良策的妻子
管建鹏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0.09%股份，本公司董事
牟云春	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竹泉	本公司独立董事
颜艳春	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万兵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1.09%股份，本公司副总经理
马继伟	本公司财务总监
化定奇	本公司前董事，已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辞任
李永红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4.11%股份，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福利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2.35%股份，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路尔学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1.48%股份，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须常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0.79%股份，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孙坤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0.74%股份，本公司监事
尤帅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0.27%股份，本公司监事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69,613.78	0.79%	1,309,698.17	0.53%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956.60	0.00%	79,455.66	0.03%
南通欧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0,471.71	0.05%	-	-
山东汇商商业设施有限公司	25,471.70	0.01%	-	-
济南速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678,584.08	0.28%
江苏大穰科技有限公司	-	-	1,380,530.99	0.56%
青岛鲁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	-	187,000.00	0.08%
智汇方象(青	-	-	40,073.92	0.02%

岛) 软件有限公司				
小计	2,428,513.79	0.85%	3,675,342.82	1.5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关联采购内容主要为售后服务和智能商用终端的外设设备，按照市场价格定价，采购商品的金额占公司采购金额的比重较低。前述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发展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南通欧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9,831.87	0.12%	633,022.13	0.17%
无锡智坤科技有限公司	977,734.52	0.24%	52,389.38	0.01%
郑州万国思迅软件有限公司	3,177,632.69	0.77%	2,874,938.08	0.76%
南京兴昊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326,814.16	0.08%	174,903.55	0.05%
济南速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08,061.98	0.80%	2,899,867.25	0.76%
苏州红袖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8,407.07	0.06%	354,769.90	0.09%
山东汇商商业设施有限公司	821,849.58	0.20%	782,676.97	0.21%
济南茗越商贸有限公司	1,163,357.53	0.28%	782,361.05	0.21%
江苏大穰科技有限公司	2,021,964.60	0.49%	573,162.81	0.15%
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26,982.22	0.95%	2,891,916.85	0.76%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30,343.37	0.23%	1,763,349.56	0.46%
智汇方象(青岛)软件有限公司	184,424.79	0.04%	135,867.23	0.04%
苏投赛尔	309,513.66	0.07%	391,120.77	0.10%
小计	17,856,918.04	4.32%	14,310,345.53	3.76%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关联销售内容主要为智能商用终端设备的销售，按照市场价格定价，销售商品的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前述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发展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公司	14,000,000.00	2018/07/23-2021/07/23	保证	连带	是	注
公司	11,000,000.00	2018/07/23-2021/07/22	保证	连带	是	注
公司	35,000,000.00	2020/06/15-2021/06/15	保证	连带	是	注
公司	44,000,000.00	2021/01/05-2024/01/04	保证	连带	是	注
公司	50,000,000.00	2021/03/15-2022/03/14	保证	连带	是	注
公司	35,000,000.00	2021/08/31-2022/08/31	保证	连带	是	注

注：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担保全部为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公司主要股东柳美勋、焦丕敬、殷良策、邱爱红、徐晓勤、姜美玲作为担保方，有助于增强公司信用，上述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①2019年6月17日，中科英泰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了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802622019高授字第00030号），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向中科英泰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的最高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为银行承兑汇票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自2019年6月6日起至2020年6月6日止。

2019年7月1日，中科英泰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了金额为人民币1,4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编号：802622019借字第00052号），借款期限自2019年7月1日起至2020年1月23日止。

2018年7月23日，中科英泰股东柳美勋、焦丕敬、殷良策、邱爱红、徐晓勤、姜美玲分别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6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5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7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3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4号、802622018高保字第00072号），为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自2018年7月23日起至2021年7月23日止与中科英泰办理业务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均为1,4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科英泰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该等担保合同项下无对应借款余额。

②2019年5月27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阳支行签署了金额

为人民币 9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69062019280027)，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27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26 日止。

2018 年 7 月 23 日，中科英泰股东柳美勋和邱爱红夫妇、焦丕敬和徐晓勤夫妇、殷良策和姜美玲夫妇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ZB6903201800000014、ZB6903201800000015、ZB6903201800000016)，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在自 2018 年 7 月 23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22 日止的期间与中科英泰办理融资业务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均为 1,100 万元，保证期间为每笔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科英泰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该等担保合同项下无对应借款余额。

③2020 年 6 月 15 日，中科英泰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了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7,000 万元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802622020 高授字第 00066 号)，授信期限自 2020 年 6 月 15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止。

柳美勋和邱爱红夫妇、焦丕敬和徐晓勤夫妇、殷良策和姜美玲夫妇分别与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802622020 高保字第 00078 号、802622020 高保字第 00076 号、802622020 高保字第 00077 号)为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自 2020 年 6 月 15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止与中科英泰办理业务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均为 3,5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科英泰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该等担保合同项下无对应借款余额。

④2021 年 1 月 25 日，中科英泰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融资额度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协议》(编号：BC2020121800000175)，额度使用期限自 2021 年 2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8 日止。

2021 年 1 月 5 日，柳美勋和邱爱红夫妇、焦丕敬和徐晓勤夫妇、殷良策和姜美玲夫妇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ZB6905202000000084、ZB6905202100000001、ZB6905202100000002)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期间内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为 4,400 万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科英泰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该等担保合同项下无对应借款余额。

⑤2021 年 3 月 12 日，中科英泰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2H2100000024108 号），授信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14 日止。

2021 年 3 月 12 日，殷良策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DB2100000012733 号）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自 2021 年 3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14 日止与中科英泰办理业务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为 5,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科英泰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无对应借款余额。

⑥2021 年 8 月 31 日，中科英泰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了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8,750 万元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8026220201 高授字第 00106 号），授信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31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

柳美勋和邱爱红夫妇、焦丕敬和徐晓勤夫妇、殷良策和姜美玲夫妇分别与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802622021 高保字第 00095 号、802622021 高保字第 00094 号、802622021 高保字第 00093 号）为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自 2021 年 8 月 31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与中科英泰办理业务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均为 3,500 万元，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科英泰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无对应借款余额。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无锡智坤科技有限公司	798,712.50	-	货款
济南速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11,440.70	483,632.70	货款
江苏大穰科技有限公司	219,830.00	-	货款
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37,102.00	666,210.30	货款
南京兴吴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	18,810.00	货款
武汉通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298.00	-	货款
苏投赛尔	-	38,950.00	货款
小计	3,277,383.20	1,207,603.00	-
(2) 其他应收款	-	-	-
小计			-
(3) 预付款项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济南速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5,360.00	119,540.00	采购款
山东汇商商业设施有限公司	177,579.00	177,579.00	采购款
济南茗越商贸有限公司	-	43,500.00	采购款
江苏大穰科技有限公司	-	429,000.00	采购款

小计	242,939.00	769,619.00	-
(2) 其他应付款	-	-	-
智汇方象(青岛)软件有限公司	-	18,867.92	产品服务费
长沙通商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8,010.00	214,484.00	产品服务费
小计	498,010.00	233,351.92	-
(3) 预收款项	-	-	-
智汇方象(青岛)软件有限公司	-	90,769.91	货款
小计	-	90,769.91	-

注：预收款项在财务报表科目中体现为合同负债。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报告期内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数	16	15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5	14
报酬总额	3,689,701.21	3,635,115.99

注：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前海基金派驻化定奇先生任外部董事，未在公司领薪，2021年6月30日因工作重新安排，辞去了董事职位，并同时增补一位内部董事管建鹏，该董事在公司任职并领薪，导致报告期内董监高在公司领取薪酬的人数比董监高人数少1人。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2年3月23日召开2022年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及2021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对2020-2021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2022年3月8日，公司独立董事出具《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对2020-2021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权限进行了严格规定，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并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保护交易各方的合法权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柳美勋夫妇、焦丕敬夫妇、殷良策夫妇以及前海基金、中原前海的股东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在中科英泰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业已披露的情形之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中科英泰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中科英泰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中科英泰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交易。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中科英泰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及在本人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本企业将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中科英泰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按照《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及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

本人/本企业承诺、并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中科英泰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中科英泰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科英泰或其他股东造成实际损失。”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2020 年 1 月以来，国内外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开始爆发，我国各省市陆续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采取了延迟企业复工、减少人员聚集等措施。

受新冠疫情影 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受到一定影响。随着境内疫情得到

有效控制，公司已恢复正常生产，目前公司积极组织生产，满足客户订单需求，未来期间能够恢复正常状态，预计疫情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发行条件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等均较为稳定，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	已完结	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当事人（包括第三人）的诉讼有1起，具体情况如下：

因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部分驳回公司申请号为34031886号“中科英泰”商标的注册申请，公司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复审，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20年1月4日出具商评字【2020】第0000010575号关于第34031886号“中科英泰”商标（简称“诉争商标”）驳回复审决定书（简称“被诉决定”）。

中科英泰因不服国家知识产权局商评字【2020】第0000010575号关于第34031886号“中科英泰”商标（简称“诉争商标”）驳回复审决定（简称“被诉决定”），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

中科英泰认为：一、第33771159号“中科保泰”商标（简称：引证商标五）经被告审理予以驳回，不再成为诉争商标的在先权利障碍，原告对该事实予以认可，同时原告放弃对0910类似群组“出租车计价器”的复审申请，引证商标四（“中科恒泰”，注册号7583514）不再成为诉争商标申请注册的在先权利障碍。二、第12462515号“中科英泰IW”商标（简称：引证商标一）现在处于撤销复审程序中，其权利状态尚不稳定，原告恳请贵院中止审理本案，待权利状态稳定后，再判定其是否构成诉争商标注册申请的在先权利障碍。三、第27525736A“中科英泰”商标（简称：引证商标二）、第32628677商标“中科赢泰”商标（简称：引证商标三）为恶意抢注商标，原告已对两商标提起异议申请，经审理，引证商标二部分群组已予以驳回，引证商标三仍处于审理阶段，原告恳请贵院中止审理本案，依法保护权利人的合法权利，待引证商标二、三权利状态稳定后再判定其是否构成在先权利障碍。请求法院撤销被诉决定，并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复审决定。

经审理，北京知识产权法院认为，相对于诉争商标引证商标三为在先商标，诉争商标与引证商标三构成使用在类似商品上的近似商标；引证商标权利状态不稳定，不属于中止审理的当然依据，截至案件审理时引证商标仍为有效商标，仍构成诉争商标获准注册的障碍。

2020年6月28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作出（2020）京73行初3841号行政判决，驳回中科英泰诉讼请求。

中科英泰不服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作出的（2020）京73行初3841号行政判决，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12月25日作出（2020）京行终7045号行政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作为当事人（包括第三人）的诉讼事项，上述诉讼业已完结，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1、电子商务对传统零售模式的挑战，可能导致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市场需求下降，从而给公司业务带来风险。

2、公司的货币结算主要通过美元和欧元结算，随着境外销售规模扩大，具有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评估的情况。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支付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2、现金分红规划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

(3)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4)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

本规划所指“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等交易涉及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30%的情形，募投项目除外。

(5)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条所述的“可供分配利润”是指母公司报表数。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在连续三个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

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股票股利和资本公积转增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满足的条件：

- (1)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 (2) 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 (3) 发放的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的比例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 (4)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4、剩余未分配利润的用途

公司将审慎合理的使用剩余未分配利润，剩余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以逐步扩大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经营业绩持续增长，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多回报。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并拟订，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2)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3)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4)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5)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6)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作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6、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1)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 存在公司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在利润分配时扣减该股东可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	-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的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 (1)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3)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或者采取其它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办法，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 (1)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
- (2)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 (3) 公司可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4) 公司每年可选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的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青岛中科英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28号英泰产业园A楼108室	商业	100.00%	-	投资设立
2	青岛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28号英泰产业园A楼208室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3	青岛英泰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28号英泰产业园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4	青岛英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	研发及销售	85.00%	-	投资设立

		一路 1 号创新园 G 座 18 楼 1801 室				
5	PT.WINTEC ASIA PACIFIC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北区，双芒果广场，C.8 座，沙哈力山大路 1 号	贸易	51.00%	-	投资设立
6	青岛绿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 1 号创新园 G 座 18 楼 1801 室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7	青岛英泰新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 1 号创新园 G 座 18 楼 1801-01 室	制造业	51.00%	-	投资设立

(一) 青岛中科英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8 年 1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柳美勋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 28 号英泰产业园 A 楼 108 室
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一类、二类医疗器械、日用百货产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中科英泰	500.00	500.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18 年 1 月，子公司成立

2018 年 1 月 10 日，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青岛中科英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柳美勋，住所为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 28 号英泰产业园 A 楼 108 室。

2018年2月1日，中汇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17】0190号”《青岛中科英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由股东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500.00万元已足额缴纳。

英泰贸易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科英泰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2) 2020年3月，变更经营范围及股东出资时间

2020年3月19日，英泰贸易申请变更经营范围及股东出资时间。经营范围由“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一类、二类医疗器械、日用百货产品的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出资时间由2018年6月30日前修订为2018年1月17日。

英泰贸易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类变更登记事项。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3,558,232.52	45,752,230.54
净资产	-259,329.37	933,378.60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18,841,241.84	78,398,617.66
净利润	-1,192,707.97	-1,707,412.37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英泰贸易主要从事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海外销售业务，向公司采购智能商用终端产品后出售给海外客户。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英泰贸易的业务合法合规，从成立至今未受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税务机关的行政处罚。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青岛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7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福利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28号英泰产业园A楼208室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中科英泰	200.00	200.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17年11月17日，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青岛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福利，住所为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28号英泰产业园A楼208室。

2017年12月18日，中汇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17】5308号”《青岛英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由股东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200.00万元已足额缴纳。

英泰软件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科英泰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英泰软件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6,401,117.86	76,157,875.75	
净资产	74,480,688.95	74,039,985.20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42,106,902.54	37,202,655.60	
净利润	36,440,703.75	32,140,128.78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英泰软件主要从事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向公司提供嵌入式软件研发支持。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英泰软件的业务合法合规，从成立至今未受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税务机关的行政处罚。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青岛英泰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0年5月25日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焦丕敬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28号英泰产业园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货币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中科英泰	1,500.00	1,500.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10年5月，子公司成立

2010年5月25日，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自然人邱爱红、徐晓勤、殷良策出资设立青岛英泰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00万元。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缴450.00万元；邱爱红以现金方式认缴450.00万元；徐晓勤以现金方式认缴300.00万元；殷良策以现金方式认缴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邱爱红，住所为山东省青岛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业中心318-17室。

2010年5月25日，青岛海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青海洋验字【2010】第06016号”《验资报告》，验证已收到股东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邱爱红、徐晓勤和殷良策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000.00万元。

英泰产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	450.00	300.00	30.00
2	邱爱红	450.00	300.00	30.00
3	徐晓勤	300.00	200.00	20.00
4	殷良策	300.00	200.00	20.00
合计		1,500.00	1,000.00	100.00

(2) 2012年5月，增加实收资本

2012年5月18日，英泰产业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实收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到1,500.00万元。其中邱爱红、徐晓勤、殷良策、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形式出资150.00万、100.00万、100.00万、150.00万元。

2012年5月24日，青岛海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青海洋验字【2012】第06006号”《验资报告》，验证已收到股东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邱爱红、徐晓勤和殷良策缴纳的第2期出资合计500.00万元，英泰产业新增实收资本500.00万元。

2012年5月24日，英泰产业完成了本次变更的工商登记。英泰产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	450.00	30.00
2	邱爱红	450.00	30.00
3	徐晓勤	300.00	20.00
4	殷良策	300.00	20.00
合计		1,500.00	100.00

(3) 2013年1月，变更公司类型

2012年12月21日，英泰产业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邱爱红将30%的股权过户划给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徐晓勤将20%的股权过户划给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殷良策将20%的股权过户划给青岛中科英泰商

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公司类型修改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13年1月8日，英泰产业完成了本次变更的工商登记。英泰产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
合计		1,500.00	100.00

(4) 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度
总资产	24,241,655.41	23,777,910.09
净资产	23,897,324.28	23,226,495.11
营业收入	1,714,285.68	58,511,750.05
净利润	670,829.17	1,499,557.35

(5) 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英泰产业无实际经营。报告期内，曾主要负责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和生产，由公司及英泰技术负责产品的对外销售和服务。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英泰产业的业务合法合规，从成立至今未受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税务机关的行政处罚。

(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青岛英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24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柳美勋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创新园G座18楼1801室
经营范围	计算机及配件、计算机外围设备、电子产品、办公用品、软件、数码产品、光电产品、智能卡设备、通讯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及地面接

	收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维修服务,网络及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中科英泰	850.00	850.00	85.00%	货币出资
赵国云	100.00	100.00	10.00%	货币出资
巫峻	20.00	20.00	2.00%	货币出资
黄德	10.00	10.00	1.00%	货币出资
董云森	10.00	10.00	1.00%	货币出资
李振龙	10.00	10.00	1.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16年5月，子公司成立

2016年5月24日，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众英鸿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赵国云、董云森、刘增刚出资设立青岛英泰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缴600.00万元；青岛众英鸿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认缴280.00万元；赵国云以现金方式认缴100.00万元；董云森以现金方式认缴10.00万元；刘增刚以现金方式认缴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柳美勋，住所为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169号1号楼A区202房间。

2017年11月17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17】5224号”《青岛英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由股东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众英鸿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赵国云、董云森、刘增刚认缴的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已足额缴纳。

英泰技术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科英泰	600.00	60.00
2	青岛众英鸿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	28.00
3	赵国云	100.00	10.00
4	董云森	10.00	1.00
5	刘增刚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2) 2017年1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12月10日，英泰技术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青岛众英鸿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其中25%股权转让给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巫峻，1%转让给自然人李振龙。2017年12月10日，众英鸿泰与李振龙、中科英泰、巫峻签订了《青岛英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2017年12月29日，英泰技术完成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英泰技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科英泰	850.00	85.00
2	赵国云	100.00	10.00
3	巫峻	20.00	2.00
4	董云森	10.00	1.00
5	刘增刚	10.00	1.00
6	李振龙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3) 2018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年11月7日，英泰技术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刘增刚将其持有的公司1%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黄德。2018年11月7日，刘增刚与黄德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英泰技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科英泰	850.00	85.00
2	赵国云	100.00	10.00
3	巫峻	20.00	2.00
4	董云森	10.00	1.00
5	黄德	10.00	1.00
6	李振龙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18,314,292.46	9,731,165.43
净资产	1,764,626.88	2,545,037.42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3,531,507.32	9,100,772.25
净利润	-780,410.54	-4,221,063.36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英泰技术主要从事智能印章机及管理系统的研发和销售。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英泰技术的业务合法合规，从成立至今未受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税务机关的行政处罚。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PT.WINTEC ASIA PACIFIC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9 年 6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50.00 亿
实收资本	60.00 亿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住所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北区，双芒果广场，C.8 座，沙哈力山大路 1 号
经营范围	销售中科英泰的智能商用终端和计算机设备，商用结算软件、智能商用终端的咨询服务和设施管理。

注：注册资本单位为印尼卢比。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中科英泰	765,000.00	306,000.00	51.00%	货币
P. T. Wira Integrasi Nusantara	735,000.00	294,000.00	49.00%	货币

注：货币单位为印尼卢比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P. T. Wintec Asia Pacific 成立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营业执照号为 9120304652156，

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印尼卢比)	出资比例 (%)

1	中科英泰	765,000.00	51.00
2	P. T. Wira Integrasi Nusantara	735,000.00	49.00
合计		1,500,000.00	100.00
PT.WINTEC ASIA PACIFIC 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类变更登记事项。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294,909.95	2,337,024.98
净资产		2,259,814.13	2,299,682.84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874,976.26	3,162,101.12
净利润		48,645.63	147,930.09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主要从事印度尼西亚零售连锁客户的市场开发和销售业务。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PT Wintec Asia Pacific 的业务合法合规，从成立至今未受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税务机关的行政处罚。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青岛绿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0年5月15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福利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创新园G座18楼1801室
经营范围	数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开发及销售，网络及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中科英泰	500.00	500.00	100.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20年5月15日，中科英泰出资设立绿苔数科，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500.00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科英泰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绿苔数科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类变更登记事项。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76,404.03	3,987,895.39
净资产	1,495,377.96	3,548,829.65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881,589.52	-
净利润	-2,053,451.69	-1,451,170.35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绿苔数科主要从事智能秤应用软件及相关系统的开发和销售，向公司提供应用软件研发支持。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绿苔数科的业务合法合规，从成立至今未受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税务机关的行政处罚。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青岛英泰新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0年7月15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维宏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 1 号创新园 G 座 18 楼 1801-01 室
经营范围	网络科技、计算机专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及配件、计算机外围设备、电子产品、光电产品、智能设备、通讯产品、金融设备、安防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维修服务（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日用品、工艺品、文化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软件及辅助设备，电脑动画设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中科英泰	510.00	255.00	51.00%	货币出资
青岛新领财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0.00	245.00	49.00%	货币出资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20 年 7 月 15 日，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新领财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设立青岛英泰新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缴 510.00 万元，青岛新领财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认缴 490.00 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科英泰	510.00	51.00
2	青岛新领财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英泰新领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类变更登记事项。

4、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697,689.61	6,632,232.03
净资产	5,379,555.12	5,964,650.80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0,860,090.93	2,705,088.36
净利润	-585,095.68	964,650.80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英泰新领主要从事烟草零售领域应用软件的研发和销售；也可以与公司智能商用终端设备配套销售。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英泰新领的业务合法合规，从成立至今未受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税务机关的行政处罚。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 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

受中美贸易战、新冠疫情影及原材料采购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579.38 万元、2,842.19 万元，同比下降 49.06%。但若未来下游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或者主要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或者新冠疫情加重，或者应收款项需计提大额坏账损失等因素影响，公司存在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应对芯片和液晶屏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并及时根据主要原材料成本变动与客户协商进行价格的调整；同时公司将根据客户需求继续推进现有产品的迭代更新，并加强新客户的开拓和新产品的研发，以降低市场不确定因素及行业竞争加剧对公司的影响，从而提升公司业绩。

(二) 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自 2020 年 1 月以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国内外爆发，致使全球各行各业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受到疫情防控的影响，公司在客户现场谈判、技术方案交流、订单获取、产品交付等进程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同时，由于公司小部分原材料进口采购，受疫情影响国外原材料供应商开工率不足，导致相关原材料货源紧张。现阶段新冠疫情仍未得到有效控制，如果未来疫情进一步持续，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对员工关于传染病预防及防治的宣传工作，定期对办公区域、生产区域进行全面消杀，做好外来人员的登记报备工作，严格执行主管部门关于疫情防控的具体要求。

(三) 新技术升级迭代及新产品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所处智能商用终端行业涉及计算机、物联网、移动支付、人工智能等技术，这些技术具有升级迭代快的特点，互联网巨头引领的零售数字化转型，加速了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技术升级迭代。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大技术投入、增加研发项目储备，则可能面临核心技术落后、产品升级迭代滞后的风险。另外，如果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升级迭代失败或者重大研发项目失败，将导致公司无法持续保持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和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从而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注重技术的领先性和产品的成熟性，通过积极参与展会、主动进行市场调研了解客户需求情况。在公司内部保持研发部门与销售部门及时、密切、充分的信息沟通，针对市场需求进行技术开发及储备，使得公司产品、技术研发及时符合市场当前及未来的需求。

(四) 产品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7.63%** 和 **31.49%**，同期下降 **6.14**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公司产品毛利率主要受行业竞争、产品技术含量、液晶屏和芯片价格、单笔订单规模等因素影响。未来随着市场的变化、行业竞争的加剧、供应链波动以及移动支付、AI 等先进技术的快速发展，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并保持一定领先优势，公司产品毛利率将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

此外，随着公司产品推向市场的时间延长，产品价格通常呈逐年下降趋势，导致同一规格型号的产品毛利率可能会逐年下降，假如公司不能通过持续的研发和创新对现有产品进行改进和升级，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将面临下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设计，提升产品的附加值，逐渐建立品牌优势，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形成定价优势；同时公司将加强成本管理和控制，降低委外加工成本。

(五) 存货跌价风险

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944.31 万元和 10,065.78 万元，报告期内存货规模持续增加，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80% 和 26.58%，占比偏高。随着公司销售收入、资产规模的进一步增长，公司的存货相应增加，存在因市场的需求变化导致公司存货出现存货跌价的风险，从而可能给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

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存货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采购管理及存货管理等规章制度，加强对存货的管理；同时公司将加强与客户和供应商的沟通，建立良好的合作机制，减少存货余额较高对公司持续经营带来的风险。

（六）应收账款回款的风险

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708.05 万元和 8,110.6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1.16% 和 21.42%。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应收账款规模有所降低。截至 2021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85.83%。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占用公司营运资金较多，若客户不能及时支付货款，发生大额呆坏账，公司将面临流动性不足和偿债能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继续完善应收账款管理体系，对客户信用情况进行定期评估、监控和控制，并在此基础上落实对账及催收责任，通过将应收账款的回款数量和回收率作为考核销售部门和销售人员的重要指标，以加大回款力度。

（七）电子商务冲击风险

近年来电子商务市场规模大幅增长，根据《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 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08,042 亿元，同比增长 12.0%，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4.5%。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使线下零售商的业绩受到影响，同时受疫情反复和社区团购带来的冲击，智能商用终端的传统目标客户中连锁超市和百货业态的扩张投资趋于谨慎。前述电子商务以及新冠疫情对传统零售模式的挑战，可能导致智能商用终端产品的市场需求下降，从而给公司业务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现有产品的技术优化，积极响应国家政策的指导和行业发展的趋势，推动业务一体化发展。同时，及时跟踪并分析宏观形势及行业动态，关注上下游的行业政策，保证公司的营销策略、研发创新与行业发展相适应。

（八）税收优惠和政府补贴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英泰技术均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子公司英泰软件为软件开发企业，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同时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其他子公司亦享受其他相

关税收优惠政策。除上述税收优惠以外，公司报告期各期从各级政府部门得到补贴金额分别为 1,141.76 万元、1,122.46 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为 18.01%、35.50%。

如果公司及子公司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或国家产业政策、税收政策或政府补贴政策未来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或优惠补贴力度发生较大变化，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引进更多专业技术人才，与更多科研院所合作，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增加自主知识产权数量，保持公司技术优势。另一方面实时关注国家高新资质、税收政策及政府补贴政策变化，通过扩大业务规模、增强经营效益等有效措施降低税收优惠政策以及政府补贴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

（九）海外业务经营的风险

公司部分产品销售到海外，2020 年及 2021 年，公司海外销售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9.48% 和 24.84%。海外市场受政策法规变动、政治经济局势变化、不正当竞争、贸易保护以及新冠疫情等多种因素影响，若公司不能及时应对海外市场环境的变化，会对公司海外业务带来一定的风险。另外国际知名智能商用终端生产商业务规模大、资金实力强，在管理和品牌等方面均具备优势，与国际知名同行企业对比，公司的国际化程度、资金实力、全球化销售渠道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不利于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时刻关注国内及国际经济周期波动趋势，因时制宜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实现国内市场与海外市场均衡发展，以缓解未来海外市场环境变化的风险。

（十）公司整机产品外协加工占比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产能利用率为 112.23% 和 131.26%，呈现持续增长态势。公司目前采用自主生产和委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外协厂商生产整机产品占比分别为 70.35% 和 70.54%，占比比较高，公司对外协加工模式存在一定的依赖。公司主要外协厂商为冠捷科技和新都电子，外协厂商集中度较高，若公司与外协厂商合作发生不利变化或外协厂商不能满足公司产量和质量要求，将会影响公司产品供应和品牌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按照采购管理制度对供应商加强管理，保证采购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同时与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保证采购的稳定和持续。

(十一) 经销模式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经销模式销售占比分别为 47.15% 和 51.46%。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营销网络的不断丰富和经销商队伍的不断扩充，对公司经销商管理、销售政策制定、销售技术支持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由于经销商面对终端客户，若一旦出现经销商营销能力不稳定或与经销商合作关系不稳定等情形，可能对公司产品销售、品牌及声誉造成负面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会持续加强对经销商的管理，积极完善对经销商的培训督导体系，逐步加强对渠道管理人员的培养和储备，确保公司良好的品牌形象。

(十二) 股权分散及无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所有股东均无法单独控制股东大会半数以上表决权，亦无法单独控制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由于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存在决策效率较低的风险。分散的股权结构可能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导致上市后公司控制权更容易发生变化，同时在公司经营管理出现严重困难、公司股东的意见出现重大分歧等极端情况下，存在出现公司僵局的客观可能，从而给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带来潜在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中介机构的辅导，公司现已建立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已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回避制度，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制度》等制度中也作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对公司治理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强化监事会的监督功能，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避免出现公司僵局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情况的发生。

(十三) 主要股东履行对赌协议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股东柳美勋、邱爱红、焦丕敬、徐晓勤、殷良策、姜美玲与股东前海基金、中原前海的相关对赌协议尚未终止，对赌协议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 其他情况”。根据相关协议，若触发回购条款后，前海基金、中原前海有权要求主要股东按照约定的

价格回购前海基金、中原前海届时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公司主要股东可能需要履行有关回购条款从而导致公司现有主要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化，从而对公司股权结构、管理层和日常经营稳定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上述对赌条款仅限于股东之间，是各方真实、准确的意思表示，公司均未作为上述对赌协议的当事人；且协议约定，若触发回购条款，上述投资人仅可要求主要股东回购其持有的中科英泰的股份，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机制，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和公司治理、持续经营事项产生的重大不利影响。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定位与发展战略

1、公司战略规划

公司聚焦商业信息化和政企印控管理领域，秉持“诚信、敬业、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行业发展趋势和用户需求为导向，围绕智能终端核心业务，不断完善不同领域和应用场景的智能终端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提升客户运营管理能力，满足客户个性化、自助化、智能化的需求，致力于以领先技术和高效服务赢得全球市场，成为商业信息化领域的国际知名品牌。

2、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

为实现上述发展战略，未来公司的发展目标是继续巩固在连锁百强和基层组织的用户群优势，提升智能终端产品的市场份额。在零售行业，进一步加强与连锁百强及阿里、腾讯、京东等互联网巨头的零售数字化合作，通过定制化战略扩展 IoT 应用场景，提高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等主营业务收入；在政务管理方面，利用在基层组织的市场先发优势，深化与钉钉、电信、移动、联通等企业的合作，提高智能印章机产品的收入贡献。

未来，公司将依托软硬件产品优势，以智能终端产品带动软件服务业务、以软件服务促进智能终端产品销售，公司业务由产品供应商向数字化、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商转型，成为国内商业信息化领域的领军企业，成为国际市场的知名品牌。

（二）未来三年具体发展规划

1、主营业务发展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围绕主营业务，根据制定的发展战略，依托技术和市场优势，巩固以个性化、自助化、智能化为核心的智慧零售市场，在扩大连锁百强、农产品批发、生鲜农贸市场优势的基础上，延伸在加油站、烟草专卖、品牌连锁等垂直领域的应用。加大在 SaaS、图像识别、计算机视觉等方面的研发投入，完善智慧零售解决方案的完整性，加快 AI、大数据技术在零售场景的落地应用。加大智能印章机的市场推广力度，进一步促进研发成果的转化，拓展智能印章机和智能印章管理系统的应用领域。

2、技术研发、创新及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自成立之初即坚持技术立企的战略，技术研发、创新和产品开发是公司发展的动力和持续经营的基础。为实现公司战略和长期发展目标，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提高研发效率和质量，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公司将全面推进研发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坚持技术创新引领、用户需求驱动，提升技术攻关和快速定制交付能力，不断优化智能终端开发平台。

（1）加强研发管理体系建设

以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为目的，全面推进以流程管理、项目管理和知识管理为核心的研发管理体系建设，建立科学有效的研究开发体系。公司将加强创新体系建设，自主创新和集成创新并重；探索并建立支持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的创新激励机制和内部创业孵化机制；顺应技术、用户经营模式、消费场景快速变化的趋势，采取自主研发和技术集成相结合的方式，重视技术和产品集成在快速开拓市场中的作用。未来公司将加大研究开发、应用测试所需软硬件工具、仪表设备、工艺装备等研发资源的投入，确保公司拥有业内领先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和测试环境，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和产品的竞争力。

（2）持续加大对技术和产品的研发投入

公司将以智能终端开发平台为基础，形成以“智能硬件+应用软件+云平台”为核心的整体解决方案商，持续研发新一代智能交易终端、自助交易终端、智能秤和智能印章机等相关软硬件产品，关注云计算、大数据、AI、IoT 等技术发展趋势，进一步加大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通过加强公司体系内的技术平台和研发资源整合，建立和完善共性技术和产品平台，通过平台化的研发理念，有效利用研发资源，保证产品研发速度和研发质量，提高公司进入新场景、拓展新应用的能力。

3、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发展计划

（1）拓展重点客户和行业

公司终端用户中连锁百强覆盖率超过 60%，农产品批发追溯系统覆盖 10 余个省份的部分批发市场，智能印章机应用于 30 多个市县和百余家企业用户，对不同用户场景和业务需求有着深刻的理解，结合智慧零售、智慧政务的庞大需求，公司将以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硬件开发平台和快速的定制化能力，深化与阿里、腾讯、京东等互联网巨头的合作，进一步加大对加油站、烟草专卖、品牌连锁等垂直零售市场的开拓力度，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2）完善服务和营销网络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营销服务网络覆盖密度，在国内中东部经济发达地区，自有销售和服务网络覆盖所有地级市，西部地区覆盖人口百万以上城市。公司依托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终端管理平台，实现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提供面向智慧零售和智能印控全生态、全周期的一站式服务，提供产品售前咨询、方案规划、销售、安装、培训、售后服务、运营管理等服务，通过延伸服务降低用户成本，在提升用户价值的基础上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效益。

（3）加大国际市场开发力度

作为较早走向国际市场的企业，公司将总结印尼合资公司、香港合资公司的经验，跟随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在欧洲、南美等地区寻找有市场资源的合作伙伴，增设海外公司或办事处。通过参加有影响力的大型展会、技术交流会等市场活动，扩大品牌知名度，复制在以色列、波兰、韩国等市场的成功经验，与国内互联网公司和支付公司联手，在更多的国家和地区开发样板客户，招募当地系统集成商和服务商，最终形成覆盖全球的销售服务网络。

4、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坚持自主培养与引进相结合的团队建设方针，立足公司中长远发展目标，不断优化人才结构，重点引进和培养一支了解用户需求、掌握先进技术、拥有丰富行业经验、面向用户服务的专家人才队伍，包括平台技术专家、用户行业知识专家、解决方案专家、服务支持专家、销售专家等，并赋予专家团队相应的职权。公司继续完善以任职能力和文化认同为标准的职业发展和考评激励机制，选拔优秀骨干成为公司事业合伙人，激发人才队伍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公司将持续培养和引进符合公司价值

观、支撑公司发展战略的各方面优秀人才。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培训体系，加大培训投入，着力人才梯队建设和公司文化传承，有计划、分层次、系统性地进行专业技术、行业知识、职业素养、企业文化培训，发掘员工潜能，提高员工岗位胜任能力。公司将加强与国内外企业、科研院所的横向技术交流与合作，通过开展联合人才培养项目、共建实验室、联合技术攻关、外聘专家授课、继续教育等方式，全面提高员工队伍素质。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现有人才考评晋升机制，制定和实施有竞争力的人才激励机制和绩效考核体系，为员工搭建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打造有竞争力和凝聚力的高素质团队，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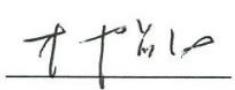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柳美勋



焦丕敬



殷良策



刘福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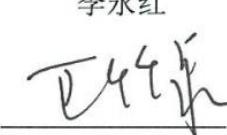
李永红



管建鹏



牟云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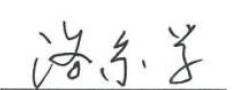


王竹泉



颜艳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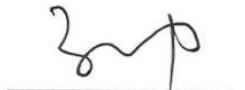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路尔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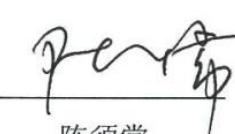


尤 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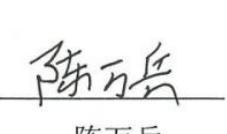


孙 坤

除董事以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陈须常



陈万兵



马继伟

法定代表人：



焦丕敬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李小欣

李小欣

乔建程

乔建程

项目负责人（签字）: 白英才

白英才

法定代表人（签字）: 景忠

（代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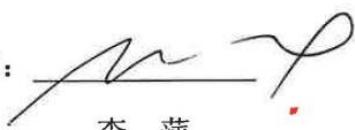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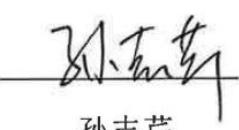
景忠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法律意见书的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李萍 孙志芹

单位负责人：



李强

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刘元锁



沈大智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余 强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_____（已离职）

李月兰



姜伟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_____

赵宇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关于经办资产评估事项

的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李月兰原为本机构员工，现已因个人原因从本机构离职。

李月兰在本机构任职期间，曾作为签字资产评估师，为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4）第 1030 号”《青岛中科英泰商用系统有限公司改制项目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宇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